名著名译

巨人传

〔法〕拉伯雷 著

插图本

MING ZHU MING YI CHA TU BEN



人民文学出版社

名著名译

插图本

MING ZHU MING YI CHA TU BEN



GARGANTUA ET PANTAGRUEL

名著名译 插图本

巨人传

〔法〕拉伯雷　著

鲍文蔚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 002 号

Françios Rabelais

Gargantua et Pantagruel

Librairie Gallimand，Paris，1951.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巨人传/（法）拉伯雷（Rabelais，F.）著；鲍文蔚译.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4.8
（名著名译插图本）
ISBN 7—02—004492—1

Ⅰ．巨… Ⅱ．①拉…②鲍… Ⅲ．长篇小说—法国—中世纪 Ⅳ．I565.4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09525 号

责任编辑：仝保民
装帧设计：何　婷
责任印制：李　博

巨　人　传
Ju Ren Zhuan
〔法〕拉伯雷　著
鲍文蔚　译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北京四季青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257 千字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10.75　插页 1
1998 年 2 月北京第 1 版　　2004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ISBN 7-02-004492-1/I・3417
定价　17.00 元

出 版 说 明

2003年初，本着“优中选精”的原则，我们从上世纪九十年代出版的“世界文学名著文库”中精选出60种深受读者喜爱的外国文学名著新组成了“名著名译插图本”丛书。该丛书一经推出，就以其深厚隽永的内涵、优美流畅的译文和典雅精致的插图博得广大读者的厚爱，他们纷纷来信来电，对丛书的出版给予了充分的肯定并希望增补一些新的品种。为此，我们沿续“名著名译插图本”前60种的基本风格继续推出这套丛书的后40种，以飨读者。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4年1月

《巨人传》的思想与艺术

——代序

拉伯雷的长篇小说《巨人传》，可说是法国文学史上的一大奇书。从表面看，似乎是连篇的疯话，满纸的秽语，层出不穷的市井笑料……

但是，请注意作者为《巨人传》撰写的前言："读了我杜撰的这些令人捧腹的标题……如不深入了解，通常是会被人当做玩笑和开心话看待的。"其实"本书内容所论，并不像封面标题所示，一味胡说八道……必须在乍一听来仿佛寻开心的话里，进一步探索其更高深的意义。"他奉劝读者"把我这脂厚味深的好书加以仔细的咀嚼、赏玩、钻研，然后，通过反复的诵读，再三的思索，嚼开它的骨头，吮吸里面富有营养的精髓……"

这段话确实不是作者故弄玄虚。此书乍看虽然荒诞不经，其实内涵极为丰富，涉及当时宗教、法律、政治、经济、教育、自然科学等各个领域的问题，通俗生动而全面地表现了人文主义者的革新思想，可以说是文艺复兴时期法国人文主义思潮的百科全书，又是十六世纪法国封建社会的缩影。这样一部巨著，如果离开产生它的历史条件，几乎不可能理解它的内容和深意；同样，如果离开产生它的民族土壤，也无法鉴赏它的艺术价值。高卢人（法国人视高卢人为自己的祖先）天性乐观，机智俏皮，表面上玩世不恭，其实有着极健全的理智。《巨人传》一书，鲜明地表现了这种特殊的民族气质，在一连串轻松风趣，甚至粗鄙俚俗的笑谈中，显示了一种深刻和严肃的思考。拉伯雷既是时代精神的天才表现者，又是最富高卢民族性格特征的艺术大师，高卢人那种旷达乐观而又充满睿智的性格，在拉伯雷的艺术中得到了完满的体现。

拉伯雷不仅是法国近代文学的奠基人，也是整个法兰西民族文化的伟大建树者之一。他和荷马、但丁、莎士比亚一样，属于文学上的“母体天才”，曾经启发和哺育了后代的许多大作家[①]，他所创造的“庞大固埃主义”[②]也成为法兰西民族别具特色的一种文化观念。法国人因他们早在十六世纪就出现了拉伯雷这样的大师而骄傲，而且至今以法兰西民族的“庞大固埃主义”自豪。

《巨人传》——在文艺复兴的热潮中产生

拉伯雷（1493—1553）生活的年代，正处于法国从中世纪向近代社会过渡的重大历史转折时期。从中世纪的农民、手工业者中脱胎而出的新兴市民阶级，正以其蓬勃的朝气、胆大妄为的冒险精神，开创着自己的未来。

在漫长而黑暗的中世纪，基督教的“原罪说”把人禁锢在忏悔和祈祷中，使之甘心受奴役压迫，只求以现世的痛苦换取来世的幸福。“神”的统治窒息了“人”的自我意识和历史主动性，把天地万物中最富创造力的生灵，变成消极无为，听凭命运摆布的可怜虫。

随着技术的进步、生产方式和交换形式的悄悄演变，人类日益意识到自己创造财富的能力和享受生活的可能，中世纪的神学世界观开始在一些先进知识分子的思想上发生动摇了。这时，“拜占廷灭亡时抢救出来的手抄本，罗马废墟中发掘出来的古代雕像，在惊讶的西方面前展示了一个新世界——希腊的古代；在它的光辉形象面前，中世纪的幽灵消逝了；”[③]意大利、法国、德国、英国、西班牙相继出现了前所未有的艺术繁荣，这就是欧洲历史上著名的“文艺复兴”。

古代文化的“复兴”，其实意味着开创未来世界的文明，意味着一次为新的生产方式开辟道路的思想文化革命。当时的人文主义者，

---

① 莫里哀、拉封丹、勒萨日、狄德罗、博马舍、巴尔扎克……都曾从《巨人传》中吸取营养，巴尔扎克还曾模仿拉伯雷的风格写了一部《都兰趣话》。

② “庞大固埃主义”一般被解释为明哲达观、乐享人生的生活态度，而拉伯雷的本意是提倡乐观向上的积极进取精神，鼓吹人类在物质和精神上的双重追求。

③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第 444—445 页。

以新兴阶级的青春锐气和乐观精神，对统治欧洲达千年之久的神学理论提出了大胆的挑战。他们高举人文主义（又称人道主义）的旗帜，主张“人为万物之本”，以“人权”对抗“神权”；他们肯定现世生活歌颂世俗的享受，反对禁欲主义和苦行主义；他们鼓吹个性解放、意志自由，提倡人与人之间的平等，反对宗教迫害和封建等级制度；他们歌颂人的智慧，崇尚冒险精神，提倡追求知识、探索自然、发展科学，反对蒙昧主义和宗教神秘主义。

这种以“人”的解放为中心的人文主义思潮，是十六世纪新兴生产力的产物，体现着社会发展的新方向，在当时无疑具有深刻的革命意义。“人”，是生产力中最活跃的因素，要使生产力摆脱落后的封建生产关系的束缚，首先要解放“人”，要把“人”从“神”的统治下解放出来，从中世纪的愚昧状态中解放出来，使人意识到自身的价值、自身的力量，从而在争取新时代到来的斗争中发挥最大的能动作用。

正如恩格斯所说，“这是一次人类从来没有经历过的最伟大的、进步的变革，是一个需要巨人而且产生了巨人——在思维能力、热情和性格方面，在多才多艺和学识渊博方面的巨人的时代。”①当时那些“给现代资产阶级统治打下基础的人物”，正是一些有多方面才能的知识巨人，拉伯雷便是这些“巨人”中的一个。他学识渊博，多才多艺：他精通四五种语言，通晓哲学、神学、法学、数学、建筑学、植物学、音乐、绘画……等多种学科的知识，真正是上知天文，下知地理，而且是声名卓著的一代名医。

拉伯雷出生于法国都兰地区希农镇一个律师的家庭，在希农附近风景如画的乡间度过了童年和少年时光。他先在本笃会修道院受教育，一五二〇年进方济各会当修士。由于他潜心研究古希腊、罗马文化，受到院方的干涉和迫害，便逃到较开明的本笃会主教身边，担任主教的私人秘书，同时在普瓦蒂埃大学进修法学。一五二八年，他辞去职务到法国各地游学考察，后到巴黎求学，广泛涉猎人文及自然科学。一五三一年，他在蒙佩里埃大学医学院考得医学士证书，随即去里昂行医。他是法国最早从事解剖学研究的医生之一，曾著、译多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第 445 页。

种医学论著，并于一五三七年获医学博士学位。医生的职业便于他广泛接触社会各阶层人民，使他对民间疾苦、社会弊病有了深切的感受。他曾担任红衣主教杜贝莱的私人医生，两次随主教出访意大利；还曾陪同法王弗朗索瓦一世会见西班牙国王，可见与上层社会的联系也颇为密切。渊博的知识，加上丰富的生活阅历，为《巨人传》的写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拉伯雷曾经声言，他写《巨人传》是为病人提供笑料，用“笑”来帮助人们恢复健康。其实，他所说的病人，是那遍地疮痍的社会；推动他写作的，是当时的人文主义思潮。

拉伯雷出生时，法国刚刚进入文艺复兴的酝酿阶段，到三十年代，运动已经达到高潮。拉伯雷所在的里昂城，是法国文艺复兴运动的中心之一，他在这里结识了不少知名的人文主义学者，与荷兰人文主义的代表人物埃拉斯慕斯①也建立了亲密的通信联系。他受埃拉斯慕斯的《狂人颂》启发，早在脑中酝酿着一部百科全书式的人文主义著作，只是还需要为表达这些思想找一个恰当的艺术形式。某天他无意间在里昂街头发现一本讲述巨人故事的通俗小册子，极受市民欢迎，拉伯雷豁然开朗：“巨人”，这正是他所需要的艺术形象，是最适于表现人文主义理想的，同时又是法国人民所喜闻乐见的艺术形象。

《巨人传》共分五部，第一、二部通过叙述卡冈都亚和庞大固埃的出生、所受的教育及其丰功伟绩，阐明人文主义学说的种种主张；后三部以庞大固埃与巴汝奇等伙伴为研究婚姻难题寻访神瓶而周游列国作线索，展示中世纪广阔的社会画面，揭露和抨击种种社会弊端。

一五三二年，《庞大固埃勋业记》（后列为全书的第二部）率先面世，立即产生轰动效应，据传两个月的销量就超过了九年间《圣经》的销售总量。一五三四年，《庞大固埃之父卡冈都亚骇人听闻的传记》出版，反应更加强烈。这两部作品发表在文艺复兴的高潮之中，加之未署作者真名，所以言词无所顾忌，真是明快大胆、痛快淋漓，嬉笑怒

① 埃拉斯慕斯（Erasme，约 1469—1536），荷兰人文主义学者。

骂皆入木三分。然而可以想见，在受到广大市民欢迎的同时，必定招来教会和司法当局的仇恨。不久，巴黎法院就将这两部小说判为禁书。

一五三五年，法王弗朗索瓦一世改变了对新教的宽容政策，开始压制攻击教会的言论。人文主义者为此受到迫害，文艺复兴运动大受挫折。拉伯雷只得埋头医学，暂避风险。十年后，他争取到国王的恩准，得以出版第三部（1546）和第四部（1548—1552）。尽管这两部大量运用隐喻手法，笔锋比较收敛，仍被法院定为禁书，出版商也被判处火刑。所幸拉伯雷当时已移居国外，才幸免于难。第五部并未完稿，作者去世后，由他人根据其遗稿整理出版（1564）。所以真正代表拉伯雷风格的，是《巨人传》的前两部。这两部实际上已概括了当时人文主义思潮的主要内容，后三部则是前两部的演绎和补充。

“巨人”——“人”的理想

关于“人”的理想,关于“人”的尊严、价值和力量，是人文主义者关注的中心问题。所有的人文主义学者都以极大的注意力唤醒人类的尊严感。“人”这个词，在中世纪是个卑贱的字眼，在现代有时被看作邪恶的字眼，在文艺复兴时期却是含有真正革命意味的高贵的字眼。但丁[①]曾说：“人的高贵就其许许多多成果而言，超过了天使的高贵。”彼特拉克[②]曾表示“属于人的那种光荣就是我所祈求的一切”。米开朗琪罗[③]宣称“人应为世界万物的尺度”，达·芬奇[④]满怀热情地预言“人类的奇迹”，莎士比亚惊叹“人是多么了不起的一件作品！论行动多么像天使！论了解多么像天神！”而拉伯雷则以“巨人”形象表现“人”的惊人智慧和力量。

在法国民间流传已久的巨人故事，本是农村庆典的产物。卡冈

① 但丁（Dante，1265—1321），意大利著名诗人，《神曲》的作者。

② 彼特拉克（Petrargue，1304—1374），意大利抒情诗人。

③ 米开朗琪罗（Michel-Ange，1475—1564），意大利著名画家、雕刻家、建筑师和诗人。

④ 达·芬奇（daVinci，1452—1519），佛罗伦萨画派的著名画家，雕刻家和建筑师。

都亚是传说中的英雄巨人，庞大固埃却是一个趁人熟睡时将盐洒进人的咽喉，使人干渴难忍的小鬼。拉伯雷借用卡冈都亚和庞大固埃的名字，让他们在书中成为全知全能、具有大智大勇的巨人国王。他在巨人身上寄托了人文主义对“人”的理想——即在身心两方面都获得彻底解放的、在体力和智力上都达到高度发展水平的、充满活力和创造精神的“人”。

拉伯雷的“巨人”非但体魄健全、力大无穷，而且博古通今，聪明绝顶。但是他的“巨人”既无帝王的威严，又无天神的气概，倒是更接近农村节庆中出现的那些乡土味十足的巨人。《巨人传》中的三代巨人国王，言行举止和高卢的百姓没什么两样，全都是能吃能喝的“头等快活朋友”，真诚坦率的“豪爽汉子”，有着健康、自然的感官上的欲望。可见作者要表现的，决不是天神，而是“凡人”，他们没有丝毫的仙风道骨，却有着人间的一切俗念，但这又确是一些取代“神”来主宰世界的非凡的、强有力的“人”。

卡冈都亚一出生，就不像旁的婴儿那样呱呱坠地，而是高喊着“喝呀，喝呀，喝呀!”嗓门之大，把他父亲大肚量吓了一跳，于是给他取名“卡冈都亚”(“好大嗓门!”之意)。这一细节乍看没多大意思，但与全书内容及结尾处神瓶谕示的“喝”字联系起来，便能理解到这“喝”字的高度概括意义：它象征性地提出了人们对生活的渴求，包括对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的双重渴求，以及探索自然、开创未来的强烈渴望，从而点明了全书的主题。法国著名作家法朗士对神瓶谕示的“喝”字，有这样一段解释：“请你们畅饮，请你们到知识的源泉那里……研究人类和宇宙，理解物质世界和精神世界的规律……畅饮知识，畅饮真理，畅饮爱情。”应当说，这段精辟的解释准确地概括了《巨人传》作者的主导思想。

统观全书，这些威力无穷、智慧无边的巨人究竟干了些什么改天换地的事？立下了多少丰功伟绩？谁也说不清。正如十六世纪那个生气勃勃的新兴阶级，意识到自己身上蕴藏着无穷的精力，意识到自己将要做出一番事业，却还没有来得及充分施展一样。所以“巨人”形象的意义，主要不在于已经完成了多少勋业，而在于体现了一种巨大的活力，一种热烈的，迫不及待的追求，一种向自然和社会进军的

勇气，一种征服自然和主宰人世的信念和雄心。这也就是人文主义思潮的最大特色，用本书首尾呼应的“喝”字来概括，可以说是既形象而又富于哲理性。

“巨人”既对生活有如此热烈的追求，就不能不时时处处与中世纪的神学世界观相对抗，“巨人”形象本身，就是对经院哲学的神学体系的否定：“巨人”是“神”的对立物，“巨人”的全部生活和行动，都是对中世纪的禁欲主义、蒙昧主义和宗教神秘主义的批判。所以“巨人”不仅体现了人文主义对“人”的理想，也综合了整个人文主义思潮的主要内容。

物质生活的欲求是人类天然合理的欲求
——对中世纪禁欲主义的批判

拉伯雷是文学领域的漫画家，他用夸张的手法，绘声绘色地描述巨人强大的生命力和惊人的物质需要：卡冈都亚当婴儿时，要喝一万七千九百零一十三头奶牛的奶；庞大固埃在摇篮里，曾迫不及待地撕开一头奶牛，拿起牛腿连皮带骨地吃进肚里，还挣扎着背负摇篮（当时人们把他捆在摇篮里）立起身来，走到宴会席上讨吃喝，……这里，细节的真实是不存在的，重要的是理直气壮地讨吃喝，理直气壮地满足胃的需要。和经院哲学鼓吹的节食禁欲主张相反，拉伯雷笔下的好人没一个不是吃肉的英雄，饮酒的好汉。他赞颂“庞大固埃式的乐天君子，生活得神清气和，四体舒泰，心情欢畅，每日里大碗喝酒，大块吃肉……”因了这些描写，颇有些人攻击拉伯雷是酒徒，其实他身为医生，深知养生之道，饮食极有节制；《巨人传》中，人文主义者巴诺克拉忒教育卡冈都亚时，也安排得他“起居定时，饮食有度，不虚度一刻工夫”。可见作者的歌颂吃喝，自有他的一番用意。

在人文主义者看来，肉体的需要，即物质生活的需要，是人类的第一需要，是人类天然合理的欲求，也是一切行为的动因和精神生产的前提。卡冈都亚甚至对庞大固埃说：“守斋的隐修士，连写出的东西都和他们的身体同样乏味、干瘪、腐朽，当肉身毫无生气的时候，智力很难清晰、明朗。”（当然他同时认为吃得太多也会神志不清）《巨人

传》第四部中，描写了一位“世界第一艺术大师”卡斯台尔（“胃”的意思），这位卡斯台尔大师享有绝对权威，谁想对抗卡斯台尔，马上会受到后果严重的惩罚，因而所有的人无不对他俯首帖耳。他发明铸造铁器，耕种土地，以生产粮食；创造并炼制武器，为了保卫粮食；发明水磨、风磨、手推磨……来碾磨粮食；发明数学和各种科学技术，为了多打粮食和贮存粮食；发明大小舟楫、车辆，为了运送粮食；还有其他形形色色精妙的发明创造，城市、碉堡的建立，乃至战争的发生……全都在卡斯台尔的指挥下进行。也就是说，正是“胃”的需要，推动了生产和科学技术的发展，决定着历史的面貌；忽视或压抑这一需要，便会阻碍生产的发展，造成社会的停滞。因此“巨人”和他的朋友们谈起自己的饮食男女之大欲，全都毫无顾忌，诚实坦率得近乎天真，而对一班成天教导人们眼睛望着来世，自己却对现世享受毫不放松的道貌岸然的伪君子，则表示深恶痛绝：

> 诸位和我，都属情有可原，比那班伪君子、假善人、虚道学、装正经、好色教士、酒肉和尚、秽行真人……专事伪装，用假面具欺骗世人要规矩得多了。……他在人群面前弄虚作假，表示他们镇日价在静坐礼拜，斋戒苦修，而将饮食男女之大欲，限制在维持身体的最低需要之内，而实际却在纵情酒色，上帝才知道到何等程度。“貌似苦行僧，实是酒肉客”——这句话应用彩色花体字写在他们的红嘴巴、大肚子上。

很明显，拉伯雷在《巨人传》中有意夸大和歌颂人类的物质欲望，恰是对长期压抑着人们的禁欲主义和“原罪说”的挑战和抗议；即使有些地方失于鄙俗，也应历史地加以分析。车尔尼雪夫斯基说得好，“热情达到反常的发展，只是沉溺于热情的人的反常的情况之结果，只有在引起这种或那种热情的自然而又实在很适当的要求长久得不到应有的满足、得不到正常而决非过分的满足的时候，才会发生这种情形。”[①]

① 车尔尼雪夫斯基：《艺术与现实的审美关系》中译本第 41 页。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9 年版。

要成为知识的“无底深渊”
——拉伯雷的教育理想及对蒙昧主义的批判

前面已经谈到，卡冈都亚的“喝呀!”，既包含对物质生活的渴求，也包含对知识对真理的渴求。在全书结尾，神瓶大殿的祭司巴布解释神谕时说道：“喝，才是人类的本能。不过，我所说的不是简单的、单纯的喝，因为任何动物都会喝，我说的是喝爽口的美酒，朋友们，请你们记住，酒能使人清醒……希腊文的‘酒’字，和拉丁文的‘力量’、‘能耐’近似，因为它能使人的灵魂充满真理、知识和学问。”

《巨人传》中的巨人，不仅在肉体上表现出巨大的活力，而且在猎取知识上也显示了宏大的气魄。卡冈都亚给庞大固埃的训子家书，集中表述了拉伯雷的教育理想。在《巨人传》的满纸笑谈之中，惟有这封家书从头至尾以严肃的口吻写出，其要旨是教育儿子珍惜青春岁月，发奋求学，掌握多种语言，钻研各科知识，无论天文地理、江河湖海、森林矿藏、鸟兽虫鱼，都应抱着好奇心去探讨，还应研究医学，熟悉人体这个小小的宇宙……总之，要探索整个大自然，成为知识的“无底深渊”，同时要“走出书斋，学习诸般武艺，以便保卫家园……”，卡冈都亚还告诫儿子：“智慧不入卑劣的灵魂”，因而应修养德性，努力造福于人民……等。

总之，拉伯雷所倡导的，是一种全面的综合教育。书中的人文主义教育家巴诺克拉忒对卡冈都亚进行的，就是这种全面的、理想的教育：他非但要求卡冈都亚学习书本知识，还引导他观察天象、收集标本，到各行各业手工艺人那里参观、学习；非但学习天文、几何、医学、语文、音乐、雕刻、绘画……等各门学科，还每日进行体育锻炼和军事训练，晴天出外耍枪、打猎、游泳、登山、攀索、爬杆……，雨天便在家锯木劈柴……

与人文主义的教育相对照的，是繁琐无聊、脱离实际的经院教育，于是神学院的大博士们很自然地成为拉伯雷揶揄和嘲笑的对象。他描写卡冈都亚早年在神学大博士指导下读书，花了几十年时间，把各类文法历书、诸家疏注读得倒背如流，却愈读愈蠢，变得“目滞神

昏、口噤舌钝”，到得人前，便“帽子护着脸，鼻涕眼泪一齐流，没有人能逼出他一句话来”，他父亲大肚量见了，差点气个半死，这才明白这班家伙“肚里除了冬烘，别无学问，除了谬论，别无见识。”于是改聘人文学者担任卡冈都亚的老师。

在《巨人传》中，作者时时处处以嘲弄挖苦巴黎神学院的神学家、法学家为乐，他讽刺他们的繁琐考证和拙劣疏注好比给珍贵典籍添上了“狗屎镶边”；讥笑他们哼哼唧唧、胡搅蛮缠的大道理从来不解决半个实际问题；指责他们以反科学的无知妄说欺骗和毒害民众……他故意描写卡冈都亚离奇地从母亲耳朵里出生，且正色“告诫”读者：“一个明智的正人君子，对别人告诉他的，特别是写在书上的东西，应该深信不疑，才是正理。”何况“天主是无所不能的，如果他高兴，从今后女人从耳朵里生孩子是完全可能的。”寥寥数语，就以反讽手法揭穿了蒙昧主义的虚妄荒谬。他揶揄地描写因卡冈都亚摘下巴黎圣母院的大钟做马铃铛，吓得神学院那班冬烘先生惊惶失措，以为大难临头，经过反复讨论，辨明利害，才运用“三段论法”作出决定：派一位年高学富的博士去向卡冈都亚讨还大钟。而这位博士同样说话颠三倒四、言不及义且只是冲着香肠、好酒、呢料和鹅绒褥才肯承担这一使命；后来又因这些东西没有完全到手而大闹纠纷，把神学院里为非作歹、营私舞弊、伤风败俗的丑事抖落了出来……。

总之，拉伯雷认为，如不粉碎蒙昧主义的经院教育，人们就不能摆脱愚钝麻木的状态，社会就难以向前发展；经院教育所培养的，往往是一些昏庸贪婪的蠢物，只有人文主义的教育，才能启发人的智慧，完善人的身心，使人的体力智力得到全面、充分的合乎理性的发展。

“个性”解放的乐园
——德廉美修道院及对神权的批判

在文艺复兴时期，人文主义者对生活、对知识的渴望，必然和“个性”解放的要求联系在一起。“个性”解放，在当时的理解就是“人性”的解放，其具体内容就是摆脱“神”的统治，摆脱宗教信条的束缚，把“人”从忏悔祈祷、期待来世的消极状态下解放出来，赋予“人”以积极

生活的权利，让“人”充分享有意志的自由、行动的自由。这一“自由”的信条，在德廉美修道院的院规中得到了鲜明的体现。

德廉美修道院是卡冈都亚为酬谢杀敌有功的约翰修士创建的一座新型修道院。按照修士的愿望，这座修道院处处与别的修道院反其道而行之：其他修道院垣宇森严，德廉美修道院却不筑围墙；其他修道院里，男女修士一旦出家便终身禁闭在院里，德廉美修道院却来去自由，允许修士光明正大地结婚、自由自在地享受世俗生活；别的修道院院规严格，死气沉沉，德廉美修道院却没有任何繁琐章程和虚伪造作的宗教礼仪，惟一的院规是“做你愿意做的事”。

德廉美修道院的著名院规概括了人文主义者崇尚自然信仰的宗教观和追求“个性”解放的强烈愿望。拉伯雷深信人的天性善良，只要顺应人的自然本性，必能道德高尚、才智卓越；反之，若定出种种清规戒律，压抑人的天性，使人失去追求德性的高贵热情，便会恶念丛生。德廉美修道院由于一切顺应人的本性，因而无论男女都是多才多艺、品格高尚，“男的勇武知礼，马上步艺一般矫健，女的心灵手巧，针黹女红样样精通”。对人类充满乐观信念的拉伯雷，当然不曾预见到德廉美修道院的院规在实践中会演绎成尔虞我诈的“自由”和弱肉强食的“自由”，但在十六世纪的文艺复兴运动中，这些市民阶级的先锋人物提出“意志自由”和“个性解放”的口号，毕竟具有十分革命的批判的意义，这批判的对象便是“神权”，便是“宗教”。

从文艺复兴直至资产阶级革命，对宗教的批判始终是资产阶级文学的一个中心题材，因为，“对宗教的批判是其他一切批判的前提”[①]，“反宗教的斗争间接地也就是反对以宗教为精神慰藉的那个世界的斗争”[②]。不过，在十六世纪的条件下，想要彻底否定宗教是不可能的，路德[③]的宗教改革，不过是以破除“对权威的信仰”，来恢复“信仰的权威”[④]（即否定教会的权力，恢复对上帝的信仰）；加尔文[⑤]的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第 1 页。

②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第 1 页。

③ 马丁·路德（Martin Luther，1483—1546），德国宗教改革家。

④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第 9 页。

⑤ 加尔文（Calvin，1509—1564），法国宗教改革家。

“先定论”实际上是以对神的抽象依赖，来摆脱神权（即教权）对人的具体控制。当时的人文主义者，绝大部分都是信奉新教的，拉伯雷的宗教观，同样属于新教的体系，只因他同时主张宗教宽容，反对教派斗争，不赞同加尔文教派的褊执狭隘，才与新教保持一定距离。

《巨人传》中的约翰修士，是一位高卢式的马丁·路德，作者在他身上寄寓了自己的宗教改革观。约翰修士头脑健全，有胆有识：他从不禁欲，一个人能顶四个人吃喝，还亲昵地把酒壶称作他的“小经本”；别的僧侣只知诵经唱歌，他却在诵经时从事生产劳作；敌人入侵时，修道院受到袭击，所有的僧侣都“吓得如破钟似的乱抖”，只知“以唱颂歌作祷告来祈求和平”。约翰修士见了大骂：“你们唱的什么狗屎歌儿，老天，还不如唱‘再见吧，篮子、葡萄都完蛋了。’”说着脱下长袍，抡起一支长柄棠木十字架，冲出去把敌人打得落花流水。

约翰修士痛恨忏悔、礼拜之类虚伪造作的宗教礼仪。他把教士称作“粪污容纳器”，因教士专听人忏悔罪过，等于专吃世人的粪污。他见一伙香客去朝山进香，便告诫他们：“当你们在朝圣途中仆仆风尘的时候，他们（指教士）却在家玩着你们的老婆……”他因一班神学大师见人到了死亡边缘，不一迳上前救援，却先劝人忏悔，便说：“我如有一天见到他们掉在河里，行将淹死的时候，我决不伸手去拉，而必先发挥一番弃绝世俗、远避尘凡的大道理，等他们淹死之后才捞他们起来。”他听说卡冈都亚入睡困难，便告诉他：“我向来总是睡不安稳，除非在听讲经或祈祷的时候，我们两个来背诵《诗篇》的七章，看你过一会儿睡得着睡不着。”果然，念到第二章第一句，两人便齁齁入睡了……。如此等等笔墨不多的几段描写，活脱脱勾画出一个挣脱了一切旧教规的束缚，只承认自然信仰的宗教改革家的形象。拉伯雷通过这个人物，轻松俏皮地化庄严为滑稽，使宗教的神圣肃穆之气荡然无存。用这种手法贬责宗教仪式，看上去似乎有些浅薄，可是对于富有幽默感的法国读者来说，这种轻松的方式，也许比十卷精装的理论著作还更能奏效。

拉伯雷反对繁琐的宗教仪式，主要由于这些礼仪必然需要设大量神职人员，形成庞大的教权机构，渐渐地这些“上帝的代表”便取代上帝成为拥有无限权力的统治者，飞扬跋扈地在人间奴役和剥削上

帝的子民。《巨人传》第四部中，作者辛辣地嘲笑“教皇派”把“地上的上帝”（即教皇）看得高于一切，以为舔舔教皇的脚后跟便如上天堂般的幸福，而“天上的上帝”却早已被他们忘到九霄云外。他揭露教皇《敕令》巧妙地使黄金从法国流入罗马，讥诮地指出“世上绝找不出一本书有如此聚财的力量”，可见“天堂的钥匙已经交给《敕令》的仁慈主宰了”。第五部的“钟鸣岛”中，他把罗马教廷形容为“除了笼子（指教堂）就是鸟儿（指教士）的地方”，这些鸟儿“既不耕田也不种地，一天到晚只会嬉戏、啁啾和唱歌（指诵经唱诗），”而“丰富的粮食、美味的食品都从世界各地运来”，于是作者嘲讽地赞扬那些“为死人唱歌”（即做弥撒）的发明者，竟能想出如此妙法，使教士们得到“世人所希望而又很少人能获得的东西”，那就是“今生和来世同样过着天堂的生活”。

拉伯雷分析教士为何多得泛滥成灾，认为主要是因为当了教士则可不劳动而生活有保障，于是那些因实行“长子继承权”失去财产，而又不会工作或不愿工作的子弟便纷纷投入教门。这些家伙“过去瘦得像喜鹊”，当了教士便“吃得像山老鼠一般肥壮”；对于这些吸民脂膏，还要欺世盗名的寄生虫，拉伯雷恨不能把他们从地球上扫除干净，只好让庞大固埃在书中郑重宣布：“凡我权力号令所到之处，我将命人将福音圣书一字不增、一字不减、一字不易地加以传布宣扬，反之，胆敢用人为的制度、卑污的造作流毒人世的一切伪法师或假先知，则将从我的左右赶尽杀绝……”

可见，拉伯雷的宗教观虽未否定上帝的存在，却已彻底否定上帝在地上的权力；人文主义者把创造世界的荣誉留给上帝，同时把支配世界的权力夺过来交给自己。这就是他们要求“人性”解放（即“个性”解放）和“意志自由”的目的，也是其革命意义之所在，正如马克思所说：“对宗教的批判最后归结为人是人的最高本质这样一个学说，从而也归结为这样一条绝对命令：必须推翻那些使人成为受屈辱、被奴役、被遗弃和被蔑视的东西的一切关系……。”①

①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9页。

“哲学家国王”的理想和拉伯雷的价值观

拉伯雷的政治思想体系，同样贯穿着以人为本的思想，“人”，是一切问题的出发点和归宿。他心目中的“人”，并非抽象的人，而是以市民阶级为主体的受压迫、受奴役的平民大众。他把欺压百姓的层层官吏和税务人员喻为“掌管葡萄压榨机的妖魔”，把百姓榨得一点汁水不剩，“连葡萄皮和葡萄核里的油水都榨光”。他抨击那些专横暴虐、“以一己私利代替理性”的国王，为了实现其侵略野心，不惜置万民于水深火热之中。拉伯雷认为国君的伟大与否，取决于其国策能否体现民众的意愿和利益，取决于能否“根据百姓的意愿来颁布法令、建立宗教，使每个人享受到自己的权利”。他寄希望于哲学家国王：“只要国君研究哲理，哲学家治理国家”，自然“国泰民安”。乌托邦国的三代巨人国王，个个温良敦厚，平易近人，具有平民的气质与特点：他们使用老百姓的语言，和百姓们一起大嚼猪血灌肠；同时又聪明博学、通情达理，待人宽厚公正，懂得体恤民众。霹雳火入侵时，大肚量能意识到“是我的子民，以他们的劳动，他们的血汗养活了我、我的孩子和我的全家……”因此他虽已到花甲之年，仍决心拿起武器，保护他的臣民；卡冈都亚领兵御敌，有勇有谋，调度有方，得胜后对内论功行赏，对外安抚与惩戒相结合，俨然是一位执法有度的明君。

值得注意的是，拉伯雷的巨人国王与周围的人完全是平等的朋友关系，丝毫没有封建时代的尊卑界限。这一描写，鲜明地反映了作者对人的价值及人与人之间关系的新见解。从整部《巨人传》，可以看出拉伯雷对皇族贵裔并无好感，倒是对直接从事生产劳动的平民满怀敬意；在作者心目中，人的价值并不取决于他的身份、地位，而取决于他对社会的贡献。一切从事生产（包括物质生产和精神生产）的人们，都是社会财富的创造者，应该受到社会的尊重；反之，一切不事生产的人则是社会的蠹虫，理当遭到世人的唾弃。所以约翰修士论及教士为何遭人嫌恶时，便讲出如下一番道理：

你如懂得猴子为何成天受人嘲骂和欺侮，你就会懂得教士

为何受大家，不论老幼的一致嫌弃。猴子既不像狗会守门，又不像牛会耕田，又不像羊会产奶生毛，又不像马会驮货，它就只会随地拉屎，到处惹祸……同样，一个教士，既不像农夫耕田种地，又不像战士卫国保家，又不像医生治病救人，又不像优良的福音教士和教书先生广布福音、教导世人，又不像商人流通货物和各种生活必需品，为社会人群服务，就是如此，他才到处受人嘲笑和憎厌。

关于这一思想，《巨人传》中还有一段绝妙的插曲：

庞大固埃和石甲巨人作战时，一块石片把他的老师哀庇斯忒蒙的头割掉了。巴汝奇施行外科手术，把死者的头和脖子缝接妥帖，使他起死回生。哀庇斯忒蒙醒来，埋怨巴汝奇不该这么快把他召回阳世，因他刚才在阴间见到许多新鲜事情，正想大开眼界。原来地府里的情景全不像教士们宣传的那么可怕，只是过去的帝王将相、达官贵人如今都须靠双手谋生，成了庄稼汉、牧人、手艺匠、船夫、小贩……：亚历山大补袜子，汉尼拔卖鸡蛋，恺撒、庞培当油漆匠，尼禄沿街拉胡琴，教皇们有的卖糕点，有的在公厕卖手纸，高利贷者爬在泥里水里捡废铁，一百斤废铁也换不来一片面包，半个月也吃不上一片面包皮；……倒是往日的哲学家和穷人，到了阴间变得富贵荣华、吃穿不愁。

庞大固埃一行听了哀庇斯忒蒙这番见闻，便想到要让战败的阿奈须王学点本领，“好让他日后到了阴间有一门熟练的手艺”。于是巴汝奇便教他学叫卖青酱油，并说：“世上的贤王圣君顽劣如牛，从来不干好事，专会迫害人民，互相攻伐，害得世人不能安生，他们却把这等伤天害理的玩意看作赏心乐事，如今我要他学件行业，当一名叫卖青酱油的小贩。”

这段故事生动地说明，刚刚从农民、手工业者中分化出来的资产阶级，还不曾脱离生产劳动，而且完全能意识到自己所从事的工、商、农业对国家经济生活的重大影响，拉伯雷于是理所当然地把这些社会财富的创造者看成真正的社会支柱、国家的主体，死后非但不应在地狱受刑，反该受到报偿；而一切不事生产的帝王将相、僧侣贵族及

高利贷者，则应罚他们死后学会靠双手谋生。因此拉伯雷在《巨人传》中劝诫人们：“千万别像贵族老爷那样靠入息过活，啥事不干。”

拉伯雷的艺术

作为法国新兴资产阶级的代表人物，拉伯雷的艺术也充满了这个阶级的青春朝气。他的文风自由洒脱，无拘无束，如长江大河般一泻千里，颇有横扫旧传统、开发新宇宙的气势。虽然就长篇小说的艺术形式而言，《巨人传》不过是初具雏形，结构还比较松散，但重要的是，拉伯雷第一个突破了民间故事和史诗的格局，为长篇小说这一新的艺术形式奠定了基础，而且率先为塑造近代小说中的“个性化”人物做出了贡献。

小说后三部的中心人物巴汝奇，是法国文学中的第一个“市民典型”，体现出一种解放了的“个性”。如果说“巨人”代表理想，巴汝奇便是现实。在这个人物身上，既有闯荡江湖的流浪汉习性，又具备早期市民阶级的基本特征：他聪明能干、机智狡猾，同时也自私、爱钱、爱享受；他不承认任何传统道德、社会礼法，敢于肆无忌惮地“亵渎神圣”；他满肚子刁钻古怪的主意，捣鬼骗人时胆大包天，遇到危险却胆小如鼠；他不讲什么仁慈博爱、勿抗恶，而是有仇必报，且手段毒辣。他受到一个既贪婪又爱吹牛的羊商的侮辱，便用高价买下商人的头羊扔进海里，结果整个羊群都跟着跳进大海，羊商也绝望地投海自尽。

在《巨人传》中，几乎所有的人物都带有理想的色彩。惟独巴汝奇是个完全现实的人，具有从现实生活中概括出来的真实个性，具有真实的长处和弱点。这是一个行将在资本主义竞争中大显身手的角色，是费加罗、弗隆丹等典型[①]的前身。尽管和十九世纪的人物塑

① 费加罗，法国剧作家博马舍（Beaumarchais，1732—1799）的名剧《塞维勒的理发师》及《费加罗的婚姻》中的主人公；弗隆丹，法国作家勒萨日（Le Sage，1668—1747）的名剧《杜卡莱先生》中的骑士跟班。二者均为聪明机智、诡计多端的仆人典型。

造相比，巴汝奇的形象还不够丰富完整，有时候前后性格不够统一，但这毕竟是法国近代文学中第一个现实主义的“个性”。单单这一贡献，就足以使拉伯雷在文学史上取得一席不容忽视的地位了，何况还有他那出神入化的讽刺艺术和富有魅力的高卢语言。

拉伯雷是法国文学中讽刺艺术的一代宗师，漫画式的艺术夸张是他的最大艺术特色。从细节看，他的描绘似乎距离真实很远，从整体看，却恰恰突出了现实生活的本质特征。他描写司法的腐败，只说某案“积下的案卷四条大驴也驮不动”，“集中法、英、德各国法学专家开会讨论了四十六个星期仍毫无结果”，某案“搁在法院，……要在今年大除夕出了月亮（而除夕夜是不会出月亮的）才下判决。”寥寥数语就把法院的文牍主义、拖拉作风以及法官的昏庸勾画了出来。他将法官描写成满爪鲜血的“穿皮袍的猫”，谁落到他们手里就得先猜“谜”，猜不出便不分善恶，一律绞死、烧死，再不就五马分尸，斩首示众，……巴汝奇拿出钱袋，一切问题迎刃而解，原来谜底就是个“钱”字。他描写卡冈都亚在神学博士指导下读书，方块字母读了五年零三个月，文法礼法之类读了十三年六个月两星期，《文义解说方式》之类花了十八年十一个多月，历书又读了十六年两个月……这种漫画化的手法，一望而知是夸大的，但读者却由此对经院教育的繁琐、无聊、不切实际、浪费青春……产生了强烈的印象。

拉伯雷是法力无边的“笑”的巫师，他挥舞着他那神奇的讽刺艺术的魔杖，支配着他的读者不由自主地忽而微笑，忽而捧腹。这位大师的想像力和表达力是十分惊人的，《巨人传》中的大小故事，少说也有百八十个，却从不给人以老调重弹之感。同是讽刺漫画，风格、构图和表现手法却变化无穷：时而诙谐调侃，时而幽默含蓄，时而辛辣犀利，时而冷嘲热讽……例如“治消瘦病不用任何药品，只需叫他们做三个月的修士就行了”，这戏谑是多么诙谐；又如“卡斯特罗修士会的会衣，不论放在何处，马上产生惊人效果，不论人畜都立即交配起来”，这嘲骂是何等辛辣；作者自称曾走进庞大固埃的喉咙，发现里面人口稠密，生活富裕，于是一住就是六个月，出来后告诉国王：“王爷，我吃你吃的，喝你喝的，凡经过你喉头输入的山珍海味，我都收一道关税。”这样的讽喻又是多么含蓄；他描写巴汝奇攻击教皇《敕令》，举

出了一连串《敕令》使人倒霉的例子，教皇派听了连连惊呼“奇迹!”于是将巴汝奇等视为“真正的信徒”，摆出珍馐美馔把他们着实款待了一阵，……这样的艺术处理又怎能不令人忍俊不禁。还有掷骰子法官的故事，构思更是别出心裁：当那掷骰子法官讲出判案之所以要拖延时间，是由于“时间可以使一切事物成熟，等病快要治好时叫来的医生最走运，等当事人钱袋空了时再调解最适时”；把宣判拖延下来，“等那些法警、执达吏、诉讼代理人、检察官、律师、推事、录事、公证人、书记官、裁判官……把诉讼人的钱袋吸空了，”那时诉讼人只求案件早日了结，“不拘怎样判决他都不难接受了”……写到这里，法庭的腐朽荒唐似乎已经揭露无余……谁知拉伯雷笔锋一转，说庞大固埃听了法官这一席话，便原谅了法官的错误，认为此人单纯诚恳，应保留他的职务。巴汝奇想不通，庞大固埃便道：这法官不太相信自己的学问和才干，同时深知法律、敕令、条例、法典的自相矛盾，才谦虚地把自己交托给公正的天主（即靠骰子碰运气），和那些贪赃枉法、明显断案不公的法庭相比，这掷骰子的办法怎见得就比那些沾满血腥的手和包藏祸心的判断更不公平呢？这样一来，法庭的黑暗暴露得更加深透，主题也发挥得更加淋漓尽致了。

拉伯雷讽刺艺术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得益于作家语言上的功力。他的《巨人传》全部采用活的民间语言，既生动，又明快，具有极强的表现力，真正是活泼风趣，妙语连篇。拉伯雷学识渊博，精通古籍，而其作品却全无书生学究的陈词滥调，与贵族沙龙里那种典雅、造作的语言更是相去十万八千里。拉伯雷认为：“我们讲话，要讲普通人的话……我们要避开怪僻生硬的字眼，犹如舵工行船，必须避开海里的礁石。”他明确要求自己为那些活跃在城镇集市的织工、瓦匠写作，为茶坊酒肆里的店东、厨师写作；他用他们所熟悉的语言，讲述他们所能理解的故事；他善于用他们日常生活中常见的事物，给自己所阐释的思想作出形象的譬喻，他把教士比作“成日只知啁啾的鸟儿”，把法律比作“蜘蛛网”——“小苍蝇、小蝴蝶全跑不了，大个儿的牛虻却能破网而出。”……在长达八十万言的《巨人传》中，也许找不出八千字在讲严肃深刻的大道理。然而谁也不曾像他那样善于把高深的人文主义学说，变成那个识字不多、趣味不高的市民阶层自己的

见解，明确地表达出这个阶层尚处在朦胧的自发状态的感情和愿望，从而引起他们强烈的共鸣，使之发出会心的大笑，鼓舞他们更加理直气壮地追求现世的财富和生的欢乐，更加兴致勃勃地去探索大自然的奥秘。从这个意义上说，拉伯雷真可以说是市民阶级“福音书”的传播者。

《巨人传》是拉伯雷在法国文学史上树立的一块丰碑。这部作品的深远意义，远非一般涵义的“名著”所能概括。如前所述，这是一部百科全书式的小说，是整整一个时代的精神体现，它以最恰当的民族艺术形式，成功地传播了为新的社会制度鸣锣开道的人文主义学说，表现了新兴资产阶级意识最初的觉醒，启发和鼓舞了这个阶级的历史主动性。虽然，不唤起这种历史主动性，历史也会循着客观规律朝前发展，但会缓慢得多，中世纪的黑暗统治很可能还要延长几百年甚至上千年，法国大革命就不一定能在二百年后（1789 年）发生。整个欧洲的历史向世界表明，一些在中国文化鼎盛的唐代还处于蛮荒状态的国家，在十五、十六世纪以后出现了历史的飞跃：资产阶级以惊人的速度在封建社会的胚胎内孕育成熟，进而取得了自己的全面统治，接着又“在不到一百年的阶级统治中”，创造出“比过去一切世代创造的全部生产力还要多，还要大”[①]的生产力，成为世界上科学文化高度发达的国家，而将东方的文化古国远远抛在自己的背后。应当承认，在欧洲资本主义的发展史中，致力于为新制度的诞生扫清思想障碍的人文主义者们，是有着不可磨灭的历史功绩的。

拉伯雷的时代距今已有四百余年了。四百余年的历史证明，《巨人传》这部作品是经得起时间考验的，它以其深刻的现实主义内容和独创的艺术形式获得了不朽的生命力。也许以今日人类思想的发展水平和艺术发展水平来衡量，拉伯雷的思想艺术已显得相当原始；但有谁能否认，拉伯雷为他那个时代最先进的阶级的最进步的事业，以他的艺术做出了最巨大的贡献？我们又有什么理由从今天的历史条件出发，对他提出这样那样的苛求呢？

---

① 马克思和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第 256 页。

列宁有一句话说得好："判断历史的功绩，不是根据历史活动家有没有提供现代所要求的东西，而是根据他们比他们的前辈提供了什么新的东西。"①

艾　　珉

1982 年 6 月初稿

2002 年 10 月修订

① 列宁：《评经济浪漫主义》。

目　次

第一部　庞大固埃的父亲巨人卡冈都亚的骇人听闻的传记

致读者……3
作者前言……4
第 一 章　卡冈都亚的家世和谱系……8
第 二 章　从古墓中出土的《解毒消灾》古风一首……10
第 三 章　卡冈都亚在娘肚子里呆了十一个月……15
第 四 章　嘉格美尔身怀六甲，大吃牛脏……18
第 五 章　醉人酒话……20
第 六 章　卡冈都亚的出世方式离奇……26
第 七 章　卡冈都亚取名的经过，及其饮酒的起始……30
第 八 章　卡冈都亚的服饰……32
第 九 章　卡冈都亚的服色……35
第 十 章　白色和蓝色的意义……38
第十一章　卡冈都亚的少年时代……42
第十二章　卡冈都亚的木马……44
第十三章　大肚量见卡冈都亚发明的擦屁股布，便知其聪明绝顶……47
第十四章　卡冈都亚从神学家攻读拉丁文……51
第十五章　卡冈都亚改从别位师傅……54
第十六章　卡冈都亚遄赴巴黎，他所骑的大牝马扫清了博斯的牛虻……56

第 十 七 章　卡冈都亚接受巴黎人的欢迎，摘取了
圣母堂的大钟 ……58
第 十 八 章　捷诺图斯·德·卜拉格玛陀奉派来见
卡冈都亚讨回大钟 ……61
第 十 九 章　捷诺图斯大师向卡冈都亚陈辞，要求
归还大钟 ……62
第 二 十 章　神学大师亲取布料，并和同僚兴讼 ……65
第二十一章　卡冈都亚从神学大师求学 ……68
第二十二章　卡冈都亚的文娱活动 ……71
第二十三章　在巴诺克拉忒的教导下，卡冈都亚不
虚掷一刻光阴 ……74
第二十四章　下雨天卡冈都亚如何运用他的时间 ……81
第二十五章　垒尔内的糕饼贩和卡冈都亚国内的
乡民发生争端，并由此引起大战 ……83
第二十六章　垒尔内的居民，在国王霹雳火的率领
下，出其不意袭击卡冈都亚的牧
羊人 ……85
第二十七章　沙伊埃的一个教士保卫寺院，不让敌
人侵犯 ……87
第二十八章　霹雳火袭击克莱莫岩，大肚量被迫应
战，并遭遇困难 ……93
第二十九章　大肚量给卡冈都亚的信 ……95
第 三 十 章　乌列克·贾莱奉派赴霹雳火军前 ……97
第三十一章　贾莱向霹雳火慷慨陈词 ……98
第三十二章　大肚量为求取和平令人送还糕饼 ……100
第三十三章　臣下冒失的策划把霹雳火引上万分危
险的道路 ……103
第三十四章　卡冈都亚离巴黎从事救国，奇姆奈斯
特路遇敌兵 ……108
第三十五章　奇姆奈斯特计杀特里坯队长及霹雳
火部卒 ……110

第三十六章　卡冈都亚毁吠岱渡头堡垒，引兵渡河 ……112
第三十七章　卡冈都亚梳头，从头发里掉下许多炮弹 ……115
第三十八章　卡冈都亚吃生菜，吞下六个香客 ……117
第三十九章　卡冈都亚设宴款待修士，修士在席上大发妙论 ……119
第 四 十 章　教士因甚招世人的嫌弃，又因甚有的鼻子长，有的鼻子短 ……123
第四十一章　修士如何使卡冈都亚入睡，并论祈祷课文 ……126
第四十二章　修士激励战友们的斗志，自己却在树上挂住 ……128
第四十三章　霹雳火的前哨和卡冈都亚遭遇，修士杀狄拉万队长，自己又被敌俘 ……130
第四十四章　修士杀死看守他的敌兵，霹雳火交战失利 ……133
第四十五章　修士领香客来见大肚量，大肚量用好言抚慰 ……135
第四十六章　大肚量以人道待遇杜克狄庸 ……138
第四十七章　大肚量调集大军；杜克狄庸杀哈斯狄服，又被霹雳火下令处死 ……140
第四十八章　卡冈都亚攻霹雳火于克莱莫岩，大破之 ……142
第四十九章　霹雳火败走落难；卡冈都亚收拾战后局面 ……144
第 五 十 章　卡冈都亚对战败者训话 ……146
第五十一章　战后，卡冈都亚对将士论功行赏 ……149
第五十二章　卡冈都亚为约翰修士造德廉美修道院 ……152
第五十三章　德廉美修道院的建筑，和院产的施赠 ……154
第五十四章　德廉美修道院大门上的题词 ……156
第五十五章　德廉美修道院的内部装设 ……160
第五十六章　德廉美修士与修女的装束 ……162
第五十七章　德廉美修士们的生活方式如何规定 ……164

第五十八章　隐喻诗谜……167

第二部　巨人卡冈都亚之子，狄普索王，鼎鼎大名的庞大固埃的可怖而骇人听闻的事迹和勋业记

于格·萨莱尔大人赠本书作者十行诗一首……175
作者前言……176
第 一 章　庞大固埃的古老家世……179
第 二 章　庞大固埃的诞生……185
第 三 章　卡冈都亚遇丧妻之痛……188
第 四 章　庞大固埃的童年……191
第 五 章　庞大固埃的幼年事迹……195
第 六 章　庞大固埃遇利穆赞人，利穆赞人模仿高雅的谈吐……198
第 七 章　庞大固埃至巴黎，见圣维克多寺图书馆的藏书……201
第 八 章　庞大固埃在巴黎接到父亲卡冈都亚的来信；信的全文……206
第 九 章　庞大固埃遇巴汝奇，从此巴汝奇成为他终身不离的伴侣……211
第 十 章　庞大固埃断案，公平合理，他的判决受到举世称颂……216
第十一章　庞大固埃听案，闻璧公和允罗子不用代辩士，亲自出庭辩诉……221
第十二章　允罗子的答辩……225
第十三章　庞大固埃对讼案的宣判……229
第十四章　巴汝奇述其从土耳其人手中逃脱的经过……231
第十五章　巴汝奇提出改筑巴黎城垣的新法……237
第十六章　巴汝奇的生活和社会成分……241

第 十 七 章　巴汝奇巧赚赎罪钱，陪嫁老妇人，
还在巴黎打官司 ······ 245
第 十 八 章　一个英国学士欲和庞大固埃辩论，却
被巴汝奇所败 ······ 249
第 十 九 章　巴汝奇叫英国人大出洋相 ······ 254
第 二 十 章　托马斯特论巴汝奇德才并茂 ······ 258
第二十一章　巴汝奇苦恋巴黎某贵妇人 ······ 260
第二十二章　巴汝奇恶作剧，弄得巴黎贵妇十分狼
狈 ······ 264
第二十三章　庞大固埃闻报狄普索国人侵犯阿摩罗
陀的疆土，急忙离开巴黎；为何法国
境内的里程比别处的短得多 ······ 268
第二十四章　巴黎美人派专差送给庞大固埃一封信
和刻着字的金指环 ······ 270
第二十五章　庞大固埃的伙伴巴汝奇，卡巴林，欧
斯戴纳，哀庇斯特蒙计败敌人骑士
六百名 ······ 274
第二十六章　庞大固埃和他的伙伴不吃咸肉，因遣
卡巴林猎取野味 ······ 276
第二十七章　庞大固埃立碑记功，巴汝奇立碑记兔；
庞大固埃放屁，屁里滚出大群矮男
矮女；巴汝奇打断架在两只玻璃杯
上的木棒 ······ 280
第二十八章　庞大固埃出奇制胜，大败狄普索兵及
巨人军 ······ 284
第二十九章　庞大固埃击败三百名身披石甲的巨人
军及其统领 ······ 288
第 三 十 章　哀庇斯特蒙头颅被砍，经巴汝奇救活，
带来魔鬼及地狱里苦鬼们的消息 ······ 294
第三十一章　庞大固埃进入阿摩罗陀城；巴汝奇命
阿纳什王成亲，并使执叫卖青酱油

的行业……306
第三十二章　庞大固埃伸出舌头，掩护了一军人马；
本书作者在他口内遇见了什么……309
第三十三章　庞大固埃患病及其治疗的方法……313
第三十四章　本书的结束和作者的谢词……315

第　一　部

庞大固埃的父亲巨人卡冈都亚的骇人听闻的传记

一部充满庞大固埃主义*的奇书
五原素提炼者瓦索朗弗·雷伯拉**昔年所作

* 庞大固埃主义，简言之，即乐天主义。

** 作者把自己的名字 François Rabelais 中的字母拆开，胡乱拼为 Alcofribas，作为笔名；照拼音这个笔名应读作“亚尔戈佛列伯斯”，但这样，在中文里就完全看不出跟原名的关系了，故将弗朗索瓦·拉伯雷七字颠倒排列，勉强保存原文一点风趣。

致 读 者

亲爱的读者，为读本书，
你必须抛弃一切成见，
读时，心里切莫先着恼，
书中并无邪恶，或者毒素。
不错，你也许不易找到
十分完善的东西，除却笑料，
眼看你们这般忧伤憔悴，
我心里选不出别的题材，
与其写泪，还是写笑的好，
因为只有人类才会笑。[①]

① 典出亚里士多德《生物篇》第三卷第十章：“动物中，只有人类才会笑。”

作 者 前 言

时下闻名的酒徒，还有你们胯里生疮的雅人——在下写文章不为旁人，就是敬献列位高贤的——，柏拉图[1]的《对话集》里有一篇题目叫做“会饮篇”，里面说阿尔西比亚德[2]称道他的师傅，无可争论的哲人之王苏格拉底[3]，夸来赞去，把他比作西勒诺斯[4]。按说那西勒诺斯乃是往时的一种小匣子，和今天药材铺里见着的差不多，匣盖上画着各式形象，滑稽突梯，荒唐不经。比如女首鸟身的怪物，半人半羊的山神，鼻孔贯羽的雏鹅，额上生角的野兔，背荷驮鞍的母鸭，两侧生翼的公羊，系颈辕下的驯鹿，和其他任意臆造，逗人笑乐的图画（酒神巴科斯的老师西勒尼[5]也像这般惹人好笑），但是，匣子里却收藏着上好药料，如龙涎香、亚莫檬、麝香、灵猫香、各种药石及其他珍贵的物品。据说，苏格拉底生就一副模样，叫你见了，如从外表加以衡量，会认定他不值一片葱皮屑。他体态委实丑陋，尊容确乎可笑：尖尖的鼻子，公牛似的眼睛，疯子似的面貌。平日生活简单，衣履朴素；生来家计贫穷，命里又没娶着好老婆，在共和国政府里也担不了任何大小官职；可是成日价嘻嘻哈哈，专爱和人比酒量，嘴里说不完的笑谈，肚里藏着神仙般的才学；但是，你若揭开匣盖，将会在匣里发现高贵的上品神药：超凡入圣的智慧，坚不可摧的毅勇，炉火纯青的修养，无比的清心寡欲，十分的安贫乐道，种种美德，不一而足；对

---

① 柏拉图（前 427—前 347），古希腊先验论哲学家。苏格拉底的弟子，亚里士多德的老师，其《对话集》是最早的西方文艺理论著作。

② 阿尔西比亚德（约前 450—前 404），古希腊政要及将军，苏格拉底的学生。

③ 苏格拉底（前 469—前 399），古希腊大哲学家，以性格诙谐，善嘲讽闻名。

④ “西勒诺斯”希腊文原意是嘲弄者、嘲笑者。

⑤ 巴科斯，希腊罗马神话中的酒神，即狄俄倪索斯的别名。西勒尼是他的养父和老师，彼乃腓力基人之神，秃顶，有角，身材矮胖，大腹便便，经常手持酒杯，笑口常开。

于世人那废寝忘食，东奔西走，劳心碌力，涉江渡海，甚至妄动干戈，苦苦营求的一切，更抱着令人难信的轻蔑与不屑。

但是，诸位不免要问，我这一段开场白，用意却在哪里？怕的是，吾道中入门弟子，如列位高贤，和其他有闲的呆汉，读了我杜撰的这些令人捧腹的标题，如《卡冈都亚》,《庞大固埃》,《酒中豪杰》,《裤裆尊品》,《油焖扁豆论附注释》等，会据此推想，书里说的无非是笑谈、疯话、愉快的谎言，因为外面挂着的幌子（就是指那些标题），如不深入了解，通常是会被人当作玩笑和开心话看待的。但是，如此衡量世人的著作，难免失之轻浮。列位先生自己不就常说：穿上袈裟，不能就算是和尚；有人身披僧衣，肚子里却没有半点僧侣的才学；头上戴着西班牙武士风兜，论胆量，却全不见西班牙气息。为此你必须打开书本，仔细赏玩书里发挥的议论。那时你将看出，匣子里藏着的药品大有价值，只看匣盖决然猜不出来；换句话说，本书内容所论，并不像封面标题所示，一味胡说八道。

退一步说，即使有时，你发现一些字句，从表面上看，和标题相应，显得颇为发噱，你也不应如听了鲛人的歌声[①]似的，就此止步，而必须从乍一听来仿佛寻开心的话里，进一步探索其更高深的意义。

你揭过酒瓶塞子没有？妈的！请回想你当时是一副什么神情。你见过狗啃含髓的肉骨头没有？狗，据柏拉图《理想国》第二卷里说，是世界上最有哲学头脑的畜生。你如观察过它，定会看出，它见了这块骨头，如何恭敬地窥伺着它，如何小心地看守着它，如何诚挚地紧衔住它，如何谨慎地啮啃它，如何殷勤地咬碎它，如何贪馋地吸吮它。你说这是为了什么？它这样反复玩弄，抱什么目的？想得什么好处？除一点儿骨髓之外，还有什么？可是只这一点儿却比大量别的东西还要鲜美，还要有味，因为那骨髓是精炼到至美无上的滋养品。此说在格列恩[②]的《自然机能论》卷三和《人体各部性能论》卷十一里都有详细的论述。

---

① 典出希腊神话，谓半人半鱼的女妖，居海滨，善歌唱，歌声荡漾，醉人心魂，诱人止步而杀之。

② 格列恩（131—201），希腊医学家，是欧洲解剖学的创始人。

看了这狗的榜样，你应当心里开窍，追奔时要轻快，迎击时要勇猛，把我这脂厚味深的好书加以仔细的咀嚼、赏玩、钻研，然后，通过反复的诵读，再三的思索，嚼开它的骨头、吸吮里面富于营养的精髓——就是指我用在本书里那毕达哥拉斯[①]式的寓意文字的涵义——方能收到益智增胆的功效。因为，在这书里你将找到特别高妙的风味，异样奥衍的教义，你将发现极其高深的圣言古训和令人惊惧的秘宗妙谛，无论关于我们的宗教，还是关于政治或经济生活。

但是你真个相信，荷马在写《伊利亚特》和《奥德赛》的时候，心里就已想到，后来普卢塔克[②]、赫拉克利特·本都库斯[③]、尤斯塔修斯[④]、弗尔努图斯[⑤]等人从这些史诗演绎出来的寓言故事，和波利蒂恩[⑥]又从这些人的作品剽窃去的那些东西么？如果你真有这般想法的话，那你同我的意思，就牛头不对马嘴了。我认为，荷马当初没有想到那些寓言故事，就同奥维德在作《变形记》[⑦]时没有涉及《福音书》的圣言一样情形。尽管有一个什么吕邦修士，吃闲饭的老手，遇着同他头脑一样糊涂的家伙，如谚语所说，半斤碰到八两的时候，下死劲地牵强附会。

如果你认为不然，那么，对于我这些愉快的新稗史为何独抱不同的见解？你要晓得，我在写作这些稗史的时候，心里绝对没有这类思想，就同你和我一样爱喝黄汤的朋友，此刻没有这类思想一样。因为我在这部巨著的写作上面，除了为恢复体力——吃饭喝酒所必须的时间之外，决没有多浪费、多消耗一分钟的光阴。因为，吃喝的时候

① 毕达哥拉斯（前 571—前 497），古希腊哲学家及数学家，创毕达哥拉斯学派，学说带诡秘色彩。

② 普卢塔克（约 46—120 或 127），希腊传记作家及柏拉图派哲学家，著有《希腊罗马名人传》及《道德论》等。

③ 赫拉克利特·本都库斯（约前 390—前 322），希腊哲学家、天文学家，柏拉图的弟子，提出地球转动说的第一人。

④ 尤斯塔修斯，十二世纪希腊语文学家，著有《伊利亚特及奥德赛注释》。

⑤ 弗尔努图斯，一世纪斯多噶派哲学家。

⑥ 波利蒂恩（1454—1494），意大利诗人，其名著为《俄耳甫斯寓言》。

⑦ 奥维德（前 43—公元 17），古罗马诗人，著作甚丰，最著名的是《变形记》。后代天主教徒牵强附会，说《变形记》已预言耶稣的《福音书》。

是最宜于写高深学术文章的时候，一切语言学者的大师，荷马和贺拉斯[①]所说的一切拉丁诗人之祖恩尼乌斯[②]，对于此道，都很有体会；可是有一个坏蛋硬说，恩尼乌斯的诗句发出的酒气要远远大于油气。

曾经有一个坏小子对我的著作发表过同样的谬论。但是，放个屁他吃去！酒的气味，谁不知道，比油的气味更惹人，更引人，更逗人，更醇美而有滋味。有人说我写作的时候，花的酒钱比油钱多，我为此感到光荣，正如狄摩西尼[③]因听到有人说他在写演说稿的时候，花的油钱比酒钱多而感到光荣一样。

人家叫我作寻欢老手、酒肉朋友，在我是很大的荣誉，很大的体面。带着这个头衔，我无论跑到哪里，凡有庞大固埃信徒集会的场所，都会受到热烈的欢迎。有一位爱挑眼的先生批评狄摩西尼的演说辞，说它们所发气味，和肮脏卖油郎身边的拭布一样。但是，你最好把我的言行尽量向好的方面解释，对给你制出如许空话和妙文的乳饼质的脑袋，你应该加意珍重，并且，尽你的能力，使我老是那么快乐。

喂，畅心地欢笑吧，我亲爱的朋友。身心舒泰，两胁轻松，快快活活地阅读后面的文章吧！可是，听真切了，毛驴脸皮，小心脓疮烂断你的狗腿！别忘了为我的健康干杯，过一回我还来向你回敬。

---

① 贺拉斯（前 65—前 8），古罗马诗人兼批评家。

② 恩尼乌斯（前 239—前 169），古罗马诗人兼剧作家。

③ 狄摩西尼（前 384—前 322），希腊大演说家。他本不善演说，经过苦练，达到了演说技术的高峰。这里所说的油味，大概是指他灯下用功，写演说稿的意思。

第 一 章

卡冈都亚的家世和谱系

卡冈都亚出自怎样的家世，请查庞大固埃大事年谱，便知其详。年谱里源源本本记载着巨人之族如何出世的故事，庞大固埃的父亲，卡冈都亚便是他们的嫡系子孙。这些话在本书里暂时不提，敬希原谅，虽然这样的故事，重叙起来，会使您觉得一次比一次好听。这话有柏拉图（见《斐利布斯》篇和《乔治亚》篇）和贺拉斯的名论为据。他们说有一类文章，是愈读愈有滋味的。巨人的故事便是其中之一。

如果天随人愿，自从挪亚造方舟至如今，人人都像卡冈都亚一样，十分清楚地知道他自己的家谱，那将非常有意思；我相信世界上定有许多帝王、君主、公侯、贵人和教皇是什么背篮子卖破烂人的子孙，而反过来收容在公费医疗所里贫病交加的苦人儿却常是君王、卿相的血统后裔。你要知道，朝代和国家的变迁总是令人感慨不尽的，例如：

从亚述人传到米底人[①]，
从米底人传到波斯人，
从波斯人传到马其顿人，
从马其顿人传到罗马人，
从罗马人传到希腊人，
从希腊人传到法兰西人。

就拿此刻在讲话的我来说说吧。我相信，我自己当是古代什么帝王君主的子孙，理由是：世上从来没有像我这般热中于当国王、想发财的人。当了国王，发了大财就可以大吃大喝，甚事不做，逍遥自在，并且能够送给我的朋友和一切有道德学问的人以大量的金钱财

① 米底，古代国家，位于伊朗西北部。公元前六一二年与巴比伦结盟，灭亚述帝国。公元前五五〇年居鲁士二世获胜，米底人臣属波斯。

宝。在这点上，我颇能自慰，相信来生便能做到，甚至超过现在的想望，也未可知。我劝你用同样或者更乐观的思想，来消除你的烦恼，并且遇着机会，首先满满地喝它几杯。

让我们言归正传。上面说过，由于天赐的恩遇，卡冈都亚家悠久的谱系，偏偏落在我的手里，并且比任何别一个古老的家谱还要完整，除了，不用说，救世主的家谱；但这一个家谱我不想谈，也不能谈，因为我挡不住魔鬼们（制造谰言者和伪善的教徒）的反对。卡冈都亚的家谱是约翰渥陀[①]在一块草坪里面发现的，地点在通向奈尔赛，奥利佛过去不远，古野洛拱门的附近。他雇工在草坪里疏通沟渠。土工们的锄头碰着一座青铜大古坟，坟底极深，没有人能够探着它的尽头，因为它一直通到维也纳水闸的底下。坟上某处有一圆形饮器为志，四周刻着伊特剌斯坎古文，**在此饮酒**。从此处打开一口，便发现九只酒瓶，排成像加斯科涅[②]人玩九柱戏时木棒的阵势。正当中的一只酒瓶下面压着一本古书，这书又大又厚，色泽发灰，精美绝伦，已经生霉长毛，发着比玫瑰还浓而又不及玫瑰好闻的气味。

上面所说的卡冈都亚的家谱就是在这本古书里面藏着的。家谱不是写在纸上，或羊皮笺上，更不在蜡版上，而是写在榆树皮上；全书一体用大号罗马花楷写成，但字迹因年久漫漶，几乎找不到一连认清三行的地方。

我虽然学识浅陋，也被招去，在老花眼镜不离手的帮助之下，运用亚里士多德教人认辨古体字的方法，一面如你所不难想象的，奉行着庞大固埃主义，就是说，随时斟满酒杯，快意畅饮；一面阅读庞大固埃那骇人听闻的事迹，并且随手把它译成现代文字。

在本书后面附有诗文一篇，题曰：《解毒消灾》。这首古风的开头几行因被耗子、书蠹或者其他（为免所言失当，特此交代清楚）有害的虫豸咬损，已不甚可辨，其余部分，我都录在后面，以存古籍的真貌。

---

① 约翰渥陀，上面所提到的地名，都是作者家乡的草原或村庄，以此推之，约翰渥陀或实有其人。

② 加斯科涅，法国南部旧省名，当地盛行九柱戏。

第 二 章

从古墓中出土的《解毒消灾》古风一首[①]

……桑贝夷族的伟大征服者，
……道空中，为避太浓的露水。
……迎候，人们将水槽灌满，
……新制奶油，还在涓涓漏滴。
…………此，当祖母受了溅湿，
高声喊嚷："仁兄先生，请拉他一把，
你看他髭须几尽沾了牛粪，
否则，也至少给他一张梯子。"

时下人云：舐一舐某公的靴子[②]，
比买进赎罪的符箓还胜一筹；
不期从钓鲋鱼的洼池，蓦地
跳出个装模作样的无赖汉子[③]。
他口称："诸位先生，为在天之主
我们在店[④]里藏着一条鳗鱼，
你若上前窥看，将不难认出，
他的头巾底里有一块老大的油迹。"

---

① 《解毒消灾》古风，本是一种游戏文字，内容多含隐射，盛行于十六世纪，旧时注家曾多方钻研，力求解索，其实并无深意，即使寻得谜底，也不说明什么问题。但观此诗大意，作者攻击罗马教廷，是和全书一致的。"这年过去之后"以下，反对战争，反对腐朽统治，人民获得解放后，将如何自由幸福之意却甚明显，故不能作一般游戏文字看待。

② 晋谒教皇时，礼节是亲吻教皇的鞋子。

③ 法国新教首领加尔文住在日内瓦湖畔指挥与天主教派的斗争。

④ 指教皇的宫殿。

当诵读文章的时刻来到，
书里发现了犊牛的硬角。
他说："我僧帽的底里冷如冰窖，
冻得我大害其脑伤风。"
人们燃起一把芜菁香草，
将身依在炉上就心满意足；
只希望你新送一匹辕马，
给喧嚣若狂的芸芸徒众[①]。

他们纵谈圣巴忒利斯洞[②]，
直布罗陀[③]和其他千百岩穴。
如果让它们都结成疮疤，
将不再患伤风咳嗽的病症。
既然觉得如此张口呵欠，
似乎不甚雅观，因而认为
若恰如其分地封闭起来，
可以当作人质拿去交换。

一项决议指令赫丘利[④]，
从利比亚遄归便去活剥乌鸦[⑤]。
弥诺斯[⑥]说："如何没有请我，
其余的人却都受了邀约。
你还望我好心好意，
不断供应他们蛤蜊和青蛙。
如果饶我一条性命，

---

① 指朝拜教皇的信徒。

② 圣巴忒利斯洞，在爱尔兰多内加尔湖中一小岛上，传说由此可通炼狱。

③ 直布罗陀，比利牛斯半岛与非洲西北部之间的海峡。

④ 赫丘利，即希腊神话中半人半神的英雄赫拉克勒斯，曾完成十二件伟大业绩。

⑤ 乌鸦指穿黑衣的修道士。

⑥ 弥诺斯，希腊神话中的克里特王，宙斯和欧罗巴之子，死后成为冥土三判官之一。

我要将他们的纺锤买卖送给魔鬼。”

跛脚的 QB 忽来加以压制，
身佩姣好的鸣鸠所发的护符，
却被独目巨人的表兄，筛子师父，
全都杀死。各人只有自擤鼻涕。
休闲地[1]里出世的兔儿爷，
少有不受制革机器的播弄，
让大家协力上前，刀枪齐举，
你们比去年还要得更大的收获。

过了片刻，朱庇特[2]的大鸟
定要打赌，说那准是一塌糊涂。
但是眼看众人如此愤怒，生怕
帝廷被伐，战败，夷为平地；
因此感觉，如其爬升树干，
到买卖腌鱼的市口，窃取天火，
胜于让清朗的空气，受阴谋危害，
去听马索雷茨[3]注疏家的胡诌。

一切都将得出中肯的结论，
任凭阿忒[4]屈着鹭鸶似的两腿，
坐看彭忒西勒亚[5]老年贩卖芹菜。
人人高呼：“老丑的女煤黑子，
你还配在这道路上驰骋，

① 指教会。
② 朱庇特，罗马神话中的众神之尊，即希腊神话的宙斯。
③ 马索雷茨，研究、注释《圣经》的希伯来学者。
④ 阿忒，希腊神话中挑拨是非，诱人犯错误的女神。
⑤ 彭忒西勒亚，希腊神话传说中的阿玛宗人之女王，美丽、勇敢，是特洛亚战争中著名的女英雄。

羊皮笺签署的罗马锦旗
你不早已高高擎在手里？”

那彩虹下面不是天后朱诺[①]，
放出鹰隼，设下捕猎的陷阱？
她中了人们恶毒的圈套，
落得浑身上下揉作一团。
协议已经订立，只准她一口
吞食普罗塞耳皮娜[②]的蛋卵两枚；
如果她还死死纠缠不放，
人们将把她缚在山楂峰的巨岩。

二十二减七个月以后，
从前剿灭迦太基[③]的人物
将恭恭敬敬来到群众中间，
恳请大家接受他的遗产，
或者依照鞋匠拉线的规律，
公平合理地大家摊分。
就是填写执照的那班坏蛋，
每人也将分得一杯残羹。

但年岁一到，以角弓一张，
纺锤五枚，沙锅底三只作符志。
礼貌不修，胯下生疮的国王
到时将背披隐修士的鹤氅。
呜呼，惜哉，为伪善的妇女，
你就甘心断送这一片田地？

---

① 罗马神话的朱诺，相当于希腊神话的天后赫拉。

② 普罗塞耳皮娜，希腊罗马神话中的冥后，同时也是丰产女神。

③ 迦太基，公元前七世纪的非洲古国，后为罗马帝国所灭。

休矣，休矣，没人模仿这副面具，
到大蛇的兄长家里躲着去吧。

这年过去之后，永恒的存在者
和他的好友始共掌朝政，
那时横暴和凌辱将不再称霸，
一切善良的意志将取得协议。
先前只有天人可得的快乐，
届时将驾着钟声翩然莅止。
于是，惊伏在地的种马，
将如御骑一般地纵横得志。

这一过渡的时期将延及
战争之神带上镣铐的日子。
那时将有一个超于一切，
娴雅，和蔼，伟丽的人物出现。
我满朝忠良，请提高你们的情绪，
齐来参加这席欢宴；因为
见善而不回首的人已经死亡，
过去的时代将供人无限叹惜。

最终，一切银样蜡制的人物，
都将纳入重锤坎臼的下面，
从此手捧水锅的铙钹乐手，
没人再向他高呼：“陛下，万岁。”
只消扯出他胯下的利刃，
白菜的脑袋将即刻感觉清醒；
大家扯着打包裹的绳索，
拉垮那专权滥刑的店铺。

第 三 章

卡冈都亚在娘肚子里呆了十一个月

大肚量在当年也是个头等快活朋友。他好喝酒，总是酒到杯干，当世贤豪，哪个比得上他？他又爱吃腌咸食品。因此上，他厨房里经常储备着千百只马延斯和巴荣讷[①]的火腿，成担的熏牛口条，在腊肠上市的季节，腊肠多到数不清，还有大量的芥末腌牛肉、干鱼子和大号香肠，不是波洛尼[②]的香肠（因为他怕中伦巴第毒[③]），而是比戈尔、隆高奈、拉勃雷讷、卢埃格[④]出产的货色。

到了结婚的年龄，他便娶嘉格美尔为妻，那是巴拜夏（蝴蝶国）大王的女儿，一个标致的姑娘，脸庞儿长得十分俊俏。两口子时常装作一个身子两个背脊的动物，干那磨肚皮的好把戏，干来干去，干大了嘉格美尔的肚子，十一个月以后，她便生下了一个肥头大耳的儿子。

此处需要说明，女子怀孕达十一个月，甚至更多的日子，是完全可能的，倘使她肚里的孩子是一件杰作，是一个将以功业彪炳一世的人物。荷马曾经说过，海龙王尼普顿[⑤]和水波仙子私生的孩子，便整整怀了一年，十二个月之后，方才出世。因为，奥吕·瑞列乌斯[⑥]在他的诗集卷三里说得好，这样长的怀孕日子方不辱没海龙王的威风，儿子养出来，才会达到尽善尽美的程度。根据同样的理由，天王朱庇特曾把他和阿尔克墨涅[⑦]幽会的那个黑夜延长到四十八小时，

---

① 马延斯和巴荣讷，均法国城名，以产酒、鱼及火腿等出名。

② 波洛尼，意大利北部城名，中世纪属伦巴第国境。

③ 伦巴第毒，伦巴第人远征意大利，因给养困难，军士吃了不良的食物，多中毒。

④ 比戈尔、隆高奈、拉勃雷讷、卢埃格，均法国地名。

⑤ 尼普顿，罗马神话中的海神，即希腊神话的波塞冬。

⑥ 奥吕·瑞列乌斯，公元二世纪的罗马诗人，语文学家。

⑦ 阿尔克墨涅，迈锡尼王安菲特律翁之妻。宙斯化为安菲特律翁的形象，与阿尔克墨涅生下了赫丘利。

因为倘使花的时间少些，他断乎造不出扫清寰宇、除暴去凶的大英雄赫丘利。

我这些话，是说女人在丈夫死后的第十一个月生遗腹子，不但可能而且是合法的，这有许多庞大固埃式的古代贤哲为我作证：

希波克拉底[①]《营养论》，

《普林尼[②]集》卷七，第五章，

普劳图斯[③]《遗椟记》，

马古斯·凡洛[④]在题作《遗嘱》的一篇讽刺诗里所引亚里士多德关于这一问题的名论，

宋沙利奴斯[⑤]《诞生日论》，

亚里士多德《生物论》卷七，第三、四章，

瑞列乌斯卷三，第十六章，

赛维乌斯[⑥]《牧歌解》中引诗人维吉尔[⑦]的名句：十月母怀不为长……等等，

还有其他成百上千的疯子，这项人数，自从世上出了法理学家之后，又大大增加，如迪吉斯法典[⑧]，“有关私有财产在死者无遗言时正当继承人的规定”，又如同一法典“有关妇女在丈夫死后十一月生子应得权利的规定”。此外又着实有人胡诌了一些偷油窃菜的律例：如“有关嫡子及遗腹子继承权的认定与否定的法规”，“人身法规第七条”，以及其他许多法理学的著作，但在本章未便一一列举。依照上面各家所论，世间孀妇在丈夫死后的两个月内，可以明目张胆，公然大松其裤腰带，已无烦多说了。

列位好友，请千万留意，如果在这些寡妇当中，遇到值得一脱裤

① 希波克拉底（约前 460—前 380），希腊名医，西方医学奠基人。

② 指老普林尼（23—79），罗马作家，著有军事、历史、语言等多种著作，但多已散失，仅一部百科全书式的《博物志》传世。

③ 普劳图斯（前 254—前 184），古罗马喜剧作家。

④ 马古斯·凡洛（前 116—前 27），古罗马诗人、作家。

⑤ 宋沙利奴斯，三世纪罗马语文学家和史学家。

⑥ 赛维乌斯，罗马文法学家，生于第四世纪末期，著有《维吉尔诗集评注》。

⑦ 维吉尔（前 71—前 19），古罗马诗人，史诗《伊尼特》的作者。

⑧ 迪吉斯，Digeste，法典的意思。

子的货色，务必立刻笼住辔头，给我带来舍下。因为，如果在第三个月，干大了肚子，那结晶品还能算得是死者的血肉；一旦怀孕成为众所周知的事实，那更可放心大胆地干下去，船舱里既已装满了货色，从此乘风破浪，正好畅游！……罗马大帝屋大维[①]的女儿朱丽，就是此中老手。她每次都等自己有了身孕，才和她的面首们大干特干，这好比货船必须先上足了货，装满了舱，方才接受领港人上船一样。倘使有人谴责她们，不该挺着大肚子让人玩要，你不见牝畜受胎之后决不再让公的对它享用“公”权。妇女们答复起来，可振振有词，说畜生才是如此，至于她们乃是女人，她们深明生生不绝之道，自有其小便宜处，应善加利用，古人马克罗比乌斯[②]《农神节》卷二里记载巴布丽的答案，正是说明了这个道理。

假如魔鬼不许寡妇们受胎怀孕，何不拧上一个木塞，堵绝了窟窿完事。

①　屋大维（前 63—公元 14），即奥古斯都大帝。

②　马克罗比乌斯，五世纪罗马哲学家，语言学家及政治家，曾任执政官，所著《农神节》以对话形式阐述其哲学观点。

第 四 章

嘉格美尔身怀六甲，大吃牛脏

且说嘉格美尔因何忽然分娩，其原委和情况如下，你如不信，提防你的屁股会开花！

嘉格美尔的屁股就开花了，那是在二月三日下午，她大吃了一顿菜牛脏子之后。所谓菜牛是一种大肥牛，关在牛栏里或在一年只刈两次草的牧场里养大的肥牛。那一次他们总共宰了三十六万七千零十四头这样的大牛，在封斋前[①]用盐一腌，春初便有大量的咸牛肉吃。因为在正餐之前，先弄些咸肉做小菜，最宜于下酒。

那天的牛脏子烧的非常多，你不难猜想，而且味道十分鲜美，吃得人人舐嘴唇、吮指头。但是，魔王戏，四个角儿同登台[②]，困难的是如何把这许多牛肉留下来，因为这东西过几天就要腐烂，事情真尴尬。结果，决定把它一顿都吃光，连一星半点儿也不糟蹋。为此邀齐了桑内、沙伊埃[③]、克莱莫岩、伏科特莱所有的市民，连同古特莱·蒙庞西埃、吠岱渡口和附近的街坊，一个不漏，那都是些好酒量，头等吃喝朋友，耍棒的能手。大肚量吃得高兴，劝客人用大瓢往下灌，一面却告诫他的妻子嘉格美尔不要多吃——因为她分娩的日期已近，而这种肠子并不是好东西。他说："谁吃了藏粪的袋子，自然就想吃大粪。"但是嘉格美尔不顾这样的告诫，还是放量吃，直吃了四千六百零八斤，两大桶又六小罐。啊，那一天她肚子里的臭料发胀起来该是多么可观啊！

---

① 封斋前，天主教从圣灰瞻礼至复活节，封斋四十天，封斋的前一天称"食肉火曜日"，即狂欢节的最后一天。

② 中世纪戏剧艺术刚刚萌芽，演魔王戏时，有四个演员同时出场，在当时认为是最复杂、最难处理的场面。

③ 桑内、沙伊埃，均真实地名，是作者家乡的村庄坊镇。

吃完午餐，大伙一窝蜂拥到杨树林里，踏着茂密的青草，在愉快的木管和柔和的风笛伴奏之下，欢快地跳起舞来。你看他们笑得那么开心，真有升了天仙乐境的感觉。

第五章

醉人酒话[1]

随后，大家又在当场嚷着要吃要喝，于是，一霎时酒壶团团转，火腿纷纷散，瓶子叮当响，杯儿满场飞。

“倒吧！”

“洒吧！”

“斟吧！”

“冲一杯来！”

“给俺斟来；不要水，……这样斟，朋友。”

“给我干这一杯，漂亮点。”

“给我斟上红酒，满满地，让它漫出来。”

“我喉咙里在起火！”

“嗨，你这假热症，不信就治不了你。”

“乖乖，我的奶奶，我今天喝不得！”

“怎么，亲爱的，您伤了风么？”

“可不是！”

“圣恺纳的肚皮[2]，还是谈喝酒吧！”

“我喝酒可有定时，像教皇的御骑骡子[3]。”

“我喝酒必用经本式酒壶[4]，学神甫长老的榜样。”

“渴与喝，哪一样在前？”

“渴在前：在我们不解事的年龄，谁是不渴就喝的？”

---

① 本章用讲话形容闹酒的场面。从说话的内容可以推知说话人的行业、身分等特征。其中有妇女，有教士，有学士，有法学家，有讼师，有医生。

② 圣恺纳的肚皮，民间咒语，作者屡次用这句话，其语气似乎是“管他妈的”等意思。

③ 教皇的骡子，指骡子享受特殊供奉，饮食也有定时及仪式。

④ 经本式酒壶，将酒壶做成书本式样，像我们的福建漆匣，为诵经时暗地饮酒方便。

“喝在前：因为缺乏推定占有[1]。我是学院学士。一杯在手，谁不谈笑风生？[2]”

“我们这些不解事的人不渴就喝的时候可多了。”

“我可不然，尽管我有罪孽，却非渴不喝。不过，我的渴不在今天，而在将来，我喜欢未雨绸缪。我今天喝是为解明天的渴，因此我要喝个万古不休。对于我，万古在长饮，长饮在万古。”

“大家唱啊，喝啊。来，唱一曲：《壶里乾坤大》。”

“哎唷，我的壶儿在哪里？”

“怎么，喝酒也用代笔？”

“你是为了解渴而润喉的呢，还是为了润喉而解渴的呢？”

“我不懂理论，我只知道实践。”

“快来酒！”

“我润喉，我沾唇，我喝酒，一切无非为怕死。”

“你如喝它个没完没了，岂不将永远没有死期？”

“我如果不喝酒，就要发干，那就呜呼哀哉了。我的灵魂将投到一只青蛙身上，因为在干燥的地方灵魂是呆不住的。”

“斟酒的童子，你是新形态的创造者，请你将我从一个不好喝酒的人，改造成好喝酒的人。”

“愿我肚里肠里酒浆常流，绵绵无尽！”

“喝下酒去，而肚子里不觉有酒，那是白喝。”

“酒入脉络，不走小便。”

“我今天早晨打发下肚的那只小牛，正该多灌些酒进去冲一冲。”

“我的胃已经装满了。”

“如果我的债券也像我本人一样好酒，那多妙啊，债券到期的日子，债主就该被酒气熏醉了。”

“你的手怎么老不离鼻子！[3]”

“多少杯进去了，一杯还没出来，喔！”

---

① 原文系拉丁文。“缺乏推定占有”是经院学派形式逻辑中的一条。

② 原文系拉丁文，为拉丁诗人贺拉斯的名句。

③ 手不离鼻，是说手中执壶，壶不离嘴，看去老像是一手按鼻。

“伸直脖子喝浅水[1]，真把头颈骨都累坏了。”

“这叫做啜壶儿。”

“坛子和壶儿有什么不同？”

“大大的不同：坛子口是泥封的，而壶嘴儿须用塞子堵。”

“妙！”

“我们的老前辈喝酒有模样，一喝就是坛底朝天。”

“这话说得有根儿。大家喝啊！”

“你无须去讨教河里的水，这杯子不就够你濯肠清胃么？”

“俺喝酒比海绵还强！”

“俺喝酒可比得圣殿骑士[2]。”

“俺喝酒像海绵，像新郎（拉丁文）[3]。”

“俺喝酒好似缺水的土地（拉丁文）。”

“火腿有没有别号？”

“饮酒强制法吧；酒窖梯子吧。人下地窖用梯子，酒下胃肠用火腿。”

“喂，这里，来喝的，来喝的，这里！我还没有喝够。认清人，斟两杯当一杯，不算多。”

“如果我像灌酒下肚一样地迅速上升，早该登天界了。

‘雅克·柯尔[4]如此迅速地发家致富，
荒废的树木如此迅速地滋长繁荣，
巴科斯如此迅速地征服了印度，
哲理如此迅速地传遍了梅朗都[5]。’”

“小雨降时大风止[6]，长饮过后酒桶裂。”

---

[1] 伸直脖子，用马俯首饮水的姿态作比喻。

[2] 圣殿骑士，中世纪十字军东征时，在圣地耶路撒冷建立了一个武装教士组织，名圣殿骑士团，该团骑士以生活腐化著名。

[3] 拉丁文新郎与海绵音近。

[4] 雅克·柯尔，十五世纪理财家，以经营工商业成巨富。

[5] 梅朗都，非洲东海岸地名，西班牙航海家瓦斯戈·特·卡麦所发现，该地极富，有遍地黄金之说。

[6] 小雨降大风止，古谚。

"不过，如果我撒出来的尿像酒，你想吮它一吮么？"

"我先定下。"

"童子，我也来点，把我的名字签上。

'趁此刻坛子里还有东西，

快来喝，老大哥！'"

"我提出控诉，喉头发干，就是蒙冤受屈。童子，给我起草起诉的状子。"

"这一星半点，算得什么！"

"我向来是把什么都要喝光的，今天当然也一滴儿不能剩。"

"别忙，别忙，让我们收拾它个干干净净。"

"喂，这里还有几块牛肉，正好下酒，是黑花黄牛的肚肠，值得一吃。看在天主份上。多多的用酒灌吧，都干下去。"

"喝吧，你不喝，我可要……"

"慢来，慢来！"

"喝吧，请，请。"

"麻雀要人敲着尾巴[①]，才肯进食；我要人拍着马屁，才想喝酒。"

"**朋友，酒来！**[②]这酒到了我身上无孔不入，到处去追剿干渴。"

"这一杯下肚将把干渴驱逐干净。"

"这一杯下肚，干渴将逃之夭夭。"

"敲起坛瓶壶罐，普告天下：凡遗失了干渴的人们莫到本宅来寻找；一连串的长饮早把它赶出了大门。"

"伟大的天主创造了满天星斗，我们创造了满地空盘。[③]"

"我嘴里念着耶稣的圣言：**我口渴**[④]。"

"不怕火的石棉不怕水淹，本神甫的口渴也不怕水淹。"

"吃着吃着，食欲就来了，这是芒城主教昂格斯的名言；喝着喝着，干渴就去了。"

---

① 麻雀敲尾，民间有此说法。

② 原文系巴斯克方言。

③ 法语中，"行星"（planète）与"空盘"（p1at net）同音，作者在此处玩了文字游戏。"创造空盘"意谓吃个精光。

④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后的呼喊，见《新约·约翰福音》第十九章第二十八节。

“治渴之道如何？”

“和治狗咬的方法相反：跟在狗屁股后面追赶，狗决咬不着你，在干渴未到之前就喝，干渴就不会对你进犯。”

“你这可给我捉住了，醒醒吧。万古长生的斟酒童子，莫让我们对着空杯打瞌睡。阿尔古斯[①]生着一百只眼睛，所以他明察秋毫；斟酒童子就当生一百只手臂，像布里阿柔斯[②]一样，好让斟酒永不感到疲乏。”

“来白酒！尽量地筛，筛它个一佛出世！筛！筛得满满地：我的舌头都干裂了。”

“**伙伴，来，干杯**（拉丁文）。”

“同你干一杯，朋友！开怀畅饮，畅饮开怀！”

“那，那，那，我干了，你瞧。”

“啊，**基督的泪珠儿！**[③]”

“这就是我们这里拉特维尼埃[④]的产品，可爱的小葡萄酒！”

“怪逗人爱的白酒！”

“唉，赌我的灵魂，这酒赛似缎子，多么柔润光滑。”

“哼，哼，一面光[⑤]，还是上品丝料，一色匀净。”

“朋友，加劲！”

“放心，赌酒是没人做手脚的，我已经开了一宝。”

“**由杯到口**（拉丁文），别无什么花枪可调，你们大家都看清楚了。我正是此中高手。”

“嘿，嘿，莫如说此手中的高道。”

“啊，贪杯的朋友！啊，喝不够的渴死鬼！”

“童子，我的朋友，给我斟满这杯，直斟到杯上加冠。”

---

① 阿尔古斯，希腊神话中的百眼巨人，他睡觉时睁五十只眼，闭五十只眼。

② 布里阿柔斯，又名埃盖翁，希腊神话中的巨人，天神、地神之子，生有五十个头，百只手。

③ 基督的泪珠，维苏威火山下产的一种葡萄名。原文系拉丁文。

④ 拉特维尼埃，作者家的田庄名。

⑤ 一面光，前面一人说这酒赛似缎子，此人顺口答话，就讲缎子，形容醉态。

“加上红衣主教的高冠。[1]”

“自然最忌空虚（拉丁文）。”

“杯里一滴不剩。”

“你说苍蝇在这杯里喝过没有？”

“那是布列塔尼人的风俗[2]。”

“干了吧，干了吧！这样的琼浆！”

“喝了吧，这仙草的液汁。”

---

① 红衣主教的帽子有一道红边，此处形容把红葡萄酒倒得高过杯口。

② 布列塔尼人以豪饮著称。

第 六 章

卡冈都亚的出世方式离奇

众位宾客正在闹酒，说着这类疯话的时候，嘉格美尔忽觉下身不甚舒适。大肚量料着是分娩前的腹痛，连忙从草地上站起来，亲切地安慰她，说她在杨树底下青草地里躺得过久，怕是动了胎气，劝她鼓起勇气，迎接小宝宝的来临；并且说，肚痛虽然难受，但一会儿就会过去，继之而来的快乐会使她忘却暂时的苦痛，至多不过留下一点回忆。

“鼓起绵羊的勇气，”他说，“赶快把这一个生下来，让我们再搞第二个。”

“嗨，”她说，“看你们男子说话多轻松！天主在上，只要你喜欢，我把肚子胀裂了也不要紧。但是，你若肯把那东西割掉，我却要谢天谢地。”

“割什么？”大肚量问。

“嗨，”她说，“你真老实！割什么你还不明白？”

“我的那家伙么？羊的血[①]，你要割，就拿刀子来！”

“使不得，”她说，“天主宽恕我，我心里并没想说这话，你不要当真，无论如何，你不要动它分毫。但是，如果天主不照顾，今天的苦头是够我吃的，都是你那件东西害人，祝天主保佑它平安。”

“别怕，别怕！”大肚量说，“你不必担心，四条牛儿前头拉，你只消跟着走，自然万事顺吉。我现在再去喝几杯，如果你觉得不舒服，我就在旁边：你把两只手拢在嘴上叫一声，我立刻就会过来的。”

过了不久，嘉格美尔开始叹气，呻吟，叫喊。突然间从四面八方来了许多收生婆。她们摸一摸嘉格美尔的下身，摸到一手怪不好闻的黏膜似的东西，以为是孩子下来了；其实是她屁股开花，前面已经

① “羊的血”，加斯科涅人表示惊叹的口头禅。

表过。那是她肥牛脏吃多了，大肠发滑，收不住的缘故。

收生婆里有一个邋遢老太婆，出名的医道高强，六十年前就从圣热努的勃里斯帕伊来此行医到现在。她给嘉格美尔敷上一种收敛性的药膏，不料药性太猛，敷了之后，她的产门突然收缩，紧紧闭住，你如要它再开，就是用牙齿咬，也得咬半天，你想这够多吓人。那情况就好比戏里演的魔鬼。有一次魔鬼趁圣马丁做弥撒的当儿，用一张羊皮笺，把两个少女的闲谈偷偷记下来，当他用牙齿咬住羊皮笺，想把它拉一拉长的时候，却不济事……。[①]

这一不适当的措施把子宫的胞皮弄裂了，孩子就从这里窜出去，闯进了空虚的腹腔，爬过胃隔膜，一径上了肩膀，腹腔向肩膀分作二道，孩子就取道左腔，从左耳朵里钻了出来。

他一落地，不像旁的婴孩，呱呱啼哭，而是高声叫喊："喝呀！喝呀！喝呀！"仿佛邀请大家饮酒似的，而且喊声之大，连褒士和庇巴洛[②]全境都听得清清楚楚。

我早料到，这样离奇的出世方法，你未必肯信，你如真不信，我也不在乎；但是一个明智的正人君子，对于别人告诉他的，特别是写在书上的东西，应该深信不疑，才是正理。

你说这是违反自然法则，违反信仰，违反情理，违反圣书遗教的么？我个人在圣经里面，却绝对没有找出和此说相抵触的地方；如果天主要那么做，你敢说他做不到么？嗨，千万不要让这类无谓的思想空劳你的神思，因为，我告诉你，天主是无所不能的，如果他高兴，从今以后，女人从耳朵里生孩子，是完全可能的。

巴科斯不就是从朱庇特的大腿里生出来的么？

卢克塔雅特不是从他母亲脚踵里生出来的么？

克洛克姆士不是从他保姆鞋子里生出来的么？

密涅瓦[③]不也是通过朱庇特的耳朵，从他脑袋里生出来的么？

---

① 魔鬼咬羊皮笺，中世纪戏中常演的一幕。图尔主教圣马丁做弥撒时，魔鬼在旁偷听两个妇女闲聊，将她们的说话记在羊皮笺上，话很长，羊皮笺记满后，魔鬼咬笺，欲使之拉长，不觉一头撞在柱上。

② 此处提到的两处地名，按拉丁文都有"健饮"、"海量"之意。

③ 密涅瓦，罗马神话中的智慧女神，即希腊神话的雅典娜。

阿多尼斯[①]不是从没药树皮里生出来的么？

卡斯托耳和波卢克斯不是从勒达生的蛋里孵育出来的么[②]？

我如果把普林尼关于奇异产子法那一章全部搬出来，你更该诧怪了，我可还远不是像他那样大胆的撒谎分子。请你自己去读一读他的《博物志》卷七第三章，不要再来我耳边絮聒。

① 阿多尼斯，希腊神话中的美少年，其母因受到维纳斯报复，变成了没药树。

② 卡斯托耳和波卢克斯（即波吕丢刻斯）是孪生兄弟，其母为海仙勒达。宙斯化作天鹅与勒达结合，产下的天鹅蛋中孵化出卡斯托耳、波卢克斯、海伦和克吕泰涅斯特拉。



他一落地，不像旁的婴孩，呱呱啼哭，而是高声叫喊：“喝呀！喝呀！喝呀！”

第 七 章

卡冈都亚取名的经过，及其饮酒的起始

大肚量正和众宾客饮酒谈笑，突然听见他儿子降生到我们这光明世界后的第一声猛喊：喝呀，喝呀，喝呀！不禁叫道：卡冈都亚。意思是说："你好大的嗓门。"在座的宾客一闻此言，齐声说，仿照古希伯来人的风俗，孩子就该取名卡冈都亚，因为这是他降生后，他父亲说出口来的第一句言语。大肚量采纳了这个建议，孩子的母亲嘉格美尔也十分喜欢。为了止住孩子的叫喊，给他一大杯酒喝，并随即抱到圣水池上，按照天主教的教规，行了洗礼。

即日置备一万七千九百一十三头巴蒂伊和勃雷蒙的乳牛，专供孩子每天吃奶之用。因为，他须要吃如此大量的奶汁，一个胜任的奶妈真是全国都无处可找，虽然有些司各脱[①]派的博士硬说卡冈都亚的母亲曾亲自哺养过孩子，并且说她的乳房一次可以产乳汁一千四百零二桶零九罐子。此话甚是荒唐，而且业已证明，这对女人的乳房来说，是一派胡言，在虔敬的人听来，更觉不堪入耳，大有左道邪说的嫌疑。

卡冈都亚如此这般长到一年零十个月，然后经过医生的指示，叫约翰台纽给他造了一辆美观的牛车，人们把他放在车里，推到各处去散步。孩子一见就叫人喜欢，因为他长着肥胖的脸庞，和一个几乎有十八层的下巴，并且很少啼哭。但是，他随时要拉屎，这一来由于先天的体格，二来由于黄汤灌得太多，养成一种特别的脾气，他的两片屁股真是稀松得出奇。可是，他平白无故却并不喝酒，如果碰到他使性子，发脾气，动肝火，或者神气颓丧的时候，抑或碰到他跺脚哭喊的时候，人们只消给他一点葡萄酒喝，他便立刻恢复常态，心平气和，嬉笑如旧了。

---

① 指邓斯·司各脱，十三世纪英国哲学家，拉伯雷对他的学说常持嘲弄态度。

一个保姆曾经用她的人格担保，对我发誓说，这种情况已经习惯，只要一听到酒罐酒瓶的响声，他便乐不可支，仿佛听到了天上的仙乐一般。保姆们看准他这种怪脾气，每天早餐都用小刀对他敲打酒杯，或用瓶塞敲打酒瓶，或用壶盖敲打酒壶，逗他取乐。一听见这类声音，他便浑身打颤，晃脑袋，摆身子，手指乱抓像弹琴，屁股放屁像放铳。

第 八 章

卡冈都亚的服饰

卡冈都亚到了上述的年龄，父亲吩咐，照他家一蓝一白的服色，为他裁制衣服。缝工即日动手。依照当时流行的款式，裁剪、缝制了一套服装。我曾查看过孟梭罗会计室的旧账簿，里面关于卡冈都亚的服装有一项记载：

贴肉衬衫一件，计用夏忒尔罗纱布九百码。方形腋衬一对，用同一料子二百码。衬衣领口不带花褶，因为这种花褶，是在女裁缝折断了针尖，须用针屁股干活之后，才时行出来的。

紧身软袄一件，计用白缎八百十三码。皮带若干条，用狗皮一千五百零九张半。当时正开始流行将长统套裤联接在软袄上，而不是将软袄联接在长统套裤上，因为那是违反自然之理的。这点奥卡姆[①]论高长统著《古义别解》时，已充分加以阐明。

套裤一条，计用细白毛呢一千一百零五又三分之一码。裤腿裁成圆柱形，四周开缝，腿肚后作二色间条，上端开着齿形花边，以免窝坏腰部。裂口内有蓝色绢缎突出将裂口满满塞住；要知道，卡冈都亚两腿长得十分好看，整个身材甚是匀称。

裤裆一个[②]，计用同样呢料十六又四分之一码。形状像拱门，两端各垂金环，环下有钩，钩角各镶橘子般大小的碧玉一枚。因为，据奥斐尔所著《石类汇编》，及《普林尼集》的最末卷说，这种碧玉有壮阳的功用。

裤裆的突出度约一杆长，前方开豁口，豁口里有蓝色绢缎，隆然突起，和套裤相同。你看了裤上美丽的金银螺旋丝镶边和各式悦目

① 指威廉·奥卡姆，十四世纪英国唯名主义哲学家，对邓斯·司各脱持批判态度。高长统是虚构的人名，作者借此讽刺经院哲学。

② 裤裆，当时的服装，裤裆自成一件，用搭攀扣在裤子上，可随意开关。

的花绣，缀着灿烂的钻石、红宝石、蓝宝石、翠片和波斯珍珠，定会把它当作古玩铺里的丰收角[①]，或者瑞亚[②]赠给朱庇特的两个乳母阿德拉斯提亚和伊达的丰收角——一年四季总是那么风姿绰约，精美鲜洁，枝叶葳蕤，花开不绝，果实累累，里面滴着液汁、花露、果浆和各式各样的妙味。我敢指天日为誓，这样的东西就是看一眼也是有益的。拙著《裤裆尊品》里将有更详尽的论述，兹不赘言。但有一点必须申明，裤裆的外表既如此硕长肥大，其内涵也自必饱满充实。这和某些滑头少年的只有一股臭气于女性深为不利的虚伪裤裆是毫无相似之处的。

鞋子一双，用蓝色丝绒四百零六码。丝绒裁作并行的条子，编成前窄后宽一式的圆筒。

鞋底用黄牛皮一千一百张，裁作鳖鱼尾形状。

喇叭口宽袖短外套一件，用蓝绒一千八百码，色彩鲜艳，四周绣着葡萄枝花纹，当中用银挑线绣成酒壶，上面有纵横交错的许多金绦和珍珠，即此可以表明，将来到了该他玩乐的日子，必然是个酒中豪杰。

腰带一条，用夹丝呢料三百码半，蓝白参半（除非是我记错）。

他不佩巴伦西亚出产的宝剑，也不带萨拉科萨[③]出产的匕首，因为他的父亲憎恨这两个地方只会喝酒的摩尔化的贵族武士，像恨魔鬼一样；他腰间挂的是一柄木剑，和一把熟革匕首，上面绘彩镀金，美丽非凡。

荷包一个：用利比亚总督布拉孔达尔老爷所赠大象的睾丸囊制成。

锦袍一件，用同上丝绒九千六百又不足三分之二码。全身用金线绣作大斜形图案；如从适当的角度观看，能见一种不可名状的光泽，如斑鸠项上的翠羽，令人目眩神怡。

暖帽一顶，用白丝绒三百零二又四分之一码。帽形圆阔，和头颅

---

① 丰收角，牛角内盛满各种果品，象征丰收，其意义相当于中国的聚宝盆。

② 瑞亚，古希腊地神，克罗诺斯之妻，宙斯及赫拉之母。

③ 巴伦西亚和萨拉科萨，均为西班牙地名，以产兵器著名。

的大小，不差分毫。他父亲说过，那种马拉贝式[①]的帽子，样子像块面饼，戴在头上，早晚要给这头颅带来晦气。

帽上插蓝色大鹅翎一支（鹅是伊康尼蛮国出产的），垂在右耳上面，顾盼生姿。

帽檐上缀金章帽徽一枚，重六十八马克[②]。上面镶着珐琅质图像，图内画人身一具，有两首，相向对视，有四臂、四足及二臀。柏拉图在《会饮篇》里曾经论及，人类在初生的神奇时代，形状当是如此，图旁有希腊伊奥尼亚[③]文：仁者不谋私利[④]。

金项链一条，重二万五千零六十三马克，每环作莓子粒形状，甚硕大。环与环之间，隔以碧玉，雕成盘龙，龙身周围又缀着宝石和钻石，光彩夺目。古代尼凯普索斯[⑤]常爱戴这样的宝石。项链下垂，直达上腹脐孔。据希腊医学家说，这能使人一辈子受用不穷。

手套一双，用山魈皮十六张，另用“狼人”皮[⑥]三张作沿边，皮都按圣鲁昂术士们的制法制成。

他父亲命令他戴指环，为的是炫耀他家悠久的贵族家世。左手食指戴红玉一枚，有鸵鸟蛋般大小，用赤金镶嵌。中指戴钢、金、银、铜四色合金指环一枚，其冶工之妙，真是见所未见，钢不损金，银不压铜，全部由夏皮伊队长[⑦]和他的得力助手瓦索朗弗·雷伯拉二人亲自监制。

右手无名指戴螺旋形指环一枚，上镶红宝石，精美无比，又尖头钻石，及比逊[⑧]翡翠各一枚，亦都价值连城。梅朗都王的内廷玉匠汉斯卡维尔曾给这几只指环估过价钱，说值大毛羊金币六千九百八十九万四千零一十八枚。奥格斯堡银商弗格的估价也不相上下。

---

① 马拉贝式，摩尔人皈依耶稣教后所戴的衣帽。

② 马克，重量单位，合十六公斤有零。

③ 伊奥尼亚，中亚细亚古国。

④ “仁者不谋私利”——圣保罗语，见《新约·哥林多前书》第十三章第五节。

⑤ 尼凯普索斯，公元前七世纪的埃及法老，传说是位天文家和幻术家。

⑥ 传说狼人皮刀枪不入。

⑦ 夏皮伊指作者的朋友，诗人夏皮伊或舰长夏皮伊。

⑧ 比逊，天堂四大河流之一，盛产黄金，见《旧约·创世记》第二章。

第 九 章

卡冈都亚的服色

卡冈都亚服装上的代表颜色，前面已经说过，是白色和蓝色。在他父亲的意思，要人见了这两种颜色，体会他心里感到天上的喜悦。因为，在他看来，白色象征欢悦、愉快、安逸、享乐，蓝色象征天上的事物。

我料想，你们读到此处，定会笑话这位老酒徒，说他对颜色这样的看法过于武断、随意，认为白色应该表示虔诚，蓝色表示忠贞。但是，你且不要急躁、动怒、生气、发火（因为时势甚是危险），我只问你：（答与不答，悉听尊便）我不打算对你施加任何压力——对别人也一样，不管他是谁——我只从酒壶底里寻出一句话来问你。

谁激动你来？谁刺激你来？谁告诉你来：白色表示虔诚，蓝色表示忠贞？“一本书，”我知道你要说，“书摊书坊里都有出售的薄薄的一本书，书名叫《纹章色彩》。”这书是谁写的？不管是谁，他不在书上署名，就算是他乖觉。而且，我说不清首先应该佩服他什么：他的胆大妄为，还是他的愚蠢无知。

真佩服他的胆大妄为。因为他既无理由，又无根据，也无依傍，就据一己之见，擅自制定颜色的意义，这是专制作风。专制君王好用他一己的私意代替理性，惟有贤人学者才知道用明显的理论说服他的读者。

也佩服他的愚蠢无知。因为他相信，不需要充分的理由和论证，世人就会依照他无知的杜撰，制订他们的服色。事实上，正如谚语所说：腹泻的屁股臭屎多。他居然找到几个峨冠时代[①]遗留下来的糊涂虫，相信他的说话，按照他的规定，刻写了自己的箴言和题铭，设计了坐骑的辔鞍、僮仆的号衣，裁制了他们的裳裾，绣制了他们手套上

① 十五世纪初流行高帽筒，故戏称峨冠时代。

的花饰、床沿上的流苏、旗帜上的标志，制作了歌曲，而尤其不堪的是，私自用种种下流手段，诳骗了许多贞淑的名媛贵妇。

玩弄这类昏愚行为的有朝廷的显贵，名门大姓的后裔。他们在徽记上画一个圆圈就表示希望[①]，画几根羽毛就表示痛苦，画一棵耧斗菜就表示忧郁，一个月牙表示生活水平上升，一只破凳表示破产，一个“无”字和一套护胸甲表示不坚牢的衣服不能经久，没有床顶的床铺表示学院毕业的学士。这类同音异义的玩艺是如此无聊、乏味、粗俗、不通，在法国文字恢复了正确意义的今日，谁还玩弄这些花样，应该给他们每人头上挂一条狐狸尾巴，脸上套一只牛粪做的面具。

根据同样的道理——如果这样的梦话也可以称作道理——我可以画一只鹅，就表示我肚子饥饿[②]；画一个芥末瓶，表示我心里满腔辛辣；画一只夜壶代表口臭的大腹贾；画上我套裤的臀部，代表满载而归的商船；画上我的裤裆，代表硬汉藏身的场所；画一只鸡栖息在篱笆上，代表那货色，我女朋友最心爱的东西。

古埃及的哲人制作象形文字的时候，做法就完全两样。这些文字里寄寓着事物的本质、品性和特征，看不懂的人怎样看也不懂，看得懂的人自然一看就懂。关于这象形文字，奥路士·阿坡罗[③]曾用希腊文写过两部著作，波立费尔的《爱情梦》[④]里也曾详加论述。在法国，古菲埃海军上将的徽记[⑤]就是一个例子；在他之前，罗马大帝屋大维也佩带过同样的铭言。

但是，在这惊涛骇浪的峡口和急流里，我不想再继续行驶我的小船；让我们就此转舵，驶回原来的港口去吧。将来会有一天，我希望在这问题上大大地写几篇文章，引用自古以来受人尊崇的权威学说

---

① 圆圈表示希望，古法语“圆圈”与“希望”音近；“羽毛”与“痛苦”音近；“耧斗菜”与“忧郁”音近；“月牙”与“上升”音近；“破凳”与“破产”音近；“无”、“护胸甲”与“不坚牢的衣服”，或“不能经久”音近；“没顶的床铺”与“毕业的学士”音近。

② 此节纯属文字游戏。原文是画一只篮子表示使人难过。

③ 奥路士·阿坡罗，拉丁文法家，所著两书在第十五世纪颇盛行。

④ 此书称波立费尔的《爱情梦》，实为弗朗西斯·科吕奈所著。

⑤ 古菲埃海军上将的徽记为“一海豚栖息在锚碇上”，海豚表示“迅速”，锚碇表示“迟缓”，这与屋大维的铭言“慢慢地赶”同一意义。

和哲学理论，说明自然界里总共有多少颜色，和每一种颜色象征着什么意义，——如果天主保住我的帽子楦头，我祖母称之为灌酒漏斗的那件东西。

第 十 章

白色和蓝色的意义

依此而论，白色表示欢悦、安慰和快乐，不但不是混说，而且是言之成理，持之有据的了。如果你撇开偏见，听一听我下面的论证，便知道我所言之不谬了。

亚里士多德说过，假定有本质相反的两样东西在此，如善和恶，冷和热，白和黑，美德和丑行，快感和痛苦，喜悦和悲伤，等等，你把它们配搭起来，让第一组的一个和第二组的一个结合，那么第一组的另一个和第二组的另一个，必然也可以结合起来。例如：美德和丑行是同一组相反的二元；善和恶是另一组相反的二元；如果说，第一组的一元和第二组的一元可以结合，如美德和善，因为美德为善，是尽人所知的，那么，其余的二元，丑行和恶也可以结合，因为丑行为恶，也是无须多说的。

认清这条逻辑规律之后，让我们举出相反的二元，欢悦和忧愁；然后再举白和黑，因为这些都是事理上相反的二元，那么，倘说黑色象征悲哀，白色当然就象征欢悦了。

如此立论不是我个人的杜撰，而是所有的世人一致同意的，哲学家称之为**普遍的规律**（拉丁文），是放诸四海而皆准的。

你也早已知道，一切民族，一切国家（除掉古代的锡拉库萨人[①]和一部分阿尔基夫人[②]，因为这些人的心灵是反常的），想在外观上表示心里的悲哀，就都穿着黑色的衣服，而所有的丧服都是黑色的。这一普遍的规律，无须自然界提供什么论据和理由，所有的人，也无须经人教训，没有不是一见就懂的——这样的规律我们称之为自然的规律。

---

① 锡拉库萨（叙拉古）人，西西里岛东部居民。

② 阿尔基夫人，古希腊人的别称，特别指古斯巴达人。

用这自然律来推论，所有的人都明白，白色表示喜悦、愉快、慰藉、快乐、怡情。

在古代，色雷斯[①]人和克里特[②]人就用白石标志吉祥和快乐的日子，用黑石标志不祥和愁苦的日子。

夜不是昏黯、愁惨、沉闷的么？而夜正是黑暗无光的。光明不是能使万物欢腾的么？而它就比任何东西都还来得白。为证明这点，你可以参考洛伦·瓦拉[③]驳斥巴尔托勒[④]的著作，但是福音书里的论证也尽够说服你了。《马太福音》第十七章说，我主耶稣变形复活的时候，身上衣裳洁白如光，意思是要他的三大宗徒，见了这光辉的白色，体会到永恒的快乐。见了光明，谁不感觉快乐？正如古时那个嘴里已经不剩一颗牙齿的老妇所说：**可喜的光明**。（拉丁文）多比[⑤]失明，当天使拉斐尔来向他致敬的时候，他回答说："一个看不见天光的人还有什么快乐可言？"我主耶稣复活（《约翰福音》第二十章）升天（《使徒行传》第一章）的时候，天使们就曾用一片白光表示普天同庆的喜悦。福音使者圣约翰（《启示录》第四章及第七章）进入神圣福地耶路撒冷，看见城里的信徒都穿着白色的衣服。

你若一读古代的历史，希腊史也好，罗马史也好，你便知道，罗马城的前身阿尔巴城便是因发现了一只白皮猪而建造起来，并以此命名的。[⑥]

你也将读到，罗马大将得胜回朝，凯旋入城的时候，他战车前面驾的是白马，小获胜利回来的将军也用同样的仪式，因为，为欢迎他们而表示喜悦，用别种颜色都不如白色。

你还将读到，雅典大公伯里克利斯[⑦]曾经订过一条军规，凡战士拈到白荳子的，就可以整天玩乐、逍遥、休息，而其余的人却要出去

---

① 色雷斯，古希腊北部地区名。

② 克里特，希腊最大的岛屿。

③ 洛伦·瓦拉（1404—1457），意大利人文主义者。

④ 巴尔托勒（1313—1356），意大利法学家。

⑤ 多比，《旧约》中的犹太信徒，老年失明，天使拉斐尔治愈之。

⑥ 传说特洛亚被希腊攻陷后，埃涅阿斯来到意大利，在看见一只白猪和三十只小猪处建了阿尔巴城。

⑦ 伯里克利斯（前 499—前 429），雅典极盛时代的政治领袖，此处称他为大公不确。

作战。关于这点，我可以举出上千成百的例子，但是，这里不是谈这类闲话的地方。

引用上述的事例，我们就可以解决亚历山大·阿弗洛狄斯[①]曾经认为无法解决的问题：为什么，猛吼一声百兽惊恐的狮子，惟独见了白公鸡，便悚然不胜敬畏呢？原因是，据普罗克洛斯[②]在《祭祀与方术》里说，一切星辰和地面的光明都以太阳为其容受体，而白公鸡无论从色泽或者品类的等序上来说，都比狮子更近乎太阳的特质。他又说，魔鬼常借狮子的形状出现，但一遇到白公鸡，便马上消失了影踪。

就是为了这个原故，高卢人（即法兰西人，因为他们肤白如乳，乳在希腊文作 γàλα，故又称高卢人）常爱在帽子上戴一支白色的羽毛：因为他们生性愉快、坦率、和蔼、可亲；他们又用花卉中最白的一种作为他们的国花：百合花。

你如果问，我们为什么觉得白色天生叫人快乐喜欢，我的答复是：这是类比和尚同的作用。因为，按照亚里士多德在《疑问篇》里和其他光学理论家的说法，白色能分离拆散我们的视线，毁坏我们的视觉（实际经验也证明这点：你在雪山里行走的时候，眼睛会看不见东西；色诺芬[③]说，他的部卒遇到过同样的事情；格列恩在《人体各部性能论》卷十里也有详细的论述），同样情况，心脏如充满了强烈的快感，内部即随之扩大，生命力起显明的崩离，而致失去精力。因之，人可以由于极度的愉快而丧失性命。格列恩《治疗法》卷十二，《患部论》卷五和《病源论》卷二都有论述；古代马古斯·图利乌斯[④]的《图斯库卢姆谈话录》卷一，维里乌斯[⑤]，亚里士多德，狄忒—李维[⑥]在卡

① 亚历山大·阿弗洛狄斯，著名哲学家，亚里士多德的注释者，生活于公元二、三世纪之间。

② 普罗克洛斯（412—485），新柏拉图派哲学家。

③ 色诺芬（前 431—前 352），古希腊哲学家及历史家，雅典将军。

④ 马古斯·图利乌斯（前 106—前 43），即古罗马雄辩家西塞罗，《图斯库卢姆谈话录》是他的哲学著作。

⑤ 维里乌斯，公元一世纪的罗马学者。

⑥ 狄忒—李维（前 59—公元 17），罗马史学家，著有罗马史数十卷。曾记载有一老妇二子出战，以为皆已战死，忽然先后归来，母亲大喜过度，一笑而亡。

南战役的叙述后面，以及《普林尼集》卷七第三十二、第五十三章，《瑞列乌斯集》卷三第十五章等所论都是证明。据说罗得人狄亚戈拉斯，奇洛，索福克勒斯，西西里暴君德尼斯，菲列皮德斯，费莱蒙，波立克拉特，菲力斯蒂翁，茹文狄乌斯等都曾因乐极而致丧身。[①]阿维森纳[②]在《经典》第二卷“人体心脏论”里说，蕃红花汁喝得太多，能使人心花怒放，由于外部的过度扩张与离析而致丧失性命。请参看亚力山大·阿芙洛蒂斯《疑问集》卷一第十九章便知其详。

可是，怎么回事？对这个问题，我比开始时说定的，不知不觉深入了许多。就此带住野马，其余的话放在另外那一部书里去慢慢讨论。总而言之：蓝色，毫无疑义，应当象征天和天上的事物；根据同样道理，白色应当象征欢悦和快乐。

---

① 传说公元前五世纪希腊哲人狄亚戈拉斯有二子，在奥林匹克运动会上同日得奖，喜极而死；希腊哲人奇洛有子得光荣奖，闻之乐极而死；索福克勒斯及德尼斯均因自己的悲剧得奖，大喜身死；公元前三世纪雅典喜剧诗人菲列皮德斯因自己的喜剧成功，乐极而死；费莱蒙见驴子吃树上无花果，狂笑而死；波立克拉特是古代贵妇人，因遇得意事，大喜身亡；喜剧演员菲力斯蒂翁，在演剧时大笑而死；茹文狄乌斯征服科西嘉岛后，在祭神时大笑而死。

② 阿维森纳（980—1037），中亚细亚著名医学家、诗人及哲学家。

第十一章

卡冈都亚的少年时代

自三岁到五岁，卡冈都亚奉父亲的严命，受着养育和管教。他和本地一般的小孩过着同样的日子，即是说：喝、吃、睡；吃、睡、喝；睡、喝、吃。

他到处在泥洼里打滚，在鼻子上抹灰，在脸孔上画花，把鞋底弄穿。成日价捉苍蝇，赶蝴蝶——他父亲本是蝴蝶国的驸马。在鞋子上撒尿，裤裆里拉屎，用袖子揩鼻涕，让鼻涕掉在汤盆里，用鞋子盛水喝，在篮子肚上蹭痒，用木靴子磨牙，在菜汤里洗手，用酒壶梳头；屁股着地，悬空坐在两具马鞍中间；拿湿麻袋当帽子戴，喝菜汤下酒，不用面包就糕饼吃，嚼着东西大笑，笑着大嚼东西。时常对着钵儿吐口沫[①]，放夹油的臭屁，朝着太阳撒尿，躲在水里避雨，趁冷打铁，做空虚的梦；对人装作一团和气，从喉里呕出剥了皮的狐狸[②]，口里唪着猢狲的经咒，回去寻他的羊儿[③]，赶母猪去吃草料[④]，打狗给狮子看，把耕犁驾在牲口前面，隔着靴子搔痒，从鼻孔里挖出蛆虫来[⑤]，吞得多，咽得少，挑白面包先吃，给知了脚上钉铁掌，自个儿窝痒自个儿笑；成日在厨房里打转，给天主送草把儿[⑥]，叫和尚清早起来做晚课，还夸他时机抓得紧；吃下白菜去，拉出洋葱来；在牛奶盆里辨别苍蝇的头，还爱扯苍蝇的大腿；在纸上乱涂，在羊皮笺上画符，拿起腿来奔跑；捧着羊皮囊没命地喝；不等店东，自个儿算账；乱打树木，没逮着

---

① 对钵儿吐口沫，十六世纪通行的谚语，钵儿指教堂里捐款用的盆子。这句话的意思是被迫不过，解囊捐献。

② 呕出剥了皮的狐狸，意思是：喝醉后呕吐。

③ 回去寻他的羊儿，典出十世纪的一出小趣剧。意思是：话归本题，谈我们的羊儿。

④ 赶母猪去吃草料，说话不得机宜，文不对题。

⑤ 从鼻孔里挖出蛆虫来，想办法套出他的话，发现他的秘密。

⑥ 给天主送草把儿，作伪骗人。

鸟雀；指着月亮叫铜镜，拿猪尿泡当灯笼；磨一次面粉，收两份磨工；装驴子讨木屑吃，捏着拳头当鎯锤，一跳起来便捉着天鹅，叫人一针一针缝武士的铠甲；人家赠送他马匹，他还要细数马有几个牙齿；讲故事善于从公鸡跳到驴儿[①]；吃东西喜欢两生夹一熟，用挖出来的土筑壕沟[②]，防饿狼吞食月亮，盼烤熟了的黄雀从天上掉下来，把躲不开的事说成是自愿，拿怎样的麦粉做怎样的面汤，对东家和西家的事看得一样关心；每天早晨要剥狐狸的皮。

父亲的小狗到他的饭碗里抢饭吃，他便和小狗一同吃饭。他咬小狗的耳朵，小狗啃他的鼻子；他吹小狗的屁眼，小狗舐他的嘴巴。

你猜还有什么？孩子们。猜着了，让你们一醉方休，如何！这小不正经的成日价在他的保姆们身上，没上没下，没前没后地乱摸——得，得，吁！一开始运用他裤裆里的宝……保姆们每天用彩带、绒球、丝绦、花绣把这裤裆打扮得花枝招展，绿叶缤纷，一有工夫她们便把它捏在手里，像药膏筒似的搓揉。如果它把两边的腮帮儿一鼓，她们便哄然大笑，快乐非凡。

一个说，它是我的小塞子；另一个说：它是我的小钻子；又一个说，它是我的珊瑚枝；又一个说，它是我的棍棒儿，我的瓶塞子，我的小钻子，我的桶塞子，我的小圆锥，我的小佩饰，我又硬又俊的如意儿，我红嫩的小鳗鱼，我的乖乖小卵子。

这个说：“它是我的。”

那个说：“它是我的。”

第三个说：“我就没有份么？那干脆，拿刀子把它割了吧。”

“怎么，你要割？”又一个说。“他不疼么？我的奶奶。你见谁割过孩子们这东西的？他不成了太监？”

她们又用米尔巴莱地方风车的两翼，给他做了一具小风车，像本地一般孩子似的拿在手里玩耍。

---

① 从公鸡跳到驴儿，东扯西拉，语无伦次。

② 用挖出来的土筑壕沟，刚从那里拿出来的东西又放回原处。

第十二章

卡冈都亚的木马

希望他将来成为骑马的好手，人们给他做了一只又高大又好看的木马。他跨在马上，叫它跳、纵、窜、连奔带转，一起都来；又叫它走慢步、快步、加快步、飞快步、飞跃步、散花步、大散花步、骆驼步、野马步。又和达尔马特的教士在不同的瞻礼节日穿不同的法衣一样，卡冈都亚时常给他的马儿更换毛色。有棕栗、红褐、灰夹白、鼠灰、鹿斑、杂色、牛黄、镰花、云斑、白底黑点、纯白。

他又自己用橇车制成一匹打猎时骑的马，用榨油器上的木杠制成一匹日常骑的马，用大橡树制成一匹房里骑的骡子，连同鞍辔，一应俱全。另外还有十一、二匹替换的马，和七匹赶驿的马。这一切，他都让它们睡在自己身旁。

有一天，钱如铭老爷带了全副随从仪仗前来拜访卡冈都亚的父亲，可巧这一天，饕餮大公爵和慕伊风伯爵全部光临。说真话，房子未免窄一点，容不下这许多人，特别是马棚显得小。因此，钱如铭老爷府上的总管和粮秣官打听宅子里还有没有空马棚，私下问卡冈都亚他们安放战马的马棚在哪里，心里想孩子们的嘴藏不住许多话。

于是，卡冈都亚领他们走上正面的大楼梯，穿过二楼大厅和一道宽阔的长廊，进了高大的楼堡。总管和粮秣官跟在后面一级级走上去，粮秣官对总管说：

“这孩子在捉弄咱们，马棚哪有做在房顶上的？”

“这是你自己没见识，”总管说，“在里昂、博美特、希农等地方，我就见过把马棚做在房顶上的人家。说不定，从这后面出去，就有上马的处所。我且问他一问。”

他问卡冈都亚：

“我的乖乖，你领我们上哪里去？”

“放我战马的地方，”他说，“就快到了，上了这几级梯子便是。”

然后，领他们穿过另一座大厅，走进他自己的卧室，将门推开，说：

“你们瞧，这就是你们要找的马棚。这一匹是西班牙种，那一匹是匈牙利种，这一匹是加斯科涅的名种，那一匹专走散花步……”

随手拿起一根大木杠，放在他们手里，说：

“这匹卷毛兔，我送给你们；这是我从法兰克福买来的，牵去吧。这是一匹不怕疲劳的好马。配上一只苍鹰，五六只长毛猎犬，两只逐兔猎犬，今年这一冬，鹌鹑和野兔还不全是你们的？”

“圣约翰呀!”两人说，“这不错。这要得我们够一辈子受用。”

“不，不！没有这话，”卡冈都亚说，“它在这里还不到三天。”

到此地，你猜猜，总管和粮秣官是羞愧满面好，还是大笑一场好？

二人仓皇寻路下楼，卡冈都亚还追着问：

“送你们一副马络头，怎么样？”

“什么？”

“五块牛粪，做一只口罩。”孩子说。

“今天，”总管说，“我们算给烤够了。油上得真足[①]，放在火上，准不会烤焦，你放心。呀，小乖乖，你把我们插上个草标儿，牵去卖了吧。你将来准要当教皇。”

“我也这么想，”卡冈都亚说。“我当了教皇，你就是教皇太子，你那伶俐的伙伴就是现成的教皇孙子。”

“可不是，可不是!”粮秣官连声应答。

“但是，你们猜猜，”卡冈都亚又说，“我母亲衬衣上针眼儿有几个？”

“十六个吧，”粮秣官说。

“你这话不见经传。”卡冈都亚说，“因为它不但有前眼还有后眼呢。你没有数清。”

“什么时候？”粮秣官说。

“就是刚才，”卡冈都亚说，“他们把你的鼻子当桶眼，从里面流出

---

① “上油”和“嘲弄”，法语中是同一个字（1arder），此处是一语双关，意谓让人捉弄够了。

尿屎来；把你的喉咙当漏斗，架在另一种器皿上，它便会脱底开花。”

“天主的老骨头，”总管说。“今天我们碰到了会说话的朋友。利口先生，祝天主保佑你，你的舌头真比刀子还快。”

二人急急忙忙奔下楼梯，到楼梯口，把扛着的木杠子扔在地上，卡冈都亚见了，又说：

“你们这些家伙太不懂骑马。回头要骑的时候，马没了。如果要上卡休莎克，你们觉得骑鹅儿好，还是骑母猪好？”

“喝酒最好。”粮秣官说。说着二人就奔进楼下的客厅，向大家叙说刚才的故事，引得大家像一群蝇子似的嗡嗡大笑。

第十三章

大肚量见卡冈都亚发明的擦屁股布，便知其聪明绝顶

第五年的年底，大肚量出征加那利人大胜而归，便来探望他的儿子。这样一个父亲，见了这样一个儿子，其得意可想而知。大肚量抱着卡冈都亚，吻了又吻；用各式各样的小儿语，问长问短，一面同他和他的保姆们喝着酒；闲话中间，留心查考保姆们是否把孩子收拾得齐整干净。卡冈都亚说，他早已安排过，通国里找不出比他更干净的孩子。

“你是如何安排的？”大肚量问。

“经过长期而且细心的体验，我发明了一种揩屁股的方法，其阔绰、便利、适用是从来没人见过的。”

“什么方法？”大肚量问。

“你且听着。”卡冈都亚说。“有一次，我把一位姑娘的丝绒围巾拿来揩屁股，好得很，柔软的丝绒触着屁眼，真是舒服之至。又有一次用她的帽子，也一样舒服。

“有一次用一条领带。

“有一次用一对大红缎耳罩；但耳罩上有一大堆狗屎的镀金珥饰，刮破了我的屁股；让圣安东尼的神火[①]把制珥饰的银匠和带珥饰的姑娘的肠子全都烧烂！

“后来用了侍童戴的帽子，上面插着瑞士武士式的翎毛，这才止住了疼痛。

“有一次，我在一个灌木丛后面拉屎，看见一只三月生的小猫[②]，

① 圣安东尼的神火，原指一种中毒症状，身上起红斑，痛痒难忍，以“圣安东尼的神火”咒人，在当时很流行。

② 三月生的猫被认为是最强壮的猫。

就拿它来揩屁股，猫爪子把我的会阴部分全抓烂了。

“第二天，用我母亲熏过瑶台香的手套揩了屁股，才告痊愈。

“此后，我揩屁股用过丹参，用过茴香，用过莳萝、牛膝草、玫瑰、南瓜叶、白菜、萝卜、葡萄藤、蜀葵、玄参（花蒂是朱红色的）、莴苣、菠菜叶，——用过后，腿里便觉得轻松有力——又用过火焰菜、辣蓼、苧麻、止血草；但是，我却因此患了伦巴第流行的便血症，后来用裤裆擦了屁股，方才止住。

“此后，我又用过床单、被子、窗帘、坐垫、地毯、台毡、桌布、毛巾、手绢、浴衣，这一切，比身上长了癞皮癣请人搔痒，还要痛快。”

“竟如此么!”大肚量道，“那么，你觉得用哪一样揩屁股最妙呢？”

“话已到了口边，”卡冈都亚说，“马上你就知道**结论**（拉丁文）。我又用过稻草、麦秸、兽毛、羊毛枕垫、纸；但是，

用纸揩了臭屁股，
卵子成日气虎虎。”

“喂，我的小心肝，”大肚量说，“你喝多了酒吧？怎么做起诗来了？”

“是啊，我的父王，”卡冈都亚答道，“我兴致一来，就出口成章，连拉屎、放屁也有诗。你听听我的毛厕名句：

蹲坑兮
放屁，
拉屎兮
撒尿，
屁股兮
开花，
溅我兮
一身，
臭且脏兮
秽气熏天。
圣安东的神火兮
烧你，

倘不将臭屁眼兮
擦干，
在你离粪坑之前。

“还想听么？”卡冈都亚问。

“听，”大肚量说。

“好，再来一首：

回旋韵

出恭事情在前天，
忽悟私处未纳捐，
无奈秽气太猛烈，
难免弄得一身臭。
盼甚君子行方便，
邀来佳人陪伴我
　出恭。
我准使足劲头儿
堵她撒尿的窟窿，
她用纤纤十个指
扳开我屁眼，让我
　出恭。

“现在你还能说我什么也不懂么？天主的奶奶，这些诗句，倒不是我写的，是我听见隔壁一位贵夫人朗诵过，不想就在脑瓜子里记住了。”

“还是继续谈我们的吧。”大肚量说。

“谈什么？”卡冈都亚问，“出恭么？”

“不，”大肚量说，“谈揩屁股。”

“我有一句话问你，你若答不出来，你请我喝布列塔尼酒，怎样？”

“行，行。”大肚量说。

“如果没有屎，何须揩屁股；如果不出恭，如何会有屎，由此证明，必须先出恭，然后揩屁股。”

“对，我的乖乖，”大肚量说，“你的理路真清楚！过几天，我送你

个打油诗博士的头衔。天主是见证，你的理路大大超过了你的年龄。继续发挥你的揩屁股论，我的宝贝。拿我的胡子作证，我不但要给你一桶美酒，我要给你六十桶，而且都是布列塔尼酒。”

“后来，我揩屁股用过头巾，用过枕头，用过拖鞋、肚兜、筐子——揩得我屁股好难受——又用过帽子。你知道，帽子有光呢的，有毛呢的，有丝绒的，有乌纱的，有缎子的。但最合用是毛呢的，因为用它揩大便，揩得最干净。

“此后，我又用过母鸡，公鸡，阉鸡，牛皮，野兔，鸽子，鸖鹤，律师的公事皮包，斗篷，裹头，皮制假鸟。

“但是，总结起来，我提出并且坚决主张，最好的揩屁股用品，莫过于羽毛丰满的鸟儿，只须把它的头圈在翼子底下。我用人格担保，你会觉得屁股眼里一种说不出的快感；因为一是羽毛松软叫人舒服，二是鸟身上的温度适中，传达到大肠，转而分布全身脏腑，直至心脏和大脑。罡天极乐世界里的那些神仙和英雄所以如此怡然自得，你以为真如老婆婆们所说的，是睡着如茵的芳草，喝了琼浆玉液的缘故么？据我看来，完全是用鸟儿揩了屁股的关系，苏格兰的约翰大法师[①]就曾经发表过同样的意见。”

① 指邓斯·司各脱。

第 十 四 章

卡冈都亚从神学家攻读拉丁文

听了这番议论，大肚量老大爷看出他儿子卡冈都亚过人的智慧和颖异的悟性，啧啧称奇，对保姆们说：

“从前马其顿王腓力普见他的儿子亚历山大驭御一匹骏马就看出了他的聪明。这匹马非常倔强、凶顽，没人敢骑，谁骑上去，马就把他颠下来，不是摔折脖子，就是跌断大腿，撞破脑袋，或者震裂下巴。亚历山大在跑马场上（放马并且使马盘旋驰骋的地方），看出马之所以暴跳，是见了自己的影子而惊惧的缘故。因此，他骑上去之后，就使它头向着太阳跑去，让影子落在背后，这样，马就驯驯服服，由他指挥了。亚历山大的父亲看出他有超凡的智慧，特聘当时希腊哲人中最负盛名的亚里士多德悉心教育他。

“不是我夸口，我刚才当着你们的面同我儿子谈过的那一番话就使我看出，他的智慧如此敏锐、深邃、秀异，像是出于天助，如果我们好好教育他，一定可以达到极高的睿智。因此上，我将尽一切力量，聘请一位渊博的学者，依照他的天分，教他读书。”

果然有人给他推荐了一位神学大博士，杜巴尔·贺绿芬先生。先生教卡冈都亚读方块字母，读了五年零三个月，直读到能够倒背出来。然后教他读《多纳文法》,《法赛儿童习礼法》,《泰奥多莱神论》,《阿拉奴斯寓言》[①]等课本，又花了十三年六个月又两星期。

还该说明，老师同时又教他用峨特古体花楷，抄写自己的读本，因为那时印刷术尚未发明。

他身边常带着一只巨大的文具盒，重七千多公担，盒里有一个笔筒，其粗大不亚于哀南教堂的柱子，文具盒下用大铁链吊着一只墨水壶，其容量也和装商品的大木桶不相上下。

---

① 《多纳文法》等四部书是当时法国儿童的启蒙课本。

然后教他读《文义解说》[①]，以及捕风君、牛大郎、法螺博士、赘疣子、缺智翁、无价先生、赛雌儿等和其他举不胜举的诸家注疏，又花了十八年十一个多月，卡冈都亚把它们都读得烂熟，在测验的时候，全都倒背如流，并且扳着手指，告诉他母亲，《文义解说》就是**什么意义也没有**（拉丁文）。

然后又教他读《历书》，读了十六年二个月，到他的老师病死为止。老师是在一千四百二十年生花柳病死的。

此后，又聘了一位老咳嗽鬼，若伯兰·勃里台[②]先生，教他读乌古基奥·艾勃拉尔编的《希腊语法》、《幼学纲要》、《文章词品论》、《问答集》、《补遗集》、《雅歌圣行集解》、《席间习礼集》、塞内加的《美德四行集》，巴萨万图斯著兼注释的《安息集》，[③]以及其他类似的麦粉捏成的东西。读了这些书，卡冈都亚变得空前的规矩老实，而且以后也"焙制"[④]不出这样老实的了。

① 《文义解说》是中世纪的语文课本。

② 若伯兰·勃里台的意思是冬烘学究。

③ 以上提到的书均为中世纪法国小学课本。

④ 焙制一词跟上文麦粉呼应，意谓这些课本只能培养出愚蠢的人。



听了这番议论，大肚量看出他儿子卡冈都亚过人的智慧和颖异的悟性，啧啧称奇。

第十五章

卡冈都亚改从别位师傅

卡冈都亚的父亲看见他读书十分用功，把所有的时间都花了进去，但是没有得着益处。更糟的是，反而变得呆头笨脑，失魂落魄，目滞神昏，口嚅舌钝。

他偶对子虚国总督菲力浦·德·马雷大人诉苦，总督大人主张，不要再从这样的师傅读这样的书籍。因为这些师傅肚里除了冬烘，别无学问，除了谬论，别无见识。要紧的是别让他们糟蹋了卓越高贵的天资，耽误了子弟的青年时光。

“你如不信，”总督大人说，“不妨找一个当今的年轻人来试试，只要他读过两年书。如果他的见识、言谈、应对不强过你的儿子，见了人，不是态度从容、温良谦和，从此你只管叫我牛皮大王，如何？”

大肚量听了这话，深为喜欢，吩咐照此做去。

当天晚上，吃晚饭的时候，德·马雷大人带来一个他自己家里的书童，维尔恭吉斯人，名字叫做厄台蒙[①]。你看他眉宇清秀、衣冠整洁、举止大方，与其说他像人，不如说他像小天使。马雷大人对大肚量说：

“你看看这年轻的孩子。他今年还不过十二岁。你不妨试试，看你那些前辈的冬烘老学究和现在的青年在智慧上有什么不同。”

大肚量接受这一提议，吩咐书童发表言论。于是厄台蒙先向他主人总督老爷请过命，然后将帽子拿在手里，仰起开朗的面颊，鲜红的嘴唇，用镇静的目光和童稚的谦虚，注视着卡冈都亚，身体立得笔挺，开始对他颂扬。他首先赞扬卡冈都亚的德性与品行；第二，赞美他的学问；第三，赞美他尊贵的出身；第四，赞美他魁梧的体格；第五，用温和的言词，劝他事事孝敬父亲，因为他父亲为教育他，曾煞费了

① 厄台蒙，希腊文的意思是“快乐幸福”。

苦心；最后，他请卡冈都亚收留自己，当一名小小的仆从，因为，倘使他能够侍奉卡冈都亚而获得他的欢心，便是上天对他最大的恩惠。厄台蒙说这一番话的时候，口齿伶俐，声调悦耳，姿态自然，词藻华丽而又古雅，你会觉得他更像古代的格拉古斯[①]、西塞罗、或艾米利乌斯[②]，而不像是今天的一个年轻书童。

可是当时在场的卡冈都亚的仪容则是：把帽子护着脸，鼻涕眼泪一齐流，没有人能逼出他一句话来，就像逼不出死驴子一个屁来一样。

他父亲见了这般情况气得半死，要杀若伯兰先生。幸亏马雷大人劝了半天，方把他的盛怒劝下去；大肚量随即叫人给若伯兰算清束修，让他再饱喝一顿酒，撵出门去。

大肚量说："他今天醉得像个英国水手，如果死在半路，至少不要再破费他东家的钱钞。"

若伯兰走了之后，大肚量和马雷总督商量给卡冈都亚聘个怎样的老师。当即决定，请厄台蒙的师傅巴诺克拉忒[③]担任此席，并且把他们送到巴黎去，让他们见识见识当时一般法国青年所受的是怎样的教育。

① 格拉古斯，公元前二世纪罗马演说家。

② 艾米利乌斯，古罗马政治家。

③ 巴诺克拉忒，希腊文的意思是"能力高强"。

第十六章

卡冈都亚遄赴巴黎，他所骑的大牝马扫清了博斯的牛虻

恰在同一时期，努米底亚[1]第四代国王法伊奥勒从非洲进贡给大肚量一匹牝马。这马奇形怪状，硕大无朋（你知道，从非洲来的东西没一样不是新鲜奇异的）。因为，这匹马有六只巨象那么高大，蹄子是分趾的，像恺撒那匹坐骑一样。可是两耳下垂，像朗格多克的羊，屁股上还长着一只小小的尖角。浑身毛色如火炭一般，夹杂着灰色斑点。但是，最骇人的却是那条尾巴，它不折不扣，足有朗热附近圣马尔斯华表那么粗细，形状是四棱的，上面长着硬毛，那毛不折不扣，足有麦穗上的芒子那么尖利。

你如果说这东西奇怪，那么，叫你奇怪的东西还有的是：西谛国[2]公羊的尾巴重三十多斤，叙利亚羊的尾巴（如果戴诺[3]的话可靠）长而且重，要在屁股后面放一部小车，把它托住。你们这些生长在平地上专嗅母羊屁股的家伙自然长不出这样的尾巴。

那匹马是用三只货船，一只快艇，由海路运到塔尔蒙杜瓦的奥洛纳港转来的。大肚量一见就说：

“这正合我儿子上巴黎用作坐骑。据此推断，依靠天主的保佑，前途是一切顺利的。我儿子将来准会成顶刮刮的学士；如果没有这些畜生先生，我们都会成为学士。”

第二天，足喝了一顿（无须说得）之后，卡冈都亚带着他师傅巴诺克拉忒和仆从，其中有书童厄台蒙，起身上道。那时正值天气晴和，

---

① 努米底亚，非洲古国。

② 西谛，即旧时西域，我国的西藏、新疆等地。

③ 约翰·戴诺，教士，曾从欧洲游历至开罗，著有《海外游记》。

他父亲命人给他做了一双浅黄皮靴，巴班[①]管这种靴子叫做登云靴。

一路之上，他们吃吃喝喝，快活地赶着路程，直到奥尔良。这地方有一片森林，约长三十五里[②]，宽十七里。里面牛虻和马蜂多得可怕，驴马牲口到了此地，无不遭殃。但是卡冈都亚的牝马，用一种办法，出其不意，为自己同类所受的欺负大大施行了报复。当他们走进森林，牛虻马蜂一拥而上的当儿，牝马竖起尾巴，挥动如风，把所有蜂虻，连同树木一齐打倒。只见它忽起忽落，忽高忽低，忽左忽右，忽前忽后，横三竖四，上七下八，树木就像被刈了的草，纷纷倒地，从此以后，这儿没有树木，也没有蜂虻，只剩下一片平地。

卡冈都亚见了，心里十分得意，但也未作什么吹嘘，只对随从的人们说：我觉得这可“博斯”了，[③]从此这地方便改名“博斯”。但是这天他们没有吃饭，只打了几个呵欠，聊以充饥。为纪念这件盛事，博斯地方的绅士至今还把呵欠当作早餐，[④]而且觉得这样蛮好，吐起痰来只觉更加有劲。

最后，他们到了巴黎。卡冈都亚休息了两三天，和他的随从天天大吃大喝，一面打听城里有什么著名的学士，人们喝的是什么好酒。

---

① 巴班，当时有名的鞋匠。

② 指古法里，一里约合四公里。

③ 原文“Je trouve beau ce”，意为“我觉得这可太棒了”。作者开玩笑把这说成地名（博斯 Beauce）的由来。

④ 法国博斯地方的贵族以贫困闻名。

第十七章

卡冈都亚接受巴黎人的欢迎，摘取了圣母堂的大钟

休息几天之后，卡冈都亚人市参观，市民见了他无不惊奇万状。因为巴黎的居民十分愚蠢无知，天性呆騃。一个卖杂技的艺人，一个化缘的和尚，一只带铃铛的骡子，一个街头弹弦子的乞丐都能吸引住一大帮闲汉，胜过一个传布福音的出色教士。

大家紧紧跟随着他，逼得他只好上圣母堂钟楼暂避。从上面，他一看四下里聚了那么多人，高声说：

“我想这些瘪三是要我的见面礼，送他们一份礼物，有理有理。且给他们点儿淡酒喝喝，开开玩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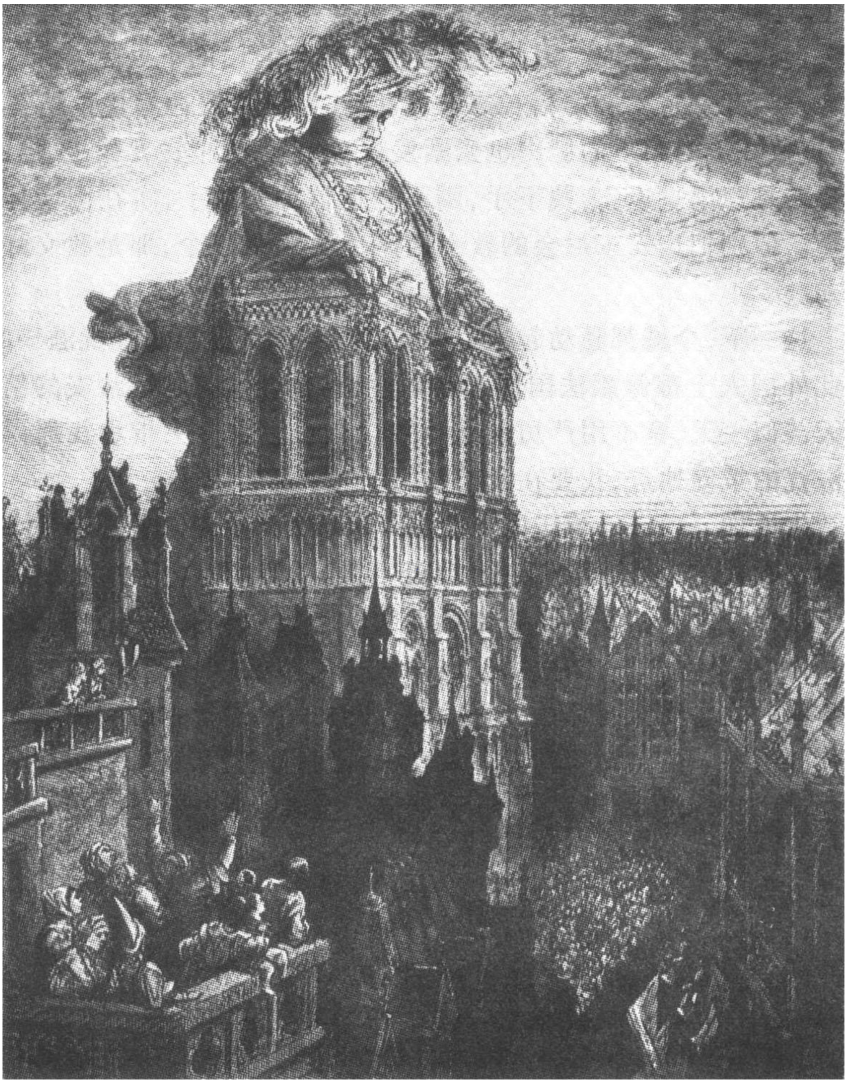
于是，满面含笑，解开他那华丽的裤裆，掏出他的家伙，一泡尿冲死了二十六万零四百一十八人，妇女小孩还不在此数。

有几个脚腿快的，逃脱了这场大尿，一气跑到大学堂所在的山顶，急得满头大汗，不住咳嗽吐痰，上气不接下气。他们先是咒骂，有的大发脾气，有的大开玩笑，“叽里咕噜，咕里叽噜，我的圣女乖乖呀，我们给淋得如此，‘罢哩’[①]这玩笑也开得太大了！”“罢哩”这便是“巴黎”城命名的由来。这城市原本叫做“勒赛斯”[②]，据《斯特拉卜[③]集》卷四里说，“勒赛斯”在希腊文训作“白”，因为当地妇女的大腿特别白。在场的众人一听这新名字的流传，齐声高呼自己教区的护区圣人，咒骂起来。巴黎市民一向五方杂居，流品不齐，生来便是吵架的利口，诉讼的能手，而且喜欢吹牛，因此，若尼乌斯·德·巴朗科在

① 原文“Par ris”，意为“开玩笑”，与“巴黎”（Paris）同音。

② 勒赛斯，巴黎在罗马时代的旧称。

③ 斯特拉卜，公元前一世纪希腊地理学家，但下文中的说法纯系拉伯雷杜撰。



他一看四下里聚了那么多人，高声说：“我想这些瘪三是要我的见面礼，……且给他们些淡酒喝喝，开开玩笑。”

《三拜九叩首论》[1]里说，“巴黎人”一词来自希腊文 Parrhisiens，意思是好说大话。

这事结束之后，卡冈都亚瞻仰钟楼上挂着的大钟，就便敲起钟来，叮叮当当，十分和谐好听。他一面敲打，心里转念，拿来挂在马脖子上当铃铛，倒怪不差。这匹马他正打算叫它驮着咸鱼和布里[2]的奶酪回到父亲那里去。因此他便把大钟带回自己的下处。

恰巧圣安东尼会司猪长来收猪捐[3]，为使人们远远便能听见他来，连藏在咸肉箱里的肥肉也索索发抖，他一心想把钟儿偷走，然而，毕竟还是规规矩矩，未曾下手，倒不是他怕钟儿烫手，实在因为斤量太重。但别把这安东尼会的教士认作布尔[4]的那个，那是我交好的朋友。

这一下，全城都骚动起来。你知道巴黎人是最容易惊扰滋事的。因此外国人士都佩服法国国王的耐性，眼看着这些扰乱治安的情况一天甚似一天，竟不用严厉的法令加以制止。求天主指示我那谋乱和滋扰的策动地点，我要在我们教区里当众加以揭露。

告诉你，这天，巴黎居民在惊惶万状之下聚会起来的那个地点叫做迺勒大楼[5]。就是当日（现在已经不是）勒赛斯市政令所自出的地方。在会上大钟被盗以及将由此而生的不良后果被提了出来，经过反复讨论，辩明利害，然后用三段论法作出结论：派神学院第一个年高学富的人去见卡冈都亚，向他说明，失去大钟对于他们将产生如何可怖的祸害。虽然大学堂里有人表示，这件差使，与其派一位神学家去办，不如派一位演说家，但终于推定了捷诺图斯・德・卜拉格玛陀大师[6]。

---

① 这是拉伯雷虚构的作家及作品。

② 法国布里地区的乳牛及乳制品驰名欧洲。

③ 猪捐，传说圣安东尼会教士能治病猪，农民宰了猪，都送给他们一块猪油或猪腿，后成为变相的捐税。

④ 布尔，巴黎东南一地名。该地圣安东尼的会长是拉伯雷的朋友，诗人德・塞克斯，他曾在一首诗里自称养猪人。

⑤ 迺勒大楼，于一六六三年被毁。

⑥ 这名字有短棍之意。

第十八章

捷诺图斯·德·卜拉格玛陀奉派
来见卡冈都亚讨回大钟

捷诺图斯大师将发顶修成恺撒式样[①]，身披一领神学博士斗篷，胃里预先填满了炉子馅心和地窖圣水[②]，然后坐车来到卡冈都亚的寓所，车前走着三头红嘴赤脸的牛僧，车后跟着五六名文科硕士，一个个都是满身肮脏。

巴诺克拉忒在门口碰到来使，看见他们这般打扮，吓了一跳，以为是一队疯子的化装游戏。他向文科硕士中的一位打听他们到此何干。硕士回答是来讨大钟的。

一听这话，巴诺克拉忒连忙跑去告诉卡冈都亚，叫他准备答复，并从速讨论应付的对策。卡冈都亚得报，把巴诺克拉忒、总管菲洛托密[③]、马童奇姆奈斯特[④]和书童厄台蒙叫到一起，匆匆商议如何应付和如何答话。大家一致同意把他们让进后面玉壶别馆，结结实实灌他们一顿；为了不让老咳嗽鬼吹嘘讨回大钟是他的功劳，在他们举杯换盏的当儿，派人把本地市长、学院院长、教堂主教全都请来，趁神学家尚未说明来意之前，把大钟交在他们手里。然后和他们一同恭听神学家华美的辞令。事情便照此进行，等上述人等到齐，把神学家领进中央大厅，听他咳嗽一声，开始发表说辞如下。

---

① 恺撒是秃顶，恺撒发式即光头。

② 炉子馅心和地窖圣水，指面包和酒。

③ 菲洛托密，希腊文意思是“操刀能手”。

④ 奇姆奈斯特，希腊文意思是体育锻炼。

第十九章

捷诺图斯大师向卡冈都亚陈辞，要求归还大钟

“唉哼，唉哼，唉哼！您好（拉丁文），先生；你们也好（拉丁文），列位先生。你如果把钟还给我们，那是大大的好事，因为我们很需要这钟。唉哼，唉哼，啊吐！往年喀奥县伦敦村和布里的波尔多村都曾有人看中，在这钟的本原性土质里溶和着构成肌理的实质品德，能防葡萄受日晕及旋风的影响，这里不是指我们自己的葡萄，而是指附近的葡萄，因此他们愿出高价收买我们的大钟，我们都拒绝了：因为如果损失了葡萄酒，就是损失了一切，包括理智和法律。

“如果你们接受我的请求，还我们大钟，我可以得到六条腊肠和一双套裤。套裤，对我的双腿来说，乃是大有益处的东西，如其不然，他们就不肯实践诺言。喔，皇天在上，主啊主，[1]一双套裤非同小可，聪明人是不会小看它的（拉丁文）。哈！哈！哈！那也不是谁想要便能到手的东西，在这点上，我自己就深有体会。请你们考虑，主啊主；我为准备这篇绝妙的辞令，搜索枯肠已十八日于兹矣；是恺撒的还给恺撒，是天主的还给天主（拉丁文）。此中自有妙理（拉丁文）。

“我的天，主啊主，你如果肯到敝院施食厅来用餐，有天主的圣体作保证，我们就饱吃它一顿（拉丁文）。我要宰一头肥猪，沽一瓶好酒（拉丁文）款待你。喝了好酒自然就有好文章出世。

“如此这般，看天主的情分，给我们钟吧（拉丁文）！要不然！我代表神学院送你们一篇乌蒂诺[2]的宣教演说辞，你们何乐不为，只要你们还我们大钟。你们还想要一张赦罪的符箓么？（拉丁文）看天主的情分，你们都可以有，还不用破钞（拉丁文）。

---

① 捷诺图斯讲话满口夹杂拉丁字。“主啊主”，即拉丁文，下同。

② 乌蒂诺，当时本笃会著名的宣教家。

“啊，先生，主啊主，还我钟来，还我钟来（拉丁文），主啊主！说真话，那是全城的财宝（拉丁文）。人人都要用它。如果说这只钟，你的尊骑脖子上带着合适，我们神学院也是一样，它和驮货的蠢驴（拉丁文），没有两样，不记得哪一篇圣诗里如此说过（拉丁文）……如果我笔记本上记得不错，那真不愧是阿喀琉斯[①]（拉丁文）。唉哼！唉哼！唉哼！啊吐！

“我据此证明，你应该从速把钟还给我们。听我论证如下（拉丁文）：

“普天下的钟，挂在钟楼里，便是一只钟样的钟。夫钟之为钟，亦有钟德，打钟人摆出打钟的姿态，打起钟来，则钟鸣而发钟声（拉丁文）。

“哈，哈，哈！此之谓慷慨陈词！乃是三段论法的第一款（拉丁文），见于《达列乌斯集》，或是别处，且不管他。想当年，我辩论起来也曾口若悬河，而今不然，成日只是做梦；从今而后，我所需要的是好酒一瓶，好床一张，背后一把好火，面前一张矮桌，桌上一把深广的汤匙，如此而已。

“嗨，主啊主，请求你们，看在圣父圣子和圣灵的份上（拉丁文），还了我们钟吧。愿天主保佑你平安，圣母保佑你生病[②]，天主圣母生生世世，万寿无疆，亚门！（拉丁文）唉哼！唉哼！啊嘘，唉哼，啊吐！

“当然，一定，的的确确，真理的真理，毫无疑义，信义之宰的天主助我一臂（拉丁文）。失去了钟的城市就好比丢了拐杖的瞎子，没有笼头的驴子，掉了铃铛的牛儿。直到你交还大钟为止，我们将不停息地向你呼吁，像丢了拐杖的瞎子，没有笼头的驴子，掉了铃铛的牛儿。

“教堂医院旁边住着一位拉丁学家某公，有一次，他引证俗世诗人达彭奴斯，不对，我说错了，是彭达奴斯[③]的高论，说他希望用鸡毛做钟，狐狸尾巴做钟锤，在他吟哦章句的时候，听到钟声，在脑袋里

① 阿喀琉斯，荷马史诗《伊利亚特》中的希腊英雄，勇猛无敌。中世纪经院里称无可辩驳的论证为阿喀琉斯。

② 本想说圣母保佑你不生病，却说成圣母保佑你生病。

③ 彭达奴斯（1426—1503），意大利诗人。

引起奇响（想）。然而，拍叮当，拍坦坦，滴克嗒克，他终于被判为制造邪说。我们制钟，像是刻蜡。论者所述如是云云。**谨祝健康，惠赐嘉奖**（拉丁文）。**卡勒比奴斯校讫**（拉丁文）[①]。”

① 这最后一段全是胡诌：“论者所述如是云云”，是司法案件上的结尾语，“谨祝健康，惠赐嘉奖”，是罗马演戏时常用的开场白，“卡勒比奴斯校讫”，是古代手抄本上校阅人的签名。大师将这些不伦不类的废话，凑在一起，算是演说辞，但用的却是拉丁文，好吓唬不懂的人。

第 二 十 章

神学大师亲取布料，并和同僚兴讼

神学大师刚一住嘴，巴诺克拉忒和厄台蒙两人就哈哈大笑，直笑得上气不接下气，几乎一命呜呼。从前克拉苏斯看见一只笨驴吃白菜，费莱蒙看见一只驴子吃厨夫当晚准备佐餐的无花果，一阵子笑便都笑死，这正和他们一样，半斤八两。捷诺图斯也跟他们一起笑，看谁笑得有劲，直笑得眼中流泪，因为脑髓受了剧烈的震动，自然产生泪水，泪水从视神经流出来。即此证明，由于泪水的作用，德谟克利特可以赫拉克利特化，赫拉克利特也可以德谟克利特化[①]。

笑声停止之后，卡冈都亚和他的从人商议如何处理。巴诺克拉忒主张请演说大家再饱喝一顿，又因为他引逗大家大笑一场，妙趣不在宋绪可乐[②]之下，应该照他演说辞里提出的，送他腊肠十条，套裤一双，粗大木柴三百根，好酒二十五坛，鹅绒褥子三叠，和既深且大的汤匙一只，供他老年自奉之用。

一切都如所商议的办理。但是，卡冈都亚怕一时找不到合适的套裤，又不知哪一种式样合于演说家使用，为出恭方便，肛门后面装一块活版，像吊桥似的马丁格尔式呢，为腰部轻软的水手式呢，为腹部保暖的瑞士式呢，还是为免窝坏肾部而用鳘鱼尾式呢？不管如何，一共送了他七码黑呢，附三码白呢，连衬里在内。木柴命小工扛去，文科硕士先生们捧着腊肠和汤匙；捷诺图斯大师亲自来取呢料。

硕士中有一位名叫舒斯·彭度伊的劝阻他，说，这样做有失体面，不合大师身分，不如把料子交给硕士中间的一个拿着。

① 德谟克利特和赫拉克利特均为希腊哲学家，德谟克利特抱乐观主义，称笑的哲学家，赫拉克利特抱悲观主义，称哭的哲学家。这里是说，哭固然要流泪，笑有时亦流泪，大哭像笑，大笑像哭。

② 宋绪可乐，一说系《历书笑读》的作者，另一说是当时著名的喜剧演员。

“哈！”捷诺图斯说，“蠢材，蠢材，你这话完全不合三段论法（拉丁文）。这里正是运用逻辑假定和推论的地方。呢料是属于谁的（拉丁文）？”

“不清楚，”彭度伊说，“大家均分吧（拉丁文）。”

“我没有问你，蠢材，”捷诺图斯说，“呢料如何分法（拉丁文）？我是问你，呢料是作什么用的（拉丁文）；那是，蠢材，给我作套裤用的（拉丁文）。因此应该由我拿着，就像主体据有属体一样（拉丁文）。”

于是他悠手悠脚，拿起呢料就走，像戏中巴特兰买布[①]一样。

最有趣的是，老咳嗽鬼还在玛杜兰[②]堂僧徒大会上，神气活现地索讨套裤和香肠；因为别人根据情报，知道这些东西已由卡冈都亚送给了他，断然拒绝他的要求。捷诺图斯却指出，这些东西是卡冈都亚自愿送给他的，他们不能因此就不履行诺言。尽管如此，别人回答他，叫他明理知足，别想再有什么好处。

“明理？”捷诺图斯说，“我们这里向来不讲道理。你们这些坏蛋，简直不是东西；地球上没有见过比你们更坏的坯子，我早就知道。不要在跛子面前装瘸腿：为非作歹，是我同你们一起干的。我冲天主的脾脏起誓，我要在国王驾前揭发你们营私舞弊的勾当，他如不把你们当卖国贼、邪说异端、伤风败俗之徒、天主的敌人，活活烧死，让我生一身疔疮！”

听了这话，他们就递状子告他，他则设法活动，把状子压下来。结果：案子搁在法院里，直到今天还没了结。法官们曾经宣誓，在未作最后判决以前，决不洗脸，捷诺图斯大师和他的徒众也宣誓，在未得最后判决以前，不擤鼻涕。

因此之故，直到而今，他们还是一脸肮脏，两管鼻涕，因为法院还没有看完所有的案卷。判决要在今年大除夕出了月亮之后才下，就是说，永远没有那么一天。你知道，他们要人定胜天，违反自然所定的律例。巴黎大学有一条律例说，只有天主创造的东西才能不死不

---

① 巴特兰买布，著名笑剧《巴特兰律师》中的情节：穷律师巴特兰到布店买布，实是行骗；把布拿走后却赖账不给钱。

② 玛杜兰是疯子的主保圣人。

灭；而自然创造的东西都不能永世长存。因为自然所造的东西都有年限、有了结，**万物有生必有死**（拉丁文）。然而这些说废话的老爷能把诉讼案件拖一个无穷无尽，这正中了得尔福庙祝斯巴达人奚龙的说话：穷困是诉讼的伴侣，好兴讼的人一定穷困，因为他们看见生命终了的时候容易，看见冤屈重伸的日子困难。

第二十一章

卡冈都亚从神学大师求学

头几天就这样过去了。大钟送还原来地方之后，巴黎市民为答谢这次有礼的举动，提议为他们照料饲养卡冈都亚的牝马，直到他说截止的时候为止；对此卡冈都亚十分乐意，于是把它送入比耶尔森林[①]饲养起来。我想现在这马大概已经不在那里了。

这事完了之后，卡冈都亚想聚精会神，在巴诺克拉忒的指导之下，好好求学。但是，初入手，巴诺克拉忒却叫他按照已往的习惯学习，想借此了解，他先前的几位老师，花了这么多时间，却把他弄成如此愚蠢、无知、呆騃，用的是什么方法。

于是卡冈都亚分配他的时间：每天，不管天亮天黑总在八九点之间醒来；这是他先前的师傅，根据大卫的说法：**天亮之前起身徒劳无益**（拉丁文），作了这样的规定。

然后在床铺当中，褥子上面跳几跳，滚一滚，翻两个身，叫全身的精神醒一醒；按照季节，穿起衣服，不过他特别爱穿的是一件又长又大的厚呢狐皮寝衣；然后用阿勒曼[②]式的梳子梳梳头发，就是说用五个指头；他的老师说过，用别的方式梳头洗脸或擦身，全都是白费工夫。

然后，拉屎、撒尿、清嗓门、打噎、放屁、呵欠、吐痰、咳嗽、呜咽、打嚏、像鼻涕阿二一样大量流鼻涕，又为清除露水和污浊的空气，去吃早餐：大块油炸猪肠、大块炭火烤肉、美味火腿、美味烤羊肉，和大盆早班黄油面汤。

巴诺克拉忒告诉他，一下床，不先做几套早操，不宜就吃东西。卡冈都亚说：

“怎么！我做的早操还少么？起身之前，我已经在床上翻过六七

---

① 比耶尔森林，即枫丹白露，傍比耶尔河，十六世纪时是牧场。

② 阿勒曼系十六世纪一个不修边幅的教士。



这其间，四个仆人把芥末整铲整铲接连不断地向他嘴里送进去。

个身，这还不够？亚历山大教皇遵照他犹太医生的方子，便是这样做的，而他就一直活到寿终正寝，不怕气死他的冤家。我先前的老师们说过，吃早餐有助于记忆，所以叫我如此做法已成习惯，而他们自己却是首先喝酒。我如此做来，颇见效果，吃中饭胃口便觉更好。杜巴尔大师（他在巴黎大学毕业考试曾高中第一名）对我说，跑得快不如动身早；所以我们人类如果要身体康健，并不在乎像一群鸭子似的，滥喝滥灌，而在乎喝得早。是故诗云（拉丁文）：

早起不足贵，
早饮最难得。”[①]

饱餐早饭之后，就上教堂，仆人们抬着一只大篓子，里面装着一本用封皮包的厚厚的祈祷书，这本书连搭扣纸张，称一称，不折不扣，共重十一公担零六斤。在教堂里他听了二十五六或三十台弥撒。这其间，他的主持神甫来了，像一只戴冕鹤似的头上披着风兜；他预先喝足葡萄仙汁，所以满口芬芳。他们俩一起喃喃诵读经文，一字一句小心地数着，一枚也不让掉到地上。

走出教堂，就有人用牛拉的橇子给他送来一堆圣克洛德[②]念珠，每颗都有人头那般大小，一面在修道院的走廊、僧房、花园里溜达，一面嘴里念着，比十六个隐修士念的还多。

然后，他念上半个来钟头书；他眼睛盯着书本，心思却像那丑角说的，只在厨房里打转。

满满撒了一夜壶臊尿之后，坐下来吃饭。又因为他生性迟钝，先慢慢地吃上几打火腿、熏牛口条、咸鱼籽，和其他下酒的小菜。

这其间，四个仆人把芥末整铲整铲接连不断地向他嘴里送进去。然后唬死人地喝一大口白酒，松松肾脏。之后，按照季节，饱啖烧肉，直到肚皮绷得紧紧方才停止。

然而喝酒还没终了，也没限制，他说，喝酒，只有喝到鞋跟上的软木涨起半尺高的时候，才是到了极限。

---

① 古谚“早起不足贵，适时最难得”，拉伯雷把它略加改动。

② 圣克洛德，法国汝拉山中城市，产小工艺品，如念珠、木梳等。

第二十二章

卡冈都亚的文娱活动

然后，口里喃喃呐呐，马里马虎地诵读一段经文，又干过几杯新鲜好酒，拣起一只猪爪子剔牙齿，和他的下人们愉快地聊一会闲天。然后，铺开绿呢台毡，摆出一套套纸牌、骰子和棋盘，玩起各种游戏[1]：

争潮汐　欢天喜地　偷护士　夺头彩　听意见　老
热昏　踢毽子　庆婚礼　翻烧饼　全盘光　得一便
得二　对金屏　奏凯旋　看下文　三闹葡萄架　比
喀第　太乐图　赚月亮　打百分　傻子得宝　马赛
无花果　垒比南　猜面背　狗跳墙　薄命女　成对
不成双　十八扯　临阵磨枪　郎司克　三十又六着
超十点　擒盗贼　数星星　三十一　大会战　争交椅
成双又成对　八不就　老大老二　贫寒人　共协商
有你无我　三百分　拿拷问　老实人中计　听宣判
反亲成仇　活见鬼　看金榜　骑白马　真可恼，诉
穷苦　三四五　敲锣鼓　神枪手　狐狸　捉鸡
传圣旨　舞干戈　隔山取火　立竿见影　捉王八
下围棋　多面首　逢人便诉　下江东　堆罗汉　造
奇迹　龙蛇阵　借锦囊　请君入瓮　妾下堂　拔短
刀　当导师　气死狗　揪耳朵　女首长　喊捉贼
抽火箸　弄虚作假　瓮中捉鳖　特立奥特舞　成套子
打群架　骑木棍　昌德牌　寻相骂　掷石饼　咩咩

[1] 这里拉伯雷罗列了各种牌名、棋名，及猜谜、斗巧、角力等户内外游戏名称，共二百一十七种，不能究其详。

叫　踩高跷　掷骰子　自作孽不可活　传令箭　满堂红　侯爷斩妖　传木棒　堆四方　三六九　我礼拜圣戈莫　天不怕　打头阵　捉和尚　弹贝壳　上寇山　骑跛马　捉蜈蚣　打盼司　拍苍蝇　马屁万岁　降虎狼　双三不搭两么儿　黑白不分　下油锅　捉奸细　点美人　千里寻亲　钓虾蟆　画皮画皮　中状元　和儿不出　鬼祟孤　吃豆腐　十三号　龙虎斗　应声虫　传口令　辨是非　捉僵尸　寻伙伴　识好歹　摔大交　取木梭　老娘怨　赶市集　破阵势　终身恨　搔窝痒　过佳节　欺盲人　找白点　打短棍　折树枝　三骰子　夺酒壶　枒杈木　打台球　赶出门　攀柳条　攻城堡　卖荞麦　打鼻鼾　摸羊卵子　吹火炭　钻桥洞　借口袋　死判官是活判官　滚铁环　抓羊角　驼背亚力哥　赶小猪　一报还一报　上梨树　驴儿肢蹄　肚皮顶肚皮　赶猴子　老牛受气　有我份　赚貂皮　寻长官　一人得道鸡犬升天　竖蜻蜓　架风车　着三不着两　猪仔招亲　天雷霹　三不管　天仙配　剥狐狸　白桦树　龙门阵　摸鱼儿　小媳妇　碰小媳妇　乱审乱判　翁福禄　无花果　碰运气　小王后　十字架　打羊卵子　捉小牛　鸽子窠　九只手　寻鞋子　打屁股　捉鼬鼠　装正经　捉死狗　吃惊吓　打倒局　三上吊　圣杜笏　我坐地　烤云雀　坐雪橇　捻虎须　罗马纸牌　装神弄鬼　立牌坊　斩阎罗　老相好　吃白醋　现世报　小果报　人参果

等到玩耍够、快乐够、时间消磨够之后，照理又该喝上几口——每人十一杯加[1]——然后，酒宴既毕，向光滑的板凳，或软和的床铺上一躺，睡上两三个钟头，心里不生邪念，口里不出恶言。

---

[1] 杯加，法国南部容量名。一杯加约六十升。

一觉醒来，把耳朵摇晃几下。这时就有人给端上新鲜美酒；这一次他喝得特别畅快。

巴诺克拉忒规劝他说，如此醒来便喝酒，于卫生之道殊属不合。

“这正是神甫长老们过的生活。”卡冈都亚答道，“我生来好睡咸觉，睡一觉，就抵得上吃一顿腌肉。”

然后，念一会书，唱起“我们在天上的父”，祈祷，跨上一匹驭过九代国王的老骡，嘴里嘟嘟囔囔，脑袋摇摇晃晃，去看人们用网捉兔子。

回来之后，赶紧到厨房里探看，炉火上炙的是什么野味。

他晚饭也吃得很香，说良心话！时常喜欢邀几个街坊邻居，海量的酒友，一面杯来盏去，一面讲些旧话翻新的故事。在这些伙伴当中有杜富，有古尔维尔，有格里纽和马里尼等诸位老爷。

吃过晚饭，摆上精装木版福音书，就是说棋盘棋子，玩一会棋，或者赶一会“幺二三”，或者玩一会“一盘光”；要不然出去看看附近的娘儿们，吃一顿消夜，补一点点心、小吃。然后，和衣一睡，直到第二天八点。

第二十三章

在巴诺克拉忒的教导下，卡冈都亚不虚掷一刻光阴

巴诺克拉忒看了卡冈都亚这不良的生活习惯以后，考虑如何用别的方法来教他读书，但是，开头几天仍旧听之任之，他认为，习惯已成自然，如果骤加改变，怕要引起反抗。

为了做好开始的工作，他请教一位当代博学的医生，名叫天锡大师的，问他有无办法，把卡冈都亚引入正途。医生按照药经，开了一帖泻药——安提库拉产毛茛草[①]，把他的一切毛病和恶习完全清出脑袋。就用这个方法，巴诺克拉忒使卡冈都亚忘掉以前跟那些老师们学来的一切，就像提摩太[②]医治曾在别的音乐家门下受业的弟子一样。

为了做好这件工作，他又把他领到当地的学者群中，希望借这些学者们的切磋，启发他的心思，砥砺他求学的志愿，露一露头角。

然后叫他用心攻读，一刻光阴也不白费，把全部时间都用在文词和正经知识的学习上。

卡冈都亚每天清早四点钟醒来。在人们给他擦身的当儿，就有人在旁读圣经给他听，读时声音朗朗，必须符合书里的内容，担任这件工作的是一个年轻的书童，巴仙地方人氏，名字叫阿奈纽斯特[③]。听了书里的话语和教训，说天主何等威严，智慧何等神妙，卡冈都亚就感到肃然而起崇敬、膜拜、祈求、祷祝之意。

然后上厕所排泄掉消化下来的渣滓。在那里，老师把他读过的东西重复读一遍，给他解释晦涩难懂的地方。

---

① 毛茛草，古人认为这草有医治疯癫的功效。安提库拉系希腊地名。

② 提摩太，古希腊著名诗人兼音乐家。

③ 阿奈纽斯特，在希腊文中，即诵读者的意思。

回来之后，观察一下天宇：是否和前晚所见的一样，并且预测本日太阳和月亮会呈现什么征候。

这之后，有人给他穿衣，梳头，挽发髻，加衫，熏香，同时，又把前天学过的功课温习一遍。他自己背诵课文，并且联系有关人生的实际问题，加以讨论，往往长达两三小时，但平日却只到他穿好衣服为止。

然后，作三小时正经的诵读①。

这之后，卡冈都亚走出去，一面还谈论着书里的内容，到勃拉克球场或草地上，打弹子，打手球和三人球，活泼地锻炼身体，就像刚才锻炼心灵一样。

他们做这些游戏完全不受拘束，高兴做多久就做多久，通常总是到身上出汗或感到疲倦就停止。这时，把身体擦干，摩挲一番，换过衬衫，缓步而归，去看中饭准备好了没有。在等候开饭的当儿，高声而熟练地背诵几段当天读过的课文。

这其间，食欲先生驾临了，于是趁这适当的时机，坐到餐桌上去。

中饭开始的时候，读两段有趣的古代武侠故事，一直到他喝完酒为止。

然后，如果高兴的话，继续读书，或者大家聚在一起愉快地谈论。头几个月，他们谈摆到饭桌上来的一切肴馔食品，如面包，酒，水，盐，肉，鱼，水果，蔬菜的品质、特性、营养力以及这些食品的制法。如此，在很短的时间内，就把普林尼，阿台内，狄奥斯科里德，于里乌斯·波吕克斯，格列恩，波菲里乌斯，奥比安，波利比乌斯，赫利奥多鲁斯，亚里士多德，埃利昂等②著作里有关这些问题的篇章都熟悉了。有时，在谈论中，为了弄清问题，常把书籍拿到桌上来翻阅。因此卡冈都亚能把所谈过的东西完全记住，当时没有一个医生肚里的知识能及他的一半。

然后，谈论早晨刚读过的课文，吃几片蜜饯木瓜，作为饭后的小

---

① 诵读，这里是听人诵读。旧时贵族读书，不自己读，而由侍读人朗诵给他听，阿奈纽斯特即担任此职。

② 以上所提人名均为希腊学者。他们的作品中有的篇章涉及饮食营养问题。

吃，拿一根乳香树枝剔一剔牙，用净水洗过手和眼睛，唱几首歌咏天主仁德和恩泽的雅妙的颂歌，表示感谢圣恩。然后，拿出牌来，不是赌博，而是学习从数学里演化出来的各种各样的巧妙程式。

用这方法，卡冈都亚就培养了对数学的爱好，每天吃过午晚两餐，总要在这上边消磨一会时间，像他先前玩骰子和纸牌一样，感到兴趣。由此他就学得了这门科学的理论和实践，甚至写过许多著作的英国数学家邓斯塔尔[①]，也不得不承认，比起卡冈都亚，自己只能算一窍不通。

不但这一门，其他数学科目：如几何、天文、音乐，也都学习。在准备饭菜和饭后休息的当儿，他玩弄各种有趣的几何器械，绘制各种几何图样，并且运用天文学规律。

然后，玩一会音乐，唱四五节乐章，或一整段歌词，让嗓子舒服一下。

至于乐器方面，他学习弹古瑟、小风琴、竖琴、九孔德国笛、大提琴、喇叭。

这段时间用去之后，饮食也当消化完毕，便去排泄身内的废物，然后用三小时，或者更多的时间，学习主要的功课，如复习早上学过的课文，或者继续已经读开头的书本，或者学写古罗马的楷书。

然后，大家走到门外，后面跟着一位都兰贵族的少年骑师，名叫奇姆奈斯特。骑师教卡冈都亚骑马的技术。

于是卡冈都亚更换服装，骑上一匹军马，或者一匹骏骑，一匹西班牙马，一匹阿拉伯马，或轻装快马，让他演习成百种的花式，凌空飞跃，跳浜，跳越障碍，打圈，左右盘旋。

这时候，他耍一回长枪，而不是“折断长枪”，因为说梦话的人才讲：我在练武场上或者战阵上折断了十支长枪——这样的事一个工匠也能办到。值得夸耀的是用一支长枪刺倒十个敌人。卡冈都亚挥动他的钢矛，奋力直指，一下就冲开一座寨门，戳穿一套衣甲，撞倒一棵大树，刺中一个铁环，挑去一副铁甲马鞍、一套铠甲，或一只铁手套。做这一套工夫的时候，他都是满身披挂。

---

① 邓斯塔尔（1476—1559），英国达拉姆主教，著有《算术通论》。

至于骑在马上，口里打着呼哨，让马按着乐拍舞蹈，那亦没有人比得上他，费拉拉[①]的舞艺马师比起他来，也只好算是猢狲。他又特别练习，从这匹马飞身跳上那匹马，而脚不点地。——这种马术就叫做飞乘马，——手执长枪，从左右两侧都能上马，马不加鞍，不用缰绳便能指挥如意。这都是对于军事训练极有益处的武艺。

另一天，他练习板斧，一会儿用斧口轻劈，一会儿用斧尖猛砸，一会儿使柔劲蹲着身子旋转，无论临阵或是演习，他都堪称是个中能手。

然后练一会钢刺，用双手飞快地舞一会剑、长铗、西班牙剑、短刀、匕首，有时带甲，有时不带甲，有时持盾，有时披武士氅，或持小圆盾。

打一会猎，追逐鹿、麂、熊、罴、野猪、野兔，射鹧鸪、锦鸡、鸨。玩皮球，用脚踢或拳打，使球高高地跳起。角力，跑步，跳跃，不是三级跳，也不是独脚跳，也不是德国式跳，因为奇姆奈斯特说，这样跳法并不实用，于上阵作战毫无好处。卡冈都亚练的是：跳浜，越篱，六步上墙，爬上和枪一样高的窗子。

在深水里泅泳，俯泳，仰泳，侧泳，四肢并用，或者只用两脚，一手举出水面，手执书本，游过塞纳河而书不沾湿，还要嘴里衔着自己的外套，学恺撒的样子。然后，凭一手猛然使劲，跃进船中；又从船上跳到水里，一头钻入水底，直抵水府深处，探一探龙潭蛟穴。然后，撑着船，在水上打圈，指挥它急行、徐行、顺水、逆流，在水闸的激流前停住，一手把舵，一手使用大桨，划水前进，或者张开布帆，抓住绳索爬上桅杆，在帆梁上来回飞奔，拨动罗盘，迎风张篷，把定船舵。

从水里出来，便一气奔上山顶，又一股劲跑下来。像猫一样攀登树顶，像松鼠一样，从这棵树跳到那棵树，像米龙[②]再世，一手就攀断几根树枝。手执两把尖刀，或两只锥子，像耗子一样窜上屋顶，然后又从屋上下来，双脚落地，不受一些儿损伤。

掷铁刺，掷铁棒、石镖、标枪、铁杖、钺矛，上弓弦，凭腰劲张起攻

---

① 费拉拉，意大利北部城市，当时有著名的骑师。

② 米龙，公元前六世纪的希腊壮士，曾在奥林匹克运动会屡次得奖。

城的硬弩，手举火箭作射击瞄准，架大炮，对着目标射击，或者对着垛子，从下向上仰击，或者从上向下俯攻，向前，向后，或向两侧，像帕尔提亚[①]人一样。

人们把巨索系在高塔顶上直垂到地；卡冈都亚抓住索子爬上去，又下来，直上直下，不慌不忙，比人们在平地上行走还要方便。

把一根杉篙架在两棵树的中间，他两手握篙，身体悬空，前后移动，脚不点地，速度之快，叫你意想不到。

为了训练肺腔和喉管，他学魔鬼一样嗥叫。有一次，我听他站在圣维克多门前，呼唤蒙曼德街上行走的厄台蒙。特洛亚阵上史东陀[②]也没有这般响的喉咙。

为锻炼筋骨，人们给他制了两只大铅球，每只重八千七百公担，卡冈都亚称之为哑铃；他一手拿一只，从地上提起，在头上高高举定，不动一动，历时三刻甚至更多的时间。这等膂力真是无人可比。

和最有气力的人玩铁棒。当他摆开架势，两腿立直之后，任凭最勇敢的人来推他，也难动分毫，就像古时的米龙一样；他又学米龙，手掌里紧握一只铁球，看谁能从他手里夺去。

把这一段时间用完之后，卡冈都亚洗一个澡，擦干身体，换上干净衣服，缓步回家；走过草坪或其他长着丰草的地方，顺便观察树木草科，拿来和古代作家如泰奥弗拉斯特，狄奥斯科里德，马里奴斯，普林尼，尼康德尔，马塞尔，格列恩等[③]书中所述作比较；并且大把地采了带回寓所，交给一个名字叫列索多姆[④]的书童；并且置备了许多锄、锹、钯、铲、铡刀等园艺用具，叫他专司管理之责。

回到下处，趁备饭的当儿，背诵几段已经读过的书，然后坐下来吃饭。

应该注意，卡冈都亚吃中饭量少而且素净，因为中饭只为暂时止住饥肠的雷鸣；至于晚餐，那可吃得很多，而且丰盛，这是为满足营养保健的需要。这本是高明可靠的医学中订定的最合医理的饮食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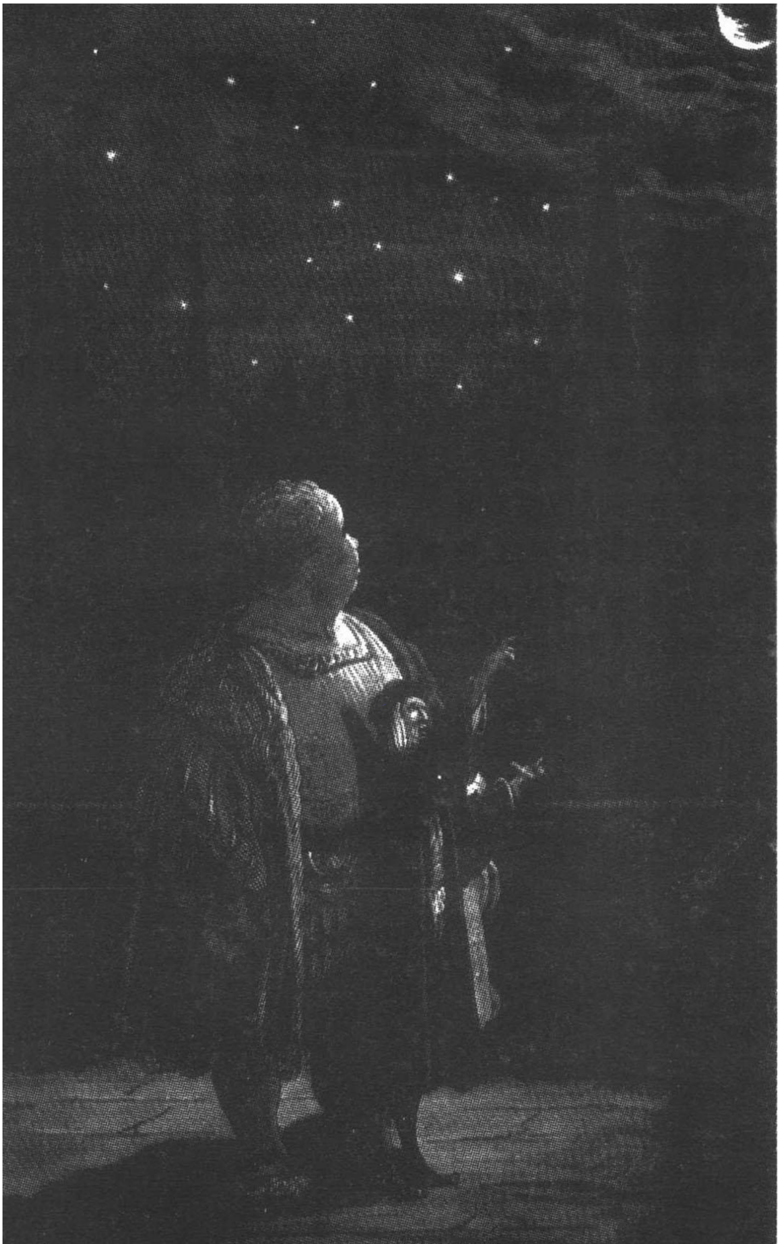
---

① 帕尔提亚人，三世纪古波斯南部民族，骁勇善战。

② 史东陀，荷马史诗中的英雄，喊声如雷，好比五十人一齐呐喊。

③ 以上提到的古希腊罗马作家都曾写过有关植物的诗文或论著。

④ 列索多姆，希腊文的含义是“刨根者”。



在就寝之前，寻找他们寓所最敞露的地方，观察一会天象。

但是有一些蹩脚医生，受了神学家好辩的熏染，偏要提出不同的主张。

在吃着晚饭的当儿，又把中午的功课复习一遍，长短不拘；其余的时间都消磨在讨论文艺等有益的谈话之中。

做过祷告，唱一会乐歌，弹一会乐器，或者玩一会纸牌、骰子、魔术等简单的消遣，吃喝玩乐，时常直到睡眠的时刻；有时出去参加文人学士的集会，或者拜访曾经游历过远方异域的人们。

到了半夜，在就寝之前，寻找他们寓所最敞露的地方，观察一会天象，如有彗星，则观看彗星，以及其他列星的形象、位置、状态、对峙和交会的情况。

然后，向他的老师，把一天所读、所见、所闻、所知、所作，用毕达哥拉斯方式，作一次简要的复述。

然后祷告造物的天主，歌颂他，坚定自己对他的信仰，赞扬他无限的仁慈，感谢他赐予刚过完的一天，并祈求天恩庇护其未来。

做完祷告，才去安息。

第二十四章

下雨天卡冈都亚如何运用他的时间

假如碰到天阴下雨，整个上午时间都和平日一样消磨过去，只多生一把又红又亮的好火，去一去空中的湿气。但是午饭以后，他们便不出去做户外活动，而待在家里，扎秸草、劈木柴、锯木料，到仓库里去打麦穗，当作健身运动。然后研究绘画和雕刻等艺术，或者玩一会古代的棋局，像莱奥尼古斯[①]在书里曾经论述，我的好朋友拉斯卡列斯[②]曾经玩过的那种古棋。在下棋的同时，又背诵几段古代作家的文章，谈论这类棋或用棋作比喻的文章。

同样也去看人们如何冶炼金属，如何铸造枪炮，或者造访宝石工，金器工，石匠，化炼师，造币工，织毡工，纺织工，丝绒织工，钟表匠，制镜匠，印刷工，乐器制造匠，洗染工等各种工匠，到处请人喝酒，向人请教，留心观看手艺人的技术和创造。

他也去听人们作公开讲演，大庭广众中的辩论，律师们的演说实习、朗诵、开庭辩论，宣教士宣道讲经。

走过武术馆等练武场所，进去同拳击教师比试各种武器，用事实证明，他的武艺不在教师们之下，甚至比他们高强。

这天不去采集植物标本，而去参观卖丸散膏丹等的药房，仔细地观看各种树叶，果实，树根，草根，油胶，种子，外邦来的香料，及其炼制的方法。

又去看卖杂技、玩戏法、卖狗皮膏药的人们，仔细观察他们的动作、手法、筋斗工夫，和悬河般的口才；特别注意庇卡底省萧尼城的那一帮，那真是天生的油嘴，胡诌瞎扯废话连篇的高才。

回家吃晚饭，比平日要吃得少，肉特别去肥，切成薄片，这样，可

---

① 莱奥尼古斯，意大利作家，有论棋的著作。

② 拉斯卡列斯（1445—1535），希腊学者，拉伯雷的朋友。

以减轻身上由于和潮湿空气不可避免的接触而受到的影响，不因没有照常作户外运动而感到不适。

卡冈都亚便是受着这般管教，每天都如此做去。不难想象，一个青年，到他这般年龄，生有健全的头脑，连续不断作这类锻炼，能得多大的益处；虽然这种锻炼在刚开始时颇为不易，但习之既久，转觉轻松惬意，看去不像是学生在做功课，倒像是国王在消遣作乐。

但是，为了减轻精神上的高度紧张，巴诺克拉忒每月一次，选择晴朗煦和的日子，一早出城，到让蒂伊，或布洛涅，或蒙特鲁日，或沙朗通桥、万沃，或圣克鲁[①]等地走走。在那里消磨一个整天，尽他们想得出来的花样，吃喝、玩乐、谈笑、喝酒、游戏、唱歌、跳舞、在草地上打滚、捉麻雀、寻鹌鹑、钓青蛙、摸鱼虾。

但是，尽管这一天不带一本书籍，不读一句文章，光阴也并不是虚掷的，因为他们在如茵的草地里，背诵维吉尔或赫西奥德[②]的《农作》诗，波利蒂恩的《田园咏》，用拉丁文写几首讽喻诗，然后又把它们译成法文回旋韵或古体歌。

在饮酒中间，按照加图[③]《农事学》和普林尼教人的办法，用一只常春藤的杯子，把羼和在酒里的水分分泌出来[④]；先把葡萄酒倒在满满的水盆里，然后用漏斗把酒滤出；让水从一只器皿里流入另一只器皿；他们又制造许多小型自动器，就是自己会开动的机器。

---

① 以上地名均系巴黎郊区名胜。

② 赫西奥德，古希腊诗人，约生于公元前八世纪。

③ 指大加图（前 232—前 149），古罗马执政官，著有《农事学》。

④ 加图以为常春藤有避水的功用。

第二十五章

垒尔内的糕饼贩和卡冈都亚国内的乡民发生争端，并由此引起大战

那几天，正逢初秋，收获葡萄的季节，本地看羊的哥儿们在看守着葡萄园，不让麻雀偷吃葡萄。

正在这时，垒尔内卖糕饼的伙伴们打大路上过，推着十多车糕饼，往城里送。

看羊的哥儿们挺客气地问他们，用现钱照市价买些糕饼吃可使得。这里须要交代：刚出炉的糕饼就鲜葡萄当早点吃，比天鹅肉还香。有些品种，如小粒子、白沙宁、赛麝香、牛奶青、玫瑰紫治便秘尤其相宜，因为吃了这些，泻起肚来像火铳一般爽利：你不过想放一个屁，就能拉一大摊，是常有的事。因此上，这些个外号叫葡萄熟时的通气品。

不料糕饼贩子对他们的要求没好气，更糟的是还大骂他们一通，指着说他们是下流东西、豁齿巴、红毛猪、癞皮狗、王八羔子、笨猪、兔崽子、尿坑的、二流子、没齿锯子、浪荡汉、馋嘴狼、酒鬼、牛皮桶子、贱骨头、粗胚、叫化子、泼皮、吃闲饭的、浮尸、穷小子、饭桶、猪猡、臭丘八、瘪三、流氓、小孙子、放屁汉子、吃屎和尚等等，一大堆骂人话儿。还说他们压根儿不配吃这样的好糕饼；有糠皮馒头、稞麦面包，他们就应该心满意足了。

受了这场辱骂，看羊的哥儿里有一个出色的小后生，模样长得顶齐整，名字叫福奇埃，温声和气地回答说：

“你们从几时封了王[①]，恁地这般狂妄？唉，你们以前也曾把糕饼送给咱吃过，怎地今天就不肯卖了？也不像是好街坊。你们做糕饼，要用上好的麦子，到咱这里来买时，俺可从没像这样对待过你们。

① 封了王，原文的意思是“长了角”，即从小牛变成大牛。

就是这一刻，咱还打算卖葡萄给你们呢。天主的奶奶，你们别后悔，防着将来也有和咱打交道的一天，给你个一报还一报。你可记住点儿!”

于是糕饼业的大老板马尔凯开言道：

“今天这一早，你真够神气呀！是昨晚小米粥喝多了点儿吧。你过这边来，过这边来，我给你糕饼。”

老实的福奇埃果真走过去，从腰包里掏出一枚小银币，满以为马尔凯就要给他递过糕饼来。不提防马尔凯对准他腿上就是一鞭子，劲使得老大，腿肚上登时显出鞭痕来。马尔凯这就想溜；但是福奇埃大叫：“看杀人的!”同时取出腋下夹着的栗木棍，使足气力，打将过去，正中马尔凯右太阳穴上边，头盖骨合缝处，这一下，马尔凯就从马上跌下来。直跌得他半死半不活。

有些庄稼人原在左近剥胡桃，听这一声喊，都掮着长竿奔过来，像打青稞麦似的，一齐动手打糕饼贩子。别的放羊的，有男也有女，听见福奇埃叫喊，带着石镖、棍棒跑来，追赶糕饼贩子，石子像下雹一样地扔过去。结果，他们赶上了糕饼贩子，夺下四五打糕饼，可是照市价付了钱，并不白取，还给了他们一百个核桃和三篓子白葡萄。卖糕饼的一伙把负了重伤的马尔凯扶上马背，转回垒尔内去，不再上巴雷伊埃。一面却恫吓着沙伊埃和西奈斯放羊的和庄稼人，说早晚定要来报仇。

干完了这一场，放羊的男男女女用上好的葡萄就糕饼吃起来，并吹起风笛，大吃大乐，把那伙神气活现的糕饼贩子作为取笑的资料，说他们清早起床画十字用错了手。随后又给福奇埃用葡萄渣仔细地涂了腿，因此福奇埃的创伤很快就痊愈了。

第二十六章

垒尔内的居民，在国王霹雳火的率领下，出其不意袭击卡冈都亚的牧羊人

卖糕饼的人众回到垒尔内，不吃一点东西，不喝一口水，即刻就赶到府堡前面，向他们的国王霹雳火三世诉冤说苦；并且呈上许多打破了的筐子，揉烂了的帽子，撕破了的衣衫和抢剩的糕饼，特地指出受了重伤的马尔凯，说这全是大肚量的放羊人和庄稼人在沙伊埃大路旁边干下的好事。

霹雳火顿时怒气冲天，不问青红皂白，立即下令，叫通国臣民，不分现役后备，当天中午，各带武器，到府堡前面的广场上集合，违令者绞。

为了传达他的意旨，他特派人四门击鼓，晓谕市民。他本人更趁御厨备饭的当儿，亲自指挥装炮，竖立中军大旗，装运大量军火、弹药、盔甲、兵器、粮秣。

一面进餐，一面便委派军职：忒雷波吕[①]侯爷为前部先锋，分派在他麾下长枪手一万六千零一十四名，雇佣兵三万五千零一十一名。

大司马杜克狄庸[②]为炮兵司令，拨发给他大钢炮九百一十四门，其中有单膛炮、双膛炮、蜥蜴炮、蛇形炮、蝮蛇炮、小蝮蛇炮、石弹巨炮、老鹰炮、野战炮等巨型火器。拉克德纳尔[③]公爵为后卫。国王率驾前亲王等驻扎中军大本营。

匆匆布置停当，大军未发，先遣安古尔坊[④]队长率轻骑三百，突入敌境，看看路上有无埋伏。经他们仔细搜索侦察，纵横数百里内，一切安然如常，并无聚众集会等类情事。

---

① 忒雷波吕，希腊文意思是“满身褴褛”。
② 杜克狄庸，朗格多克方言意思是“胡吹乱说”。
③ 拉克德纳尔，意思是“刮地皮”。
④ 安古尔坊，意思是“吞风”。

霹雳火闻报，下令大军跟随他的帅旗迅速前进。

于是全军士卒，乱乱哄哄，既无秩序，也无纪律，一片又一片地横扫田野。所过之处，劫掠一空，不分贫穷富有，不问寺产民居；牵走了公牛、母牛、水牛、小牛、母猪、羔羊、绵羊、山羊、公羊、公鸡、母鸡、小鸡、禽鸟、公鹅、母鹅、公猪、彘豚；砍倒了胡桃树；摘走了葡萄枝；拔倒了葡萄棚；摇落了树上一切果实。造成一片无法比拟的混乱，却没有遇着半点抵抗。没有一个人不听凭他们发落，只求他们给以人道的待遇；请他们想想，彼此一向相安无事，都是好邻好舍，对他们从没有开罪过、侵犯过，为什么有这一番侵扰。天主的惩罚定在不远呀！但是对这些话，霹雳火的士兵并无别的答复，只说他们的用意是为了教他们如何吃糕饼。

第二十七章

沙伊埃的一个教士保卫寺院，不让敌人侵犯

霹雳火的军队一路糟蹋蹂躏，掳掠劫夺，直抵沙伊埃。不管男的女的，见了就剥衣服，拿得走的就拿走。不知道有什么会烫手，也不知道有什么拿不动。尽管这里的人家大半都害着瘟病，这支军队还是到处乱钻，见东西就抢，可没碰上危险，没染上瘟病，你说稀奇不稀奇？平日给病人慰问、医治、包扎、宣教、开导的那些司铎、医士、外科郎中、药剂师们没有不受了传染，死个精光的；惟有这般抢掠烧杀的匪徒安然无事。这是什么道理呢？先生们，请你们想想看。

市镇劫掠既空，他们吵吵闹闹转到寺院的门前；不想院门紧闭。于是大队人马绕道而行，直奔吠岱渡口；只留下七队步兵和二百名长矛缇骑攻打院墙，企图糟蹋园里的葡萄。

可怜倒运的教士们不知道祈求哪些圣人来拯救他们才好。不管三七二十一，胡乱打起钟来，让有资格发表意见的来开会。会议决定做一次巡行祈祷，以唱颂歌与做祷告来**抵抗敌人的迫害**（拉丁文），用美丽的词藻来**祈求和平**（拉丁文）。

这时候，院里有一个隐修士，名叫约翰·德·安当莫尔[①]修士，其人年富力强，风流蕴藉，敏捷灵巧，活泼快乐，有胆量，不怕事，有计谋，长着高瘦个儿，一只好嘴巴、好鼻子，祈祷室里的快手，弥撒班上的长才，瞻礼队里的能人。总而言之，自从僧侣世界僧侣制度产生僧侣以来，十十足足的一个僧人；此外，关于法事经文更是精通到牙齿。

听见敌人在葡萄园里喧闹，他出来看看。敌人正在劫掠他们的葡萄，糟蹋他们这一年用来酿酒的材料。他回到教堂的唱经班，只见所有的僧众都在那里，一个个吓得像破钟似的乱抖，嘴里念着吽、咩、

① 安当莫尔，意思是“砍成肉泥”。

咩、咔呋、呗呗、哧、呗呗、咪呗呗、嗪嗪、呗、咪咪、呏、咩、哧、咿咪、咿哑、咿哑、哑、哑。[1]修士大喊道：

“你们唱的什么狗屎歌儿。老天，还不如唱：

再见吧，篮子，葡萄都完蛋了！

“假如敌人不是在我们的园里把葡萄连棚带架都搞光了，我也不管。你们不信，天主的真身，四年里面你们只好嚼葡萄渣了。圣雅克的肚子。我们这班穷光蛋喝什么呢？天主呀，留一点给我们润润喉咙吧！”

于是修道院的长老喝道：

“你这醉鬼在这里闹些什么？把他带去关进牢里。这样扰乱救主的法事还了得！”

“什么，你说酒主的法事？快想办法，别让敌人扰乱酒主的法事要紧！因为，您，长老，您也爱喝好酒的呀。本来么，正人君子都爱好酒。没听说过好人不爱好酒的。这是我们寺院里的清规。但是，你们在这里唱的这一套，天主在上，可太不合时宜了。

“为什么在收麦子和摘葡萄的季节，我们嗪经的时间要缩短；从圣诞节前夕起整个冬天，我们嗪经的时间要延长？我记得，故修士马贝洛士，圣教的虔诚的信徒（这话如不真，让魔鬼捉我去）给我讲过其中的道理：那是因为在打葡萄的季节，我们要忙着榨葡萄酿酒，而到了冬天呢，正好慢慢地喝。

“听着，师兄们，你们也是爱喝酒的，看天主的情分，都跟我来！因为老实说，今天不来救护葡萄园的人，明天若让他摸着酒壶，叫圣安东尼的天火烧死我。天主的肚子，大家来保卫教堂的财产吧！不是么？英国的圣多马[2]曾经为教堂的财产贡献了他的性命。我若为此而送性命，不也成了圣人么？可是不，我不会送掉性命的，我要叫别人送掉性命。”

说完这话，他就脱下长袍，抓起一支长柄十字架。十字架的柄是

---

① 以上是一句拉丁文，意思是“敌人猛攻你莫怕”。

② 圣多马，即坎特伯雷大主教多马·贝盖德，一一六四年在英国王权与教会的冲突中被王权分子杀害。

棠球木做的，有标枪般长短，拳头大粗细，上面疏疏落落刻着百合花形，花纹都快磨光了。这修士就穿着伶俐的短打，法衣扔在一边，舞起十字架，出其不意冲出来，袭击敌人。这时敌人没有秩序，没有旗鼓，没有军号，正在园子里忙着打葡萄——因为掮旗的、打旛的，早把旗和旛扔在围墙的一边；鼓手把鼓打穿一面，用鼓身装葡萄，号兵背上正背着葡萄枝，一个个都忙着、乱着。修士一声不响，冲将出来，使出老派武功，横七竖八，一阵乱打，打得敌人满地猪仔一样翻滚。

有些打破了脑袋，有些打断了手脚，有些打折了脖子。也有打闪了腰，打歪了鼻子，打瞎了眼睛，打裂了下颚，打落了门牙，打开了肩胛，打伤了大腿，打脱了胳膊，打断了肋骨的。

有的想躲藏，向葡萄棚的丛密处乱钻；给他一家伙，背脊脱了皮，拦腰一棍，像打狗一样。

有的撒腿想逃跑；给他一家伙，脑盖骨从合缝处开了花。

有的爬上树，以为安全了；给他一家伙，棍子从肛门里捅进去。

有的是老相识，高声求饶：

“唉，约翰修士，我的朋友，约翰修士，我投降。”

“你还跑得了，”修士说，“打发你和大伙一块见阎王去。”棍子向他打下来了。

也有胆子大，敢和他抵抗的，修士大显神威，有的一下打在胸膈上，连心带肺都打穿了；有的打在肋骨上，把胃打翻过来，立刻身亡；有的打在肚脐上，打出肚肠；有的打在睾丸上，打折了睾丸管……真是好一场厮杀。

有的人呼叫：圣巴尔伯[①]！

有的人呼叫：圣乔治[②]！

有的人呼叫：圣尼图什[③]！

有的人呼叫：居诺的圣母，洛莱特圣母，福音圣母，拉勒努，里维埃圣母！[④]

---

① 圣巴尔伯，炮手的主保圣人。

② 圣乔治，骑士的主保圣人。

③ 圣尼图什，虚构的圣人，但民间常用，意思是“碰不得的闺女”。

④ 以上均为朝圣地。

有些求救于圣雅各[1]。

有些求救于尚贝里的圣寿衣[2]。但是三个月后，这件圣寿衣给火烧了，连一条纱都没剩下来。

有些求救于喀杜因[3]。

有的求救于昂热的圣约翰。

有些求救于桑忒斯的圣欧忒罗普，或希依的圣梅姆，或康德斯的圣马丁，或西奈斯的圣克鲁欧，或雅弗罗塞的圣骸[4]，或其他数不清的小圣者。

有的不说话就死掉，有的说着话不死，有的一面说话一面死，有的一面死一面说话。

有的高声叫喊：忏悔，忏悔！我要忏悔。**慈悲呀，救主呀，救救我的灵魂吧**（拉丁文）！

负伤人的哀号惊动了长老。他领着一班教士出来观看。他们看见葡萄园里满地是人，受了重伤，奄奄一息，就给其中的一部分做了忏悔。但是在长老们听忏悔的当儿，一群小教士却寻着约翰修士，问如何可以助他一臂。修士答说，把倒在地下的家伙都给割断脖子。于是他们脱下氅衣，顺手放在旁边的葡萄棚上，把修士打伤了的敌人一个个给切断喉咙完事。你猜猜他们用的是什么兵器？用镰刀。用我们家乡孩子们剥胡桃用的半截儿小刀。

随后修士提着十字架追到敌人突入围墙的缺口。有几个小教士拾起敌人扔下的旗旛，搬回自己的寝室，改作吊袜带用。但是那些做过忏悔就想从缺口逃出去的敌人，给修士一人一棍全都打死。修士说：

"这些家伙既已忏悔，获得宽赦；天堂的大路躺在他们面前，直得像一把镰刀，[5]让他们上天，岂不善哉！"

就是这般，经修士的一场力战，攻进园里的敌人被杀得一个不

① 圣雅各，叫这名字的圣徒很多，这里大概指附近孔坡斯台尔镇的圣雅各。

② 尚贝里的圣寿衣，尚贝里，法国东部省会之一，一五三二年，当地教堂所藏的圣徒遗物匣失火，"寿衣"被焚。

③ 喀杜因，佩日拉克附近著名的修道院。

④ 以上均为作者家乡希农附近的地名。

⑤ 镰刀其实是弯的，这里是反话。



修士一声不响，冲将出来，使出老派武功，横七竖八，一阵乱打，打得敌人满地猪仔一样翻滚。

剩，共计一万三千六百二十二口。无须声明，女人小孩还不在此数。

《阿孟四子》[1]的武功诗里有个隐修士摩吉士，手提杆棍，击退萨拉逊人，何等威武；但是，比起这使十字架的约翰修士，差得远了。

① 《阿孟四子》，法国中世纪史诗《武功歌》中的一篇，后面提到的摩吉士是阿孟四兄弟的表兄。

第二十八章

霹雳火袭击克莱莫岩，大肚量被迫应战，并遭遇困难

在约翰修士，如上面所表，对突入葡萄园的敌人展开战斗的当儿，霹雳火率领人马抢过了吠岱渡口，进攻克莱莫岩，没有遇到任何抵抗。其时天色已黑，他便决定在这城里过夜，略息他的征战狂热。

第二天清早，他袭取了环城通衢和城中堡垒，随即增强堡垒的作战工事，并在里边积聚了大量军火，准备万一别处受到攻击，可退守到这儿来；因为从形势和地位上说，这地点，由于人工的修筑和自然环境的关系，都是利于坚守的。

这里搁下霹雳火不提。且说一说在巴黎一心一意攻读文学、锻炼身体的卡冈都亚和他的父亲大肚量。这位善良的老人那天晚饭后，生了一把又亮又热的好火，在火上烘着屁股，等别人给他烤栗子吃。他自己用一根一头烧焦了的拨火棒在炉火上比划着，给他的老婆和家人讲从前有趣的故事。

忽然一个看葡萄的牧人，名字叫比洛的，跑到他跟前，把霹雳火在他领土上骚扰的情形从头至尾说了一遍，说霹雳火如何抢劫并毁坏他领土上的一切，只有修道院的葡萄园由于约翰修士的奋勇抵抗，得以幸免。并且说霹雳火正在克莱莫岩加紧备战。

“呜呼！呜呼！”大肚量说，“这是怎么回事，老乡们？我在做梦，还是他说的是真话？霹雳火一向是我的老朋友，同族同盟，怎么忽地攻击起我来？谁激起他的？谁招惹他的？谁推动他的？谁给他出这主意的？呜，呜，呜，神呀！救主呀！帮助我，启示我。教导我怎么办好？我抗议，我对你起誓——因此你该援助我——我从没有触犯过他，没有伤害过他的人民，没有劫掠过他的地方；正相反，凡是于他有利的时候，我必定用人力财力，好心好意、好言好语帮助他。而今他

如此欺负我，莫非是发了疯么？仁慈的天主呀！你是知道我的心肠的，因为没有一样东西能逃过你的眼睛。倘使他真的犯了疯病，为医治他的头脑，你把他送到我这里来，求你指示我，赐给我制服他的方法和力量，叫他规规矩矩服从你的神圣的意旨。

“呜，呜，呜，老乡们，朋友们，忠诚的臣仆们，我能不求你们的帮助么？我现在老了，只想安度余年。我一生之中，没有对任何事情比对和平事业尽过更大的力。但是现在，为了救护和保卫我的百姓，我的衰老的双肩必须披上重铠，颤抖的两手必须重执长枪大锤。事理应当如此，因为，百姓的劳动维持了我，百姓的血汗养活了我——我自己，我的儿女以及我的一家。

“虽则如此，在未用尽一切和平方法之前，我决不轻易发动战争。这是我的决心。”

于是大肚量召集国务会议，陈述事态真相。会议决定派遣能言善辩之士，往见霹雳火，问他不在家里安静过活，却来侵犯别人，是何道理。一面派人去寻卡冈都亚和他的从人，叫他们回来保卫乡土，如有必要，作自卫的行动。这个主意深得老人欢心，即刻吩咐照此办理。

于是派遣他的亲随巴斯克人[①]星夜前去寻找卡冈都亚，并附书云：

① 巴斯克人即比利牛斯山人。此地人以走路快闻名，所以传送书信最恰当。

第二十九章

大肚量给卡冈都亚的信

“你学习十分勤奋，我本不应扰乱你恬静的心情，倘使我们的朋友和旧日盟友不打破我耄年的安宁。但是命也如此，我最信赖的人正是危害我的人。因此不得不召你回国，保卫你理应保卫的人民和财产。

“因为，倘使家里没有智谋，外面的武装就是脆弱的；同样，倘使在适当的时候，智谋不和武力配合，发挥它的效能，学问便是空虚的，智谋是无用的。

“我所求者不是挑衅，而是和解；不是攻击，而是自卫；不是征夺，而是保卫我的忠诚的人民和世传的土地。霹雳火无缘无故侵入我的领土，一天又一天继续他疯狂的侵扰，这是一切自由的人们所不能容忍的。

“我曾力求缓和他的狂怒，提供他我认为可以使他满足的一切，并且屡次遣使和他作诚恳的商谈。问他是谁侵犯了他？什么地方和怎么样得罪了他？但是他都置之不理，对我只抱敌对态度，并且要求在我的土地上有为所欲为的权利。我由此看出，永恒的天主是故意听任他自由行动，恣意妄为；这样下去，如不继续受天恩的引导，那就必然成为邪恶的人。为了约束他，使他痛改前非，天主特地将他送到我这里受点教训。。

“为此之故，我亲爱的孩子，见书之后，务必尽速兼程归来。援救我个人倒还在其次（即我个人，汝以孝义，亦当援救），而主要为援救你的臣民，这些臣民是你的力量能救援与保卫的。用兵以少流血为上。如有可能，宜用巧计良谋。我们将拯救所有人的生命，放他们回家与家人欢聚。

“至爱的儿子，愿我救主基督保你平安。

“为我问候巴诺克拉忒、奇姆奈斯特，及厄台蒙。

你的父亲　大肚量

九月二十日。”

第三十章

乌列克·贾莱奉派赴霹雳火军前

大肚量口授书信，签名画押之后，派御前大臣乌列克·贾莱带着去见霹雳火，陈述他们这方面的布置。这乌列克·贾莱是个足智多谋、言行缜密之士，大肚量曾派他办过多次交涉事件，深知他干练而且忠诚可靠。

贾莱老大爷即刻登程，渡过吠岱河口以后，向桥头的磨坊主人打听霹雳火的行动。磨坊主人告诉他，霹雳火手下的兵丁如何劫掠他的东西，鸡、鸭不留一只，此刻他们正麇集在克莱莫岩市内；他劝贾莱不要再往前进，因为前边就有岗哨，这些哨兵一个个都凶恶非凡。贾莱听此言有理，当即在磨坊主人家里歇了一宿。

次日清早，他带了一名号兵，叫人把他一直领到城堡前面。他要求守城军士让他进去面见国王说话，于他自有好处。

霹雳火闻报，不准开门，却亲自来到城上，亲问来使："有什么新鲜事儿？你有何话说？"

于是使者陈述了下面的一篇说辞。

第三十一章

贾莱向霹雳火慷慨陈词

“人和人之间，最可痛心的事莫过于在你认为理应获得善意和友谊的地方，却遭受了烦扰和损害。有人遇到这类意外，认为受辱比丧失性命还要难堪，这并非是无故的（虽然不能认为有理）如果没有力量，或其他办法加以制止，因而舍弃光明，自寻短见的，也屡见不鲜。

“然则，我们主公大肚量见阁下兴此强暴之师，前来寻衅，感到十分不快，大惑不解，乃是毫不足怪的。阁下今率部卒，擅自闯入我主的领土，对他的人民，大肆骚扰，极尽一切凶暴之举而无所不为，他若对此无动于衷，那倒成奇事了。他对自己的臣民，素怀深厚的眷爱，你们的所作所为使他万分痛恨，为世间任何人所不能忍受。即以人情而论，特别令人痛心的，是这类损害和侵凌竟出自阁下及贵国的臣民之手，而阁下及贵国的祖先，自古迄今，穷人类记忆所及，便和我主大肚量及其祖先结为盟好；直到今天，我们还共同保持、维护、捍卫着这种友谊，视同神圣，以致不仅他自己的人民，即便普瓦特万、布列塔尼、芒梭等蛮夷之邦，乃至远在海外的卡那尔、伊沙贝拉等海岛上的人也无不认为，若想破坏这种联盟，比拆毁天上的苍穹，或移海洋到云层上去，还要艰难。我们的联盟使他们十分畏惧；他们之所以在一切行为活动上，从来不敢对这联盟的一方加以侵犯、骚扰、损害，便是怕开罪另一方的缘故。

“更有甚于此者。我们神圣的盟誓，充塞于天地之间，使整个大陆，和重洋岛外的居民莫不引颈翘首，企图加入我们的联盟，甘愿接受您的约束。他们重视您的盟约，不减于自己的领土和主权；其影响之大，穷人类记忆所及，不论如何强大的国家，或蛮横的集团，没有一个敢冒险侵犯您盟邦的国境，更不用说您自己的疆土；即使有人疏于考虑，妄生事端，作不利于他们的企图，一听说他们是您的盟邦，也无不马上偃旗息鼓，就此罢手。

“然则我主大肚量和他的臣民对您既不曾有所招惹、冒犯或损害，而您不顾同盟之好，践踏友谊，蔑视人权，来此寻衅，侵犯他的土地，是何道理？是发了疯癫么？信义何在？公理何在？理性何在？人道何在？您对天主的畏惧何在？您以为这狂悖的行为会瞒得过永恒的神明，一切人类行为的公平裁判者，万物之宰的天主么？若果如此，您就错了主意，因为万事万物都逃不过他的审判。也许由于宿世的命运，或者星辰的感应，您舒泰安宁的日子今天就要完结。凡事都有一定的期限和终局。达到了最高峰，它就要开始崩塌，因为长期停止在最高峰上是不可能的。凡不重理性，不听忠告，仅凭一时的侥幸，恣意横行的人，都逃不过这样的结局。

“但是，如果您命中注定安逸、舒泰的日子到此就要完结，何必危害当初扶您为王的我主大肚量呢？如果您的家宅注定非塌不可，又何必倒在它营建人的炉灶上呢？如此情事诚然超出理性的界限，为常道所不容，甚至人类的智力也无法理解，即外邦人士闻知，亦觉难以置信。只有明白无疑的后果才能证实：人违背了天主和理性，便会放纵自恣，发展本性中的不良倾向，以至于不复知天地间有所谓神圣不可侵犯的事物。

“即使对您的臣民和领土，我们曾有所侵犯；对您的仇敌，我们曾有所帮助；对您的事业，我们不曾予以支援；对您的清誉和体面，我们亦有所毁损；或者，越发说个明白，如果造谣诽谤之徒，为陷您于不仁不义，捕风捉影，无事生非，曾在您思想中间，留下一种印象，说我们对您已经做下了有亏我们累世邦交的举动。那么，您也该首先查明事实，然后知照我们，我们定会竭尽全力，寻求办法，使您得到满足。但是，永恒的天主在上，您却干下好事！胆敢效法凶横的暴徒，劫掠蹂躏我主大肚量的国土。难道您以为他胆怯无能，没有人马，没有钱粮，没有韬略，没有武功，既不愿、也不能抵抗您蛮横的攻击么？

“我请您即日收兵，尽明天一日的工夫，退回您自己的国土，一路之上，不得稍有骚扰及任何强暴的行为；为赔偿在我们土地上所造成的损失，当罚黄金一千镒，明天先付一半，余下的一半，限五月中旬全数缴清。在此之前，权且留下推磨侯、三寸丁伯、下流公以及搔癞皮亲王和屎壳郎太傅，作为抵押。”

第三十二章

大肚量为求取和平令人送还糕饼

贾莱说到这里便住了嘴。霹雳火听罢，二话不答，只说："你来带他们去，你来带他们去。他们的卵子又软又松，正好给你们磨面做糕饼。"

贾莱回见大肚量，大肚量正脱了帽子，跪在屋内角落里，低头祷告，求天主消除霹雳火的怒气，恢复他的理智，以免大动干戈。见了贾莱，他问：

"喂，朋友，你给我带来了什么消息？"

"事情不妙，"贾莱说，"霹雳火这家伙，见弃于天主，完全丧失了理性。"

"但是，他这般无法无天，是为什么？"大肚量说。

"他什么理由也没说。"贾莱说，"我只听见他怒冲冲地叽咕了一声糕饼什么的。莫非有人得罪了他部下的糕饼商人。"

"先把这一点查问清楚，再论其他办法。"大肚量说。

他即时下令彻查，发现果然有人抢了霹雳火部下人的糕饼，马尔凯头上还挨了棍子；虽然糕饼是付了钱的，而且该马尔凯也曾首先动手，用鞭子打伤了福奇埃的大腿。众议士一致认为，应当用全力采取自卫行动。然而，大肚量说：

"既然不过是几个糕饼的问题，我当设法使他得到满足，因为我实在不乐意发动战争。"

他随即查问，拿了人家多少糕饼；听说不过是四五打，他下令当晚就做出五大车来，其中一车用上好黄油、新鲜蛋黄做成，黄腾腾的特别好看，送给马尔凯，另赔现款七十万零三菲利普[①]，作为酬谢给

---

① 菲利普，原指有马其顿国王菲利普头像的古希腊金币，在十六世纪泛指一切金币。

他治伤的理发师[①]的费用，又赠波马蒂田庄一处，准他和他的子孙永世享用，免缴钱粮。贾莱二次奉命赍送这些礼物。当他途经杨树林的时候，割下许多芦苇，把苇子插在糕饼车外，和赶车士卒的身上；他自己手里也执着一枝，表示他诚心前来求和，并不惜以金钱换取和平的意思。

到了霹雳火营前，用大肚量的名义，求见霹雳火答话。霹雳火不许他们进去，也不愿出来接见他们，只派人传话，说他没有工夫，来使有话，对大司马杜克狄庸说明便是。杜克狄庸即时在城上架起一尊大炮，只听贾莱开言道：

"将军老爷，为结束这场纠纷，消除你们不愿重修旧好的任何借口，我现在送还你们那肇事惹祸的糕饼。我们伙伴不过拿了你们五打糕饼，还是付过钱的；但是我们酷爱和平，这里送还你们五大车，其中有一车专送马尔凯，叫他再也不用抱怨。此外，为使他完全满意，另赔现款七十万零三菲利普，和波马蒂田庄一处，他和他的子孙可以永世享用，免缴钱粮，这里就是转让的田契。看天主份上，我们从此各安生计，互不相扰，你们高高兴兴地回去，将这份你们（自己也承认）无权侵占的地方让出来，像先前一样做我们的朋友。"

杜克狄庸把这番话一五一十报告霹雳火，一面怂恿霹雳火，说道：

"这些老憨都吓坏了。大肚量这可怜的酒鬼把屎都吓出来了，我的天主！上阵交锋，原不是他的拿手，他只会灌黄汤。我主张把糕饼银两照单全收，同时赶快加强我们的兵力，继续我们胜利的进军。他们弄些糕饼来骗人，真以为你是好欺负的么？事情十分明白：您先前待他们太好，太亲密熟落，所以他们才这样看您不起：对下流人，您奉承他，他便欺负您，您欺负他，他便奉承您。"

"来，来，来，"霹雳火说，"圣雅克有灵，给他们个厉害看看，就照你说的办去。"

"还有一件事，"杜克狄庸说，"我要提醒您。我们在这里给养困难，饱肚子的东西实在不多。如果大肚量今天便进军，围住我们，我

① 理发师，十五世纪法国的理发师兼做外科郎中。

只好跟着全军人马，趁早叫人多拔掉几颗大牙，至多留三颗吧；像这般满口牙，吃军粮还了得!”

“不愁没有吃的，”霹雳火说，“我们此来，是为吃食，还是为了打仗？”

“为了打仗，那个自然。”杜克狄庸说道，“但是吃饱肚子，才能跳蹦，肚子空空，哪儿来的气力？”

“闲话少说，”霹雳火道，“把送来的东西全都收下。”于是糕饼银两、牛匹车辆一齐夺了，却把来人叱退，更不多言，还说不准他们到近处乱走，什么理由，明天自有分晓。贾莱只得空手回去见大肚量，报告交涉经过，并说和平无望，看来免不了一场大战。

第三十三章

臣下冒失的策划把霹雳火引上万分危险的道路

夺下糕饼之后，下流公爵、刺客侯爷和米田共都统齐来参见霹雳火，奏道："主公，我们要奉您为马其顿亚历山大死后第一个洪福齐天、英明神武大王。"

"免礼，免礼，戴上帽子。"霹雳火说。

"谢我主隆恩，"三人齐说，"这是臣等应尽的本分。我们的办法如下：

"您留下一员将官，率领少数人马，镇守这座城池。由于天然的形势，和在您策划下修建起来的壁垒，我们看这座城池是够坚固的。然后您发挥无比的将才，分兵两路，一路直扑大肚量和他的部队，一举而歼灭之，易如反掌。这一下您就可以有大批金银财物到手，因为那下流东西有的是钱财，我们叫他下流东西，正是因为尊贵的君王从来不名一文，聚敛钱财是下贱人的勾当。

"其时，另外一路直取奥尼斯、圣东日、昂古莫瓦、加斯科涅，席卷贝利高、迈多克和艾拉纳[①]。我军所向无敌，连下城池、碉堡、炮台。兵到巴荣讷、圣约翰·德·吕茨[②]，和封塔拉比[③]，我们夺下所有的船只，然后沿着海岸，径奔加里西亚[④]和葡萄牙，一路洗劫所过的海口，直达里斯本。在那里我军以战胜之威，凡武装器械的补充整顿，一应所需，何求勿得？他妈的，到那时西班牙敢不投降，那都是些酒

---

① 奥尼斯至艾拉纳，这一路穿过法国中部向西南进发。

② 巴荣讷及圣约翰·德·吕茨，均为法国西南海港，巴荣讷盛产鱼类及火腿，参见第三章。

③ 封塔拉比，至此已入西班牙境。

④ 加里西亚，西班牙地域名，包括北部诸省。

囊饭袋。然后您渡过西比利亚海峡[①]，竖起两根石柱，比赫丘利的华表还要宏伟，您的威名借此永垂不朽，海峡亦更名霹雳火海。过了霹雳火海，您看赤髯王[②]自然就成了您的俘虏。”

霹雳火说：“我饶他一命。”

三人说：“使得。只要他自请受洗，皈依我教。接着您就进攻突尼斯、比塞大、阿尔及尔、包纳、柯洛尼亚等蛮夷之邦全部领土，并且一鼓作气，拿下马若卡、米诺卡、撒丁、科西嘉和利古利亚海[③]的一切岛屿。然后，登陆北上，攻占高卢[④]南部的奈尔邦、普罗旺斯、阿洛布罗尔、热那亚、佛罗伦萨和鲁卡[⑤]。至此，罗马唾手可得。可怜的教皇老爷早已吓得半死。”

霹雳火说：“我决不会去吻他的拖鞋。”

“攻下意大利，一路洗劫那不勒斯、喀拉勃里亚、阿普利亚[⑥]、西西里，包括马耳他岛，我倒巴望从前罗得岛[⑦]上那些耀武扬威的骑士们出来抵抗抵抗，好看他们被杀个屁滚尿流。”

霹雳火说：“我想顺便到洛莱特[⑧]去看看。”

三人说：“且慢，且慢！等回来的时候再说。我们还是先取干底亚、塞浦路斯、罗得和基克拉泽斯群岛[⑨]，然后径攻摩里亚[⑩]。它已是我们囊中之物。求天主看圣尼尼昂份上，保佑耶路撒冷，因为苏丹王决不能和您比试较量。”

霹雳火说：“我要重修所罗门庙。”

三人说：“还早，还早。您办事不要性急。您不记得屋大维·奥古

---

① 西比利亚海峡，即直布罗陀海峡。

② 赤髯王，指阿尔及利亚首领。

③ 利古利亚海，指地中海北部海面。

④ 高卢，即法国旧称。奈尔邦、普罗旺斯、阿洛布罗尔均系法国南部旧地域名。

⑤ 热那亚至鲁卡，均系意大利北部城市名。

⑥ 那不勒斯至阿普利亚，意大利南部地区名，当时是独立或半独立国家。

⑦ 罗得岛，东地中海岛名。中世纪文化颇盛，岛上有教会，其中骑士多文武全才，一五二一年土耳其人占罗得岛，教会迁至马耳他岛。

⑧ 洛莱特，意大利城名，有圣母堂，甚华丽。

⑨ 干底亚至基克拉泽斯，均为东地中海岛名。

⑩ 摩里亚，希腊南部的卑洛卜内斯半岛，在中世纪称莫雷半岛。

斯都说过，要慢慢地赶么？您不如先拿下小亚细亚、喀利亚、利西亚、邦菲利亚、西里西亚、利地亚、腓力基、米西亚、比提尼亚、卡拉西亚、萨塔利亚、萨马加里亚、卡斯塔迈纳、路卡、萨瓦斯塔[1]，直抵幼发拉底河岸边。”

霹雳火说：“我们看一看巴比伦和西奈山，如何？”

三人说：“此刻还不是时候。我们要横渡伊喀尼海[2]，驰骋大小亚美尼亚，纵横上中下阿拉伯，不是够忙的么？”

霹雳火说：“当真，这不是我们发了疯？哎，老伙计？”

三人说：“怎么啦？”

霹雳火说：“我们在那沙漠里喝什么呢？要小心，于里安·奥古斯特[3]和他的全军人马就是在那里渴死的。”

三人说：“我们早已布置就绪。九千零一十四条大船，满载着全世界的美酒，取道叙利亚海给您运到雅法[4]。那里早有二百二十万只骆驼和一千六百只大象在等待着，那都是您进军利比亚时，在西基玛萨[5]附近猎获的；何况我们已经俘虏了整个麦加朝圣团，酒还不够您喝么？”

“倒是够了，”霹雳火说：“可是，喝不到新鲜酒，怎办？”

三人说：“不要那样小家子气，一位英雄，一位雄才大略、志在征服全世界的英主，不应尽讲舒服；您和您的军队，能够平平安安达到虎河[6]，就算是很不错了。”

霹雳火说：“这时候，我们另一支人马，在打垮了酒葫芦大肚量之后，干什么呢？”

三人说：“他们也不会闲着；一会儿我们便可以和他们会面的。这其间，他们已经替您攻克了布列塔尼、诺曼底、弗兰德斯、海诺、勃

① 喀利亚至萨瓦斯塔，均小亚细亚、巴勒斯坦一带地名。

② 伊喀尼海，即里海。

③ 罗马皇帝于里安·奥古斯特于公元三六三年远征波斯，因缺水，士兵多渴死。

④ 雅法，东地中海小亚细亚西岸最繁盛的海港，今属叙利亚。

⑤ 西基玛萨，中世纪摩洛哥名城。

⑥ 虎河，亚细亚著名河流，在今土耳其境内。

拉邦、阿图瓦、荷兰、赛兰德[①]。他们踩着瑞士人和朗格纳兵的肚皮，渡过了莱茵河。其中一部分兵力已经打下了卢森堡、洛林、香槟、萨瓦而直抵里昂[②]。在那里他们遇见您另一支从地中海凯旋而归的大军。他们扫平了苏阿比亚、符腾堡、巴伐利亚、奥地利、摩拉维亚和斯泰利亚[③]之后，方到波希米亚会齐，然后合力进攻吕贝克、挪威、瑞典、丹麦、哥特、格陵兰、埃斯特尔兰[④]各镇，一直打到北冰洋。随后，攻占奥克尼群岛，打下苏格兰、英格兰和爱尔兰。又从那里横渡波罗的海，穿过萨玛特国，战败普鲁士、波兰、立陶宛、俄罗斯、瓦拉基亚、外西尔伐尼亚、匈牙利、保加利亚、土耳其，直捣君士坦丁堡。”

“我们赶快去和他们会师，”霹雳火说，“因为我也想当当特拉布松[⑤]的皇帝。我们不把那些土耳其和回教徒的狗头都杀净砍光么？”

“不把它们杀净砍光还待怎的？然后您把他们的土地财宝分赏立了汗马功劳的将士。”

霹雳火说：“这是正理、公道。我把卡拉马尼[⑥]、叙利亚和全部巴勒斯坦都赏给你们。”

三人说：“这是大王的恩典，多谢！多谢！愿天主保佑大王，万世昌隆！”

那时有一个老贵人在场，名叫爱希福隆[⑦]，是一位久历戎行、身经百战的老将。他听了这番话之后，说：

“我只怕这番事业会弄成牛奶罐子一样的笑话。据说一个皮匠梦想在一只牛奶罐子上发大财；结果，罐子打烂，连饭也没吃成。你们这样南征北讨，是为什么？这样千里跋涉，汗马辛劳，会落个什么下场？”

---

① 这一路由法国中部向北入荷兰及比利时境。

② 这一支则折而向东。

③ 从苏阿比亚到斯泰尼亚均为德国、奥地利的地名。

④ 从吕贝尔到埃斯特尔兰系北欧地名。

⑤ 特拉布松，土耳其城名。

⑥ 卡拉马尼，土耳其亚洲部分。

⑦ 爱希福隆，希腊文，意思是“谨慎”。

霹雳火说：“为我们将来回家舒舒服服地享福。”

爱希福隆说：“万一回不来呢？别忘了路途遥远，关山险阻呀！何如我们不去冒险，就此在家安坐享福呢？”

刺客侯爷说：“看你这说梦话的！难道叫我们躲在火炉旁边，给娘儿们穿穿珠子，或者像萨丹纳帕路斯[1]一样，纺纺纱，消磨我们的一生光阴么？所罗门说过：不冒险的，无马亦无骡。”

爱希福隆说：“这话马尔孔[2]早给过答复：太冒险的，失马亦失骡。”

霹雳火说：“得，得。别抬杠。我只担心大肚量手下的那些恶鬼似的兵丁，趁我们进兵美索不达米亚的当儿，从后路杀来，如之奈何？”

“有办法。”米田共都统说。“你派一个小小的军事使团到莫斯科，反掌之间，便会给你纠集四十五万精兵；如果您派我当大将，我能为一个货郎杀死一只梳子[3]。我就咬，我就踢，我就打，我就砍，我就杀，我不管天和地。”

霹雳火说：“干！干！赶快动手！拥护我的人都跟我来。”

① 萨丹纳帕路斯，伊斯兰教传说中人物，是安逸享乐的典型。

② 马尔孔，十五世纪曾出版《所罗门和马尔孔对话集》。

③ 为货郎杀梳子，米田共都统本来想说：“为一只梳子杀死货郎”，意思是不惜为一点小事牺牲人命，因性急把话说反。

第三十四章

卡冈都亚离巴黎从事救国，奇姆奈斯特路遇敌兵

就在这同时，卡冈都亚接读过他父亲的书信，连忙离开巴黎，骑着他那高头大牝马，赶过了依囊大桥；巴诺克拉忒、奇姆奈斯特和厄台蒙各跨一口驿马，随后赶来。其他仆从则携带着他的全部书籍和哲学仪器[1]，逐日按程迤逦前进。

到了巴里耶，听古垓庄佃户说，霹雳火本人在克莱莫岩凭险固守，却派特里坯[2]队长率领大军进攻吠岱和沃科德雷森林，一路捉鸡杀狗而来，已到比拉尔酿酒房；所过之处，人民受尽荼毒，真是意想不到，说来难信。卡冈都亚闻言大惊，不知如何办法才好。巴诺克拉忒建议投奔服古庸老爷。这服古庸和他们结为朋友、盟邦，由来已久；不问他们干什么，都可向他求教高明的计谋。卡冈都亚即刻照此而行，果然服古庸满怀善意，为他们尽力策划。他劝卡冈都亚派人前去探察地形和敌人动静，以便依照情势，决定应付的策略。奇姆奈斯特自告奋勇，愿当此任，结论是还要派一个熟悉附近道路河流的人随他一同前往。

于是奇姆奈斯特同服古庸的马师普雷林冈出发，大着胆四下里巡探侦察。这其间，卡冈都亚且润一润喉咙，又和从人们一起吃了些东西，叫人给他的牝马小小地喂一把草料，这一把就是七十四缪突[3]又三巴斗。奇姆奈斯特和他的伙伴，只顾纵马前行，不料遇到了敌

① 哲学仪器，指研究科学用的各种仪器用品。

② 特里坯，意思是“酒杯，饭碗”。

③ 缪突，古容量名，其容量因地而异。

人，敌人正漫山遍野而来，行伍不整，到处劫掠；他们一见奇姆奈斯特，便蜂拥而上，来劫夺他的东西。奇姆奈斯特连忙喊道：

“老总们，我是个穷鬼；求你们可怜我。我身边还剩一枚金币，我们把它喝了吧，喝下肚去的金子是百发百验的汤药。我这匹马，也牵去卖了，算我的见面礼；这两件事办妥之后，就请你们收留我，因为，讲起如何偷鸡，如何把鸡拿来抹油、烧烤、调味，以至于，不瞒天主说，扯腿、吞咽，那是世上找不出比我，比在你们面前的我，更高的能手，而且，作为*进见之礼*（拉丁文），我要为所有的好弟兄们干一杯。”

于是，他拿起身边的酒壶，鼻尖对着壶嘴，咕嘟嘟一阵喝。那班匪徒眼睁睁看着他，嘴巴张得尺把宽，像野兔一样舌头拖在唇外，等候也能喝它一口；这时他们的队长特里坯跑了过来，看是什么事情，奇姆奈斯特便把酒瓶递过去，说：

“来，队长，不用客气，喝一口，我刚尝过，端的是拉费蒙若酒[①]。”

“什么，”特里坯说，“瞧这杂种。你是谁，敢在这里撒野。”

“我是穷鬼，”奇姆奈斯特说。

“哈，”特里坯说，“既是穷鬼，正好鬼混，因为鬼到处都混得过去，不缴卡捐，不纳关税可是，穷鬼骑这样的好马，是哪里的规矩？小鬼先生，赶快下马，让我来骑，如果它不好好地驮我，我就骑你这小鬼，因为我最爱骑你这样的小鬼。”

---

① 拉费蒙若，地名，十六世纪以产酒出名。

第三十五章

奇姆奈斯特计杀特里坯队长及霹雳火部卒

听了这话，士兵中有人惊惶起来，双手画着十字，以为真遇上了乔装的魔鬼。其中有一个农团队长，名字叫朋让的，从裤裆里扯出随身的祈祷书，高声喊嚷："天主神圣（希腊文）。你如果是从天主那边来的，就开口说话，如果是从另一面来的，赶快滚！"奇姆奈斯特却兀然不动；兵丁队里有人听见这话，吓得只向一边藏躲，奇姆奈斯特把这一切全看在眼里。

于是，他装作要下马的姿势，当身体降到马腹左侧的时候，顺着系镫的条子，轻快地转身（宝剑挟在一边），一纵身跃入空中，双足早已立在鞍上，背向着马头，嘴里还说："这叫做倒行逆施。"

然后，从这立着的姿势，单脚一跳，向左转身，落回原来的坐位，不差分毫。特里坯见了，说：

"哈，此刻我且不干这手，自有我的道理。"

"不希罕，"奇姆奈斯特说，"这不好，看我再来一手。"

于是，使足全身气力，灵巧地向右转身，又如前一跳。然后，用右手大拇指按住鞍子后缘，将身体倒竖起来，全身重量都压在这只大拇指的筋肉上面，随后还转三转，到第四转，身体突然下倒，可又什么也没有触及，从马的两耳之间蹿过去，再用左手大拇指竖起全身，像风车一样旋转；然后，用右手掌一拍鞍子的中央，身体一晃，早又坐在马屁股上，学淑女们骑马的姿势。

然后，提起右腿轻轻越过马鞍，坐定在马后股上。

"不过，"他说，"我还不如坐在鞍子中间。"

接着，用两手大拇指按在马屁股上，一个筋斗翻过去，不偏不倚，落在鞍子正中；然后，又一跳，全身跳将起来，两足一并，立在鞍上，两

臂平伸，整个人恰成十字，打了一百多转，一面口里狂叫。“我疯了，我疯了，魔鬼，我疯了！按住我，魔鬼，按住我！”

在他这般飞腾跳跃的当儿，那伙匪徒连连称奇，自伙儿里说道：“天主的奶奶，这准是妖魔鬼怪的化身，天主啊天主，快把我们救出魔鬼的手掌。（拉丁文）”于是纷纷溃逃，一面回头张望，像狗衔着鸡鸭的样子。

奇姆奈斯特一看时机已至，翻身下马，拔出长剑，对准为首的匪众，一阵乱砍，杀得尸积如山，其中有死有伤。这些人见他那一番翻腾跳跃，又听特里坯叫他穷鬼，真以为他是哪里来的饿鬼，没一个敢和他抵抗，只有特里坯偷偷地手执钢刀，向他的后脑袋劈来；但是奇姆奈斯特的武装十分坚固，他挨了一刀，只觉得有些沉重，他猛地转过身来，向特里坯一剑砍去，特里坯连忙招架，奇姆奈斯特又一剑劈开了他的胃、肠，和半个肝脏。特里坯顿时倒地，交还了刚喝下去的四盆面汤，汤水里还夹着他的灵魂。

干完这一手，奇姆奈斯特收兵自退，认为偶得的便宜不可过分利用，英雄只宜善用时机而不可妄追穷寇和败敌，于是翻身上马，带着普雷林冈一径奔回服古庸堡。

第三十六章

卡冈都亚毁吠岱渡头堡垒，引兵渡河

奇姆奈斯特一回来就报告他如何遇见敌人，如何施展奇谋，单人匹马杀败了大群敌兵，认为这不过是些偷鸡摸狗的盗贼小寇，全然不懂行军纪律，可以即刻进兵，剿灭这些小寇，易如杀猪宰羊。

于是卡冈都亚骑上他的高头大牝马，仍如上所述，率领随从人员前行；在路上见到一棵大树（一般人都称它为圣马丁树，据说是古时圣马丁将一支朝圣的木杖植在该处，生长出来的），说："我正差这件东西；这棵树既可以当木杖，又可以当武器。"遂轻轻拔起，剥去枝叶，拾掇得称心如意。

这其间，他的牝马为松一松肚皮，撒了一泡尿；尿浪滔滔，变成七里长的一股洪水，冲进吠岱渡口，河水随之陡涨，敌人见了惊惶万状，统统淹死在里面，只有几个奔上左边的山坡，才得幸免。

卡冈都亚来到吠岱树林前面，听厄台蒙说，这堡垒里边还有几个残敌；为查明底细，卡冈都亚放开喉咙，高声喊道：

"里面有人，还是没有人？有人就滚出来；没有人我也没有话说。"

不料炮楼后面藏着一个胆怯的炮手，对他发了一炮，正打中右太阳穴，火力异常猛烈；但是没有伤他分毫，仿佛只是扔了一颗李子。

"这是什么东西？"卡冈都亚说，"你们干吗扔起葡萄粒子来了？这样糟蹋葡萄，浪费可大了。"他真把炮弹当作了葡萄。

正在堡垒里忙着抢掠的敌兵，听见炮声，一齐奔上炮楼、砦台，用小铜炮、火捻铳对准他的头部，一气开了九千零二十五发，打得他大叫：

"巴诺克拉忒，我的朋友，这些蝇子弄得我眼睛都睁不开，快给我个柳树枝儿，赶赶这些蝇子。"他真把这些铅弹石弹当作了大牛虻。

巴诺克拉忒告诉他，那不是蝇子，而是堡垒里射出来的炮弹。于



于是他拿起他的大树杆子，对着堡垒砸下去，一连几下，把炮楼砦台全都打垮，只剩一片废墟。

是他拿起他的大树杆子，对着堡垒砸下去，一连几下，把炮楼砦台全都打垮，只剩一片废墟。躲在堡垒里的敌兵都被打得身首异处，肢体分裂。

从此处出发，他们来到磨坊桥畔，发现渡口河里死尸累累，连磨坊的水道也被堵塞，那都是牝马的尿水淹死的敌兵。他们心中盘算，河道被死尸隔断，如何渡得过去。可是奇姆奈斯特说：

“既然魔鬼们都渡过去了，俺自然也渡得过去。”

“魔鬼们在这里过，”厄台蒙说，“那是为勾人的灵魂，送入地狱。”

“圣忒莱侬是见证，”巴诺克拉忒说，“如此说来，那就非打这里过去不可了。”

“可不是，可不是，”奇姆奈斯特说，“否则只好停在半路。”

于是，用马刺连扎马腹，一径渡了过去。他的坐骑看见这些死尸，毫不惊惶；因为他曾依照埃利昂[①]的教诲，训练过他的坐骑，不怕鬼魂，也不怕死尸——但并不像荷马诗中所叙，狄俄墨得斯[②]杀死了色雷斯人，或者像尤利西斯[③]，把敌人的尸首放在马前，——而是在草堆里放一具假的人形，每次喂它草料的时候，叫它从这假人上面跳过去的。

其余三人也跟着渡河，毫无问题；惟有厄台蒙的坐骑踩着一个仰面淹死在那里的肥大敌兵，右蹄陷入了死人的胃肠，没过膝盖，拔不出来，因此困在那里，进退不得；直至卡冈都亚用木杖把死人的肚肠按入水底，马才把腿拔了起来，而且，说来可算马医史上的一桩奇迹，这匹马腿上原长着一个硬瘤，由于和匪兵肥肠的接触，这病竟不治而愈。

① 希腊学者埃利昂的《动物学》中曾叙述狄俄墨得斯和尤利西斯驯马的方法。

② 狄俄墨得斯，荷马史诗中的英雄，十分勇猛。

③ 尤利西斯，荷马史诗中智勇兼备的英雄，即希腊神话传说中的奥德修斯。

第三十七章

卡冈都亚梳头，从头发里掉下许多炮弹

离了吠岱河岸，不久就望见大肚量的城堡，大肚量已等得望眼欲穿。卡冈都亚到后，大家手舞足蹈地为他庆贺，那欢乐的景象真是世上没有见过。《大事纪年表补遗的补遗》上说，他的母后嘉格美尔便是欢喜死的；至于真相如何，在下实无所知，并且也不想知道，不管关于她，还是关于别人。

我只知道当天卡冈都亚更换衣服，用梳子（其长约达百竿，一边装着整只象牙作为梳齿）梳理头发，每梳一下，就落下七八颗炮弹来，那都是在攻打吠岱森林的时候，留在他头发里，直到如今的。他父王大肚量一见，以为是虱子，说道：

“好王儿，你把蒙塔居[①]的鹞子都带回来了。我可没听说你在那里住过。”

巴诺克拉忒忙说：

“主公，您若以为我会把他送入人们称为蒙塔居学院的那个臭虫窝里，那就错了。我早知那里校风刻薄，居处龌龊，我宁可让他和圣伊诺桑[②]的乞丐一起，也不肯把他送入那样的地方。因为，和这个学院的苦学生相比，摩尔和鞑靼的苦役犯和刑事监狱里的囚徒，甚至您宫里的狗，所受的待遇也胜过十倍。我如果做了巴黎君王，我不放一把火，将容许如此不人道的校规的校长和学监全都活活烧死，让魔鬼来捉我去。”

于是，拣起一个炮弹，说：

---

① 指蒙塔居学院，即今巴黎圣热内维芙图书馆所在地。该院卫生条件十分恶劣，学生吃不饱，还满身虱子。一五〇三年，该院院规中有一条捕杀臭虫的规定，可想而知。

② 圣伊诺桑，巴黎公墓之一，是乞丐群居之处。

“这是你儿子卡冈都亚在吠岱森林前面过，敌人放冷炮，打出来的炮弹。可是，敌人也遭了应得的报应，一齐死在城堡的废墟下面，像参孙设计杀死的非利士人，和《路加福音》第十三章所记，西罗亚楼压死的人们一样。我主张乘胜追击敌寇，因为‘机会’的头发是全都长在前额的，一旦错过，你将没法揪得住它，它的后脑瓜是秃的，而它又从不回头。”

“对，”大肚量说，“但此刻不是谈这话的时候。今晚我还要大排筵席，为你们接风。”

说了这话，厨下就准备晚餐，并额外加烤：十六头公牛，十三头母牛，三十二头小牛，六十三头吃奶的小羊，九十五头绵羊，三百头酒糟小猪，二百二十只鹌鹑，七百只山鸡，四百只卢顿和柯努阿伊阉鸡[①]，六千只雏鸡，六千只鹁鸪，六百只鹧鸪，一千四百头野兔，三百零三只鸨子，和一千七百只阉雏鸡。野味一时寻不着许多，只有杜普奈修道院院长赠送的十一头野猪，高山王赠送的十八头虎豹，和爱萨爵爷赠送的一百四十只锦鸡，还有几打野鸽、水鸭、鸳鸯、颊鹡、水鹬、雎鸠、采鸭、野鹅、田凫、渎凫、广味凫、雏鹭、黑羽鸭、灰斑鹭、蓑衣鹭、白鹄、阔蹼鸭、赤色鹤火鸡，以及大量粉蒸团子和各样菜汤。

食品丰盛，没有一点欠缺，由大肚量的御厨富列波沙斯、渥舒波、比尔浮茹精心烹调。

另有捷诺、微盖儿、维尔纳三人为客人备酒，也都十分称职。

---

① 卢顿，普瓦蒂埃一地名，柯努阿伊即下布列塔尼，两地均以产阉鸡闻名。

第三十八章

卡冈都亚吃生菜，吞下六个香客

故事讲到这里，须要一叙从南特附近圣塞巴斯蒂安[①]来的六个朝圣香客的遭遇。这六人因恐遇见敌兵，躲到菜园子里白菜和莴苣之间，一棵豌豆蔓上，想借此权过一宿。恰巧卡冈都亚有些口渴，问能否找两棵莴苣来，拌一盆生菜吃；听说后园有全国最大最肥的莴苣，长得和李树和胡桃树一般高大，他就亲自去园里，挑好的动手摘，不想把那六个香客也捎了来，吓得六人连说话咳嗽都不敢。

卡冈都亚先把他们提到泉水上冲洗一番，六人低声商量道："该怎么办呢？我们夹在这些莴苣里，要淹死了。我们说话不说话呢？可是，如果说话，他会把我们当奸细杀死的。"他们正在商议，卡冈都亚把他们连同莴苣放进一只和西多木桶[②]一般大小的盘子，拌上盐、油、醋，当作餐前的冷盘，吃将起来。他已一口吞下五个香客，那第六个还在盘里，藏在一个莴苣下面，只有他的木杖露在外边。大肚量见了，对卡冈都亚说：

"我看那是个蜗牛角吧？别吃下去。"

"为什么？"卡冈都亚说，"这个月里，那都是吃得的。"

他抽出木杖，连同香客也被挑了起来，一口吞下；然后喝一大口毕诺葡萄酒，等候厨下准备晚餐。

香客们被吞在嘴里，尽力避开臼齿的巨磨，还以为被人放进了什么监狱的土牢：当卡冈都亚大喝一口的时候，险些把他们淹死在嘴里，酒的洪流把他们直带到胃脏入口，幸亏他们拄着木杖，像圣米迦勒山的香客一样，跳过洪流，躲在牙齿边缘的安全地带。不幸，其中一人，用木杖四面探索，想知道在这里是否安全，碰着蛀牙的缺口，打

① 南特，法国城市名，圣塞巴斯蒂安教堂是当时的朝圣胜地。

② 西多木桶，西多修道院有盛酒的大木桶，能容三百缪突。

着牙龈的神经，卡冈都亚感觉痛不可当，直叫起来。为了止住牙痛，命人拿牙签来，起身走到胡桃树下，把香客先生们一个一个剔了出来。他捉住一个的腿，另一个的肩膀，第三个的香囊，第四个的荷包，第五个的胸带，又揪住第六个（即用木杖打痛他牙的那个苦命鬼）的裤裆，不过这家伙倒因祸得福，卡冈都亚一下戳穿了他的下疳瘤，这瘤自过昂赛尼斯以来，已叫他吃足苦头。

善士们被剔出来之后，迈开大步，在葡萄园中，拚命逃跑，其时卡冈都亚的疼痛也已终止。

这时厄台蒙来请他吃饭，因为一切都已准备齐全。

“我去撒泡尿，出出晦气。”

一泡尿如洪水滔滔，截断了朝圣者的去路，逼得他们渡过灌溉总渠逃走。他们从拉都西森林边渡河，在路上又踩着捕狼的陷阱，除富尼埃外全都掉了下去；还亏富尼埃尽力设法，扯断了所有的绳索钢缆，逃脱性命。逃出之后，就在古特雷附近的木棚子里睡过了后半夜。同伙中的一个，名字叫拉斯达雷的，用好言安慰大家，说他们的不幸遭遇，早在《诗篇》里大卫就预言到了[①]：

“*当人起来攻击我们的时候，就把我们活活的吞了，*”[②]就是指我们被当作生菜，拌着盐粒，吃下肚去的时候；“*当人向我们发怒的时候，波涛必漫过我们，淹没我们，*”就是指他喝一大口酒的时候；“*我们的灵魂渡过急流，*”就是指我们渡过灌溉总渠；“*好像我们的灵魂渡过了无法越过的大水。*”就是指他的尿水截断我们的去路。“*耶和华是应当称颂的，他没有把我们当野食交给他们（牙齿）吞吃。我们好像鸟雀，从捕鸟人的网罗里逃脱，*”是指我们跌在陷阱里面。“*网罗破裂*”，是指绳索被——富尼埃——拉断。“*我们逃脱了，*”是指我们得了解救。“*我们得帮助，等等*”，是指我们获得援助……

① 见《旧约·诗篇》第一百二十四篇。

② 原文系拉丁文，下同。

第三十九章

卡冈都亚设宴款待修士，修士在席上大发妙论

卡冈都亚入座，刚吃几口，大肚量便开始叙述他和霹雳火发生战事的起始和原委，说到约翰·德·安当莫尔修士如何捍卫修道院的时候，盛赞他的战功远在卡米留斯[①]、西庇翁、庞培、恺撒，和地米斯托克利[②]之上。卡冈都亚要求立刻派人去把他接来，好和他商议应付时局。总管奉命前去寻找修士，十分愉快地把他带了回来，一面用大肚量的骡子驮着他的那支十字木杖。

修士来到之后，真是说不完的百般抚摩，千般拥抱，三番五次地请安问好：

“嗨，约翰修士，我的朋友，约翰修士，我的表兄，约翰修士，别见鬼，过来拥抱一下，我的朋友。”

“来抱我！”

“乖乖，好家伙，让我紧紧地搂住你。”

约翰修士乐开了！谁都没见过像他这样风度翩翩，彬彬有礼的人物。

“来，来，”卡冈都亚说，“拿只哈叭凳，到我身边这里坐下。”

“你喜欢这样，”修士说，“再好没有。小厮，倒来，我的孩子，酒来！让我清清脾胃。倒呀，让我润润喉咙。”

“**脱法衣**[③]，”奇姆奈斯特说，“把会衣脱一脱。”

“嗬，我的小少爷，”修士说，“不哄天主，**我们戒规里**（拉丁文）有

---

① 卡米留斯，罗马名将，在极端艰难的情形下，战胜外敌，使罗马转危为安。

② 地米斯托克利（约前 524—前 406），雅典海军名将，大破波斯王薛西斯侵略军于莎拉密斯之战。

③ 原文系拉丁文。脱法衣是教士做法事的仪式之一。

一条：会衣脱不得。”

“屁戒规，”奇姆奈斯特说，“这会衣压着你两肩，怪沉的，脱了吧。”

“朋友，”修士说，“脱不脱，没啥关系，我的天主！不脱，我喝酒只有更痛快。穿在身上，叫我浑身舒泰。我如果脱下来，提防小厮们偷去做吊袜带。这样的事，在库莱纳，我已遭到过。第二次我不想尝试。我穿着会衣，坐在席上，天主在上，我不是一样畅心快意，祝你和尊骑健康，酒到杯干。天主保佑合座的宾客。我已经吃过晚饭。但是，要再吃，还不比你们吃得少。因为我的胃十分强健，空洞洞像圣本笃的靴统子[①]；经常张着口像律师的公事包。是鱼都吃，[②]除了鳗鲡；最好是鹧鸪的翅膀，或者尼姑的大腿。否则，那话儿硬挺挺地死去，岂非太不值得？我们院里长老就最爱白嫩的阉鸡。”

“在这点上，”奇姆奈斯特说，“他可和狐狸不同。因为狐狸不论逮住母鸡、小鸡、阉鸡，总吃不到白色的肉。”

“此话怎讲？”修士说。

“因为，”奇姆奈斯特说，“没有厨子给他烧煮，而鸡不煮熟，便只是红色而不是白色。凡肉带着红色便是没有煮熟的标志，除了螃蟹和大虾，煮熟才成红衣主教。”

“巴雅天主的节日[③]！”修士说，“如此说来，我们院里医务长的头颅就没煮熟，因为他两只眼睛老是红红的，像榛木盆儿一样。……这兔子的腿肉吃了能治痛风。话到嘴边，我问你们，为什么女人的大腿老是这般清凉滑嫩？”

“这问题，”卡冈都亚说，“亚里士多德、亚历山大·阿夫洛蒂斯，和普卢塔克都没有论及。”

“这地方天生清凉，”修士说，“不外三种原因：第一，因为那里有泉水滴滴，顺流而下；第二，因为树荫浓密，阴凉幽暗，阳光不入；第三，因为空穴来风，在衬衫和裤裆的开合之下拂拂生凉。干一杯！小

① 圣本笃的靴统子，当时人如此称布洛尼圣本笃修道院中盛酒的大木桶。

② 是鱼都吃……，流行的谚语，意思是什么都吃。

③ 巴雅天主的节日，巴雅，人名，巴雅爱说“天主的节日”这一口头语。

厮，来喝的！……咕咕，咕咕，咕咕，天主真仁慈，赐我们这样的好酒。我向天主起誓。我假使生在耶稣的同代，决不让犹太人把他从橄榄园里捉去，可恨那些圣门弟子自己吃饱了肚皮，在要紧关头，丢下善良的老师，卑怯地各自逃生，我要不挖断他们的脚筋，让魔鬼……一个人在该耍刀子的时候，却撒腿逃跑，我恨他比恨毒蛇还狠。哼，我怎么没在法兰西当上百儿八十年的皇帝！不是吹，我要惩治那些在帕维[1]临阵脱逃的家伙，一个个像割了耳朵和尾巴的狗一样。让他们发四日一次的疟疾！为什么他们不在当场战死，却扔下他们善良的君王。卑怯地逃命，何如壮烈地战死？……今年我们怕吃不到很多小鹅……嗨，朋友，给我来一块这猪肉。……闹什么鬼！没有葡萄汁了……**耶西的根儿发了芽么**（拉丁文）[2]？我喉里渴得要死，活着也没味儿。……这酒味儿还不算坏。你们在巴黎喝什么酒？我在巴黎天天座上客满，先后六个多月，这话如不真你别把我当人。……你们会过克洛特·德·奥巴洛亚教士么？那真是个豪杰！可是，不知他给什么毒虫螫着了，近来只一个劲儿用功读书，俺可从来不读书。我们修院里，从来没人读书，为的是怕耳下生疮。我们老院长说过，最要不得的是读书的修士。天主为证，我的朋友阁下，**书读得最多的人，不一定是最高明的学士**（拉丁文）。……从来没见过像今年那么多的兔子。我到处寻，也没见半只鹰或雕。拉贝隆尼先生许给我一只鹰，可是不久前他来信说，这只鹰害了气喘病。今年鹌鹑要吃人的耳朵[3]。用网子捉，我感到毫无乐处，因为我不耐烦等候。如果我不跑、不跳，就要害病。不差，跨篱笆、跳树丛，我的法衣会折损些儿毛线。我弄到一只很俊的猎犬。如果它让野兔跑掉一只，我不是人。那是一个仆人给莫乐维尔先生牵来时，被我夺下的。我这事做错了么？”

“不错，约翰修士，”奇姆奈斯特说，“不错。问遍所有的魔鬼，也

① 帕维，法国与西班牙争霸战中有名的一役，此役法军大败、法王弗朗索瓦一世被俘。

② 见《旧约·以赛亚书》第十一章，关于大卫之父耶西割损瞻礼的颂诗，此处含猥亵意。

③ 意思是鹌鹑太多了。

不算错。”

“对,”修士说,“为魔鬼们干一杯,趁他们还当令的日子。天主的法力！这瘟生,他要猎犬什么用？天主的真身,如果你送他两头肥牛,他要高兴得多!”

“怎么,”巴诺克拉忒说,“你也骂起人来了,约翰修士。”

“那是为谈话加点辞藻,”修士说,“无非是西塞罗式的修辞手段。”

第四十章

教士因甚招世人的嫌弃，又因甚有的鼻子长，有的鼻子短

“基督教徒不撒谎，”厄台蒙说，“这位修士的风采言论，使见者无不吃惊，我不禁起了遐想。凡上流人士欢叙谈笑的场所一律不许教士参加，管他们叫扫兴的丧神，正像蜜蜂驱逐马蜂，不让它留在蜂房旁边一个样儿，这是什么道理？

“马洛说过：它们把懒惰的工蜂赶得离蜂房远远的。[①]”

卡冈都亚答道：

“教士戴的衣帽只消一露头就会招惹世人的欺侮、谩骂、诅咒，正像名唤赛西亚的风[②]会带来雨云一样是千真万确的事实。理由不言自明：教士专吃世人的粪污，就是说世人的罪过。作为粪污容纳器，理应被放在偏僻的场所，就是说他们的修道院和寺观，和社会生活隔离，正如污秽的下房应当远离住宅一样。你如懂得猴子成天受人家嘲骂和欺侮，你就会懂得教士为何受大家，不论老幼的一致嫌弃。猴子既不像狗会守门，又不像牛会耕田，又不像羊会产奶生毛，又不像马会驮货。它就只会随地拉屎，到处惹祸，因此人人都要骂它揍它。同样，一个教士（我指那些懒散的教士），既不像农夫耕田种地，又不像战士卫国保家，又不像医生治病救人，又不像优良的福音教士和教书先生广布福音、教导世人，又不像商人流通货物和各种生活必需品，为社会人群服务。就是为此，他才到处受人嘲笑和憎厌。”

“这话有理，”大肚量说，“不过他为我们祷告天主呀。”

“有限得很，”卡冈都亚答道，“他们就会叮叮当当成日敲钟，闹得邻居街坊六神不安。”

---

① 原文系拉丁文，见维吉尔《农事诗》第四章，马洛是维吉尔的别号。

② 赛西亚的风，指一种东南风。此说见奥吕·瑞列乌斯的《阿提刻之夜》。

“话得说回来，”修士说，“做弥撒、早课、晚课，要钟儿敲得好，也抵得一半功果。”

“他们口里喃喃呐呐，念着圣传颂诗，可是自己一字不懂；朗诵**我们在天上的父**（拉丁文），中间夹着漫长的**万福，马利亚！**（拉丁文）[1]心里不动思想，耳里也没听见字眼，我说这是嘲弄天主，不是诵经。教士若真个为我们祈祷，而不是担心他自己的面包和菜汤，天主原该加以保佑。一切真的耶稣教徒，不分上下老少，不问时代地点，个个祈祷天主；圣神也为他们祈祷，居中传达，因此而获天主的眷顾。我们善良的约翰修士便是这样的教士，因此人人愿意和他相交。他既不顽固，也不胡闹；他为人正直，性情愉快，知行坚定，待人和悦；他操作，他勤劳，他扶贫济困，他救人急难，他捍卫修道院的园场。”

“我所做的还远不止此，”修士说，“因为，我在唱经班里一面诵读早课和追荐亡魂的经文，一面还搓捻弩索，磨砺箭头，编织捕兔的网罟。我从不闲着。喂，筛酒来，筛酒来；拿水果来；这是埃斯特罗克[2]产的栗子，配上新酿的好酒，你吃了，便是造屁的能手。看来足下等还是兴致不高。天主许可，看咱家像一匹渴极了的老马，每过一渡，必大大地喝一个饱。”

奇姆奈斯特说：

“约翰修士，你把鼻尖上挂着的鼻涕擦了吧！”

“哈，哈！”修士说，“你看我水已涨到鼻尖，会不会将我淹死？不会，不会。**为什么？因为**（拉丁文）这水只从鼻子里面出来，而不从鼻子外面进去，我这鼻子是用葡萄汁解过毒的。哦，我的朋友，谁用跟这相似的皮革制一双冬天的靴子，只管穿着下水摸蛤蜊，保证靴子不透水。”

“为什么约翰修士的鼻子这般好看？”卡冈都亚说。

“因为，”大肚量说，“这是天主的意志，天主动了圣心，要我们成什么样儿便成什么样儿，就像陶工制造瓦罐一样。”

“因为，”巴诺克拉忒说，“鼻子市上是他第一个赶到，所以他挑了

---

① 万福乃向圣母致敬之词。

② 埃斯特罗克，地名，以产栗著称。

那最好看、最硕大的一个。”

“胡扯淡。”修士说，“根据我们修道院的真传宝谛，那是因为我乳母的乳房绵软，我吃奶的时候，鼻子压在上面，像陷入了黄油块儿，在那里，它便长大起来，像面团掉在干面缸里一般，愈揉愈大。乳母的乳房坚硬会把孩子弄成塌鼻。乐吧！乐吧！看了你鼻子的大小，便知你是怎样的人。[①]我从来不吃糖酱。侍童，来酒，再来烤肉！”

① 原文是拉丁文，后半句见《旧约·诗篇》第一百二十三篇。

第四十一章

修士如何使卡冈都亚入睡，并论祈祷课文

吃完晚餐，立即商议军国要事，决定半夜出兵袭击敌人，试探试探他们的守备和警戒情况，大家抓空儿休憩，养养精神。可是卡冈都亚辗转反侧，无论如何也睡不着。修士对他说：

“我向来总是睡不安稳，除非在听讲经或做祈祷的时候。我们两个来背诵《诗篇》的七章，看你过一会睡得着睡不着。”

这办法正合卡冈都亚的心意，便开始诵第一章，刚念到第二章的第一句“**有福的人**”，两人便齁齁入睡了。但是修士不到半夜就醒来了，因为他在修道院里已养成做早课的习惯。他一醒来，放开喉咙便唱：

哦，雷纽，醒来吧，醒来；
哦，雷纽，醒来吧。①

把大家一齐吵醒。等大家醒来之后，他又说：

“诸位先生，人们说，做早课当先咳嗽，吃晚餐当先喝酒。我们反其道而行之。此刻做早课，我们先喝酒，晚上吃晚饭，再来赛咳嗽，看谁咳得响而久。”

卡冈都亚发表意见说：

“睡醒之后，马上喝酒，不合医学养生之道。首先须把肚里的渣滓和粪便排泄出去。”

“这话很够药味儿！”修士说，“如不是老资格的酒鬼多于老资格的医生，让一百个魔鬼在我身子里作群魔舞吧。我和我的食欲早已订下合同，晚上它和我同眠，白天和我同起，我都安排妥当。你们要

① 这是一首民歌的叠句，现在法国还有人唱，不过不是“雷纽”，而是“多马”。

排泄，悉听尊便，我可要找我的钓饵子去了。”

“什么钓饵子？”卡冈都亚问。

“就是我那小经本儿。”[1]修士说，“养鹰的人在喂鹰之前，先让它撕一只鸡腿，借此清清脑里的钝气，同时引起食欲。我亦如此，早上我拿起这令人愉快的小经本儿，肺腔立时便觉清净，于是我便可以喝酒了。”

“你这些美好的经文，”卡冈都亚问，“是如何分章作课的？”

“照费康修道院方式[2]，”修士说，“诗三章，文三篇，作一课；如果不想读，便一字也不读。咱家向来不受课文的拘束：课文是为人而设的，不是人为课文而设的[3]。因此我做功课，像悬吊鞍镫的皮带，长短由我。**经短天庭入，饮长酒樽空**（拉丁文），这句子出在哪里？”

“天晓得，”巴诺克拉忒说，“我的小卵子，你真是妙语连篇！”

“在这上头，我和你一样，”修士说，“但是，**且来干一杯**（拉丁文）。[4]”

这时仆人端上炭火炙肉和大片肉汁面包，修士快意地满饮一杯。有些人陪他喝，有些人不陪他喝。这之后，众人各个披挂起来，并力劝修士也穿上盔甲；因为，他除了胸前的会衣，不愿穿别的武装，除了掌中的木杖，也不愿使别的兵器。但是，他屈从大家的盛意，从顶至踵全身披挂起来，跨上一匹奈布尔国的骏马，腰里挂一把长剑。卡冈都亚、巴诺克拉忒、奇姆奈斯特、厄台蒙和大肚量府中二十五个最精壮的战士，也都全副披挂，手执长枪，脚跨战马，身后各带火铳手一名，一个个如圣乔治下凡，耀武扬威。

---

① 小经本，即酒壶，见前第五章。

② 费康修道院，诺曼底省一修道院。传说诺曼底大公曾要求教皇约翰十七世允许该院不受鲁昂主教管辖获准，从此“费康院规”意谓“不受管辖，自由行动”。

③ 此句套用《马可福音》第二章第二十七节句法。

④ 此句套用经文中“齐来赞美”的句法。

第四十二章

修士激励战友们的斗志，
自己却在树上挂住

豪勇的战士们就此步上征途，心中计议，到了大会战的一天，如何追击敌人，如何防卫自己。修士激励士气，说：

“孩子们，不要害怕，不要胆怯，咱家领导你们，万无一失。自有天主和圣本笃卫护我们！如果我的气力比得上我的胆量，不开玩笑，我要将敌人像宰鸭子似的，煺光他们的毫毛。我除了大炮，什么都不怕。我还会念一种符咒，是我们修院圣器室副主持传授我的，它能避一切火炮，但是它于我全无用处，因为我压根儿不信。不过，我手中的十字木杖却要大显神通。谁要临阵装鸭子，我叫他代我做教士，把我的会衣套在他头上：这会衣是医治胆怯的妙药。我如果不那么做，别把我当人。你们听说过缪尔先生的猎犬么？那畜生在野地里简直不行，缪尔先生把一件会衣扣在它脖子上。天主的老骨头，从此，它没放过一只野兔、一只狐狸，而且，更了不得的是，和当地所有的母狗都干上了，据说它本来有虚弱症，是属于阳痿无能的一类货色。”

修士慷慨激昂地道着这些言语，向杨树林子前进，恰巧打一棵胡桃树下过，不料头盔给断枝钩住，他却依旧气昂昂，策马前进，恰正打着马的痒处，马向前一跃，其时，修士想把挂在树枝上的盔檐扭脱，放了缰绳，两手抓住树枝，身子往上一提，马却从身下脱缰而出。就这般，修士悬空吊在胡桃树下，叫人来帮他，一面大喊救命，说是中了奸计。

厄台蒙第一个先看见，忙叫卡冈都亚：

“殿下，你过来，你看阿布撒罗姆[①]上吊了。”卡冈都亚上前，细

① 阿布撒罗姆，典出《旧约》，阿布撒罗姆是大卫之子，因叛其父，逃走，长发挂在树上，被追者所杀。

看修士的脸容和他悬挂的姿式，对厄台蒙说：

“你把他比作阿布撒罗姆，不对头。阿布撒罗姆是用头发吊住的，但修士剃光了头，是用耳朵吊住的。”

“看魔鬼份上，”修士说，“快来救我！这是说废话的时候么？我看你们就像通天宣教大师一样，大师们说，无论何人，见邻居到了死亡的边缘，若不先劝他忏悔，求天主宽赦，而一径上前援救，势必难逃‘圣革体’的三昧真火。所以，我如果有一天见他们掉在河里，行将淹死的时候，我决不立刻伸手去拉，而必先发挥一番**遁世弃俗的大道理**（拉丁文），等他们淹死之后，才捞他们起来。”

“我的小宝贝，不要动，”奇姆奈斯特说，“我来救你，你这可人意儿的**小修士**（拉丁文）：

修士在修院，
不值两只蛋；
修士出修院，
值蛋三十只。[1]

“吊死的人，我见过何止三百五百？但是吊得这般姿态美妙的却还是第一遭。如果我的姿态也这般好，叫我吊一辈子也乐意。”

“你的废话还没说完么？”修士道，“看天主份上，救救我吧，你既不看魔鬼的情分。凭我身上这套衣服，你也会后悔莫及的，开玩笑也要看**时机和场合**（拉丁文）。

于是，奇姆奈斯特下马，爬上胡桃树，一手抓住修士腋下的衣甲，把他提起，另一只手解开扣在树枝上的盔檐，将修士放落地上，自己也跟着下来。

脚一着地，修士立刻脱去浑身铠甲，一件件都抛弃在野地里，然后提起十字木杖，重新跨上马背，马已经由厄台蒙捉回来。

然后沿着杨树林子的大道，说说笑笑继续进发。

---

[1] 原文系拉丁文。

第四十三章

霹雳火的前哨和卡冈都亚遭遇，修士杀狄拉万队长，自己又被敌俘

特里坯破腹横死之后，逃脱的士兵回来报告，霹雳火闻知，甚是恼怒，以为部下真是遭了魔鬼的攻击，连夜召开军事会议；会议上，哈斯狄服[1]和杜克狄庸说，他们的军事力量十分强大，哪怕地狱里的魔鬼全都出来攻打，也经不住他们格杀。这话霹雳火不完全相信，但也并非完全不信。

且先派狄拉万[2]伯爵率骑兵一千六百人，前去打探形势。一千六百人各跨快马，编成飞骑队，人人圣水沾顶，胸悬神功带，万一遇见魔鬼，依靠圣水和神功带的法力，也能赶得他们无影无踪。狄拉万一口气跑到服古庸和马拉德里[3]附近，没有碰见一个人可以搭话。他们循着山坡兜回来，到古特雷附近，在牧羊人的木房子里发现了上面说过的五个香客，不管他们如何叫喊、辩白、哀告，都给捆绑起来，当作奸细一齐带走。他们从山坡上下来，向沙伊埃前进，卡冈都亚听见声音，对部下说：

"弟兄们，敌人来了。他们的人数超过我们十倍。冲它一阵，如何？"

"不冲，还干什么？"修士说，"你只看人数多寡，不问武艺高低，胆量大小。"他随即高叫："冲呀，魔鬼们，冲呀！"

听见这一声喊，敌人真以为遇见了魔鬼，立刻拚命逃跑。只剩狄拉万一人，挺着长枪，对准修士胸膛，使出全身气力，刺将过来，不料

① 哈斯狄服，意思是"急性病"。

② 狄拉万，意思是"冒失鬼"。

③ 马拉德里，即今圣拉扎尔。

触着会衣，坚硬出奇[①]，把枪尖折弯，像蜡烛砸着铁砧一样。其时，修士擎起十字木杖，对着狄拉万脖子下面肩胛骨用力一击，打得他七昏八呛，人事不知，滚下马来。修士看见他胸前斜挂着的神功带，对卡冈都亚说：

“原来是个小司铎。做修士还只开了个头。不瞒圣约翰说，我才是十全十美的修士。这样的货色，好比拍苍蝇，让我杀给你看。”

说着，飞马向前，赶上逃得慢的，横七竖八，一阵乱打，打得他们像麦穗子似的，纷纷倒地。

奇姆奈斯特忙问卡冈都亚，要不要追赶。卡冈都亚说：

“不赶，不赶。依照兵家真法，万不可置敌人于绝地。因为，他们已经衰竭的气力与斗志，到了万般无奈的地步，就会恢复起来，加倍增长；所以，对灰心失意的人说来，没有比置之死地更有效的救药了。曾经有多少次，战胜者手中的胜利又被战败者夺回去，原因就是战胜者不知道适可而止，妄想把敌人斩尽杀绝，甚至连一个报信的人都不留。对付敌人，必须尽量开放活门活路，就是造一座银桥，也要送他们回去。”

“这话有理，”奇姆奈斯特说，“但是修士跟他们去了。”

“修士跟他们去了？”卡冈都亚说，“我担保，这对于敌人将大为不利！但是，为防备万一，我们且不要收兵；在这里静静等候，因为，我已经揣透了敌人行动的规律。他们只凭命运，不知按照策略行事。”

大家就在胡桃树下等候。其时修士继续追赶敌人，追上一个，打倒一个，毫不留情，直到他遇见一个骑士，身后马上绑着个香客，修士正举杖欲击，香客叫道：

“嗨，长老大人，我的朋友，长老大人，请你救救我吧。”

听见这话，敌兵一齐回头，看见冲上前来的只是一个教士，举兵器向他攻击，像攻打一头木驴；但是，敌人的兵器都只打中他的会衣，他也毫未觉得，因为他的皮肉生得十分坚硬。随后敌人把他交给两个弓箭手看住，拨转马头，不见再有人追击，以为卡冈都亚和他的部卒都已逃走，就径向胡桃树林尽力追赶，希望赶上他们，单撇下修士

---

① 会衣前胸有一块坚硬的护胸。

和看守他的两个弓箭手。

卡冈都亚听见马嘶人喊，对他的部下说：

“弟兄们，我听见敌人追来了，并且已经看见为首的正向我们这边蜂拥而来。让我们靠拢队伍，把住路口，严阵以待，和他们见个高下。”

第四十四章

修士杀死看守他的敌兵，霹雳火交战失利

修士看敌人乱哄哄一拥而去，料定他们是追击卡冈都亚和他的部队去了，感到自己不能援助他们，甚是怏怏。随后，偷眼看他左右的两名弓箭手脸上的神气，巴不得也跟随大家去抢掳点东西，眼睛一直盯着他们下去的那个山谷。教士作起三段论法，说：

“这些家伙对用兵作战之道，太没经验，因为他们既没要我宣誓[①]，又没卸除我的武装。”

突然他拔出剑来，向他右边的弓箭手砍去，将他头部血管，项下大动脉，连同悬壅垂，和左右甲状腺一齐砍断，然后，抽回剑去，又一下，将脊椎骨在第二与第三椎节之间斩开；弓箭手顿时倒地身死。修士拨转马头，直扑左边的弓箭手，这弓箭手见同伴已死，修士掌握着先发制人的优势，高声喊道：

“长老大人，我投降，长老大人，我的朋友，长老大人。”

修士也随声应和：

“哈，殿军阁下，我的朋友，殿军阁下，让你的尊臀吃我一剑。”

“哈，”弓箭手说，“长老大人，我的乖乖，长老大人，愿天主保你做修道院长。”

“凭我穿的这件衣服，”修士说，“我封你做红衣主教。你们还捉住教会中人勒索么？此刻，在我手里，先送你一顶红帽子戴戴。”

弓箭手又说：

“长老大人，长老大人，候补院长大人，红衣主教大人，一切一切的大人，哈，哈！嗨，不，长老大人，我亲爱善良的长老老爷，我向你

---

① 宣誓，指俘虏宣誓，非取赎后，不得私自逃走。

投降。”

“我，”修士说，“我送你见魔鬼去。”

一剑砍中弓箭手的脑袋，削开太阳穴上脑盖骨，将左右颅顶，在矢状合缝处，连带一大块前额骨，一齐掀翻，结果两片脑膜都被斩裂，露出后脑部左右侧室，头盖骨挂在后脑膜外皮上，直垂到肩膀，外黑内红像一顶博士帽子。如此，这个弓箭手也顿时倒地身死。

干完这手，修士催动坐骑，径奔敌人下去的道路，其时敌人已经在大路上遇见卡冈都亚和他的部队，被卡冈都亚挥动他的大树，和奇姆奈斯特、巴诺克拉忒、厄台蒙及其他人等一阵狠杀，折去大半人马，正急忙忙往后退却，一个个唬得神昏智乱，眼前只见死神的影子和形象在乱晃。

这情形好比一头驴子，屁股给牛虻或毒蝇螫刺，没前没后，乱跑乱跳，把驮的东西掼了一地，咬断嚼口和缰绳，连喘气休息的工夫也没有，可是你又说不出，刺激它的是什么，因为谁也看不见有东西在触着它——敌人惊惶失措，纷纷溃逃，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要逃走；都只为心灵受了惊吓，恐怖在追赶他们。

修士看出敌人一心只在要腿，便翻身下马，登上路旁的一块大石，挥动长剑，使足气力，一上一下，截杀逃兵；这一阵直杀得尸横遍地，连宝剑也折成了两段。修士自个儿心里思忖，这一阵也杀得够了，余下的敌人，正好让他们逃回去送个音信。

可是，又从躺在地上的死人中间，拣起一把大斧，回身爬上石块，闲看敌人在死尸中间，跌跌撞撞地逃走，却叫他们缴下钺矛、刀剑、长枪、弓弩，才放他们过去；遇见绑着香客的敌兵过来，将他们赶下马来，把马匹让给香客骑上，而把他们留在篱笆旁边，其中有杜克狄庸，因此也成了他的俘虏。

第四十五章

修士领香客来见大肚量，大肚量用好言抚慰

这一仗打完之后，卡冈都亚率领人马，撇下教士，收兵自回，在天明的时候，来见大肚量。这时大肚量却在床上，祷告天主，保佑他们安全胜利。看见他们全体平安，满心欢喜，拥抱他们，并动问修士的下落。卡冈都亚答道，大概是给敌人拿住了。“这该敌人倒楣了。”大肚量说，这话真是说得对。因此，至今还流行着一句谚语：送他一个教士。

于是他吩咐准备丰盛的早餐，犒劳将士。早餐备妥之后，人们来请卡冈都亚；但是卡冈都亚因修士尚未归来，心头甚感沉重，连酒饭也不能下咽。

忽然修士回来了，一进后院大门，就高声叫喊：

“拿新鲜的酒来，拿新鲜的酒来，奇姆奈斯特，我的朋友。”

奇姆奈斯特出来一看，正是约翰修士，带着六个香客和俘虏杜克狄庸来了。卡冈都亚即刻上前接住，表示热烈欢迎，领他到大肚量跟前，大肚量问他这番出去转战的经过，修士从头细说，他如何被人擒住，如何杀死看守他的弓箭手，如何在路上截杀敌人，又如何遇见香客们，以及俘获杜克狄庸队长的经过。然后，大家一同入座，开怀畅饮。

这其间，大肚量讯问诸位香客，是何方人氏，从哪里来，到哪里去。

拉斯达雷代表大家答话：

“王爷，我是贝里省圣热努城人；这一位是巴吕奥城人；这一位是昂赛人；这一位是阿尔其人；这一位是维尔贝宁人。我们是从南特附近的圣塞巴斯蒂安来，我们正逐日分程，慢慢回家。”

“原来如此，”大肚量说，“但是你们上圣塞巴斯蒂安去做什么

来着？”

“我们是去求神许愿，消除瘟疫的。”

“噢，”大肚量说，“可怜的人们，你们以为瘟疫是从圣塞巴斯蒂安来的么？”

“是的，”拉斯达雷答道，“给我们讲道的教士是那么说的。”

“真的么？”大肚量说，“这些冒牌的先知居然造偌大谎言，敢亵渎天主的圣徒，将他们说成和危害人的魔鬼没有两样，就像荷马诗里所说的阿波罗，在希腊军队里散布瘟疫，又像其他诗人捏造的许多凶神恶煞。曾经有一个伪善的家伙在西奈宣教，说圣安东尼叫人腿上发虚火，圣厄特罗叫人肚子患水肿，圣吉尔达叫人害疯癫，圣热努叫人患痛风。我给他严厉的惩治，做个榜样，不怕他说我听信异端，从此以后，没有一个伪善的家伙再敢进我的国度。我奇怪你们的国王竟纵容他们在他国内传播这样的胡言乱语。因为，这样的人，比用妖术或邪道，在国内散布瘟疫还要该杀。瘟疫不过毁灭肉身，这班欺诈之徒却毒害人们的灵魂。”

大肚量说着这话，修士昂然而入，问朝圣的香客们：

“你们这些可怜的汉子，是何方人士？”

“是圣热努人，”香客们答道。

“那喝酒的高手，特朗士利翁院长身体好么？还有那些修士，他们吃喝什么？天主的真身，当你们在朝圣途中风尘仆仆的时候，他们却玩着你们的老婆。”

“嗯，哼！”拉斯达雷说，“我不担心我们那口子。谁要是白天见过她一眼，夜晚决不会上天入地，想办法来光顾她。”

“这话难说，”修士说，“她就是丑得像普罗塞耳皮娜，我的天，也少不了磨肚皮颠屁股的机会，因为那四下里全是修士。只消工匠巧，不论拿到什么机器，都一样开动。如果你们回去，不见你们老婆捧着大肚子，让我害天花病死。要晓得，一个修道院，连它钟楼影子也富有生殖力的。”

“这和尼罗河[1]里的水一样，”卡冈都亚说，“斯特拉博和普林尼

① 尼罗河，斯特拉博说埃及女人生殖力甚强，普林尼认为是饮了尼罗河水的原故。

卷七第三章都说过这样的话。你想想，教士们的头颅、衣服、身体会起多大的作用，也就不言而喻了。”

于是大肚量说：

“你们走吧，可怜的人们，愿造物的天主永远扶持领导你们。从今以后，不要再轻易作这类徒劳无益的旅行。在家照管你们的家庭，各做本行的工作，教育你们的孩子，依照圣保罗的教训，好好过活。这样，天主、天神和圣贤自会保佑你们不受瘟疫和疾病的侵害。”①

然后，卡冈都亚领他们到膳房里吃饭；香客们连声叹息，对卡冈都亚说：

“一个国家有这样一位贤君，真是幸福无量！听他的一席话，比我们在本地听人讲半辈子经文还要令人开窍，令人得益。”

“这正合柏拉图《理想国》卷五里所说，”卡冈都亚说，“国君研究哲理，哲学家治理国家，自然国泰民安。”

然后叫人将他们的干粮袋和酒瓶全都装满，又每人赠送坐骑一匹，作路上代步之用，又各给卡洛吕斯②若干枚，作日常的花销。

---

① 本段是从《新约·以弗所书》第五章套来的。

② 卡洛吕斯，查理八世时的银币名。

第四十六章

大肚量以人道待遇杜克狄庸

杜克狄庸被带到大肚量跟前，大肚量问他，霹雳火兴兵前来，如此嚣张滋扰，用意何在。杜克狄庸答，他的目的，如属可能，在于征服大肚量的国家，为糕饼贩子们报仇。

“他的雄心也太大了，”大肚量说，“只怕贪多嚼不烂吧！攻占别人的国土，危害同教兄弟的利益，这样的时代已经过去。这是模仿古代赫丘利、亚历山大、汉尼拔、西庇翁、恺撒等人的行为，是违反福音书教义的。福音书教导我们应该防守、保卫、治理、经营各自的国家和疆土，不得侵犯他人。从前萨拉逊人和蛮族人所称道的丰功伟绩，今天我们称之为凶恶的盗贼行径。安坐家中，南面称孤，要比跑到我这里，侮辱我，仇人似的劫掠我，强过十倍；因为，他的国家，只有好好治理，才能繁荣，如劫夺我，只会灭亡。

“看天主的份上，你回去吧；做事要走正道；见你的君王犯了错误，就应谏诤；切不要只为你个人的禄位而进言，因为个人的利益将随着公共的利益一同失掉；至于你赎身的代价，我给你全部豁免，并且叫他们交还你所有的兵器和马匹。

“在邻邦和老友之间，本应如此做法，何况我们的争执不是什么正式的战争。从前希腊各邦妄动干戈，互相杀伐，柏拉图在《理想国》卷五里就说，不应称作战争，而应称作内哄；而且，即使万一不幸，发生战争，他亦主张谨慎从事。你如果称这次事件为战争，那亦仅看表面，未曾进入我们的内心深处！因为，我们双方的荣誉，并未受到损失，充其量，不过是需要补救我们部属所犯的一些过失而已。我说我们部属是指你我双方的人。这类过失，你既明白真相，便不应计较；因为，喜欢争吵斗殴的人应该受到轻蔑，而不应受到重视，尽管我曾自动建议，赔偿他们的损失，让他们满意。天主是我们争端的正直评判人。我向他起誓，宁愿我丧失生命，在我的眼前看见身家财产完全

毁灭，也不愿我或我的臣民有任何行动开罪于天主。”

讲完这话，他把修士叫来，当众人的面，问他：

“约翰修士，我的好朋友，这位杜克狄庸队长是你捉来的么？”

“陛下，”修士说，“他本人就在这里。他已成年，也有判断力；与其用我的嘴说，不如让他自己承招。”

于是杜克狄庸说：

“大王，确实是他把我捉住的。我坦白承认我是他的俘虏。”

“你已经，”大肚量问修士，“定下他赎身的价格么？”

“没有。”修士说，“这我并不在乎。”

“你要他多少身价呢？”大肚量问。

“一文不要，一文不要，”修士说，“钱打不动我的心。”

于是大肚量吩咐，当着杜克狄庸的面，付给修士六万二千莎吕[①]，作为他赎身的代价，款子立即付清，然后款待杜克狄庸；大肚量又问他，愿意留在这里，还是回去见他自己的国王。

杜克狄庸说他听从大肚量的意旨。

“那么，”大肚量说，“你还是回去见你的国王吧，愿天主和你同在。”

然后又赠给他维也纳精制宝剑一柄，黄金剑鞘一具，上盘金丝图案，金项链一条，重七十万零二千马克，项链上镶着珍贵的宝石，价值一十六万杜卡，外赠金币一万枚。这些话交代完毕，杜克狄庸即时上马。为保他的安全，卡冈都亚又派奇姆奈斯特，率领武装骑士三十名，弓箭手一百二十名，一路护送，如有必要，直送到克莱莫岩城门为止。

杜克狄庸走了之后，修士把刚才的六万二千莎吕还给大肚量，说：

“陛下，现在还不是作如此重赏的时候，等战事结束之后再说。因为前途会起什么变化，未可逆料，而战事如不以充足的金钱为后盾，便不过是一阵空劲头。钱是战争的筋骨。”

“好，”大肚量说，“战事结束之后，我要用重赏慰劳你和一切为我出力的将士。”

---

① 莎吕，英王亨利五世及六世在占领巴黎期间所发的金币。

第四十七章

大肚量调集大军；杜克狄庸杀哈斯狄服，又被霹雳火下令处死

就在这几天里，贝赛，旧市集，圣雅各镇，雷诺，巴里耶尧，里维埃，圣保罗岩，沃卜尔通，波蒂伊，勃雷蒙，克朗桥，克拉旺，格朗蒙，布尔德，拉维洛迈，于伊姆，赛尔热，于赛，圣卢昂，彭祖斯特，考尔特罗，韦隆，古莱纳，绍泽，瓦莱纳，布尔格伊，布沙尔岛，克鲁莱，纳尔赛，康德，孟梭罗，和其他邻近诸镇各派使臣来见大肚量，说，听得大肚量受到霹雳火的侵犯，由于他们悠久的同盟关系，愿尽一切力量，人力、财力，或军火，给他援助。

按照同盟规约，各镇送来的现款计金币一十二亿一千四百万零二元半。人马计武装骑士一万五千人，轻装骑士三万二千人，火铳手八万九千人，雇佣兵一十四万人，大炮、双管炮、蜥蜴炮、螺旋炮一万一千二百门，工兵四万七千人，以及这一切人马器械所需的六个月四天的饷款和给养。这些支援，卡冈都亚没有完全拒绝，也没有完全接受，只表示衷心地感谢，说，他这番出兵，将用一种策略，避免扰动太多的贤明人士。他只派人将平日分驻在拉德维尼埃尔、夏维尼、格拉沃及康格奈等处人马，各按队伍，调集前来，加以教练，共计武装骑士二千五百人，步兵六万六千人，火铳手一万二千人，大炮二百门，工兵二万二千人，轻骑六千匹。全部分作若干部队，配备着行军作战所必需的军需、粮秣，看管马匹、修理枪械等人员，都受过充分的军事训练，武器精良，旌旗整饬，号令严明，进退迅速，奔驰便捷，作战猛勇，行动机智，其全体动作的整齐熟练，与其说是军队、或武装部队，不如说，更像风琴的声调谐和或钟表的配合一致。

杜克狄庸一到便去朝见霹雳火，把自己所作所见，从头至尾作了报告。最后，力劝霹雳火和大肚量讲和。他已亲自见过大肚量，真不

愧是世上第一等贤人君子，并说，邻邦于我，一向优礼相待，如此加以侵犯，不但于事不利，亦于理不合。主要的问题是：兴兵的结果，于自己只有灾害与损失，因为霹雳火的武力不过尔尔，怕很容易被大肚量击败。他的话没讲完，哈斯狄服高声大叫：

“我早看出，杜克狄庸容易被人收买，一个国王用这样的臣子，真是不幸之至，他的敌忾已经丧尽，如果敌人愿意留他，他竟可归降敌人，反来攻击我们，出卖我们；但是，正像忠义正直的人，不论友敌，无不尊敬称扬，奸佞邪恶的人，只要一旦暴露，必到处受人怀疑。即使敌人对奸邪之徒，为达到某种目的，一时加以利用，终究也是会加以痛恨的。”

一听此言，杜克狄庸耐不住心头火起，拔出剑来，对准哈斯狄服左乳刺去，将他刺个对穿，哈斯狄服立刻气绝身死，杜克狄庸从死人身上拔出剑来，说：

“谗毁忠良者以此人为例！”

霹雳火勃然大怒，又见杜克狄庸的剑和剑鞘灿烂生光，说：

“你拿了别人的兵器，就是为到我面前，无耻地杀死我的忠臣哈斯狄服么？”

于是他命令左右弓箭手将杜克狄庸乱刀剁死，弓箭手立即动手，弄得大厅上满地鲜血，可说残酷已极；然后，他又命人隆重地安葬哈斯狄服，却将杜克狄庸的尸首从城上抛入山谷了事。

这场残杀事件传出去，全军尽知，有些人开始对霹雳火表示不满，因此格里帕米诺对霹雳火说，

“大王，战事如何结局，尚难预料。我感觉您的士卒斗志不坚。他们眼见我军粮饷不足，最近两三次战斗，又颇有伤亡。反之，敌人却得到大量增援，如我军一旦被围，我不知该如何避免被全部歼灭的危险。”

“什么话，什么话！”霹雳火说，“你像墨隆的鳗鱼[①]，未曾剥皮，就先叫喊。让他们来试试。”

① 墨隆的鳗鱼，谚语说：“鱼贩子叫，墨隆的鳗鱼，尚未剥皮。”这话后来变成，“有人叫喊：墨隆的鳗鱼，尚未剥皮。”拉伯雷将句子扯乱，成了“墨隆的鳗鱼，未曾剥皮，就先叫喊。”

第四十八章

卡冈都亚攻霹雳火于克莱莫岩，大破之

卡冈都亚奉命统率全军。他的父亲则留在城堡里，用好言鼓励士气，允许凡立军功的人，都受重赏。然后大军直趋吠岱渡口，或用船只，或架便桥，一齐渡过河去。然后，远眺敌人的城池，见它雄踞高处，深得地形之利，连夜商议如何应付。但是奇姆奈斯特说：

“殿下，法国人天生成的一副性格与脾气：就是一鼓作气时最勇猛，那真比恶魔还难当，但是，一拖延，就连女人还不如。我建议，先命军士休息片刻，略进饮食，然后进兵，攻取城堡。”

卡冈都亚认为此策可用。随即率领全军人马，在郊外布成阵势，将预备兵力配置在丘陵一边。约翰修士率步兵六旛队，武装骑士二百名，火速前进，穿过沼泽地带，进抵普益村口，直逼鲁顿大道。

这其间，攻城战已在进行。霹雳火的军士不知道冲出来迎战好，还是留在城里坚守好；但霹雳火本人冒冒失失，率领元帅府卫队冲将出来；他立刻受到从山坡后像雹子一般打来的炮弹轰击，卡冈都亚的部队却退入山谷，让炮兵发挥更大的威力。在城里霹雳火的兵士则奋力抵抗，但他们的箭矢都从头上飞过，没有射中一人。有一部分敌兵，躲过大炮的轰击，向对方猛攻，但也毫无所得，反陷入了对方的火线，全被打死在地上。敌人一见这种形势，打算退却，不料去路已被修士截断，立刻乱作一团，纷纷溃逃。修士的部卒想要追赶，但修士阻住他们，因怕追赶逃敌，乱了自己的阵形，被城里的士兵乘机袭击。修士略等片刻，看这边无人出击，即派富龙蒂斯特[①]公爵来见卡冈都亚，请他进兵夺取左边的山坡，截断霹雳火的归路。卡冈都亚立即照办，派塞巴斯特[②]旄下的四团人马上前，但是，这支人马还没有赶

① 富龙蒂斯特，希腊文意思是“慎重、明智”。

② 塞巴斯特，希腊文意思是“稳重、严肃”。

上山坡，就和率领败兵退下来的霹雳火撞个正着。他们立即展开猛攻，不料城上弓箭炮火齐发，他们大受损伤。卡冈都亚一见这种情况，急率大军上前接应，指挥大炮齐向这边城上轰击，火力之猛，将城里全部兵力都逼到一隅。

修士看到在他自己攻打的一边，敌兵的守御力量甚是单薄，立即率领部下，奋勇向炮台猛攻，一阵就杀了上去；他心中算定，在战阵上面，用奇兵袭击，比正面硬攻更易使敌人惊惶失措。为此，他并不声张，直到他的士卒，除了留在城外以防万一的二百人外，全部上了城墙，这时，他才大喊一声，带领人马，趁敌人措手不及，杀死守门兵士，打开城门，放入自家的武装骑士部队，随后更抖擞精神，一齐杀奔东门而来；其时东门城外正在混战，修士从后面杀上去，杀得敌人人仰马翻。守城军士看见卡冈都亚的兵马四面八方攻进城来，纷纷弃枪投降。修士命降卒缴出木杖刀枪，把他们统统关闭在教堂里面，并将教堂里的十字架等什物尽行收去，派人把住教堂大门，不准他们出来；他自己打开东门，出去接应卡冈都亚。

霹雳火还以为从城里出来的是他自己的增援部队，越发胆大，冒险向前攻击，忽听卡冈都亚叫道：

“约翰修士，我的朋友，约翰修士，你来得正好。”

霹雳火和他的兵士一见这种形势，知道大势已去，只得四散逃命。卡冈都亚一阵追杀，直追到伏科德雷附近，方才鸣金收兵。

第四十九章

霹雳火败走落难；卡冈都亚收拾战后局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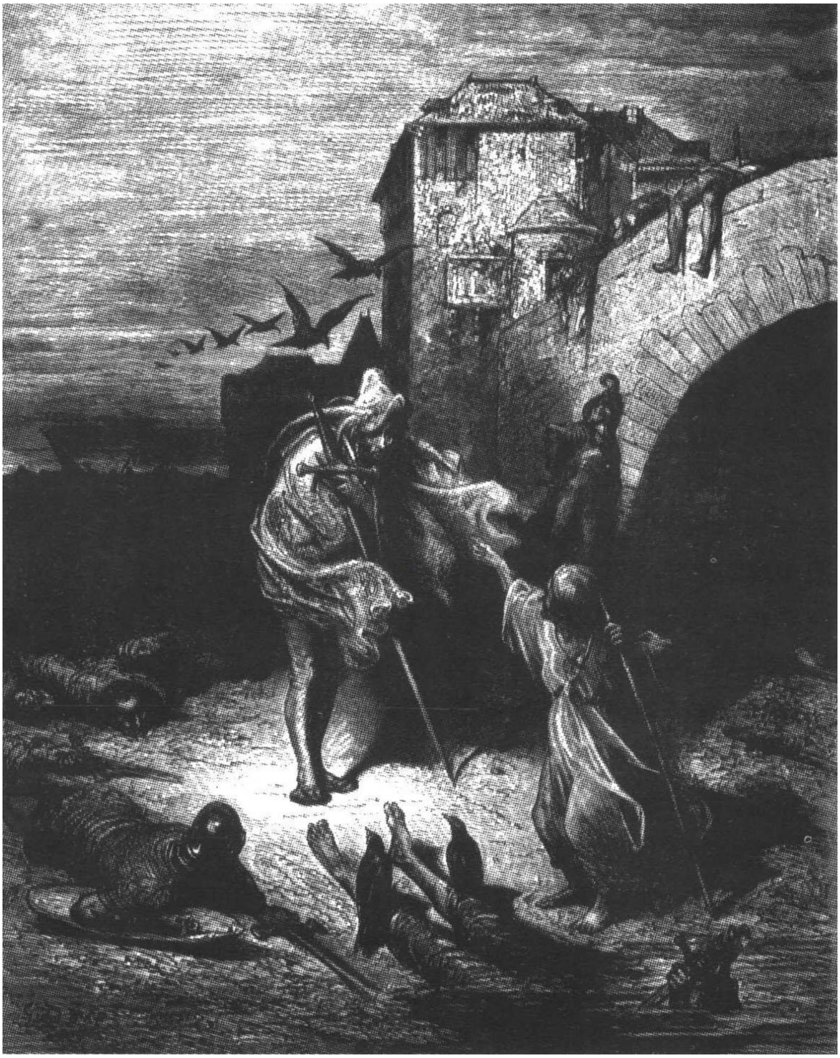
霹雳火一败涂地，向布沙尔岛方面逃走，到得里维埃道上，马失前蹄，把他掀翻在地，霹雳火怒不可遏，拔刀将马杀死。然后，发觉没有了代步，便想抢夺近旁磨坊里的驴子，却被磨坊里的人众揍了一顿，揍得遍体鳞伤，衣服也被剥光，只留一件褴褛的罩袍，勉强蔽体。

这般，性如烈火的倒运鬼，落荒而走；然后，到于欧港口渡过河去，一路诉说自己不幸的遭遇，遇见一个老巫告诉他，天鸡[1]来临的日子，他就可以恢复原有的国土。从此没人知道他的下落。可是，我听人说，他此刻还在里昂，干着沿门求乞的行当，还像从前一样好发脾气，逢人便问天鸡几时来临；不消说，还希望按照老巫的预言，天鸡来时好恢复他的国土。

敌人败退之后，卡冈都亚首先查点人马，发现阵上战死的人数甚为有限，除了多尔梅部下的步兵有几名阵亡，还有巴诺克拉忒被火铳打中了软甲。随后，命令军士各归队伍，休息吃饭，并且吩咐度支官，这一顿饭概由军中开支，又命令对城内居民不得稍有侵犯，因为城池已归他所有；饭后大家到府堡前广场上聚齐，每人关六个月的饷银；立即执行。然后，又下令霹雳火的残部，包括他的亲王和将官，齐集广场，听他训话。

---

① 天鸡，原文作 Cocquecigrue，由鸡、鹤、鹜三字合并而成。



性如烈火的倒运鬼，落荒而走。

第五十章

卡冈都亚对战败者训话

我家历代父、祖、先人，生就一种思想，一种天性：他们每经战阵，为使胜利和功勋垂于不朽，与其在武力攻克的土地上建立纪念碑，不如用仁义，在战败者的心中遗留战利品和功德铭。因为，他们认为，用恩德取得人心里活生生的感戴，比用哑然无声的铭志，受风雨侵蚀，和众人嫉妒的凯旋门、华表、纪念碑，价值高得多。

圣奥班—杜—科米埃大战之日[①]和帕特内伊城之役[②]，我祖先对布列塔尼人如何宽大为怀，想你们还没有忘记。西班牙蛮人到奥隆讷和塔尔蒙台沿海港湾抢掠烧杀，却如何受到仁厚的待遇，你们当亦有所闻，而一经闻知，便不由得你们不衷心钦佩。

往昔喀奈列王阿尔发巴尔不满足于自己的鸿运，狂暴地攻入奥尼斯国境，肆行掳掠阿尔摩里克诸岛及其邻近地区，你们本人和你们的前辈曾以歌颂庆贺之声响彻了整个天宇。因为阿尔发巴尔，经海上一场恶战，被我父王杀得大败，生擒活捉，这乃是天主保佑我的父王。可是，事情如何呢？如果是其他国君或帝王，即使他自称天主教的信徒，也难免给予苛毒的待遇，投之土牢，重加勒索，可是我父王却优礼相加，待之如宾，让他和自己一同住在王府，而且，宽宏大量到令人难以置信的程度，还赠给许多礼物，优加恩遇和种种友善的表示，让他平平安安，回归家国。后来如何呢？阿尔发巴尔回到本国，召集全国皇族及其臣民，陈述他在我们这里所见到的仁义之风，让大家商议讨论，如何给世人树立模范。他既见过我们的温良正直，他也要别人看看他的正直温良。于是，经举国一致同意，颁下诏旨，献出全国土地、田园、采邑，任凭我们发落。阿尔发巴尔并亲自带领九千零三

① 指一四八八年法王查理八世大败布列塔尼大公之战。

② 指一四八七年法王查理八世攻克帕特内伊城。

十八只大型运输船，兼程赶回，他不仅送来自己宫廷及王族所有的珍宝，并且几乎送来了全国的财富，因为，在他登舟乘着偏西的东北风，扬帆出发之际，百姓莫不争先恐后，将金、银、珠宝、香料、药品、鹦鹉、鹈鹕、猿猴、灵猫、香貂、箭猪等物扔入船舱。凡素以母教著称的少年子弟没有一个不把自己最珍奇的东西扔上船去。阿尔发巴尔一到我家，就要吻我父王的脚趾；我父王认为于礼不合，忙加拦阻，而用诚挚的友谊拥抱了他。阿尔发巴尔献上礼物；他也没有收受，因为那些礼物过于贵重。阿尔发巴尔又自请为奴，他自身以及后代子孙，世世为奴；我父王也没有接受，因为显得有欠公允。阿尔发巴尔又根据国民大会的意旨，献出他全国的土地，连同运输交通用品，赠献书上凡应列名的人士都一律签署盖章，完成了批准手续；但我父王一概不受，连契约也都付之一炬。到后来，我父王见喀奈列人如此真诚老实，深觉可怜，止不住号啕大哭，反用恳切的语句，动听的言辞，贬低他自己对他们所施的恩德，说，他为他们所做的，还抵不上一个钮扣；如果他对他们态度公正，那亦是分所应当。然而，阿尔发巴尔偏要提高这点价值。结果如何呢？作为他穷途末路赎身的价格，我们本可勒索二百万金币，甚至留下他的长子长女作为人质，也不为过。但他们自请永作藩属，每年进贡二十四 K 纯金币二百万元。第一年的款项当时全数付清；第二年，由于他们的自愿，付二百三十万埃居[①]；第三年二百五十万；第四年三百万，如此逐年自动有所增加，以致我们今后将不得不阻止他们再来进贡。所谓知恩报德正是这般行径。一切东西，年久日远，必然耗损减削，惟有恩德则与时俱增，因为一个有理性的人受了慷慨的待遇，通过回忆和高尚的思想，会越觉感激不尽。

我不愿背离我父祖世代宽仁的传统，我今释放你们，让你们和先前一样，重作自由之民。不但如此，你们在城门口各人还能领取三个月的饷银，作归家团聚之用，我并派我的骑兵校尉亚历山大，率武士六百人，步兵八千人一路护送，以免受乡民的欺侮。愿天主和你们同在。

我衷心感到遗憾的是：霹雳火没有在场。否则我要让他懂得，我

① 埃居，金币名，一埃居值三法郎。

此次应战，实出无奈，也不抱有扩大我的财富或威名的意图。不过，他现已一败涂地，没人知道他的下落，我愿意将他的国家完整无缺地交给他的儿子，不过他年纪尚轻（今年还不到五周岁），应当由他国内的王族耆宿与博学多才的君子加以教养和管束。鉴于浩劫后的国家，行政官员贪赃好货的行为倘不加以制止，极易弄得民穷财尽，我特授权巴诺克拉忒，统率这一班政府官吏，对年轻的国王，尤宜循循善诱，直到他懂得如何自己治理国家，为民长上的时候为止。

但我考虑，对为非作歹的坏人，倘轻易宽恕，随便放过，他们对赦免将生有害的觊觎之心，因而益发胆大妄为。

我又考虑，摩西在当时是世上第一个宽和仁爱之主，但也曾对以色列人中谋叛作乱之徒加以严厉的惩罚。

我又考虑，恺撒是宽宏仁慈的皇帝，西塞罗曾说过，恺撒的权力莫大于有能，恺撒的德行莫高于有心赦免人罪，拯救人命；然而遇到某些场合，不管他如何宽仁，曾对叛乱的主谋者予以严厉的制裁。

根据这些先例，我要求，在你们动身之前交出下列人等：首先是那神气活现的马尔凯，他的狂妄自大是这次战事的最初起因；其次是他那些卖糕饼的伙伴，这些人没有及时纠正他疯狂的头脑；最后是那些曾经引诱、鼓励、怂恿霹雳火冲出他自己的国境，危害和侵扰我们的全体谋臣、武将、官佐、仆役。

第五十一章

战后，卡冈都亚对将士论功行赏

卡冈都亚训话完毕，俘虏们把他所追索的战犯，都交了出来，只有刺客、米田共和下流公不见影踪。这三人在大会战前六小时便已逃之夭夭。一个一口气逃到莱尼埃山口，一个逃到维尔山谷，另一个逃到洛格罗瓦纳，一路上头也不回，气也不喘。此外还有两个卖糕饼人就在当天作战身亡。卡冈都亚对于战犯别无惩处，只叫他们在他新创办的印刷所里推拉印刷机器。

已经战死的人，他命在诺哇莱特山谷，或勃吕维埃依营里觅地隆重埋葬。负伤的都送进他的大医院包扎治疗。然后查明市内和居民所受的损伤，按照各人自己的申报和誓言，赔偿他们一切损失，并且筑起一座坚固的堡垒，派兵把守，以备将来遇有变故，易于守御。

临行之前，卡冈都亚对参加这次战役的全体将士郑重表示谢意，然后派遣他们各回本部屯扎过冬，只留下警卫师里一些战士——他亲见他们在战斗中立过大功——以及各部将领，由他率领，来见大肚量。

一见众人，老大王喜欢得无法形容，马上设下自亚哈随鲁王[①]以来从未见过的最豪华、最丰盛、最美味的酒筵款待他们。宴饮甫罢，即将席上一切陈设分赠将士，共重一百八十万零一十四卜藏[②]金子，其中有巨形古瓶、大甕、大壶、大碟、碗、爵、烛台、杯、舟型爵、花盆、盆、果盘，和其他器皿，全用金块制成，上嵌宝石、珐琅等精工雕饰，据所有的人估计，单这些宝石和珐琅的价值就在制作器皿所使用材料之上。此外，又打开金库，每人发给现金一百二十万埃居，另外，

① 亚哈随鲁王，古波斯国王，就位第三年曾大宴群臣及百姓，见《旧约·以斯帖记》第一章。

② 卜藏，重量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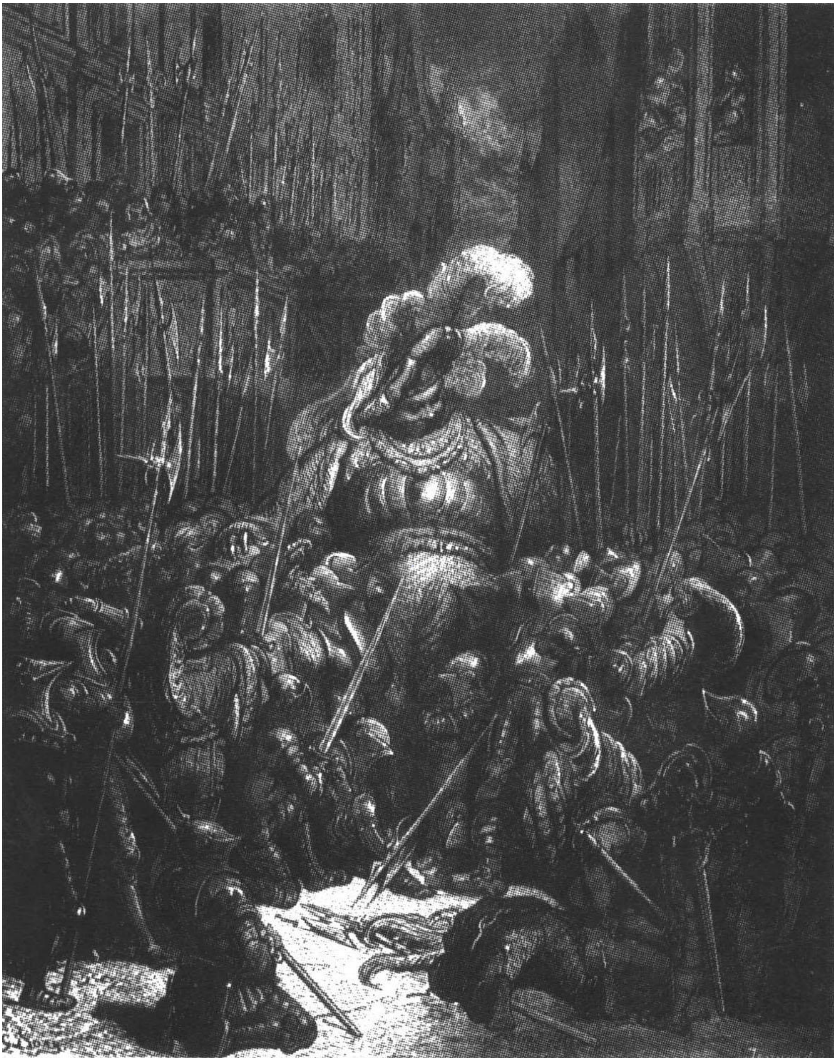
按照各人合用的程度，分别赠给邻近的堡邸或土地，准各人永世享用（除非死后没有子嗣）。当将克莱莫岩赠巴诺克拉忒，勒库特雷赠奇姆奈斯特，蒙庞西埃赠厄台蒙，勒里沃赠多尔梅，孟梭罗赠伊第博尔[①]，康德赠阿卡玛[②]，瓦莱纳赠基罗奈克特[③]，格拉沃赠塞巴斯特，康格奈赠亚历山大，里格雷赠索弗罗纳[④]；还有其他许多土地分赐其他许多将士。

① 伊第博尔，意思是“正直、诚实”。

② 阿卡玛，意思是“健壮、耐劳”。

③ 基罗奈克特，意思是“勤劳”、“双手劳动”。

④ 索弗罗纳，意思是“明智、贤哲”。



临行之前，卡冈都亚对参加这次战役的全体将士郑重表示谢意。

第五十二章

卡冈都亚为约翰修士造德廉美修道院

只剩修士一人尚未受赏。卡冈都亚想叫他当沙伊埃修道院院长，但修士推辞不受。卡冈都亚又想给他布尔格伊修道院，或圣佛洛朗修道院，由他任择一处，或者，他如中意，两处兼而有之；但是修士直截了当地答复：他不愿承当任何管理教士们的职务。

“因为，我连自己都管不了，”他说，“如何管得别人？如果你认为我在你麾下立过微功，并且将来还有效力之处，请你答应照我的意思建立一所修道院吧。”

这主意深得卡冈都亚赞赏，就把卢瓦尔河畔直抵于欧港口大森林二里之处，整个德廉美[①]地区赏给修士，修士即请卡冈都亚准他创立一个和其他教派完全不同的教派。

“头一件事，”卡冈都亚说，“四周莫筑围墙。因为其他的修道院没有不是垣宇森严的。”

“此话甚当，”修士说，“而且持之有故：凡是前有墙、后有垣的地方，没一处不闹阋墙与明争暗斗的勾当。”

不但如此。鉴于世上还有若干修道院定下规矩：倘有妇女（我是指正经的、规矩的妇女）进修道院去，所过之处便须用水洗刷，因此规定，倘有修士或修女偶尔进得院来，所过之处，也须洗刷一个干干净净。又因世上的修道院里，一切都严格按钟点安排得分毫不差，所以这里规定不用任何钟表和日晷。一切工作都按照时机和需要来进行；因为，卡冈都亚说，据他所知，最耽误时间的事莫过于计算时间——这究竟有什么好处——世上最无谓的事就是按照钟声安排自己的行动，而不按照正常的理性与智慧的裁夺。

又因为，今世送来出家修道的女子，莫不是独眼、跛脚、驼背，一

① 德廉美，希腊文意思是“自由的意志”。

个个丑模怪样，疯头癫脑，残肢缺体；所有的男子也是豁口歪鼻，先天有缺，呆头笨脑，家庭的累赘。

“话到嘴边，”修士说，“请问你，一个既不好看又不温良的女人，要她何用？”

“让她出家修道，”卡冈都亚说。

“是极，”修士说，“或者拿去做衬衣[①]。”

因此规定，这里只收容貌端丽，身材合度，秉性温良的女子，和气宇轩昂，体格魁梧，秉性温良的男人。

又因为女修道院里，除非暗地人后，偷偷摸摸，不准男子进去，这里规定，凡有女人的地方必须有男人，凡有男人的地方必须有女人。

又因为，不论男人女人，一旦出家，经过一年的试修，便此生此世永远被迫留在修道院里，这里规定无论男女，入院之后，只消本人愿意，随时可以出院，不受任何拘束。

又因为，一般出家人都须立下三愿，一愿贞洁不淫，二愿贫穷自安，三愿遵守教规，这里规定，男女修士可以光明正大地结婚，人人都可富有钱财，自由自在地生活。

至于入院年龄，女子规定十到十五岁，男子十二到十八岁。

---

① 拿去做衬衣，在古法文里，“她”字与上文连读，和“布”字音近，拉伯雷借此作双关语，所以说，可作衬衣。

第五十三章

德廉美修道院的建筑，和院产的施赠

作为修道院修建房舍和制备器具之用，卡冈都亚一次拨足长毛羊金币二百七十万零八千三十一元；又在狄芙河税项下每年拨出太阳金币和七星金币一百六十六万九千元，直到全部工程完毕为止。作为修道院的基金和维持费用，又指定地租一项，共高昂玫瑰金币二百三十六万九千五百一十四元，豁免一切捐税、回扣、手续费；每年按期送到修道院门上，并都立有字据。

修道院的建筑为六角形，每一角上造有一座高大的圆形塔楼，塔基圆径长六十步，六塔大小及形状完全一样。卢瓦尔河从北墙下流过，沿河立着的一座塔，名朔北塔；折而向东，又是一座塔，名熏风塔；再过去的一座名东方塔，再过去的一座名南方塔，再过去的一座名西方塔；最后的一座名寒冰塔。塔与塔之间各距离三百十二步。整个大厦共分六层，包括地下室也作为一层。第二层正面有篮把式圆拱，其他几层都用弗兰德斯石膏覆墙，作灯座式，屋顶盖着纯良青灰石板，上覆铅皮，铅皮上点缀着配合成组的镀金人形和走兽。有承霤从墙里出来，从窗与窗之间，穿过涂成金蓝二色的对角状图案，直通地下大水管，由屋基下面流入卢瓦尔河。

这座大楼的壮丽，比博尼韦、尚堡、尚蒂依[①]，还胜百倍。全部共有房间九千三百三十二间，每一间都附有套间、更衣室、藏衣柜、祈祷室，各有侧门直通外面大厅。从正楼到另一座高塔中间，都有螺旋形楼梯，楼梯的步级一部分用云斑石，一部分用非洲红色大理石，一部分用绿地红白花蛇纹石制成；所有步级长二十二尺，高三寸，每隔十二级有一个梯头平台，可以歇步，每一平台上有两个古式拱门，从门内透进光线；出门便有一间和楼梯一样宽阔、装着格扇的小间。循梯

① 博尼韦、尚堡、尚蒂依，均法国有名的宏丽建筑。

上升可以直达屋顶，最高处是一座楼亭。从此处左右都可通入大厅；从大厅又可直通各个卧室。

从朔北塔到寒冰塔之间有一所宏丽的大图书馆，里面收藏着希腊、拉丁、希伯来、法兰西、托什干、西班牙等文字的书籍，按不同的语言，分列在书架上面。

正中间是一座豪华的螺旋形大楼梯，楼梯的入口通到室外，是一座六特瓦兹[①]宽的拱门。楼梯造成对称式，十分宽广，六个武士，手持长矛，可以并列前进，从入口直抵大厦的最高层。

从东方塔到南方塔之间，展开美丽宏大的画廊，廊里陈列着古代英雄事迹，以及山川形势等图画。正中间，如前面所述，同向河的一边一样，开着同样宽广的台阶和大门。门上用古体大字写着韵文一篇，录之如后：

① 特瓦兹，法国古长度名，一特瓦兹约等于 1.949 米。

第五十四章

德廉美修道院大门上的题词

　　莫进这里来，伪君子，假善人，
老顽固，装正经，冒充老实，
藏头缩脑的坏胚子，他们比哥特人[①]
和东哥特人还要寒伧。
猴子的祖宗，看去道貌岸然，
而行为龌龊，千人指笑，专好
播弄是非的奸诈的教徒，
上别处去卖弄你们的伎俩。

　　你们的鬼蜮伎俩
　　将使我的园地
　　受到鬼蜮影响；
　　施展虚言伪行
　　扰乱我清歌的
　　正是你们的鬼蜮伎俩。

莫进这里来，贪婪成性的讼师，
剥削和宰割人民的贪官污吏；
教廷的判官、录事和辩护士，
积恶的法官，你们把善良的教徒
像狗一样送上了绞刑台，
台上的绞盘才是你们应得的酬报；
到上面去学驴儿叫吧！这里没有

① 哥特人，古日耳曼民族，极凶悍，于公元五世纪侵入罗马帝国。

供你发动刑讯的诉讼案件。

诉讼和官司
不会到这里来纷争，
这里只是游乐之所。
你们为了发挥辩才，
才凭空制造
诉讼和官司。

莫进这里来，放恶债的刁徒，
贪得无厌，一味聚敛的吸血鬼，
佝偻背，塌鼻梁，四体不勤，
视钱如命，百计剥削，保险柜里
藏了千金还不知足的守财奴。
你们日夜盘算，铢积寸累，
从来不知厌倦，眼看你们
不得好死，脸无人气的东西。

脸无人气的东西，
带他们到别处去
剥皮抽筋；这里
没有他们的座位，
给我滚出去，
脸无人气的东西。

莫进这里来，叨唠的绿帽先生，
没早没晚，听他吃醋发牢骚；
唐瑞的好伙伴①，张牙舞爪

① 唐瑞的伙伴，法国古诗《玫瑰的故事》中，善嫉的丈夫遣“唐瑞”守卫“玫瑰”，“唐瑞”是 Danger 的音译，意思是“危险”。

倒有一半像鬼，你也莫进来；
希腊的、拉丁的，丑恶胜似群狼；
你们也莫来，癞疥疮、梅毒鬼，
带着你们的烂疮，上别处去发财，
背走你满身伤风败俗的恶名。

美名、欢笑、歌颂，
听，本院充满着
一片欢乐的声音，
人人身体壮健，
因此这里才有
美名、歌颂、欢笑。

请进这里来，受我们的欢迎，
一切志行高洁的骑士，
这里备有充足的金钱，
专为招待惠然来临的，
若大若小、数以千计的客人。
我们的老友，受特别的尊敬，
漂亮的、和蔼的、快活的、诙谐的、
一切可亲可爱的伙伴。

可爱的伙伴，
你们风雅隽妙，
不带一点恶俗气。
我们这里备齐
修养身心的用具，
可爱的伙伴。

请进这里来，不顾人们的反对，
正确传播福音圣言的人们。

本院有你们的栖身之所，
可避敌对的谬说，你不见
它正用虚伪的言辞，毒害着世界。
请进来，让我们建立坚固的信仰，
然后用言辞和行动痛斥
福音圣言的一切仇敌。

　　福音圣言的真谛
　　在我们这圣洁之地
　　将永不会熄灭，
　　让我们每个男人
　　和每个女人皈依
　　福音圣言的真谛。

请进这里来，显贵的淑女
放胆走进这快乐的灵境。
你们的花容月貌胜似天仙，
态度端庄，亭亭玉立，请看
这正是荣誉所居的地方。
本院的施主是位崇高的王公，
他乐善好施，为你们享用，
已捐赠下大量的金银财宝。

　　大量的金银赠捐，
　　出自我们的施主，
　　祈求天主宽赦他
　　为世间的善男信女
　　慷慨解囊，作
　　大量的金银赠捐。

第五十五章

德廉美修道院的内部装设

院子中央是一个白石砌成的伟丽的喷水池。池上立着三座丽人石像，手里挽着丰收角，从她们的口、耳、眼、乳房和身上其他穴窍里喷出清泉来。院内四周房屋用玛瑙石和云斑石作圆柱，柱头支承着美丽的古式拱门，拱门后面展开了华美宽阔的长廊，廊内陈列着名画、鹿角、独角兽、犀牛、河马、象牙以及其他可供赏玩的物品。

妇女们的住室占着从朔北塔到南方塔中间的部分。其余的房屋概由男子们居住。为妇女们游乐方便，她们住室的外边，在第一塔楼至第二塔楼之间，建造了演武厅、跑马场、露天戏台和游泳池，并有三层台阶的灵泉浴池若干处，池上设备，应有尽有，池内洋溢着没药香汤。

沿河展开着行乐的美丽花园，花园中央有一座美丽的迷宫；在另外两座塔楼之间是网球场和足球场；靠近寒冰塔的一边是一座果园，里面栽着各种各样的果树，全都排成梅花形状。这一边的尽头是一片广阔的园囿，里面蕃殖着各种各样的野兽。在第三对塔楼之间是火绳铳、弓箭、机弩的射击垛；西方塔的外边是伺役的下房，那都是平房建筑。马厩在下房的后面，鹰隼饲育场则在它们的前面，有精于养鹰术的专家职司其事，这里每年有从康德、威尼斯、萨玛提等地送来的各种完美无疵的飞禽：鹰鹫、鹏、隼、鹞、苍鹰和其他鸷鸟，品种精良，又受过优良的训练。如从大楼内放到田地里翱翔一番，碰见什么，莫不立时擒获。猎犬场离得更远一点，靠近大园囿的一边。

楼内一切厅、室、房，按不同的节季，更换各式不同的壁衣和地毯。地上铺的是绿色地毯，床上铺的是绣花被单。每个套间里有玻璃穿衣镜，赤金镶边，四周缀着珍珠，镜面高大，可以照见全身。在妇女寝室的大厅门外有美容室和理发馆。男子到此拜访女子，必须经

过美容师和理发师之手，方得入内。每天早晨，美容室要为妇女们的寝室供应玫瑰香水、桔花香水、番石榴香水，并且发给每人一只喷射香雾的珍贵铜炉。

第五十六章

德廉美修士与修女的装束

在修道院初建的时期，妇女们各随自己的爱好与选择穿衣服。后来通过她们的自由意志，作了如下的改革：

妇女穿朱红色和绛红色的袜子，袜统长过膝盖恰正三指，膝上的衬裤有美丽的刺绣和花边。吊袜带和手镯同一颜色，扣在膝盖的上面和下面。鞋、便鞋、拖鞋都用丝绒做成，不是朱红，便是大红或深紫，鞋帮开缝，作虾须形的绦子。

衬衫外面套着式样美观、质料坚韧的丝毛抹胸，抹胸上束一条白色、红色、灰色或褐色软缎蓬起的长裙，上罩银色软缎短上衣，上有赤金盘花刺绣；或者随各人的爱好，和天气的变化，衣料用橙黄、茶褐、绿、灰、蓝、白、淡黄、朱红等绢缎、锦缎或丝绒，又按不同的节日，用金丝罗纱，白银丝绢绸，上加金银挑线盘花，和刺绣等等装饰。

长袍也随季节的不同，而用银丝卷边的金色衣料，或者绣满金色挑线盘花的大红缎子，或者白、蓝、黑、褐等色绢绸、丝毛呢、丝绒、银丝呢、银丝绢，用金线绣成各样花纹的丝绒或绸缎。

在夏季，有几天，她们不穿长袍，只穿敞襟短外套，襟上绣着和上面说过的同样的花绣；或者穿着摩尔式无袖短衫，衣料用紫色丝绒，上绣银色挑线盘花，金色卷边或缀金绞丝纽绳，每一接头处嵌一颗印度珍珠。无论何时头上都戴翎毛，配合着衣袖的颜色，翎毛上镶着黄金叶子。冬天穿着和上面说过的同色绢绸长袍，内衬猞猁、黑灵猫、喀拉勃[①]貂、西伯利亚貂等贵重毛皮。

项圈、指环、金链、念珠都用精美的宝石、红玉、金刚钻、红宝石、翡翠、碧玉、石榴红宝石、土耳其古玉、玛瑙、琥珀和大颗小粒的上品珍珠穿制。

---

① 喀拉勃，意大利南部多山地区名。

头上戴的帽子亦按时节而有不同。冬天是法国式，春天是西班牙式，夏天是托什卡讷[①]式，但星期日和节庆日除外，这时一概用法国式，因为这比较正派，更适合淑女们贞静的仪容。

男子们有男子们穿着的式样：下腿穿薄毛线或夹丝呢袜，颜色有大红、橙黄、白或黑；大腿上着丝绒套裤，颜色和袜子相同，或者相近，裤上绣花，上端随各人的设计，开着裂缝；紧身软袄用金银丝质料、丝绒、亮缎、绵绸、绢绸，颜色相同，开缝绣花，做工讲究到极点。两边系裤的带子是丝质的，颜色都相同；带子两端装着镶珐琅的金坠子；披肩和大氅用金色呢、金色绢、银色呢、丝绒，随心所欲地绣满了花。他们的长袍和妇女们的一样贵重。腰带是丝质的，和软袄同样颜色。每人身佩宝剑，金剑把，丝绒剑鞘，颜色和套裤一样，鞘尖用纯金精工镶嵌，匕首也是一样。帽子用黑色丝绒，帽上装饰着许多金钮和蓓蕾，顶上有白色翎毛，用金箔片细巧地隔成几簇，每一箔片上端镶着红玉、翡翠等坠子。

男人和女人之间存在着亲睦的友谊。为此，每天都穿着相同的装束。为避免错误，设有专人，每天早上报告男子们，这天妇女们准备作什么打扮，因为这里一切都遵照妇女们的意志行事。

衣服虽说十分讲究，装饰虽说十分华丽，你却莫以为，不论男人女人，会在这上面浪费太多时间。因为衣履司的专员每晨都把一切穿戴用品准备齐全，而丫鬟们又是十分熟练，只消片刻工夫，妇女们便都从头到脚穿着得整整齐齐。为服饰用品的供应方便起见，在德廉美树林旁边盖起长达一里半的一片房屋，里面阳光充足，设备完善，住着银器工匠、玉石工匠、刺绣工匠、裁缝工匠、镂金工匠、丝织工匠、织毯工匠、帷帘工匠，各个开设本业店铺，为院里的修士修女们应差服务。所需工料布匹全由诺西克莱图斯[②]老爷一手采办。他每年从珍珠岛、野人岛等地用七艘大船，运来满船金条、生丝、珍珠和宝石。如果珠子老了，失去宝光，工匠有法使它出新，那便是让大公鸡把珠子吞下肚去，就像喂鹰吃泻药一样。

---

① 托什卡讷，意大利名城，第十五六世纪文化最盛。

② 诺西克莱图斯，意思是“航海专家”。

第五十七章

德廉美修士们的生活方式如何规定

院内整个生活起居，不用法规、章程、条例来订定，而取决于各人的自愿与乐意。什么时候高兴，便什么时候起床，什么时候心里动念，就什么时候喝酒、吃饭，工作、睡觉；没有人来叫他们起身，也没有人勉强他们喝酒吃饭，或做任何别的事情。这都由卡冈都亚特别规定。他们的规则只有一条：

做你愿意做的事

因为出身清白，受过良好教育，惯和良朋益友交谈的自由人们自有一种天生的本性，推动他趋向德行而远避邪恶，这种本性，他们称之为品德。如果困顿屈辱于压迫和束缚之下，人便会改换他原先追求德行的高贵热情，转而从事颠覆和摧毁这种奴役性的桎梏。因为我们人总想追求违禁的事物，思念弄不到手的东西。

有了自由，他们看见一个人喜欢做的，大家便争着去做，形成一种值得称道的竞赛。比如有一个修士或修女说："我们喝酒吧，"大家便去喝酒；一个人说："游戏吧，"大家便去游戏；一个人说："到外面去活动活动吧，"大家便到外面去活动。如果是去放鹰打猎，修女们便跨上驯良的坐骑，后面跟着气昂昂的骏马，在戴着手套的玲珑的手腕上，每人架着鹰、雕或鹞子；修士们携带着别的猛禽。

大家受过高尚的教育，不论男女，没有一个不是能读，能写，能歌唱，能吹弹各式乐器，能讲五六种语言，而且能用这些语言做诗、写文章。除了这里，谁见过如此勇武，知礼，马上步下一般矫捷，雄健，活跃，又善于使用各种武器的骑士？除了这里，谁见过如此皎洁，窈窕，容貌娟丽，手腕灵巧，针黹和一切女红又做得如此精妙的体面而自由的妇女？

为此之故，当有一天修道院的修士，或由于父母的申请，或由于

德廉美修道院的规则只有一条：做你愿意做的事。



德廉美修道院的规则只有一条：做你愿意做的事。

其他原因而要求出院的时候，他可以选一位把他当作知己的修女带出去，结为夫妇；因为，倘若在修道院里，他们即已相敬相爱，在结婚之后，这种感情只有更见增进，直到百年的最后一日，他们还将如新婚第一天一样的和合无间。

我险些忘了告诉你，在修道院墙基上有一块大铜牌，上面刻着一首诗谜。其辞曰：

第五十八章

隐喻诗谜

可哀的世人，幸福的期待者，
你们振作精神，听我言讲。
你如认为，看了天上的星辰，
人类的智慧，便能测知
未来的事物，或者依靠
仙术的力量，预言自己的命运，
虽百世以下也不难推断
岁月的流逝和它的吉凶，
那么，我有一言奉告诸君：
不须久等，便在今年冬天，
甚或还要早些，就在此时此地
将出现一群豪杰，他们闲得无聊，
活得烦腻，将于光天化日之下，
公然出头向各等不同人士，
无故寻衅，凭空制造纠纷。
他们高声宣称，不管招致
何种后果，他们要挑拨
近亲好友变成公开的仇敌。
大胆的儿子不怕忤逆的罪名，
将挽弓射击他自己的父亲；
即使出身显贵的王侯公卿，
也难逃臣下们的猛烈攻击；
世间一切尊卑长幼，到此
也将分辨不出任何等次。
他们主张，各人顺序轮流，

谁爬到了顶点，便须回头。
这一点引起多少争执，
多少纠纷，看他们你来我去，
即使惊天动地的奇闻异事，
也少有这等紧张的气氛。
到此多少奇男子，只因
抵不住青春与热血的刺激，
醉心于这意气风发的竞争，
而致少年夭折，命赴黄泉。
可怪的是你一旦鼓起勇气，
便叫你罢手不得，直到你
吵嚷的声音充塞天际，
两只脚掌踩遍了大地。
在这样的时刻，无信无义之徒，
比信行君子，威风并不稍逊。
因为，大家遵从的是无知群众，
听他拥护和推戴，最愚鲁的笨汉
常被奉作一切争端的裁判。
啊，泛滥成灾的滔滔洪水，
我称之为洪水，自有缘故，
因为这灾害在任何时季都不可免，
大地上的骚动也不会绝迹，
非俟汹涌的波涛一朝横决，
将最稳健的人，也尽数淹没。
理该如此，因为他们的精神
贯注在战斗上面，不肯饶恕
无辜的兽类，要把它们的肝肠，
向——不是向天地神明，而是
向凡夫俗子的戏耍作为牺牲。
说到这里，请你们略加思索，
这一场恶斗将如何了结，

在这喧嚣纷纭声中，那圆机器[1]
到哪里去寻求安息？须知
那幸运儿把它掌握在手，
愈久愈好，决不自动放弃，
还要想尽办法，视如珍璧
把它囚禁，长期利用奴役。
到这步田地，悲惨的结局
不免落在倒运人的头顶。
可叹的遭遇！最难堪的是
煌煌太阳，在未落西山之前
即不再把光线向它射来，
正如遇了日蚀，或入了黑夜，
连它自身也立时灭迹，
随上天的恩惠与光辉而俱寂，
只丢下一庭荒草与寒烟。
然而，即在失败下场之后，
它仍将长时间地显现，
有力而且巨大的震颤，
即使是埃特纳[2]灵山跌在
提坦之子头上也没这般猛烈；
即使提福斯大发雷霆
将连天的山峰掀入海窟，
有名的火山伊纳里美[3]
也未发生过这般可怖的摇撼。
遇到时机不利，也恐难免
顷刻之间便已一再易手，

① 指地球。

② 埃特纳，西西里岛上火山名，罗马神话中火神伏尔甘炼铁处。天神朱庇特与巨人提坦之子提福斯作战，举埃特纳山击之。

③ 伊纳里美，西西里岛上的火山，镇压在提福斯身上的火山之一。

原先掌握着它的人们
必须让位给后继的好汉。
其时这一场持久的操演
也到了应告结束的时刻。
上文提到的那股洪水
给每人发出退位的消息，
可是，在告别分手之前，
空中还要发现一抹红光
和熊熊的火焰，将流水
和竞争同时加以了结。
此番变故过去之后，只剩下
那入选的人们欢天喜地
饱餐琼浆、玉液、山珍和海鲜，
外加巨大的光荣和丰富的赏赐；
其余的人却是一场空忙，
毫无所获，这亦是理所当然。
工作干到这里已告终结，
每人得到他预定的命运，
谁出怨言？能坚持到底的人
理应受到大家的尊敬与艳羡！

读完这碑石铭文，卡冈都亚深深地叹了口气，对在场的人说：

“世间善士皈依福音圣教而受人逼害，可见不是自今日始；但惟有志向坚定，向着天主之子为我们指示的目标，奋力前进，不为肉体的诱惑所动，而误入迷途者，才是有福的君子。”

修士说：

“依你之见，这篇隐语是指什么，应作何解？”

“这还用问？圣教的真谛当行遍天下，垂于万世啊。”

“圣戈德隆[①]在上，”修士说，“我的看法却是不同：这里用的倒

① 圣戈德隆，圣本笃会院长，与约翰修士同属一种组织。

是梅灵[①]先知的笔法。你定要在此看出许多微言大义，亦无不可。你和世上所有的君子，喜欢猜测悬想，那是各人的自由。至于我，据我看来，这不过用隐晦的语言描写掌球赛而已，别无深意。这里所说的一群豪杰是指参加赛球的人们，这些人通常都是朋友。打过两场，原来打球的人便须出场，换进别人。第一个人宣称球落在绳上或落在绳下，他的话便作为凭信；洪水是指所流的汗；球拍上的线绳是用绵羊或山羊肠子做的。圆机器是指球。打完球，人们在一盆旺火前面略息片刻，调换衬衫，然后大开筵席，赛球得胜的人自然格外高兴。大鱼大肉，饱吃一顿！”

① 梅灵，十六世纪谜诗的作者。

第 二 部

巨人卡冈都亚之子，狄普索王，
鼎鼎大名的庞大固埃的
可怖而骇人听闻的事迹和勋业记

五原素提炼者，故瓦索朗弗·雷伯拉作

于格·萨莱尔大人*赠本书作者十行诗一首

倘使一个作家，由于结合
教育与笑谈而被世人推重，
我敢断言，你将大大受到欣赏；
足下的高才，在这部大作里，
如我没有看差，是以玩笑
为基础，而发挥了有益的教言，
我仿佛看见古贤德谟克利特
在打趣我们世人的所作所为。
坚持前进吧，即使你在下界
未获酬报，上天定将记你一功①。

* 于格·萨莱尔（1504—1553），诗人，国王弗朗索瓦一世的侍从，圣晓隆修道院院长，是著名诗人马洛的同乡，以译荷马史诗《伊利亚特》闻名。

① 在先前的版本上，此处都有一句："一切善良的庞大固埃（乐观）主义者万岁！"

作者前言

名声显赫和勇武盖世的骑士英雄，世代华胄和其他风流倜傥的人物，你们爱好轻词妙语和雅言秀句。不久以前，你们浏览、诵读和欣赏过那百丈巨人卡冈都亚的伟大而珍奇无比的稗史[①]，并且不愧为忠实的读者，曾将书中的一字一句，当作真话而深信不疑。你们随侍淑女名媛，每当情话难续、相对无语的时刻，曾经多少次，引用其中的名言实录，借以排遣你们的永夜和长昼，提起来真堪传为美谈，流芳于千秋万世之后。

我有一种愿望，人人都能抛却本分工作，丢下正经事业，将切身问题，一概置之脑后，而集中精力，专心研读本书，既不分神，又无杂念，直到整个故事全都牢记在心，以防将来有一天印刷术在人间失传，或者世上的卷籍全部湮没而片纸不存的时候，千秋万世之下，人们还可以把这个故事一清二楚地教给儿孙，像秘宗奥义一样，一代又一代地传授继承人和后死者；因为本书内涵之富，远不是浑身脏臭的吹牛大王们所能想象得到，这些吹牛大王读了这轻妙的笑话，其了解的程度，比老教授拉克莱[②]读罗马法典[③]，还要差得许多。

我见过许多高贵而显赫的王孙公子，去猎野兽，或赶野鸭子，如果循着撒在地上的碎树枝而寻不着野兽的踪迹，或者鹰儿凌空盘旋，见了鸭子而并不鼓翼前进，紧紧追赶，他们心里必然感到不快，这是无须多说的；他们不愿生闷气而要想法寻开心，其惟一的方法便是讲一回上述卡冈都亚美妙无比的事迹。

世上又另有一些人（此话决非胡诌），害了剧烈的牙痛，在医生那

① 指无名氏作品《高长硕大巨人卡冈都亚大事记》。

② 指朗贝尔·拉克莱，图尔城法学院教授。

③ 指公元五三三年罗马帝国皇帝查士丁尼颁布的法典。

里花了许多冤钱，而没有收到半点疗效，最后才寻着一种简单不过的验方：用两片细白布，在火上烘热，夹住上述巨人稗史，外面涂上一层称为奥里布斯散[①]的檐尘末，敷在疼痛的地方，果然见效无比。

至于生了梅毒，害了痛风病的可怜人们，我又该怎么说呢？呀，曾经有多少次，我遇见他们刚刚敷过膏药涂足油脂，两片面皮，像咸肉箱上的锁壳，亮晃晃地发着光芒，同时三十二颗牙齿，像有人弹奏着的风琴上的键盘，在捉对儿厮打；他们的喉头，又像无路可走的野猪，被猎狗逼进了围场网子，不住地冒着白沫。在这样的时刻，你晓得他们怎么办么？其惟一解除苦痛的办法是求人给他们读几页巨人故事。我便亲眼见过这样的病人，在蒸气浴的炼狱里煎熬着的当儿，如果听到朗诵这些故事而不立时感到苦痛减轻，那亦只有大叫倒霉，恨不能立刻让十万八千贯老魔鬼把他们捉了去完事。这和临盆分娩的妇女听人读圣玛格丽特传[②]所生的效果不多不少，正是半斤对八两。

这还能说微不足道么？请你找出一部书来，不管它用的是什么文字，谈的是什么题材或学科，如果它具有同样的效验、性质、特点，我请你吃五香酱牛肚下烧酒，如何？不行，我的师傅，不行。这部书是古今无双，举世独步，找不出第二部的。我敢坚持我的意见，直到火刑的考验在外[③]。如果有人说找得到，你可以断定他是撒谎，骗人，胡说八道，妖言惑众。

我不否认，世间确实也有几种超群绝伦的著作，具有秘密而神奇的效能，例如《酒中豪杰》,《疯狂的奥兰多》,《魔鬼罗伯特》,《铁臂英雄》,《无畏的威廉》,《波尔多的于勇》,《蒙特维尔》和《玛塔布吕纳》等[④]；但是，比起我们所谈的那部书来，还要差得许多。而且世人由

---

① 此处可能指人粪末。

② 民间传说能治产妇腹痛。

③ 这是一句誓语，原应说“……在内”，作者曾多次用它。

④ 《酒中豪杰》，此名已在本书第一部作者序言提及，是虚构的书名，但其余的几部都是实有的古代名著：《疯狂的奥兰多》，意大利著名诗人阿里奥斯托的长诗；《魔鬼罗伯特》，描写十一世纪诺曼底大公罗伯特一世的故事诗；《铁臂英雄》，十二世纪的武功诗；《无畏的威廉》，描写阿孟四子的武功诗，威廉是四子之一；《波尔多的于勇》，十二世纪武功诗，于勇为作品中的英雄；《蒙特维尔》，指十四世纪很受欢迎的《蒙特维尔游记》；《玛塔布吕纳》，骑士小说。

于百试不爽的经验，早已认识《卡冈都亚大事记》所产生的裨益和实效：因为该书在两个月内从印刷人手里卖出去的册数，比九年之中人们买进的《圣经》还要多。

在下不揣卑微，私心窃想，愿为诸公增加一些消磨光阴的方法，斗胆在此奉献一部同样奇妙的新书，如果不是比那一部态度更公正、故事更真实的话。因为，你切莫以为（否则你便是有心犯过），我评论这部书，像犹太人论法学经典，是信口开河。须知我生来与他们八字不同，从来不说谎话，凡说一句话必然是字字有据，确凿可靠的，我评论本书，就好比：

色空和尚谈《殉情的伴侣》，或者坐关尼姑论《恋爱经》，那真是不苟言，言必有据（拉丁文）的。我书里叙的是庞大固埃骇人听闻的事迹和勋业。在下自从脱离侍童班头，就在他大人的麾下吃粮，当一名走卒，直到那一天承他的钧旨，准许我回家乡牝牛村一走，看看我的双亲还是否在堂。

我再说一句话结束我的序言，如果我在全篇故事的记述里有一言半语的失实或虚构，我情愿将肉体和灵魂，肺腑和肝肠，一齐送给十万八千贯的妖魔鬼怪听凭他们发落；同样让圣安东尼的神火烧你，天雷劈你，让你发羊痫风倒在马路上，让你腿上生烂疮，寸步难行，让你害痢疾，拉断肠子，让丹毒的毒火，细如牛毛，重如水银，进攻你的屁眼，无孔不入，让你像所多玛、像峨摩拉[①]遭天火烧，变成一片火焰，一股浓烟，沉入海底，消灭得无影无踪，倘使你不一字一句老老实实相信我在本稗史里告诉你的一切。

① 所多玛和峨摩拉，《旧约·创世记》里提到的两个城市，因民风败坏，遭天火焚烧，沉入死海。

第 一 章

庞大固埃的古老家世

此刻我们闲暇无事，趁此机会谈一谈温良的庞大固埃出身于怎样的远祖和家世，不是无益而枉费光阴的事情：因为我曾私下观察，世间多少高明的史家都是这般开始他们的史传的，不但阿拉伯、巴巴利[①]和拉丁的史家，包括古代温文尔雅的希腊史家——那一个个都是有名的杯不离手的酒翁——都是如此。

话说宇宙初开之世（我说的是很远的古代，用古代德落伊教的记年法[②]，至少要数四十多个四十夜），亚伯被他同胞弟兄该隐[③]杀死之后不久，土壤喝足了正义人之血，变得非常肥沃，在某一年里，地上长出了极其丰盛的果实，尤其是山楂。人们从此记住，称这一年为大颗儿山楂之年。因为三个山楂就能装满一大斛。

这一年的历书在希腊千字文上注得一清二楚。同年的三月巧逢封斋节，五月里就过了中秋。我记得，十月初，否则便是九月梢（特此提明，以免有误，对这一点我素来十分审慎），遇着一个星期，在史书上是无人不知的，号为三木曜日之周。事实是这一周里出现了三个星期四，原因是闰年又闰月，太阳像躲债的债户，略为向左倾斜了几度。月球越出轨道五个多特瓦兹，天上名为恒星的那些星座发生一种震撼，连肉眼也能觉察，因此天昴的中座，离开它的伙伴，偏向赤道，而可谓“天门”的角宿第一星抛却室女，靠近天秤。如此种种反常的现象，实属骇人听闻，少见难解，即使星相家也都感到无从开口；如果这里也容许他们置喙，这些人的涎沫，真可说无远勿届了。

你要牢记一件事实，从前世人非常爱吃山楂。那东西，看来就红

① 巴巴利，泛指希腊拉丁文化圈外的人。

② 德落伊教，古代克尔特人和高卢人的宗教，该教以夜计时，不以日记时。

③ 《旧约·创世记》第四章载该隐杀死了胞弟亚伯。

润可嘉，吃来更是香甜满口。但是，正像挪亚（就是教导我们种植葡萄的那位古代圣人，他功在人间，值得我们万世爱戴，从葡萄里我们就蒸制了那醇美清香，珍贵无比，怡神悦舌，喝了能成仙得道的琼液玉浆似的一种露汁，这天界妙品到今天我们称之为酒的便是），喝了这酒曾不觉酩酊而醉，没想到它有这般法力，许多君子淑女当年吃了这硕大红润的鲜果，觉得它异常可口。

谁知竟由此产生了种种意想不到的后果：他们身上的某一部分浮肿起来，十分难看，但部位则各有不同。有的肚子肿起来，大腹隆然像一只酒桶，古人称之为**夸腹**（拉丁文）。患这种病的都是有钱的公子王孙，乐天朋友，他们的后人有饕餮丈人和酒肉和尚。

有的肩膀肿起来，高高地耸起一大块，从此人们称之为“峰肩”，意思是说肩头负山；到今天你还能看见这样的人们，其中有男子也有妇女，有贵人也有平民。他们的后代有矮诗人伊索，此人的功业和词章，留在卷集，传于后世。

有的身上的某部，被人称为天然耕耨器的，肿起来，向一头长，其结果，这东西长得又长又大，又肥又粗，又有劲头，直挺挺很像古希腊的华表。如果将它盘在腰里，当束腰带，能围五六圈；碰到它竖起来，当风而立，你会说，那人是在挺枪跃马，作比武的演习。据妇女们说，这一族人不幸已于世绝迹，为此她们常常惋惜：

“而今已没有这驴儿般行货……”

这话的下文你是熟悉的，无烦我全抄。

有的卵子，长得其大无比，三个便够装一大桶。从他们传下来的有洛林省的大卵子[①]；这种卵子不挂在裤裆中间，而直垂到裤脚管的尽头。

有的两腿非常长，你若见了，准会说，他们像鹭鸶，像灰鹤，或者以为是踩着高跷。小顽皮们学语法后，就叫他们**老长腿**（拉丁文）。

有的鼻子不住地长，直长到像一只蒸馏瓶的长颈子。外皮滑亮，下端缀满了小红痣，闪闪发光。看去像一簇绣球花，又红又紫，外面还包一层瓷釉，又像蓓蕾，四边交错着无数小裂纹；这样的鼻子，你只

---

① 法国民间传说的笑谑。

消看一看议事司铎庞祖尔德，和昂热的医生皮埃德布瓦就能了然。这类人物中，很少爱喝面汤的，爱灌黄汤的却特别多。后世堪称酒仙的就是他们的流亚，古人也给他们赠句，曰：“鼻来无恙先生”。

有的专长耳朵，长得其大非凡，用一只耳朵就够裁紧身袄子、套裤、小褂各一件；另一只耳朵往身上一盖，就胜似披了西班牙斗篷。人们说在波旁内还有这族人的子孙，所以我们常听说，波旁内的耳朵[①]。

有的身材长得特别高，他们的后裔便是巨人之族，其中有庞大固埃。

第一世名夏尔勃洛特，

夏尔勃洛特生莎拉勃洛特，

莎拉勃洛特生法列勃洛特，

法列勃洛特生赫尔妲隶。赫尔妲隶封于饮羹国，洪水为灾之世，犹然在位。

赫尔妲隶生依勃洛特，

依勃洛特生阿特拉斯。阿特拉斯用两肩承天，天未得倾。

阿特拉斯生歌利亚，

歌利亚生厄律克斯。厄律克斯始作掷壶之戏。

厄律克斯生提托，

提托生埃里翁，

埃里翁生波吕斐摩斯，

波吕斐摩斯生卡斯，

卡斯生埃蒂翁。埃蒂翁是生花柳病的第一人。其得病之由，据巴尔塔散考证，是炎夏不喝凉酒所致。

埃蒂翁生恩刻拉多斯，

恩刻拉多斯生赛埃，

赛埃生堤福俄斯，

堤福俄斯生阿洛埃，

阿洛埃生奥特，

---

① 波旁内人素有大耳之称。

奥特生阿杰翁，

阿杰翁生布里亚雷，布里亚雷身有百臂。

布里亚雷生波耳菲里奥，

波耳菲里奥生阿达玛斯托尔，

阿达玛斯托尔生安泰，

安泰生阿格陀，

阿格陀生波罗斯。亚历山大东征，与波罗斯战。

波罗斯生阿朗塔斯，

阿朗塔斯生加巴拉。加巴拉初制礼，作宾主敬酒之仪。

加巴拉生歌利亚二世，

歌利亚二世生奥弗特。奥弗特有惊人巨鼻，善用其鼻纳入酒桶，吸而畅饮。

奥弗特生阿尔塔谢，

阿尔塔谢生奥罗梅东，

奥罗梅东生瑞马戈格。瑞马戈格制钩鼻履，大行于世。

瑞马戈格生西绪弗斯，

西绪弗斯生提坦之族，是为赫丘利之祖。

赫丘利生埃内，善除掌中之芒，号称绝技，举世无匹。

埃内生铁臂将，与罗兰之友，法兰西贵卿虎威将军奥列维埃战，不胜而死。

铁臂将生摩尔根。摩尔根率先戴眼镜作掷骰之戏，世人效之。

摩尔根生弗拉卡苏斯。梅尔兰·柯凯为之作传，记其行事，是为费拉古斯之父。

费拉古斯生阿普穆什。始作炉，悬牛舌其上，熏而食之，异于先世之只知盐腌，如食火腿。

阿普穆什生博利沃拉，

博利沃拉生隆吉斯，

隆吉斯生盖亚夫。是人有卵丸柔如柳条，有玉茎坚如棠木。

盖亚夫生马什弗万，

马什弗万生炼铁儿郎，

炼铁儿郎生吞风法师，

吞风法师生烂皮丈人。始制大肚酒瓶。

烂皮丈人生弥勒横戈，

弥勒横戈生卡拉弗尔，

卡拉弗尔生伐路尔敦，

伐路尔敦生罗博斯忒，

罗博斯忒生索蒂勃朗，封于柯宁勃尔。

索蒂勃朗生勃鲁尚，封于摩米埃尔。

勃鲁尚生勃吕埃尔，与法兰西贵卿虎威将军丹麦公奥吉埃战，不胜而死。

勃吕埃尔生马布伦，

马布伦生富塔隆，

富塔隆生阿克勒巴克，

阿克勒巴克生五谷惟生，

五谷惟生生大肚量，

大肚量生卡冈都亚，

卡冈都亚生我主公高贵的庞大固埃。①

我已料到，你读到本章，心中顿生疑窦，那亦不足为怪。你说，如何竟有这等事儿。因为在洪水为灾之世，普天下人统统淹死，惟有挪亚及其子女七人共驾方舟，始免于难，其中哪有赫儿妲隶。

你这问题，不容分辩，提得有理，而且清楚；但是我的解答，准能叫你满意，否则，就是我头脑发昏。须知我那时尚未出世，不能信口开河，随便胡诌，我这里必须援引古人的旧说，希伯来著名大卵子公，横吹箫乱弹琴，马索雷茨②派注释家的考证指出：赫儿妲隶果然不在挪亚方舟之内。因为他身材高大，舟身容纳不下，但他却骑在船篷上面，一条腿儿在左，一条腿儿在右，像儿童骑木马一般。又像在马里依③阵亡的伯尔尼大肥牛④把大炮当马骑一样；那确是一只好牲

① 以上人名，有的取自希腊罗马神话和圣经故事，有的则是杜撰。

② 马索雷茨，见本书第 12 页注③。

③ 马里依，一五一五年九月十三日至十四日法王弗朗索瓦一世大败瑞士军于此。

④ 传说一五一五年马里依战役中，瑞士伯尔尼城一胖人曾带领数人破坏敌方大炮。

口，个儿高大，步子稳快，十分驯顺。他就用这般姿态，遵循天主的旨意，双腿夹着船篷，欲行便行，欲止便止；双腿拨着船头，欲左便左，欲右便右，像舵工使舵一般，将挪亚的方舟，救出了危险。坐在船里的人们，打开烟囱口给他递上充足的食粮，因为自己得了他的好处，自然感激图报，所以如此待他，而且有时还曾一上一下互通款曲，据卢奇安[①]书中的记载，伊卡洛梅尼波也曾这般和天神朱庇特进行过谈话。

凡此一切，你都已牢记在心，好，且让我们痛饮一杯不掺水的好酒；如果你硬是不信，古人有言曰：“本来未必真。”

① 卢奇安（又译琉善，约 120—？），古希腊讽刺作家。

第 二 章

庞大固埃的诞生

卡冈都亚活到四百八十，再加四十又四岁上，和他老婆，乌托邦阿摩罗陀大王的女儿白贝克公主，生下一子，便是庞大固埃，公主却因产子丧身，因为庞大固埃的躯体如此肥大，如此笨重，在他闯进我们这光明世界里来的时候，便非闷死自己的母亲不可。

如果你想知道，他受洗之日，命名为庞大固埃，是根据怎样的充足道理和缘由，你只须记住一点：那年天时大旱，非洲境内，历时三十六月，三星期，四天又十三个时辰零几分，滴雨未降。太阳大肆炎威，整个大地晒得一片燥热，即使以利亚[①]在位之日，也没见热到这般地步。地面上赤土千里，不见一花一叶。野草失去绿色，河渠没有滴水，泉井连底朝天；鱼鳖失去河水，躺在河底呻吟；飞鸟得不到甘露，从空中纷纷掉落地面，田垄里俯拾即是；狼、狐、鹿、野猪、麋、灰兔、黄狼、鼬鼠、猪獾等等野兽张口死在地上。至于人，那景象更是凄惨，委实可怜，像奔驰了六七个时辰的猎狗，一个个伸着舌头喘息；许多人自己投身井里；有的躲在母牛肚子底下，找点荫凉。这些人诗翁荷马称之为旱地忽律。国里人人都像在地上生了根，不见移动一步。为解除难堪的口渴，看他们如何劳心费神，也就足以叫你伤心酸鼻；维护教堂圣水池里的圣水不让涸竭，就不是一件简单的事情。幸而枢机主教和大教宗召开了教廷会议，特颁圣谕，每人只准沾一指，不得贪多。然而每逢有人进入教堂，你必然看见一二十个渴死鬼张着嘴紧紧跟随在施圣水的教士的后面，希望得到一些残滴，就像《路加福音》里伤天害理的富户，不让漏掉一星半点。唉，这一年，家里有既阴凉又充实的地窖的人们是多么值得羡慕呵！

某哲学家提出海水因何味咸这个问题时，说当年太阳神法布斯

---

① 典出《旧约·列王纪》，耶和华依以利亚的请求，降大旱三年。

将火轮管理权交给他的儿子法厄同的时候，法厄同年幼，尚未掌握技术，不晓得遵循太阳南北回归线之间的椭圆形轨道，而逸出了路线，偏近地球，将太阳直照下的国家，统统晒得焦干；天被烧坏一大块，这一块哲学家称之为银河，愚昧无知之辈却称之为圣雅各之路，还有许多自命风雅的诗人，硬说这是朱诺给赫丘利喂奶时，奶汁滴落的地方。地球被烘得灼热，出了一身大汗，汗水流出来，汇集而成大海，海水之有咸味，因为汗水都是咸的；你如果舔一点你自己身上的汗水，或者在害花柳病的人服药出汗的时候，你去他身上舔一点尝尝——二者任你选择，其效果都是一样——，你便会承认我之所言不谬了。

这一年就发生了如下的情况。有一天是星期五，所有人等正在虔诚地做着法事，举行巡行祈祷，大唱其颂圣歌、赞美词，祈求法力无边的天主，睁开一只慈悲的眼睛，垂顾他们深重的灾难，其时大家眼看着从地底下冒出许多大水珠，正像人身上出大汗的模样。可怜的百姓欢天喜地，仿佛遇到了什么便宜事情；因为有人说，空气里缺乏水分，下雨没有希望，这是大地给他们的赔补。有学问的人物说，这是对蹠国里降了大雨，塞内加[1]在《自然问题》卷四论尼罗河发源的一章里就有类似的记载。然而他们终于大失所望，因为当巡行祈祷做完，每人打算收一些这样的露水，开怀畅饮几碗的时候，却发现那原来是硷露，味道比海水还咸，还要难喝。

孩子就诞生在这一天，因此他父亲给他起了庞大固埃这样一个名字。“庞大”希腊语义为“十分”，“固埃”在阿伽亥语训为“干渴”，意思是说，在他诞生的时候，世界正害干渴。卡冈都亚以先知的睿见，早已料到将来有一天他这儿子要在干渴国里称王；这事情，在同一时刻，还有另一预兆可作旁证。

因为，正当他母亲白贝克临盆，收生婆准备接生的当儿，从产妇肚里首先跑出来六十八个驴夫，每人手里牵着一头驴子，驴背上满满地驮着海盐；随后又出来九只单峰骆驼，背着火腿和熏牛舌；七只双峰骆驼；背着暴腌小鳗鱼；最后是二十五辆大车载着绿头葱、大蒜、洋葱、胡葱。一班收生婆见了，几乎吓得半死，有的则啧啧称奇：

---

① 塞内加（2—66），古罗马哲学家。

“这下可足吃一阵子了。说真的，我们从来小家子气，不曾放量喝。今儿才是好气象，来了劝酒料头。”

她们正在叽叽喳喳，说个没完，庞大固埃便出世了。他长着狗熊似的一身毫毛，一个收生婆见了，灵机忽动，即口占一诗预祝道：

> 孩子生来一身毛，将来功业定然高；如果把他抚养大，长命百岁活到老。

第　三　章

卡冈都亚遇丧妻之痛

庞大固埃诞生之后，感到悲喜交集啼笑皆非的是谁？是他父亲卡冈都亚。因为，一方面，他看见老婆白贝克产子身亡，另一方面又看见刚生下来的儿子庞大固埃天庭饱满，肢体长大，一时神思迷乱，不知道该为坏了老婆而感哀伤，还是该为生了儿子而表示喜悦。不论该哭，还是该笑，他都有一肚子诡辩式的理论，在脑子里纠缠不清，因为三段论法里那些翻云覆雨的论调和格式正是他的拿手好戏；但是这不能解决问题，因此，他像一只中了机关的耗子，或者落进圈套的鹞鹰，彷徨迷惑，不知所措了。

"我该哭么？"他说，"对，还不该么？我的白贝克死了，那是举世无匹，最这么又最那么的贤妻。我再也不能见她的面了，我再也找不到这样的好老婆了，这真是无法估量的损失呀。啊，天主呀，我犯了什么罪孽，你这样地惩罚我？你为什么不叫我先死，倒叫她先去呀？没有了她，我活着也没味儿。唉，白贝克，我的小宝贝，乖乖，小穴道儿呀（她那穴道儿，少说点，口径也有三尺六），我的心肝儿，行货袋儿，我的破鞋儿，套裤裆儿呀！我再也看不见你了呀！唉！可怜的庞大固埃，你丢了你的好亲妈，好奶娘，好当家呀！唉，死的真不是时候，你好蛮横呀！你怎么专同我作对，欺侮我，夺走我的爱妻，应该不死不朽的好人儿呀。"

他嘴里一面诉说，一面像母牛似的荷荷大哭；但是，突然他想起孩子，又豁拉一声像牛犊似的笑起来：

"嗨，我的乖儿子，"他说，"我的小家伙，我的小脚儿，你长得多俊！天主给我一个这般胖大，这般愉快，这般爱笑，这般好看的儿子，我真不知该怎么感激他！哈，哈，哈，哈，乐死我了呀！让我们喝酒吧，哈，哈！忘掉伤心事！拿上好酒来！擦干酒杯，铺上台布，赶走狗子，吹旺炉火，点起台烛，关上大门，切些面包做面汤；把这些穷汉子

打发出去，他们要什么就给什么！拿住我的长袍，让我穿上贴身小袄，陪娘儿们痛痛快快地乐一阵，喝一饱。”

他嘴里这般叨咕着，突然听见僧众道徒诵经和追荐亡灵的哀乐，又想起正在入土的老婆，于是打断了快乐的话头，思想转换了方向，说：

“我的天主老爷，又该我伤心难过了么？我心上真悲哀；我已经不年轻，一天比一天老起来；天时又不正，我如果传染上什么疫病，即使不完蛋，也得病一场。君子说话不作假，还不如少流眼泪，多喝好酒！我的老婆已经一命呜呼，不怕天主恼，我眼泪哭干也不能叫她起死回生；她现在很好，至少已经升了天堂，如果不是到了更好的去处；她在为我们向天主祈祷；她进了极乐世界，再不受我们人世的穷困和折磨。她已经偿清了债，人人都逃不过的这一关，我的罪孽还满眼都是，愿天主保佑没有过关的人！我还是打主意，趁早另娶一个是正经。”

“听我说你们应该怎么办，”他对收生婆们说，“她们上哪里去了？奶奶们，我怎么不看见你们呀！你们都去送我的老婆，让我留在家里，给我儿子摇摇篮。[①]我嗓子干得要死，出去怕受风寒；但是你们也先喝上几口再去，保你们身心舒泰，腰腿轻健。我说的是正经话，你们莫不理会。”

收生婆们依他的吩咐，都去给白贝克送殡，卡冈都亚独自留在家里，趁空给死者写了一篇墓志铭，其词曰：

高贵的白贝克是朴实的妇人，
她的脸颊像泥塑的土地奶奶，
头如笆箕，配着西班牙式的细腰，
和瑞士人的巨腹，不幸于分娩之夕，
一命呜呼，求天主大开圣恩，
宽赦她的灵魂，如果她还有罪孽。

① 作者有意指出，当时国王是不参加葬礼的，连亲眷的葬礼也不参加。

她的遗体，清白无辜，在此安息，
痛悼她身死于绝命的某年、月、日。

第 四 章

庞大固埃的童年

古代的史家和诗人曾提到不少人出世方式的离奇古怪，如果在这里一一叙述，未免过于冗长。你如有工夫，不妨一读普林尼《博物志》第七卷；但是你决没有听过比庞大固埃的诞生更希罕奇妙的事情。因为他的身材和体力成长之速，真是令人难以置信。人人都夸赫丘利在摇篮里面便扼死了两条长蛇，这简直算不了什么，因为那不过是两条小蛇，容易对付；而庞大固埃在摇篮里面干出来的事情真会把人吓得半死。

在这里我且说一说，他如何每一顿饭要喝四千六百头母牛的奶，为了铸造一只铁炉，给他煮麦糊，就动员了安茹省的索漠市、诺曼底省的维尔第欧和洛林省的勃拉蒙所有铁铺。人们把他的麦糊盛在一只铜盆里，这只铜盆至今还保存在布尔日市政厅前面的广场上，但是，他的牙齿是那么长大而有力，连铜盆也被咬去一大块，你只要去看一看那只盆便知端的。

一天清早，人们让母牛给他喂奶（因为，史书特别注明，除了母牛，他没有别的奶妈），他一手挣脱了把他系在摇篮上的绳索，抓住母牛一条小腿，把它的两个奶头，半边肚腹，连同肝肾，一齐啃将下来吃下肚去，如不是母牛拚命吼叫，像狼在咬他的后腿一样，非整个身子给他吞下肚去不可。人们听见牛叫，连忙赶来，从孩子手中夺下母牛；然而，尽管他们抢夺，庞大固埃还是撕下了一条牛腿。他手执牛腿，啃得津津有味，像人们吃香肠似的；人们又想夺他手里的骨头，他便连骨头也吞了下肚，像鸬鹚吞食小鱼一样，嘴里还直哼："好吃！好吃！好吃！"那时候他还不大会讲话，意思是牛腿味儿真美，恨不得再吃一条才好。人们看了这般情况，就用粗大缆绳把他捆绑起来。那缆绳和唐市为拉挽里昂盐车而制造的绳子一样粗细，和废弃在诺曼

底天恩海港里那只弗朗索瓦号大海船[①]上用的船缆也不相上下。

有一天，他父亲豢养的一只大狗熊，来舔他的面颊，因为他的奶妈们没有把他的嘴巴洗干净。他一下子扭断捆住他的绳索，毫不费力，就像参孙干掉非利士人一样，一把抓住那位狗熊老爷，像撕小鸡一般，把它撕成几片，然后放进嘴里大嚼，当作点心，吃下肚去。

为此，卡冈都亚担心孩子遭受意外，命人特制四根粗大的铁链，将他绑住，又在他摇篮四边，装上许多粗硬的木条，将摇篮紧紧箍住。后来这四根铁链，一根在拉罗舍尔，每天晚上，人们把它连在海港两个灯塔中间；一根在里昂；一根在昂热；另一根被魔鬼偷走，将去捆绑魔王吕西费尔，因为那天吕西费尔进早餐，厨师上了一碟巡官灵魂炒杂烩，吃了之后大闹肚皮痛，搅得个天翻地覆。列拉的尼古拉诵圣经圣诗赞美巴珊王噩的一章[②]说，噩少时，力大无穷，家人用铁链把他绑在摇篮里；据此，我这项记载是信而有证的，列位不该再有任何怀疑。从此，庞大固埃乖乖地躺在摇篮里，一声不响；因为这些铁链不能轻易扭断，尤其是他躺在摇篮里，伸不开手，使不上劲。

然而有一天，适逢节日，他父亲卡冈都亚大开筵席，欢宴亲王大臣。不难想象，满朝官员忙于准备筵席，将可怜的庞大固埃撇在一旁，没人理睬（拉丁文）。你猜他干些什么？

干些什么，朋友们，你且听我道来。

他先想用手扭断摇篮上边的铁链，但是不成，因为铁链太粗。于是他用两脚乱蹬，直把摇篮一头蹬穿，尽管这一头有一根三尺见方的木棍挡着。等他两脚伸出摇篮，便顺势一滑，两脚着地；然后，他使足劲头，站将起来，脊梁上还背着他的摇篮，活像一只向城墙进攻的乌龟；从后面看去，又像是一艘竖立在地面上的五百吨货船。他就这般打扮，大摇大摆走进宴会大厅，把满堂宾客吓得要死。这时他两只手臂仍被绑住，不能伸出来抓东西吃，只得低下头去，很费力地用舌头到盘子里舐。见到这般情况，他父亲明白就里，人们不该把他撇在一

① 这是为献给国王弗朗索瓦一世而造的一艘船，重二千吨，是法国第一艘大海船。一五三三年十一月下水时，在滩上搁浅，遂废弃，后被拆毁。

② 见《旧约·诗篇》第一百三十五篇第十一节。



他每一顿饭要喝四千六百头母牛的奶。

边，什么东西也不给他吃。经在场亲王大臣们的建议，命人解开他的铁链。宫廷里的一班御医们也纷纷议论，说如果长期将他绑在摇篮里，就会终身害淋漓之症。

铁链解去之后，人们让他坐下，他就大吃起来，同时心头发恨，对准摇篮，一拳打去，打成五十万个碎片，一面宣称从此不回摇篮里睡觉。

第 五 章

庞大固埃的幼年事迹

如此这般，庞大固埃一天天成长，日长夜大，他父亲见了自然满心欢喜。因为他年纪还小，命人给他做了一张弹弓，让他追打鸟雀戏耍；这种弹弓我们今天叫向塔尔弩。随后又送他上学，让他读书识字，度过他的少年时代。

为此，他到普瓦蒂埃大学上学，学业长进非常迅速。在那边，他看到学生们时常闲着，没事可干，不知如何打发多余时间，不觉动了同情之心。一天，他在一方本地人士叫做帕斯鲁丹的大山岩上，举起一块一丈二尺见方，三十六寸厚薄的岩石，毫不费力地，架在麦田中间四根石柱上面。他这样做并无其他目的，只为便于学生们在闲暇的日子，爬到石头上，拿出许多瓶酒、火腿、烧肉，大吃大喝，用小刀在石头上刻自己的名字，借以消磨他们的光阴。直到今天这块石头还命名为石台。为了纪念这件事情，今天每一个到普瓦蒂埃大学读书的新生，如不先到克鲁台尔马蹄涌泉边去喝几口泉水，不先爬上帕斯鲁丹石台瞻仰一番，决不去学校报名注册。

此后，他阅读他祖先们的行传，发现吕西尼昂爵爷若福洛瓦，外号长牙若福洛瓦的，原来就是他后母的媳妇的叔父的女婿的姑母的长女的连襟的祖父，死后葬在马伊赛。他认为这是一位先贤，一天，丢下书本，去拜谒他的墓道。他同几个伴侣，从普瓦蒂埃出发，路遇利古瑞，顺道一访高贵的教士阿尔狄翁；一路之上，经过的地方有吕西尼昂、桑赛、赛尔、古龙日和封特奈尔—勒孔特；在封特奈尔—勒孔特他专诚拜谒了博学的狄拉科[①]。然后从封特奈尔—勒孔特径抵行程的终点马伊赛。即日拜扫长牙若福鲁瓦的墓道，但是见了他的遗像不觉有些害怕，因为遗像上的若福鲁瓦面含怒色，手拔佩刀，刀子

① 狄拉科，人文主义者，封特奈尔—勒孔特修道院长，拉伯雷的朋友。

露在鞘外一半。他向当地的议会教士请教，问这是什么意思。教士们说此中别无深意，不过表示*画家和诗人可以随心所欲*（拉丁文），爱画什么便画什么而已。但他听了这话，并不满意，说：

“人被画成这般模样，定有缘故。我想他临终之时，必然受了什么委屈，为此他要求亲族为他复仇；对这问题，我还将做一番仔细的调查研究，然后发表我合理的意见。”

随后，他没有回转普瓦蒂埃，而想游历全法国各有名的大学；从马伊赛，取道拉罗舍尔，乘舟渡海，到达波尔多。在波尔多他没有看到多大的动静，除了海滩上，这里那里，有几个脚夫在玩纸牌。

从波尔多他转到图卢兹。在图卢兹，他学会了跳舞，并且跳得很好；又学会了双手舞剑，因为那是当地大学里学生们的风尚。但是，当他看到这些学生把他们的师长像鲞鱼似的活活烧死，他就留身不住，说：“求天主切莫让我这般死法；因为我有一副天生的气质，你不用火烤我，我就已经渴得要死！”

随后，他来到蒙佩利埃[①]，发现当地的蜜尔福酒十分可口；吃喝的朋友又很会闹会玩，就想留在此地攻读医学；但又觉得这种行业过于麻烦而且沉闷，当医生的人没一个不像老魔鬼，身上发着灌肠器的臭气。

忽而又想学习法律；但是，在当地他总共遇见四个法学博士，倒有三个生着白皮癣，一个生着烂头疮，便拔起脚来走了。路上行经卡尔大桥，三小时以后，又路过尼姆的梯级圆形角斗场，觉得那都是超凡入圣的建筑。他到了阿维侬[②]，待不到三天，就掉进了情窟。因为当地的妇女都是扭屁股的能手，须知这里已经是教皇驻跸之所。

看了这般情况，他的师傅，名叫哀庞斯特蒙的，把他救出情窟，领他来到多菲内省的瓦朗斯；但是在瓦朗斯他亦没看见多大动静，却常遇见城里的流氓们殴打学生，使他非常气忿。一个星期天，大家都在广场上跳舞，一学生也要参加，流氓们把他拦住，不准他跳。庞大固埃一见便殴打众流氓，直打得他们逃到罗讷河边，心想把他们都淹死

① 拉伯雷曾在蒙佩利埃大学攻医学。

② 阿维侬，法国南部名城，曾一度为教皇的都城。

在河里，不料流氓们钻进河底，像地鼠一样，入地有半里多深。直到今天那河边的洞口还宛然可见。

随后，他离开瓦朗斯，三步两纵，便到了昂热。他在昂热住得颇舒适，便想留下来，不料碰到疫疠流行，主仆又被迫上路。

从昂热来到布尔日，便在布尔日大学法学院上学，学业长进很快，他时常说：法学经典著作像绣金的蟒袍，眩目夺神，珍贵非凡，但可惜用狗屎做了镶边。

“你不信，世上有几部典籍比得上查士丁尼法典？那真是文辞清丽，章句典雅，可惜它的镶边，就是说，阿库修斯①的注释，学识浅陋，才思卑劣，文字芜杂，好比狗屎鸟粪。”

他离开布尔日，来到奥尔良，遇到一班吊儿郎当的纨袴大学生，设筵为他接风。几天之后，他便跟他们学会了打手球，并成了此中的高手。这里的学生最爱手球；他们又时常领他到卢瓦尔河②中的岛上去，打木球戏耍；至于开动脑筋刻苦钻研的事，他全然撒手不干，原因是怕伤了目力。他的教师里面，便有一位萝卜头先生，谈起读书问题时总说，没有比眼病更有损于目力了。

有一天，一个他认识的学生，名字登上了法科学士的金榜；此君在法学知识上虽然一身轻松，相反对于跳舞和手球戏却是满腹经纶。庞大固埃为纪念这件盛事，写了一首诗敬赠该大学的学士先生们，其词云：

你手里拿着手球；
腋下挟着球拍，
腰间揣着法学大全，
脚跟踏着曼舞的步伐，
便高高戴上了学士的帽子。

---

① 阿库修斯（约 1182—约 1260），著名法学家，查士丁尼法典的注释者。

② 德廉美修道院即筑在卢瓦尔河畔，参看本书第一部第五十三章。

第 六 章

庞大固埃遇利穆赞人，利穆赞人模仿高雅的谈吐

有一天，我说不清是哪一天，晚饭后庞大固埃同几个伙伴出门散步；走到通向巴黎去的城门洞口，看见一个模样俊秀的年轻学生，迎面走来。彼此施礼毕，庞大固埃便问年轻学生：

“朋友，你这般时候，从哪里来？”

“鄙人从那赫兮显兮，巍兮峨兮，靡不耳其名兮，世人誉为勒赛斯[①]兮的学院而来。”

“他说什么？”庞大固埃回头问他的随从。

“他是说从巴黎来。”其中一个回答。

“原来是从巴黎来，”庞大固埃说。“不知你们巴黎大学的学生们平日作何消遣？”

学生答道：

“臣等晨兴而涉赛卡[②]之水，暮归而返学府之舍；时踯躅于市廛之陬，常徜徉于通衢之交；剽窃拉季亚尔[③]古言而胡诌乱扯，不愧天生好色之徒，专事追逐那众生色，众生相，众生源的离魂倩女，而一心求其青睐。亦有日焉，臣等联袂而莅青楼，承维纳斯之指迷，举我屠槌，直捣彼美含羞之室，而不复知己身之所在。然后群集波姆特邦、卡斯泰尔、玛德莱娜、拉缪尔等名肆宏馆，大啖其咸须烩羔脯，倘时违运舛，宦囊羞涩，分文全无之际，为付盘餐之资，只有破书几卷，旧囊一袭，暂作抵押，方得脱身，然后遄反学舍，只盼祖国鸿雁，早递佳音。”

---

① 勒赛斯，见本书第 58 页注②。

② 即塞纳河。

③ 即拉丁文。

听到这里，庞大固埃问：

“他这是讲的什么鬼话？天主作见证，你是个搞旁门左道的家伙。”

“非也，我的老爷，”那学生说，“只消那东隅之巅，闪烁着些焉微焉的一线旭熹，鄙人便恭而敬之，载兴载奔，遄赴那摩天拔地玲珑缥缈的瑶楼玉观[①]。入观之后，其始也染指于秋水之皿[②]，遍捫我五官四体，继则低眉凝目，恭聆那有道法师宣讲大道；同时喃喃呐呐，于上齿下牙之间，嗫嚅着应辰合时的咒语，将我的魂魄，共宿夕的凡思尘虑涤沐无遗。鄙人自昔尊敬天界神仙，皈依罡天星辰的至高无上的共同主宰；又复绻怀而绵念我左邻右舍的芸芸众生。我常谨敬导奉圣约十诫，尽我绵薄之智不敢有毫厘之差。但事有出于不得已者，我钱囊不丰，每值观前穷化子伸手乞讨，不能有求必应，引以为憾耳。”

“见鬼见鬼，”庞大固埃说，“这疯子说些什么？莫不是他在作法念咒，想用妖术迷惑咱们？”

听了这话，他的随从人们说：

“殿下，不问可知，这位学士是在模仿巴黎人的谈吐；他相信，谁能生吞活剥几句拉丁文，便是锦心绣口，完全比得上品达罗斯[③]。他自命是法国才子，所以不屑学普通人的讲话。”

听了这话，庞大固埃又问：

“这话当真么？”

学生又答：

“王爷，卑人薄具菲才，并不如这谰言伤人的小辈所云，妄自滥用我华胄高卢之妙言，而实欲竭尽一切奇思异谋，力借拉丁文辞之丰茂，使之大放奇葩异采。”

“天主在上，”庞大固埃说，“我来教你说人话！但是你且说给我听，你是哪方人士。”

---

① 指教堂。

② 指圣水池。

③ 品达罗斯（约前 518—前 418 或 422），古希腊诗人，其诗文辞典雅，词旨高妙。

听了这话，学生又说：

“我家先世先人，列宗列祖，久居利穆赞之乡，圣马夏尔[①]遗骨安眠地之侧。”

“我听懂了，”庞大固埃说，“干脆一句话，你是利穆赞人；你偏要模仿巴黎人说话。你过这边来，让我收拾收拾你！”

于是一把掐住学生的喉咙叫道：

“你爱活剥拉丁文；圣约翰是见证，我却教你生吞狐狸皮，我要活剥你的皮！”

于是，可怜的学生哀求道：

“噫嘻，仁君少爷！呵嗬，圣马夏尔！救我一命来呀！噫嘻，呵嗬，你莫如此，看天主的金面，放了我吧，何必这般动手动脚？[②]”

听了这话，庞大固埃说：

“现在你也讲人话了。”

庞大固埃松了手，但是可怜利穆赞人已经拉了一裤裆；他的裤子是鲞鱼尾式后面开裆的，不是一般的合缝裤裆；因此，庞大固埃说：

“圣阿利庞丹瞧瞧，好一只放屁黄鼠狼！吃大头萝卜的畜生，好臭好臭，滚你妈的蛋！”

于是便放了手。学生吃了这次苦头，终生不忘，每遇嗓子发干的时候，便嚷着说，是庞大固埃掐住了他的喉咙，并从此得了干渴之症，几年之后，大发罗兰病[③]，一命呜呼，也算是上天的惩罚。哲学家和奥吕·瑞列乌斯的遗教说得对，我们讲话，要讲普通人的话；屋大维·奥古斯都也说，我们要避开怪僻生硬的字眼，犹如舵工行船必须避开海里的礁石。

---

① 圣马夏尔，利穆赞第一任主教，遗体葬该城。

② 这一句是法国利摩日方言。

③ 罗兰病，传说英雄罗兰疯狂而死，罗兰病即疯狂病。

第 七 章

庞大固埃至巴黎，见圣维克多寺图书馆的藏书

庞大固埃在奥尔良努力攻读了一些时候，便决定一游宏伟的巴黎大学；但动身之前，有人告诉他，奥尔良城圣爱尼昂教堂里有一口大钟，陷在土里已历二百一十四年。因为它又大又重，任凭如何，也没法将它挖出。维特鲁威[①]著的《建筑十书》，阿尔伯图斯[②]著的《论建造术》，欧几里得[③]，戴翁[④]，阿基米德[⑤]，还有希罗[⑥]的《论机器》等著作里所谈的方法，都已用尽，也无济于事。庞大固埃欣然接受了全城居民仕商的请求，决定把大钟提起来，给他们挂在专为安放这口钟而建造的钟楼顶上。

果然，他来到大钟所在的地点，仅用一只小指，把钟从地上轻轻钩起，像你提鹰爪上的铃铛一样，不费分毫气力，但是在把钟提上钟楼之前，他忽然兴发，一手提钟，一手敲打，大街小巷，到处穿行，好让大家听听钟声；满城居民听了钟声，都乐不可支，不想由此却发生了意外。在庞大固埃提着钟，敲着钟，穿街走巷的当儿，奥尔良城里的好酒一齐变味，发酸，成了坏酒。这情况当时没人注意，直至第二天夜晚才被发觉。因为有人喝了这酒，顿觉喉头发干，口渴难当，止不住连连咳嗽，吐出许多白沫，宛如马耳他的棉花[⑦]，一面口里说："庞大固埃掐住了我的喉咙，叫我渴得要死。"

---

① 维特鲁威，公元前一世纪罗马建筑学家。
② 阿尔伯图斯（1404—1472），意大利佛罗伦萨建筑家。
③ 欧几里得，古希腊几何学创始人。
④ 戴翁，公元二世纪数学家。
⑤ 阿基米德，公元前三世纪希腊数学家。
⑥ 希罗，公元三世纪数学家。
⑦ 马耳他岛素以产棉花著名。

干完这事，他带着从人来到巴黎。一进城门，巴黎的居民全都跑到街上来看热闹。你要知道，巴黎人是十足的傻瓜，天生的呆汉，一个个伸直脖子，向他呆看，诧愕不止；惊奇里还带着畏惧，担心他把城内的皇家宫殿搬到什么偏僻的地方，学他父亲卡冈都亚的样，初到巴黎便把圣母堂的大钟摘下来，挂在他的尊骑牝马的脖子上。

他在巴黎住了几时，将语法，伦理，修辞，算术，几何，音乐，天文等七科钻研了一番，认为这地方倒还住得，但是死不得；因为冬天夜里圣伊诺桑的乞丐们专好烧死人骨头烤火，烘屁股。他又发现圣维克多寺图书馆的建筑十分壮丽，里面的藏书尤其丰富，下面是其书目的一部分，兹首开：

救生杉篙　　（拉丁版）

法制裤裆考　　（同上）

勅造小拖鞋　　（同上）

秽行榴子繁殖术

神学连队历险记

传教士之麈尾　　胡言翁著

虎威将军之卵巨如象

主教祛欲法

大猿小猴弥勒咒　　道尔贝里氏注疏（拉丁版）

巴黎神学院关于神女卖笑之律令　　（同上）

普瓦西寺修女产子遇圣热尔特吕德显圣记

社交场中出小恭法之研究　　奥特吕姆著（拉丁版）

忏悔芥末壶考

连腿鞋又称耐性马靴之制法

艺巢探奇　　（拉丁版）

上汤及进酒之仪节　　雅各宾教士西尔韦斯腾·普里埃拉姆著（同上）

绿巾朝士之自述

书吏之篓

囊里姻缘

锅中静观

法学微言

酒主催渴妙诀

乳酪之刺

学府卫生条例集辑　　（拉丁版）

坦坦尔出恭法　　（同上）

罗马吹牛律

布里柯百羹辨异　　（拉丁版）

笞股制

谦躬补鞋别解

善良思想三脚架出土记

宏义砂锅考

忏悔教士之爪甲

神甫护鼻要义

磕牙琐言三卷，胜言院神甫吕比尼尊师辑（拉丁版）

教会禁食期间应吃菊芋烩鹿肉问题之探讨　　马尔摩雷神学博士巴斯基利著（同上）

十字架之发明，宣教六才子扮演（剧本）

朝山进香墨镜

制布丁法　　马若里斯著

教廷大员之芦笙

煮肠妙绝论　　贝达著（拉丁版）

律师行对糖果改革案之异议

检察官与披裘猫

油焖扁豆，附注释

赎罪符箓小费之规定

阿克斯愚蠢的注释并补遗新论，重订加注本　　刑民两法博士，著名法学家比约括地庇著　　（拉丁版）

神箭手巴缪莱之战术

新兵法　　丑脚阿尼著，呆福插图

骡马剥皮法及其效用　　瞌睡虫师傅原著

村学究之酸态

餐后始进芥末古法（十四卷）　阿里阿罗噜里噜苏宾旁伯拉大师傅著，駛大郎评注　（拉丁版）

起诉人邪巷导游佣金

空中楼阁幻想兽能否吞噬第二意志论——宫斯东斯十周宗教评论大会上发言集　（拉丁版）

律师餐气充饥术

斯哥蒂涂鸦法

枢机主教摩牙搔痒实录

十一旬脱靴记　阿尔贝里谷·德·罗莎塔大师著　（拉丁版）

发中屯兵计（三卷）　作者同上　（同上）

莱夫的安东尼侵占巴西领土之始末

教皇御骑宝骡刷毛除垢条例　罗马卧船夫子马尔福里著（拉丁版）

对教皇御骑宝骡非时不食说的答辩　作者同上

以“西尔维获御赐睾丸”为首章之预言集　空梦大师著（拉丁版）

论竞赛九九则（教皇恩许三年不得逾期独家出版权）　特普旦林主教著　（拉丁版）

童贞女之赝品

寡妇光臀写真

修道士之腻友

天界神甫私用袖珍祈祷经卷

乞食提防遗事

奸伪震齿外传

神学博士捕鼠器

文学硕士之楦头

单落发奥卡姆僮官传

诵经日课讨论集（四十卷）　弗列波莎斯大师著

修士会之翻筋斗史　作者未详　（拉丁版）

饕餮洞府巡礼记

西班牙好汉之猛兽气息说　弗蕾伊尼戈增订删改正误并补

图本

伪善士之吐实录

圣教徒之桎梏

四季青燉砂锅菜单

人臀外科新手术

论消除伪君子之必要　　查士丁尼编　　（拉丁版）

魔鬼国籍考　　梅列尼斯加卡宜乌斯著　　（拉丁版）

药剂师之放屁新方

上列各书，一部分早已出版问世，其余也已交杜彬绪市某著名印刷局排印，不久即可与世人相见。

第 八 章

庞大固埃在巴黎接到父亲卡冈都亚的来信；信的全文

庞大固埃读书求学十分努力，这一点你不难想象，学业也很有长进，因为他禀性颖悟，倍于常人，而且记忆力强，兼收并蓄，不下十二只张着大口的酒囊和油篓。他正在巴黎一心攻读，有一天接到他父亲的来信，其文如下：

我至爱的儿子：

人类诞生之初，在至高无上、全知全能的造物者上帝所赐的天赋品德和特殊恩典中最为难得而可贵者，我以为莫过于使人以速朽之身，而获享不灭不绝之名，以转瞬即逝之寿，而垂姓氏及种族于千秋万世之后，其事则由于夫妇居室而延续香火于后代子孙。古传有云，人类始祖不遵造物者天主的威命，犯下原恶大罪，因之生而有死，更由于有死而使天主所赐的昂藏之躯，形消迹灭，化为腐土，但此种原罪却由于天赐的殊恩而获得某种程度的补偿，即由于血统的延续，凡随父祖以同逝者，将保全于儿孙之体，伴儿孙以俱去者，得重见于重曾之身，如此世世递嬗，直至最终裁判之日。其时耶稣基督将奉涤净一切危害及污染的和平天国，敬献于圣父天主的座前，从此一切腐德秽行将与人间死生同告绝迹；天地五行超脱无常，永停嬗变，万民翘望的升平世界亦将实现而告完成，人间万物将同时达到归宿与终结。

为此，当我看到，我这童秃衰老之容，化作我儿青春壮健之貌，因而感谢我的保命者天主，不但是理由正当而且大公无私了。当主宰万物，统辖宇宙的主人圣心忽动，命令我的灵魂脱离这凡躯皮囊，我将认为它并未完全死灭而只是从一个地点转入另一个地点，因为在你的身上，借你的躯壳，我的形象，仍将存在

于人世之间，仍将俯仰视瞩，如往日一般，和大雅君子、亲朋好友相对话言，共作谈笑。我的言谈，幸赖上苍的辅助和训导，我承认不能说从未出过差错（因为我们人人都犯差错，因而必须经常恳求天主的宽赦），但幸而还没有犯下重大罪愆。

为此之故，如果在你身上只保存了我躯壳的外形，而不见我灵魂的品德同时生辉，人们仍能认为你不是传我家姓氏的宝光于不朽的克肖之子。看到这种情况，我所感到的快乐，仍将十分有限，倘我想起我身上较差的部分，即躯体，被保存下来，而较佳的部分，即灵魂，我家姓氏借以永留人间，受人祝福的灵魂，却将日趋退化，而沦为下品。我作此言，并非由于我怕你德行有亏，你的德行我已屡加考验，而意在鼓励你，从中多得教益更加发奋，努力向上而已。我今次书中所言，不重在你如何循规蹈矩，慎言危行，而重在由于如此生活，并一向如此生活，而感到内心愉快，并以同样的决心，继续心怀舒畅地生活下去。

为使你从事这样的功业而取得成就，想你不难记得，我曾不遗余力地支持你，仿佛在这世上，我别无财宝也别无目的，一心只求在我有生之年，能见到你在德性、言行、识见以及一切学术、义理、处世、治身之道上，无一不做到修养成熟，而彻底精通，庶几在我辞世之日，留下你来，如一面明镜，足可代表你的父亲我，即使实际上，不能完全满足我的想望，达到至德全才之境，至少也能离我半生的期待不太远。

想我先父，令人怀念的大肚量，曾竭尽他的学识见解，教导我，要我在行为道德和经世之术上力求臻于完善，而我自己的苦学力行也确有可以满足，甚至超过他的期望之处，你应该记住，当年的时代，对于文学艺术来说，远不及今日的优越和方便，我便不曾有过像你所有的堪为当世表率的师傅。当年尚未脱离黑暗时代，哥特人摧残学术文化的遗痕与创伤尚未完全平复。幸而从这以后，由于上天的恩赐，使我生逢盛世，文学艺术重见光明，受到世人的重视；我今日所见的情形，已大异于往昔，甚至像我这样在少壮时代亦曾（当之无愧地）号为当世第一大才子的人，到了垂暮之年，想当一名初级班里的小学生，都觉得有些为

难了。我作此言，并无吹嘘炫耀之意，虽然在训子家书里提到这些话，不是无益的，这有马古斯·图利乌斯[①]的《论老年》、普卢塔克的《论如何自夸而不致贻笑大方》，都是古代贤人的名论，可作我们的楷模，我的目的只在激励你更加奋发向上。

今天所有学科都重告光复，古代语文重被研读，如希腊文——一个人不通希腊文，而自称学者，岂不令人愧死。如希伯来文、加尔底亚文、拉丁文也莫不如此。正确而精美的印刷术已举世通行，这是当代天赐灵感的发明；虽然另一方面，由于魔鬼的授意而出现了火炮的制造。现在才识渊博的人举目皆是，学业精湛的教师，和规模宏大的藏书楼，更是数不胜数。据我看来，无论在柏拉图、西塞罗或者帕皮尼安[②]的时代，对于读书求学之道，我都没有看见像现在一样的便利。今天你随便跑到那里，公共集会之处，或宾朋聚谈之所，你所遇见的人，没有一个不是在高等学府里下过苦功的人物。即令现今的盗匪，杀人犯，流浪汉，贩夫走卒，也比我年轻时代的学者教士更有学问。岂特此也，今日的妇人闺女也莫不以一窥学术之门，一尝其精髓，引为无上光荣。其风气之盛，即如我以老耄之年，亦不得不勉强学习希腊文，虽然这种古文，我一向不敢效法加图，加以轻视，可惜在我年轻的时候未曾得暇钻研。普卢塔克的《道德篇》，柏拉图的隽妙的《对话集》，保萨尼阿斯[③]的《古迹杂录》，阿特纳奥斯[④]的《古人闲谈录》，我都十分爱读，常借以娱乐我的余年，直到创造我的天主，圣心忽动，召唤我，命令我离开这尘世之日为止。

为此，我的爱儿，我勉励你善用你青春的光阴，一心向学，培养德行。你今身居巴黎，有你的师傅哀庞斯特蒙等朝夕相伴，在他们嘉言懿行的示范和谆谆不倦的教诲之下，你的学识自然更将日有进境了。

---

① 马古斯·图利乌斯，见本书第 40 页注④。

② 帕皮尼安（142—212），罗马时代的大法学家。

③ 保萨尼阿斯，公元二世纪希腊历史地理学家，著有《希腊导游》，记述古建筑物是其重要内容之一。

④ 阿特纳奥斯，公元三世纪希腊作家，《欢宴的智者》的作者。

我希望而且叮咛你彻底掌握各种语言，首先按照昆提利安[①]所指示的，学习希腊文，其次学习拉丁文，然后学习希伯来文，以便阅读《圣经》原著，同样也要学习加尔底亚文和阿拉伯文；学希腊文，当读柏拉图；学拉丁文，当读西塞罗。以他们为模范，培养自己的文笔。所有的史传都应熟读，牢记在心。在这一点上，古人有关地理的著作都是有益的读物。

学艺七科，如几何、算术、音乐，在你幼时，五、六岁的时候，我已让你窥其端倪；其他几科，你都应全学，天文学的算法，不能遗漏一条。但占卜星相之说，吕莲乌斯的炼丹术，都是谬论空谈，不值一顾。

关于民法的宏文巨著，你必须熟读牢记，并且同我谈谈你的心得见解。

至于自然界的事物，我亦希望你抱着好奇心去探索。务使没有一处江河湖海你不认得它的鱼产；举凡空中的飞鸟，森林里的大小树木和荆棘，地上的青草，山腹和海底的矿藏，东方和南国的宝石，没有一种你不闻其名而知其实。

然后仔细翻阅希腊、阿拉伯、拉丁医家的著述，也不放过犹太法学家和谶纬学家的学说。多多动手解剖，使你完全熟悉人这个小小的世界。每天花几小时的时间诵读圣贤经传，首先读希腊文的《新约》，和诸大宗徒的书翰；然后再读希伯来文的《旧约》。

一言以蔽之，希望你成为一个知识的无底深渊。因为，今后你长大成人，还当走出这清静的读书生涯，而去学习剑术、诸般武艺，以便保卫自己的家园，援助你的亲朋好友，在他们遇到危害，受到坏人侵袭的时候。

此外我还要一试你从学业里究竟获得了多少教益。最好的方法是参加各种讨论会，和一切有学问的人公开辩论，并且和巴黎以及全国各地的文人学士交游往还。

但是，正如古贤所罗门所说，智慧不入卑劣的灵魂，知识没

① 昆提利安（约 35—96），罗马修辞学家和教育家。

有觉悟适足以促成灵魂的破产；为此你必须谨敬皈依、崇奉和畏惧天主，将你的一切思想，一切心愿寄托在他身上，用慈悲之念，培养你的信心，坚定地依靠天主，不让罪孽一时一刻得以乘虚而入。用怀疑的眼光对待一切弊端；不让你的心受虚荣浮华的诱惑，因为人生如白驹过隙，惟有天主的言语才永恒地留驻。你要尽力为人服务，爱你的邻居像爱你自身一样，尊敬你的师傅，不要接近你不愿效法的人们，不要辜负天主赐给你的恩典，等你明白认清，你已获得了一切可以求取的知识之日，你便回到我的身边，让我看看我的亲生儿子，在我未死之年，再一次给他祝福。我的爱儿，愿和平和天主的恩惠与你同在，阿门！

你的父亲

卡冈都亚

三月十七日，于乌托邦。

庞大固埃捧读父亲的来信，增加了勇气，比前更一心向学，人们见他这般用功，学业这般精进，说他的心思钻在书本里面，仿佛烈火碰着干柴，那股劲儿烘烘然又热又猛，简直不知疲倦。

第 九 章

庞大固埃遇巴汝奇，从此巴汝奇成为他终身不离的伴侣

有一天，庞大固埃到城外漫步；他朝圣安东尼修道院的方向走去，一面同几个学生和自己随从人等闲聊谈论。忽见一人迎面走来，其人躯干修伟，四肢挺拔，眉目清秀，但浑身上下带着许多伤痕，衣衫褴褛，揉作一团，仿佛刚从野狗的口里逃生出来，或者说更像一个贝尔舒乡下摘苹果的穷汉子的模样。

庞大固埃老远望见，便对在他身边的人说：

“你们看，从夏朗东桥头来了一个汉子。我大胆说一句，这人除了财运之外，什么都不欠缺。看了他那副面貌便可断定，他是富贵人家的子弟；只是由于天性好奇，专喜浪迹四方，才落到这般穷困颠顿的地步。”

等那汉子走到跟前，庞大固埃开言问道：

“朋友，在下有心请你在此稍事休息，还有几句闲话要向你请教，求你答复。这决不会叫你后悔；因为我看你这般狼狈，着实动了我的怜悯，不禁产生了一种欲望，想尽我的微力，给你一点帮助。我且问你，朋友，你姓甚名谁？何方人氏？从哪里来？到哪里去？为着何事这般风尘仆仆？”

那汉子用日耳曼语答道：

> 老爷，让天主保佑你快乐昌荣。亲爱的老爷，我首先应该说，您想知道的事情是令人沮丧的，我要说的话，无论您听和我说来都会感到很大的不快，尽管古代的诗人和演说家发表过许多名言高论，说回忆早先经历过的苦痛与危难，会使人得到快感。

庞大固埃听了回答：

“朋友，我不懂你讲的是什么东西；如果你想使别人了解你的意思，请你换一种语言如何？”

于是那汉子又说了一大段话。[1]

“你们听懂什么没有？”庞大固埃问在场的人们。

哀庇斯特蒙答道：

“我想这是对蹠国的语言，就是魔鬼听了也难懂得半句。”

于是庞大固埃说：

“老兄，你这番话，不知城墙上的砖头懂不懂；至于我们这里，没一个人知道你说些什么。”

因此，那汉子又说道：

> 我的老爷，您不看见，如果风笛的肚子是瘪的，如何发得出声音，我的情况也一样，如果我的肚里不先装入常吃的食物，我便很难述说我的故事；并且觉得手和牙齿都将失去它们天然的性能，而归于毁灭了。（意大利语）

哀庇斯特蒙听了答道：

“这一段和上一段相比堪称旗鼓相当。”

于是巴汝奇又说：

> 爵爷，如果您智慧的高卓像您躯干的修伟，你便应该可怜我，须知我们生来都是平等的，是命运提高了一些人，压低了另一些人，但是道德时常受到蔑视，而有德行的人受到欺凌，因为，未曾盖棺，难作定论。（苏格兰语）

“这更不好懂了，”庞大固埃说。

于是巴汝奇又说：

> 我的大老爷，一切疾病都有治法；就是要做得合乎规矩，很不容易。我已经一再请求，让我们的谈话有个次序，如果您想得到满足，亦不困难。先办到这点，然后您再命令我做些什么，您要我出双倍的气力，天主晓得，也非难事。（巴斯克语）

① 作者胡诌的一种语言。

“您说什么，热尼哥亚[1]？”厄台蒙问。

卡巴林插口道：

“圣特莱依呀，您是爱尔兰人吧，我好像听懂了几个字？”

于是巴汝奇又说了一长串。[2]

哀庇斯特蒙听了又说：

“朋友，你说的是基督教徒的话，还是巴特兰黑帮里的话[3]？都不是，那是隆台内国的话。”

于是，巴汝奇又说道：

> 老爷，我没有说一种不是基督教徒说的话；但是我觉得不消我开口，我身上的破衣服就能明白地告诉您，我需要些什么，请您动动慈悲心，给点东西我吃了再说。（荷兰语）

庞大固埃听了答道：

“这话也一样不好懂。”

于是巴汝奇又说：

> 老爷，我话都说累了，因此我请求您大人考虑福音圣书的遗教，让大人俯允良心的要求；如果圣书遗教还不足以开大人的善心，我请大人考虑自然的恻隐之心罢，我有理由相信它也会打动您的；其余的，我就不想多说了。（西班牙语）

庞大固埃听了答道：

“当然啰，朋友，您会讲许多种外国语，这一点谁还不清楚？但是，你总得讲一种话，叫我们听了能懂才行呀。”

于是那人又说：

> 先生，即便像畜生和婴孩，我不会讲一句话，我的衣着和我枯瘦的身体也已经明白地告诉您我需要的是吃和喝，请您可怜我，请您赏一点东西，暂时压压肚里的饥火，就如人们放一盘食

① 厄台蒙只听见了这段最后一句里 Genicoa（热尼哥亚）这个字，即“天主”。

② 说了一长串拉伯雷胡诌的语言。

③ 指无名氏的笑剧《巴特兰律师》中的主角巴特兰行骗，言语含糊闪烁，令人难懂，参见第一部第二十章。

物在地狱的守门狗面前一样，祝您万寿无疆，快乐健康。（丹麦语）

“我相信，”欧斯戴纳[①]说，“哥特人讲话便是这般神气。如果天主高兴，让我们用屁眼说说话，也该是这般神气。”

于是，那家伙又说：

先生，让和平降及您身，如果使君加惠于微臣请即刻赏赐一片面包，有如《圣经》所言：怜悯贫穷的，就是借给耶和华。（希伯来语）

哀庇斯特蒙听了说道：

“这次我可听懂了，他讲的是希伯来语，而且发音很纯正。”

于是，那汉子又说：

善良的主公，您为什么不给我一块面包？您看我饿得要死，但您无动于中，只问我一些不急之事。爱好文词的朋友都抱一致的意见，事实十分明显的地方，无须多费唇舌，只有争论的问题还不明显的时候，才需要用言辞来解释说明。（古希腊语）

“哦！”庞大固埃的亲随小厮卡巴林说，“您这是说的希腊话，我听得懂。怎么，您也在希腊呆过？”

于是那汉子又说了一段[②]。

“这回我相信是听懂了，”庞大固埃说，“那是我们家乡乌托邦的方言或者听来很相近的一种语言。”

那汉子还想发表意见，又接着说：

我已经多少次援引圣书和神明的遗教，请求你们，如果你们还有一丝怜悯之心，快来解除我的饥渴之危，乱叫乱嚷空言安慰有什么用处？走开点，走开点，你们这些不敬神道的人们，让你们到命运呼唤你们的地方去，不要用这许多废话同我歪缠，你们忘了这句俗语么：空虚的肚子没耳朵？（拉丁语）

---

① 此人是庞大固埃的部将，这名字按希腊文的意思是“力大无穷”。

② 作者胡诌的文字。

“喂，朋友，”庞大固埃说，“您会不会说法国话呀？”

“会说，并且说得很好，我的老爷。”汉子说，“因为感谢天主，那是我祖国的语言，表达思想的自然工具，我是生在号称法兰西的花园，就是都兰省的，还在那里度过了我的童年。”

“既然如此，”庞大固埃说，“就请您告诉我们您的尊姓大名，您是从哪儿来；因为讲真话，我对您已经产生了深厚的友谊；如果蒙您不弃，我要求您从今以后不再到别处去流浪。我和您要像埃涅阿斯和阿卡蒂斯[①]一样，成为第二对形影不离的好朋友。”

“老爷，”那汉子说，“我的真名实姓叫做巴汝奇。我此刻是从土耳其来。那一年，我时运不佳，和一班朋友去梅特兰[②]，被土耳其人捉将去，当了俘虏。您要我叙述我的遭遇，我一定从命，我的经历比起尤利西斯来，还要怪异；不过，既然承您盛情，留我在您麾下（我接受您的美意，立誓从此给您牵马随镫，即使您到地府见大小魔王，我也跟您去），我们将来有的是工夫，让我慢慢地讲给你们听；此刻可不行，因为我有填饱肚子的迫切需要，您看我牙齿尖尖，肚里空空，喉咙发干，饥火烧心，一切都已准备齐全。如果您让我试一试，我的狼吞虎咽准叫您看了开心。看天主的情分，请您即刻吩咐下人！”

于是庞大固埃命人领他到下处开出丰盛的酒食。仆人们奉命行事，当晚巴汝奇便饱餐一顿，随即一头钻进被窝呼呼大睡，直睡到第二天吃中饭时分方醒，接着只消三步两纵，又从卧榻直接跳到饭桌旁边。

---

① 埃涅阿斯与阿卡蒂斯，维吉尔史诗《埃涅阿斯记》中的一对挚友。

② 梅特兰，希腊爱琴海中一岛屿的首府。一五〇二年法军与土耳其军在此交战，法军大败。

第 十 章

庞大固埃断案，公平合理，他的判决受到举世称颂

庞大固埃不忘父亲给他的书信和教诲，有一天，想试一试他自己的才学。

于是在市内的交通要道，揭出辩论的题目，共计九千七百六十四款，内容涉及一切学科，一切最艰难晦涩的问题。

首先，在大学区草场街摆下擂台，和学院学长、教授、演说家等展开辩论，把他们全都驳倒，一个屁亦放不出。后来来到索邦神学院，和全院的神学博士对垒，一连辩论了六个星期，每天从清早四点到下午六点，中间除了解渴充饥的两小时之外，并不休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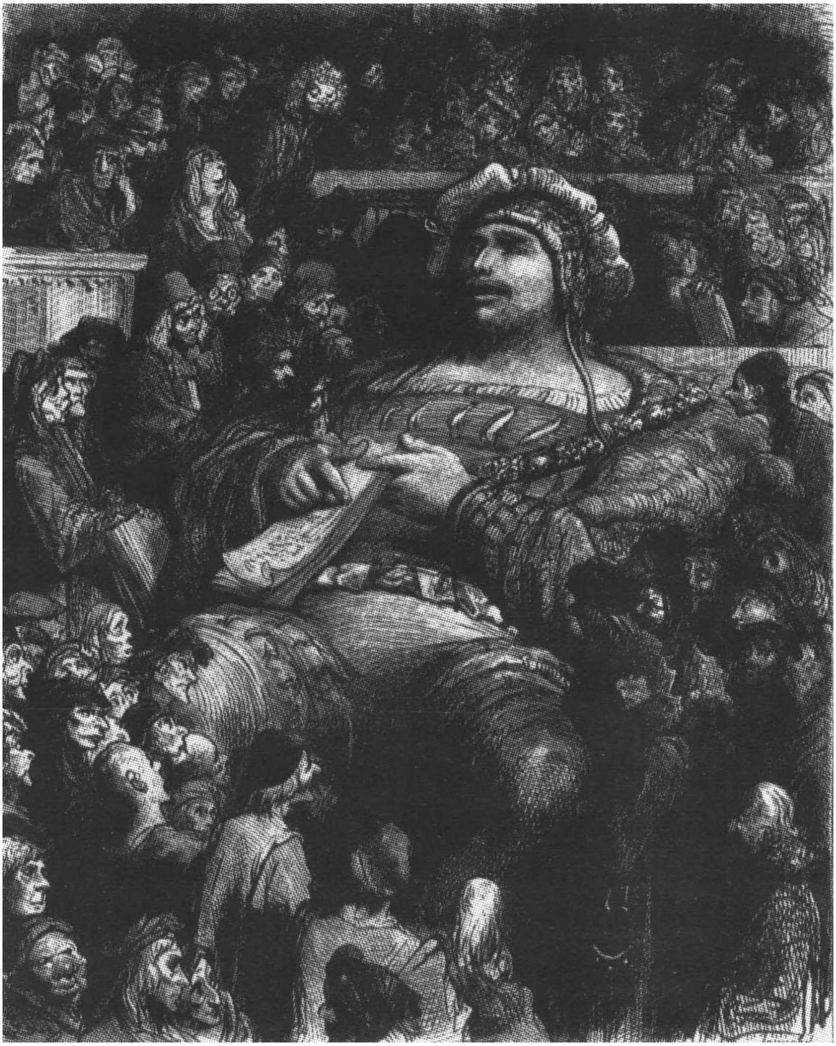
参加讨论的有法院里大部分的老爷大人：推事，厅长，院长，咨议，审计院专员，书记官，律师等人，还有本市市政厅全体官员，外加医学博士和法学教授。须知这些人中十之八九是咬住嚼口死不放松的家伙；但是，尽管他们有一套硬扯歪缠、强词夺理的说法，庞大固埃都驳得他们面红耳赤，哑口无言，让他们清清楚楚看出，自己本不过是一些披着袍裙的笨牛而已。

因此，所有人等都纷纷传言，异口同声说他学识如何高深，其中包括普通妇孺，如洗衣妇，女裁缝，烤肉店和磨刀铺的女掌柜们。庞大固埃在路上走过的时候，她们便争相指着说："就是他。"庞大固埃见了这般情况，志满意得，就像希腊演说家的魁首狄摩西尼听到一个老妇人蹲在路旁指着他说"就是他"时心中同样得意。

正巧，就在这个时期，法院里有一件久悬未决的讼案。当事人是两位大人物：原告闻璧公[①]大老爷，辩诉人是允罗子[②]大老爷。这

① 谐音闻屁公。

② 谐音吮卵子。



首先，在大学区草场街摆下舞台，和学院院长、教授、演说家等展开辩论，把他们全都驳倒，一个屁亦放不出。

件官司在法理上如此深奥艰涩，连法国国会法庭也无计可施，莫名其妙。为此国王下令，召集全法国最有学识，也是最为肥壮的四大议员，组成扩大会议，和所有著名的大学学长，不仅法国的，并且包括英国和意大利的，例如乔逊[①]，菲力普·戴西乌斯[②]，卑特吕·卑特罗尼勃斯[③]，以及其他不可胜数的法学耄宿，聚会一堂，共同讨论；会议进行了四十六个星期，依然毫无结果，弄不清本案的情由，即使根据法理稍稍理出一个眉目也未做到，只落得大家一肚怨气，满面羞愧，拉了一裤裆臭屎。

但是其中有一位，名字叫杜·都埃[④]，比起其他人是最有学识，最有经验，最有见地的一位。有一天，这些人物正在搜枯肠，绞脑汁，穷思苦想，钻在牛角尖里各显神通的当儿，杜·都埃开言道：

“列位大人，我们来到这里已有不少日子，但是除了白废光阴之外，什么也没有干成，连本案的来龙去脉也没有弄清楚。我们越是下工夫钻研，对案情的理解却越是糊涂，这真叫人惭愧，于心不安。据我看来，这件案子非害得我们大坍其台；因为我们的探讨研究全都是说浑话，胡扯淡。但是我有一个主意，不知你们意下如何？庞大固埃夫子的大名想必你们都已耳闻，那是一位大人物，无人不晓当世无二的大学者。这有他和一切人等举行的公开辩论会为证。我主张请庞大固埃来，和他一同讨论这个案件；因为如果他无法理清这件案子，那么，当世便没有人能够解决了。”

在场的咨议和博士学者一致赞同这项建议。

于是立刻派人把庞大固埃请来，求他费神，把讼案细心寻绎，深入探讨，并且，用他认为适当的方式，根据正确的法学理论，向他们提出报告；同时交给他许多袋子卷宗证件，其分量之重，即使四匹大行货的驴子也未必驮得动。但是庞大固埃问道：

“列位大人，本案的当事人，那两位老爷还活在人间么？”

---

① 乔逊（1485—1519），即法学家马伊努斯《罗马法》注释人。

② 菲力普·戴西乌斯，法学教授，曾任路易十二时最高法院法官。

③ 卑特吕·卑特罗尼勃斯，作者杜撰的名字，意为：笨蛋中的笨蛋。

④ 杜·都埃，即勃里昂·厄雷，波尔多法官，人文主义的同情者，作者的朋友。

回答他的是“活着”。

“既然如此，”他说，“你们交给我这一大堆破烂纸片有什么鬼用？听一听两造亲口的辩论，不比读这些废物有益得多？那全都是下流的谎话、赛卜拉[①]诉讼必胜术的翻版、钻法律条文空子的陈套。因为，我不问可知，你们和所有经手过这件案子的人，都给加上了你们所能加上去的双方一切正和反的论点和理由，所以本来可能是明白清楚、不难判断的一件案子，你们却从阿克修斯，巴尔德，巴尔托勒，德·卡斯德罗，德·伊摩拉，伊波利图斯，帕诺姆，贝尔塔桑，亚历山大，居尔狄乌斯[②]，以及其他许多从未读通半句的《法学汇编》、对于如何理解法律条文全都一窍不通的老狗笨牛所著的书里，搬出许多荒谬的论据和不通的解释，反倒弄得晦涩不明了。

“因为，这是尽人皆知的事实，这些人既不通希腊文，又不精拉丁文，而只懂得一点哥特文[③]和蛮夷人的语言。你们知道，法律，首先源于希腊，这有乌尔比安[④]的《法律起源论次编》可以为证，所有的法律条文都是希腊词汇和字句，其次，撰述用的文字也是最典雅华丽的拉丁文，萨吕斯特、范禄、西塞罗、塞内加、狄忒—李维和昆提利安等的大家手笔亦复如此。试问这些头脑昏庸的老家伙如何懂得；他们根本没见识过好的拉丁作家，你只消看一看他们自己的一手文笔——那是扫烟囱人、厨司务、店小二的文笔，而不是法学家的文笔——也就不问可知了。

“不但如此，法律条文都是从道德和自然哲学论著中萃拔出来的，请问这班迂夫子，不是我在天主面前扯谎，对于哲学，不比我胯下的骡子下过更多工夫，他们对于人文学术、古物古史知识的理解，不会多于蛤蟆背上的毫毛，而法学典籍正充满着这种学术知识，没有这些学术知识便不能了解法学典籍，这道理我过几天还将用文字加以发挥与阐明。

---

① 赛卜拉，十五世纪意大利法学家，著有《法律释例》。

② 以上都是当时的法学家或法学教授。

③ 此处指拙劣的拉丁文。

④ 乌尔比安（？—228），罗马法学家和帝国官员，其著作为后来的查士尼丁大法典提供了大量素材。

“由此看来，如果诸公坚决要我审理这个案件，我首先请求把所有这些文件卷宗付之一炬，然后请两位当事人前来见我，等我亲耳听过他们的申诉，我才能毫无虚构、毫无文饰地陈述我对本案的意见。”

听了这番话语，在场的人没一个敢表同意，因为你要知道，在大庭广众之间，如狄式－李维论迦太基人时所指出的那样，总是愚人多而智人少，总是高明的意见被多数的意见压倒。但是上述的杜·都埃独持异议，力说庞大固埃所见甚是有理；放在他们面前的这些记录、申诉、辩白、驳斥、反驳和其他鬼画符，全都以颠覆法理、拖延讼案使之不得解决为目的，如果他们不幡然改过，按照福音圣书和哲学的公道进行审判，最后势必都将被魔鬼捉去。

结果，所有这些文件用一把火烧个精光，两位当事人奉到传呼亲自出庭。两人到齐之后，庞大固埃审问道：

“打官司的就是你们二位？”

“是的，老爷，”两人答道。

“哪一位是起诉人？”

“是我，”闻璧公大人说。

“好，朋友，那就请你把本案情由一桩桩一件件，从头讲来；因为，天主的真身是见证，如果你有半个字的谎言，我能叫你的脑袋搬家；让你知道，在法庭上进行审讯，人人必须说真话。因此，你要谨慎从事，在叙述案情的时候，不得妄加一字，亦不得妄减一字。讲！”

第十一章

庞大固埃听案，闻璧公和允罗子不用代辩士，亲自出庭辩诉

于是闻璧公作如下的辩诉，开言道：

“老爷，实情是我家有个仆妇提了一筐鸡蛋上市去卖……”①

“闻璧公不必多礼，”庞大固埃说，“请戴上帽子。”

“多谢老爷，”闻璧公大人答道，“可巧有六大制正经南北回归线，向赤道边英国舞蹈厅旧址前进，这年极北山大闹饥荒，寸草不生，幸赖蛮夷鴂舌和千丝攀藤戡平了叛乱，只剩瑞士人聚众起哄，于正月初一，在九龙洞，开誓师大会，由圣母亲赐牛尾羹一瓢，木炭钥匙一柄，勉强用马料喂狗，否则断无不拉稀跑肚大为困顿之理。

“当天晚上，通宵达旦，每人一手按壶，放出教宗的谕旨，步骑并进，兼程而来，目的在截断去路，不让敌船开出港口放鱼入海。因为缝衣女偷窃衣料，用七尺黄麻裁一领蟒袍，给大西洋作寿衣；据麦秸道人报告，那时正值她身怀六甲，一棵小白菜即日便将出世，但是经太医们诊断，验了她的小便，并未发现什么病症，只有鸨母的小脚，拌和芥菜，囫囵吞了三尖两刃刀子。多亏法院的老爷将惊堂木一拍，喝声下去，吓得杨梅毒屁滚尿流，喏喏连声，跟随柞蚕去收葡萄。因为流氓头子早已跳起圆步舞来，和着高音，一脚踏着火轮车遵循阿古老板的遗训，将脑袋搭拉在半腰。

“噫唏，诸位老爷，天主随心所欲，一切都应适可而止，在善幻多变的命运之前，谁见过不折鞭子的御人。我军比谷克一战，大败而回，菜园子阿蒂杜斯反得了御厨的修业证书，完全合乎圣学法师的考据，**愚蠢的人有福了**（拉丁文）。

---

① 闻璧公和允罗子二人的讼辞全是游戏文字，并无实质性内容。

“勃利圣菲亚克尔的遗骨是见证，封斋节的高潮，无事可做，只落得：

> 圣灵降临节一到
> 我的信仰就难免破钞。
> 唉唷，唉唷，啊呸，
> 小雨降来，大风便收场！

“有鉴于上士班长将射鹄放得太高，法院录事也只好搓搓手指，险些儿没把指尖上的鹅毛管搓将下来。我们看得分明，每人都捏着鼻管，自认有罪，否则只好两眼汪汪，直瞪着灶头的烟囱，就在那挂酒帘子的地方，像四十条麻绳，和二十个鞍鞯，少却一个也还不了酒债，除非是鸟儿放出笼来，到坦尔姆士面包铺前才被发现，因为背着猎获物去追赶，最容易迷失方向，敬求天主，别让我害泰尔莫米岱纳的病症。”

于是庞大固埃说：

“慢慢讲，朋友，慢慢讲，松一口气，不要动火。这案子的来历我明白了，讲下去。”

“于是，法官老爷，”闻璧公说，“我家那个仆妇，嘴里诵着经文，倚仗大学府的特权，和天主的肚皮，一时措手不及，未曾闪过对方的反掌一击，随后悠闲地洗了洗私处，把它盖上七块方砖；方才一剑飞去，不偏不倚，正击中那出卖破旧锦旗的铺子，弗兰德斯的画家每次为知了钉铁蹄，都少不了这样的锦旗，但是世人日事孵蛋，却从不见小鸡出壳，因此叫人狐疑，也就不足多怪。”

听到这里，允罗子老爷意欲阻止闻璧公，插口发言，但是庞大固埃拦住他说：

“嗨，凭圣安东尼的肚皮，我不叫你发言，你们便想发言？我这里满头大汗，审问你们的案子，你胆敢和我捣乱。住口，我借魔鬼的权威，叫你住口。等他说完之后，你再发言不迟。”然后他掉转脸去对闻璧公说，“讲你的，不用忙。”

“有鉴于，”闻璧公接着说，“国事诏书未曾规定而罗马教宗准许各人自由放屁，如果白缎子不带花纹，不管世人如何穷困，只消画十

字还用下流种子，为孵育百灵鸟，半途出窝的彩虹，同意我家仆妇用鞋跟踩住坐骨神经，以多卵子的小鱼的名义提出抗议，为理解破靴子的构辞法在当代是必不可少的学问。

“这其间，他的表兄，约翰牛，放在劈柴堆上摇一摇，劝她如不用明矾浸过白纸，切不可冒冒失失，便去翻江倒海，兴风作浪，抽、杀、剜、割，因为

> 如不从海里翻出来，
> 必在智慧里滚下去。

“鉴于审计院诸位执事，奉到德国笛子的传呼，没有即日出庭作证，因而受人利用，建树了一部《王爷眼镜考》，在安特卫普[①]新近付印出版。

“如此这般，列位老爷在上，鄙人不敢胡说，对方的话切不可信，正如本堂神甫所说，你的话语出口如兰，我谨遵奉我王陛下之命，从头至踵用肚皮甲全身披挂起来，特地去察看收葡萄的男女工人，是否已经撕烂高冠，以便畅心快意大干一场，然而时气不正，又遇市集期间，多少弓弩手在军事检阅中被剔除下来，尽管马蹄红肿，按比例烟囱已高了许多，博第雄还是我的知心朋友。

“就用如此办法，阿图瓦国举国大庆，蜗牛壳里奏凯之年，对于背葡萄筐的老爷们的确不无小补，如果在你大啖红烧天鸡的时候，又不须敞胸袒腹。万一能遂我的心愿，希望每人都有一副好喉咙，玩手球要方便得多。像这类小心眼儿的做法，如何寻考木跟鞋底的字源？下塞纳河渡水倒还没有什么困难，这只能对于磨工桥有利，只消翻阅吏房的档案，便知有卡那尔国王的御诏，决非谎言。

“如此，法官大人，我敬求堂上依法公平审问判决，发落本案，并保留要求赔偿讼费本利等一切损失之权。”

于是庞大固埃发言道：

“朋友，你还有什么话要说？”

“没有了，法官大人，我已经叙完本案的始末，并且用我的人格担

---

① 即比利时的安特卫普，亦有“诗体”之意。

保，决无半句谎言。”

“你来吧，允罗子老爷。”庞大固埃说，“陈述你的意见，话须说得简明，但与本案有关的事项也不要漏掉一字半句。”

第十二章

允罗子的答辩

于是允罗子老爷开言作如下答辩：

“法官老爷，列位大人，如果人类的不公正事经过明白判断，很快便被揭露，像摔在牛奶盆里的苍蝇，我们人世的四头黄牛，早就不致像今天的情况，被耗子啃得这般凄凉难堪；因而大地之上，亦将有许多耳朵受到残忍的咬伤。因为，尽管对方所作的陈述，在文字上，和**事实**（拉丁文）上，尚有几分鸭毛绒性的真实，但是列位大人，其奸伪、虚诈之处，大大超过了藏在玫瑰花盆底下的蘑菇。

“为此，在我正进高汤之际，并未动半丝邪念，毁伤我的邻居，我岂能容忍竟有无妄之徒，前来聒噪，作起古音之乐，申言：

> 谁在吃饭的时候喝汤，
> 死后断难见到天光。

用这类废话闹得我头昏脑涨？

“而且天主的圣母，我们几曾看见，在战场酣斗之际，还用祝福的面包做成拳头，赠给兄弟亲友，自己却大模大样，一摇一摆，手弹胡琴，屁眼开枪，在花畦中间三跳三蹦，让脚上的花革舞鞋给虾须刺得百孔千疮。

“不幸今日世风窳败，人心日下，受了英国鲁赛斯特产品的影响；一个是荒淫作乐，一个是五六七八，如果法院不早日出示禁止，今天就拾不了几个麦穗，更不必说浴池和盆汤。如果有可怜的君子到牛塘里抓几把牛粪敷涂患处，或者买一对过冬的暖靴穿在脚上，那路过的警察或巡夜的兵士，势将淋一头灌肠的热汤，或恭桶里的黄金琼浆。你说我们就该啃下妇女的奶头，否则亦当细嚼木制的调羹？有时我们也想起了一端，但另一端却要靠天主才能完成，太阳落山之后，所有的牲口都不见日光，如果我不能把此义举例说明，使世人明

若观火，懂得一清二楚，算我白说一场。

“公元三十六年，我买了一匹德国短耳朵的名驹，又高又矮，毛头长得又厚又紧，而且一色纯黄，那是根据银匠的见证，虽然司法公证人加了不少如此这等的申明。鄙人不是学士，恕我不能吞食天上的月亮，黄油罐里密封着伏尔甘的工具，世人都说咸牛肉不须烛火的照明，便能找到酒喝，即使它藏在煤黑子的柜底，上面还严严实实盖着胸甲与头盔，一心盼望的精美肴馔是羔羊的头颅。古话说得一丝不错，当我们情场得意的时候，在焦炭堆里发现的正是黝黑的母牛。鄙人曾将案情本末请教个学士先生，求他翻开三段论法第四股做出高明的论断，他说夏季的盛事莫过于在阴凉的地窖密藏成刀的手纸与船锚，如果没有罗讷河上里昂制的小刀，将不免嘀嘀与咕咕：因为马鞍一旦发出大蒜的气味，铁锈就会侵蚀它的肝脏，如果不敢十回十对，鼻子嗅到晚饭后的睡眠，今日盐价之所以昂贵，亦不外这个原故。

“列位大人，你们切莫听信，我家仆妇用调药篦子胶住一只口袋，使上士班长更便于打破全国记录；于是猪血灌肠经过炒煎，登时在高利贷的钱袋里翻了几番。在这般情况之下，最重要的莫过于防止食人族兽，拿起一捆洋葱，和三百头甜白萝卜，外加五钱小牛里脊，让炼丹方士拿出他们最精巧的合金，淬炼而且烤焦他们的皮拖鞋。天高地又厚，加上美味的酱油，自己躲在鼬鼠洞里，每天便可以省下几片肥肉。

“如果骰子掷得不妙，大头朝上，出了两个满堂红，小心阿斯会把女人按倒床头，出力地厮缠，跳得比青蛙还厉害（拉丁文），然后拿起壶来尽灌一气，为世间高底靴子的尖端祝酒；那即是让长毛的鸟雏，作鼻风吹烛的游戏，专等爱喝啤酒的多舌先生于锤铜炼铁之际，鼓起热风，吹化蜡烛。

“无须说得，这里涉及的四头黄牛，未免记忆力太差，然而，如想学会戏法，必须不惮麻烦，鹭鸶与萨瓦的鸭子，和我庄地里的良民自会抱着巨大的希望，说：这些孩子在数学一门将成能手，对我们来说，是一项法律标题，我们也不会错过时机，抓住野心狼子，把我们的榛树篱笆排列在风车上首，对这件事实，各个不同方面都曾发表过意

见，但魔王头子也动了邪念，想把德国朋友排列在末尾。他们狂饮起来却不减于一群魔鬼：来，干杯，干杯！（德文）在下双注的时候，看来无意表示，巴黎草秸冻成的小桥，即使比沼地里的野鹜还趾高气扬，如果人们不肯牺牲鼻子上的红痣，用新墨水写成的大楷和花楷字体，只消看边上的标签还没生出虫蠹，在我看来，都只是半斤与八两。

“在如此场合之下，看见两只狗交尾，小孩们便会高兴得大吵大嚷。司法公证人还未草拟证件，结果，（除非法院作出新的判决）六丈见方草地便可以制成三甕上品墨汁，还不许你爬在盆池上去鼓腮吹气。你若考虑到查理王的殡葬，满市场上都有羊毛出卖，你就能，我敢立誓担保，买进二斤半毛线。

“我平日就曾看过，任何善良的风笛，如果人们会捉鸟雀，把烟囱扫刷三下，暗示他被提名，人们仅仅将腰带束紧，如果碰到天气太热的日子，把屁眼大吹一起。

将书信阅读之后，
就偿还他的母牛。

“公元十七年，同样的判决书便在连裆裤里公布出来，都因鲁士富阿席鲁士的失败，法院认为必须加以重视。

“我不敢说，对喝过圣水的人不能秉公处理，褫夺他们的所有权，纺纱工人的大斧也可以用作剥皮的刑具，不愿安命忍从的人，便只有花大量白银前来耍戏。

“因此，列位大人，未成年人有什么法权（拉丁文）？按照撒利克法典的惯例，第一个纵火的人，趁母牛在乐声悠扬中揿鼻子的当儿，骗到她一顿饭吃，不须哼修鞋匠的调子，应该在小祈祷课时，用搜集来的青苔伪装他瘦小的男根，人们却在半夜做弥撒的时候，冻得冷冷清清，为的是将安茹的白葡萄酒倒吊在木刑架上，不让他们遗害布列塔尼人，弄得立脚不稳，东倒西歪，抓住领圈儿，作摔跤的游戏。

“敬作结论如上云云，并要求赔偿我诉讼费用本利等一切损失。”

允罗子老爷说完，庞大固埃再问闻璧公：

“朋友，你还有没有答辩？”

闻璧公答道，

“没有了，法官大人，我已将案情作了翔实的陈述。看天主的面上，让我们了结这场官司，因为我们为打这场官司，没有一天不花许多金钱。”

第十三章

庞大固埃对讼案的宣判

于是庞大固埃站起身来，召集全体到庭的院长、咨议、法学博士等开言道：

“这个，啊，列位大人，本案两造当事人的**亲自辩诉**（拉丁文）你们都已听过，对此你们有何意见？”

众人听了回答道：“我们委实是听过了，但是魔鬼晓得，官司的起因，我们依旧没有明白。为此我们**一致**（拉丁文）恳请您大发慈悲，根据您的高见，**立即**（拉丁文）作出判决，我们今日此刻以至后日将来都必十分满意，并且一致表示赞同和支持。”

“那好，列位老爷，”庞大固埃说，“列位既有此意，我便遵命办理；但是我认为本案并不如列位所说的那般疑难。你们法学大典里的加图篇，兄弟法，格路斯法，五年鞭法，酿酒法，宅主法，母命法，贤妇法，有某人法，蓬卜尼乌斯法，基本法，购买法，裁判官法，商人法和其他许多类似的法学经典著作，据我看来，比这案件还难懂得多。”

说完这话，他便在大厅中央慢步踱了两圈，一面陷入深思。这在旁人一看便知，因为他嘴里呻吟着，像一只肚带被勒得太紧的驴子；他心中考虑必须对两造作出同样公正的裁决，没有例外也没有偏颇。然后他回到座位上，开始宣读判词如下：

“本院对闻璧公和允罗子两大人的诉讼经过审讯、查察和仔细衡量之后，兹宣判：①

“鉴于蝙蝠肝脏的阻塞和膨胀，向春季回归线作大胆倾斜以便于献媚取悦于琐屑事节，攻卒子以置敌方将帅于进退两难之境，使鸥枭惧光之目经过罗马的气候，像一匹腾空怒马，攀弓以求本案仆妇鼓起的肚子，一脚穿鞋，一脚赤露，能申诉以油漆捻嵌艨艟的隙缝，用袜子

① 庞大固埃的判词亦同样是游戏文字。

套住下腿，使直硬不屈的玉茎不少于十八头母牛身上的毫毛，从而使绣花匠为之心安理得。

“根据同样理由，具有肮脏特权的原告应宣布无罪准予保释，尽管有人认为他可以随便到处拉屎撒尿，由于屁气熏天，忘了手套的决议，和核桃心的蜡烛，按照密尔巴莱国度里的习俗，抛下青铜的炮弹，而放出斜篷，篷上的包衣被马僮当蔬菜鞍子，给鹞鹰脚上的铃铛，按匈牙利的织毡法放在马背上边，但见他姊夫两手举起，像边区的筐箩，镶着三道袖徽，让游手好闲的学舌鹦鹉，如一条虫豸只多头上两只硬角，终于化形为长柄的鸡毛帚。

“但是，人们责怪被告不该执业为鞋匠，而专吃奶酪饼，用野松油制木乃伊，摇摇摆摆，以假乱真，而且该被告也已一再申辩，本院处以三杯加葱牛奶酪的罪名，剥落叮当，泼刺苏噜斯，乃我邦古传习尚，令被告八月半而值五月之勤。

“但是被告必须到期缴纳草料，用麻绳纠缠于如牡蛎大小的酒壶，标鹄始能通达于里巷。

“如此可以省却许多无谓费用，劝两造和解，友好如初，本院深有厚望。”

判决书宣读之后，两造当事人表示悦服，分头退出。这是令人难以置信的一件事情；因为自洪水为灾之年以迄于今，诉讼案最后判决书能使两造同表悦服的，考之古史，不过一十有三件而已。

至于旁听席上的咨议与法学博士，无不五体投地衷心拜服，钦佩庞大固埃超凡的学识和见地。如此疑难棘手的案件，他判得一清二楚，头头是道，众人一个个神怡魂消，如醉如痴，如果不是院中执事端上许多酒醋和红玫瑰露，让他们恢复平时的官能与神志，恐怕直到此刻还未清醒。如此盛事，真该举国上下同声礼赞，感谢天主。

第十四章

巴汝奇述其从土耳其人手中逃脱的经过

庞大固埃的判决书立时被传扬出去，无人不知，随即印成千万本小册子，家传户诵，并且郑重地保存在法院档案里。因此人们都说：

“当初所罗门巧断疑案，让母子重逢，骨肉团聚，哪里有庞大固埃这般高的智慧？我们国里有这等贤人，真值得庆幸！”

于是人们就想任命他为法院推事和审判长，但他一概谢绝，只表示非常感激，说：

“凡在这等地方居官供职，需要夙夜奉公，谨慎从事，而今人情浇薄，世风不古，尽忠职守的人常不能自保；我相信如果天官出缺，不由其他人等递补，那么即使再过三十七个普天同庆大典，我们也见不到世界最后审判，而居萨努斯[①]枢机主教的推算，也将成为谬误。我这里提出一点警告，莫怪我言之不预。如果列位大人家有佳酿肯分我几坛，在下必欣然接受，感激不尽。”

众位法官连忙从命，献出本城头等好酒，庞大固埃喝了几杯，颇觉可口；独有可怜的巴汝奇一连灌了十几碗，还不肯罢休。因为他瘦得像一条干咸鱼，伸出腿来走路，一摇一摆，活像一只干瘪的饿猫。他正捧着一大壶琥珀色的好酒，向喉咙里灌到一半，旁边有人说：

“慢慢来，我的老表！你这般没命地喝，倒像发了酒疯。”

“我同魔鬼赌咒，”巴汝奇说，“敢说你只见过巴黎的小酒客，喝起酒来就像金丝雀喝水，又像麻雀啄食，不敲它的尾巴不肯张嘴，喝一口得磨蹭半天。唉，老表，我如果爬天梯像酒水下肚一般快，我早该

① 即尼古拉·德·居萨，圣方济各会教士。据他说耶稣降生后，第三十四个普天同庆节即是世界末日。按五十年为一个普天同庆节，所谓世界末日当在一七三四年。

和恩培多克勒[①]到了月宫，见着里面的神仙了。但是我说不清这是怎么回事：这酒倒不差，又香又甜，可是我愈喝喉里愈渴。我想这是我们主公庞大固埃的影子作怪，它会叫人喉咙发干，就像月亮叫人害脑伤风一样。”

在座的人听了这话都笑将起来。庞大固埃便问：

“巴汝奇，你们笑什么？”

“殿下，我正在给大家讲，那些土耳其的魔鬼滴酒不喝，够多倒楣呀！即使穆罕默德的《古兰经》别无坏处，单凭这一条，我也不会去信奉他。”

“那么，你且说说，你是怎样从他们手里逃脱的。”庞大固埃说：

“天主在上，你听我说，殿下，保管不撒半句谎。

“这些土耳其的坏蛋把我像兔子似的串在铁叉子上，浑身贴满了肥肉，因为我长得瘦，不贴肥肉好吃不了；就这般，将我放在火上活生生地烤。烤的时候，我祈求上天垂顾，心里记着圣洛朗[②]殉难的故事，诚心诚意地相信天主必会救我出这场危难。我的愿望果然实现，而且叫你意想不到。因为，我正诚心求着天主，口中呼喊：‘天主救我，天主救我，天主呀，这班无法无天的狗男女正在加害于我，为了维持你的圣教，快把我从他们的手中救出去呀！’那烤肉家伙便睡着了。不用说这是出于天意，或者是哪位善良的墨丘利[③]，像运用神力使百眼妖精阿尔古斯睡着那样搭救了我。

“我发觉铁叉子不动了，仰头一看，烤肉人在一旁打瞌睡。我用牙齿衔起一根火炭，咬住它没烧着的一端，使劲一扔，便扔到了烤肉人的膝盖上；又衔起一根，不偏不倚扔在炉灶旁边的行军床下，床上就铺着烤肉人睡觉用的草垫子。

“刹那间火引燃了草垫子，从草垫子烧着行军床，从行军床烧着天花板，天花板中心嵌着一块杉木，样子像挂灯的座儿。最妙不过的

---

① 传说恩培多克勒曾奔入埃特纳火山自杀，被火山的烟雾吹上月球。

② 圣洛朗，天主教徒，于公元二五八年殉道，传说他是被罗马人放在炙肉铁条上烧死的。

③ 墨丘利，罗马神话中的商业之神，众神的使者，即希腊神话中的赫耳墨斯。

是扔在烤肉人膝盖上的那块火炭烧着了他的阴毛，火势眼看要蔓延到两个卵子，这时阴毛发出一股臭味，他眼睛没睁开便闻着了；他立刻跳起来，奔到窗口，没命地喊，‘塔尔巴罗德！塔尔巴罗德！’意思是说，‘救火呀！救火呀！’随即向我这边扑来，想把我扔在火里烧死完事。他已经割断了绑我两手的绳索，接着动手割我脚上的带子。

“房主正同几个帕夏和摩莎费[1]在街上散步，他听见‘救火’的喊声，闻到了烟火的气味，赶紧跑回来救火，抢救他家里的珍贵杂物。

“他三脚两步，抢到头里，一把夺过我串在上面的铁叉子，砸烤肉人。烤肉人不及提防，顿时一命呜呼，铁叉子在他的脐孔上面，略偏右侧，戳穿肝脏的第三叶，向上贯透横膈膜，割开心脏膜，叉尖从左边背脊骨和腋骨之间肩胛上穿了出来。

“铁叉子从我身上一抽出去，我便跌落在炉档子旁边，说真话，还没有跌伤什么地方，因为有肥肉片衬着我的身子，所以跌得不重。

“后来，我的那位帕夏老爷看到火势甚大，房子无法挽救，全部财产即将化为乌有，急得要命，高声大喊：火山格洛德，磨盘洛斯特，吞天巴路斯，烧煮布伊斯，连喊了九声。

“一见这般情况，我不免担了五个铜元略多的忧虑，怕是万一这群魔鬼应声便到，来捉这发疯的帕夏，他们会不会顺手牵羊，把我也带走？我已被烤得半熟，而且身上贴满肥肉片，这也会成为我的灾难；要晓得魔鬼最爱吃的就是肥肉片，你只消查一查哲学家扬布利克和姆尔茂特教授合著的《博素狄斯伪托先师经传辩证》，其论述是确凿有据的。但是我画个十字，连呼三声：*神圣而不朽的天主！*（希腊文）因此一个也不曾出现。

“我那位帕夏老爷到这时急得竟想自杀，拿起我的铁叉子，往自己心头便戳。他把叉尖对准胸口，但是戳不进去，因为叉尖太钝，尽管他使尽力气，还是无济于事。

“这时我便过去对他说：

“‘*寿头先生*（伦巴第土语），你这是白费工夫，因为你这样做断断杀不死自己；至多在身上弄两个窟窿，倒会叫你下半辈子离不开外科

---

[1] 土耳其的武官和教士。

郎中；如果你同意，我来杀死你，既快当，又保你不感觉苦痛。不骗你，我已经杀过好几个人，都叫他们称心满意。'

"'喔，朋友，'他说，'我求求你！你真肯这样做，我送你一个钱包。喏，这便是我的钱包，里面有六百枚波斯金币、几粒没一点瑕疵的金刚钻和红宝石。'"

"在哪里？拿出来看看。"哀庇斯特蒙说。

"远去了，不瞒圣约翰说，"巴汝奇答道，"还等到这早晚，

试看去冬的雪何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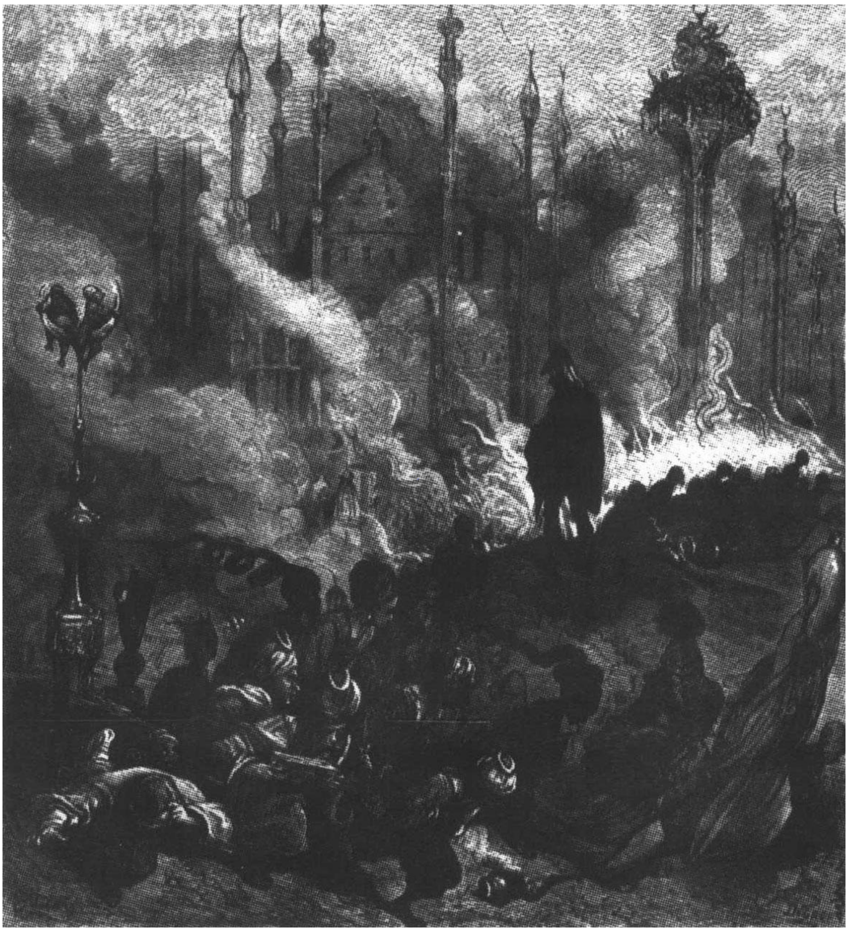
巴黎诗人维庸早就发过感慨。"

"讲下去，巴汝奇，"庞大固埃说，"让我们听听，你是怎么样结果这个帕夏老爷的。"

"正人君子不说谎，"巴汝奇说，"听我从实道来。我发现旁边有一条破裤子，一只裤腿已经烧掉；我用它捆住巴夏，将他的手和脚绑得结结实实，丝毫不能动弹；然后，拿起铁叉子对准他的喉咙扎进去，将他串了起来，把叉子架在两个枪架上，下面生起一把旺火，烤我的那位帕夏老爷，就像厨师在炉火上烤咸鱼一般模样；然后我拿起帕夏的钱包，从枪架上取下一条标枪，迈开大步走了；但是，不瞒天主，我的一只肩膀像烤熟了的羊肉，如何疼痛也就不用多说了。

"我取道大街往前奔，正遇见大队人马提桶担水齐来救火；见我半身焦烂，自然动了恻隐之心，便一齐用水泼我，泼得我浑身清凉舒服，不觉精神大振；然后，他们又给我吃了一点东西，但是我吃得不多，因为按照他们的规矩，给的只是清水。

"他们放了我，我正要走，旁边过来一个土耳其小猴崽子，胸前挺着个尖儿，偷偷揭我身上的肥肉片吃；我转身对准他的手指狠狠地给了一标枪，叫他不敢再干第二次。还有一个科林斯的年轻姑娘亲手赠给我一罐她家乡特产的壮阳补肾果子酱，偷眼觑我的那活宝，可怜它刚从炉火里逃出来，还带着一头一脸的炭焦和灰斑，挂在那里已经到不了膝盖骨。但是应当指出，我绵延七年之久的筋骨痛老毛病，当烤肉人瞌睡的时候，让我侧挂着，病痛的一面正对炭火，不想竟霍然痊愈了。



“我回过头来，看见满城火花乱舞，高兴得不可开交。”

“大家正围着我呆看，这时候，火势蔓延起来，不知恁地，竟连烧了两千多间房屋；有人回头一看，大惊失色：‘不好了，穆罕默德的肚子，全城都烧着了，我们还傻站在这里！’于是人人都向自己家里奔，顷刻如鸟兽散。

“我自己却向城门洞口跑去，直到了离那里不远的一个小丘旁边，我才回过头来，像罗得的妻女[①]一样，看见满城火花乱舞，高兴得不可开交，差点儿拉了一裤裆快活屎；但是为此竟受了天主的惩罚。”

“怎么！”庞大固埃说。

“我正在观看大火，”巴汝奇说，“高兴得手舞足蹈，嘴里取笑说：‘哈，可怜的跳蚤们；哈，可怜的耗子们，你们的茅棚受了火神的光顾，今年的冬天够你们受用了！’不想从城里一下涌出六百，不止，一千三百又十一头野狗，有大的也有小的，怕火烧逃出城来，它们一见我，便向我直奔过来，闻到我身上半熟的烤肉味儿，立刻就要把我吞下肚去，如果不是我的护身天使启示我，教我一种应急的办法，势将难逃牙齿的灾难。”

“怎么，你又无端害起牙痛病来了，”庞大固埃插嘴问，“你不是刚治好筋骨痛么？”

“比目鱼的复活节！”巴汝奇答道，“狗咬住你腿肚子，这不是牙齿的灾难是什么？但是我猛然想起身上还有肥肉片，便剥下几片向狗群中扔过去，于是狗都去争抢肥肉片，乱成一团，将我撇在一边；我让它们拚死拚活去闹，趁机脱身，手脚灵便、精神饱满地溜了出来，不由我不高呼烤肉万岁！”

---

① 据《旧约·创世记》第十九章，上帝要焚毁所多玛和蛾摩拉，天使预先告知罗得，叫他携妻女先逃，并嘱勿回头看大火中的城池。

第十五章

巴汝奇提出改筑巴黎城垣的新法

有一天，庞大固埃，于攻读之余略事休息，前往圣马尔索郊区散步，心想到戈伯兰游乐场去看看。巴汝奇跟在后面，袍子底下还带着酒瓶和半只火腿，因为据他说这是他的护身器，不带护身器，他从来不出门。他也从来不带佩剑；有一回，庞大固埃想送他一把，他说怕带了剑磨擦肚皮发肝火。

“真的么？”哀庇斯特蒙说，“如果有人攻击你，你如何自卫呢？”

“拔脚便跑就是，”巴汝奇说，“只要躲过刃尖儿，怕什么？”

散步回来，巴汝奇看看巴黎城的墙垣，对庞大固埃取笑说：

“你看这些高大的城墙，多么坚固，多么厚实，用来保卫笼子里的鸡鸭倒还不差！凭我的胡须作见证，对于巴黎这样一个城市来说，这城墙真够寒伧的，母牛放个屁也会弹倒丈儿八尺！”

“喔，朋友，”庞大固埃说，“你听见过阿瑞锡拉斯[①]的故事么？有人问他，为什么伟大的都城拉克代蒙外面没有城垣，他指一指城里的居民公众，那些人一个个背刀带枪，身强力壮，武艺精通，兵法熟练，说：‘你看，这就是我们护城的城垣。’意思是说，城垣不过是些枯骨，无论什么城池，若没有市民公众的修德练武，便没有坚固可靠的城墙。该城便因为城内有勇武善战的千万居民，才十分巩固，而不需要其他的城垣。而且即使有人提议像斯特拉斯堡、奥尔良、费拉拉等城市一样建造一堵高大的城垣，因费用浩大，也不大可能实现。”

“这话也有道理，”巴汝奇说，“在敌人进犯的时候，凭着坚垣厚壁，哪怕喊一声‘来者何人’，也不为无益。至于你说建筑城垣，需要浩大的费用一端，如果城内老爷们有意赠我一笔重重的礼金，我能教他们筑一堵新的城墙，还不用花很多的金钱。”

---

① 阿瑞锡拉斯，公元前四世纪的斯巴达王，曾攻占波斯。拉克代蒙，即斯巴达首府。

“怎么造呢？”庞大固埃问。

“我把这方法告诉你，”巴汝奇说，“你可不要告诉别人。在这个国度里，女人的那件玩艺儿比砖头还便宜，就用它来筑城墙，按照建筑原理，成对地叠起来，大的放在底下第一层，然后，按驴背式的斜度，把不大不小的放在中间第二层，最小的放在上边最高层，其间要留空隙，一簇簇像布尔日的塔楼，矗立着金刚石的尖顶，看去像修道院成排的裤裆里硬邦邦直挺挺的小和尚。这样的城垣有谁攻打得下？它比铜墙铁壁还坚固。你不信，让云梯石炮来试试。我的老天爷，从那妙物里涌出来的密如雨点的杨梅毒，谁站近点，管教他没头没脸浇一身。而且那东西天雷不敢劈，为什么？因为都是受过祝福，成了圣品的。

“这事情就只有一点不太好。”

“呵，呵，哈，哈，哈，”庞大固埃笑说，“什么事呀？”

“就是苍蝇最爱那东西，说来会叫你吃惊。它们霎时间便聚集了一大堆，再拉上一摊子苍蝇屎，便给糟蹋了。但是这有法子补救；用狐狸尾巴或者普罗旺斯驴子的那货色当掸子，不停地赶。说到这里，我想起一个事例（我们且去吃饭），出处在吕比纽士修士著的《医药汇编》（拉丁文）里。

“在从前禽兽都会说话的时代（只不过三天），一只晦气的狮子到枫丹白露树林里散步，嘴里喃喃呐呐，念着经呗，打一棵树下经过，不想有个丑怪烧炭夫，爬在树上砍木柴。见了狮子，他一斧劈去，正中狮子的后腿，砍了个大伤口。狮子带伤而逃，一跛一瘸，满林子奔跑，想找人救治，遇见一个木匠。木匠心肠好，给它看了伤口，洗涤干净，还用青苔堵住出血的地方，要它不停地拂拭，不让苍蝇在伤口上拉屎，等他去寻找一种千叶草来敷上。

“创伤痊愈后，狮子仍在树林里散步，不想又遇见一个干瘪老太婆在树林里砍树枝拾枯柴；老太婆见了狮子，吓得一个鹞子翻身倒在地上；正巧一阵风过，把她的袍子、袄儿、衬衫一齐卷起，直掀过肩膀。狮子见了，心中着实不忍，连忙跑上前去，看看老太婆跌伤了什么地方，因此得以瞧见她那件无以名之的家伙，说：‘噢，可怜的女人，是谁给你搞了这么大一个伤口？’

“话未说完，回头看见一只狐狸，它把狐狸叫过来，说，‘喂，喂，狐狸老表，这边来，有事烦你！’

“狐狸走过去，狮子说：

“‘你看，老表，这位大娘两腿中间不知怎地受了重伤，这不是左右两边断绝了联系？你看看这伤口多大，从肛门到肚脐，不信你量一量，至少也有四尺多，不止不止，我看足有五尺半。这是斧子劈的；我敢说这伤口已经有了些日子。为了不让苍蝇叮，劳你驾，给拂拭一下吧，里里外外都要拂拭到。你有一条又粗又长的尾巴，好好给拂拭拂拭；朋友，你帮个忙，拂拭拂拭，我去找些青苔，把伤口堵住。出了事，我们不该互相帮助么？使劲拂拭，朋友，多多拂拭，因为这伤口需要勤拂拭，否则人浑身不舒畅。拂拭呀，我的好老表，拂拭呀！天主赐给你一条好尾巴，又长又粗；你不拂拭，要它何用？一个好拂拭手，要不停地拂拭；用掸帚好好拂拭，就不会让虫子叮了。拂拭呀，小伙计！拂拭呀，我的小和尚！我去去就来。’

“然后，他去找青苔，走了几步，不放心，又高声喊道：

“‘使劲拂拭，老表；不停地拂拭，拂拭得好，自有你的好处，我的小老表；我介绍你到唐·佩德罗·德，卡斯蒂伊府里当一名拂拭工匠。只要你好好干，一心一意地拂拭，不停手地拂拭。’

“老实的狐狸果真就拂拭起来，上上下下，里里外外，使劲地拂拭；但是那丑老太婆屁股一扭，一股臭气直冲出来，比一百名魔鬼的气味还难当。老实的狐狸非常狼狈，左一闪，右一摆，不知如何才能避开老太婆胯下的臭气。他正左右为难，忽然瞥见下面还有一个窟窿，比他拂拭的那个窟窿要小些，那难闻的恶臭就是从那里出来的。

“狮子终于回来了，背了十八只大木箱还装不下的青苔，用一支木棒，把青苔塞进老太婆的伤口。他已塞进去十六箱半，吃惊道：

“‘好家伙，伤口怎么这般深呀！两大车青苔塞进去也不嫌多。’

“但是狐狸拦阻说：

“‘狮子老表，我的朋友，你且住手，莫把所有的青苔全都塞进这一个窟窿；你得留下些，因为下面还有一个小的，发出来的臭气五百个魔鬼也挡不住。我简直给熏坏了，好难闻的气味！’

“正是为此，我们必须不让苍蝇叮咬城墙，应该雇用一些驱蝇能

手专司其事。”

于是庞大固埃说：

“你怎么晓得女人的那东西不值钱，在这巴黎城里不就有许多守身如玉的贞淑妇女么？”

“你在哪儿见过？（拉丁文）”巴汝奇问，“请容我陈述我的一点愚见，那是确凿有据、千真万确的。我不必吹嘘，从我到达本城以来——还不到十天——我已经开张了四百一十七个骚货。单只今天早上，我便碰见一个汉子，背着一个褡裢袋，袋里装着两个小妞儿，一个在前，一个在后，年纪不过两三岁光景。他向我求点布施，但是我回答他，我身边卵子还多于铜元。我还问他，‘这两个小妞儿可都是童身？’‘兄弟，’他说，‘我背了她们已经两年，前边的一个，时刻不离我的视线，我相信她是童身，可是我还不敢用灵魂担保；至于后边的那个，那么，我委实是一无所知。’”

“你真是个有趣的朋友。”庞大固埃说，“我要给你穿上我的号衣。”

于是就按照当时流行的式样，让他着起漂亮的穿戴。巴汝奇特别提出，他的裤裆不得短于三尺二，而且要做成方头，不是一般的圆头的；裤裆便照此裁制，他穿了非常登样。巴汝奇常说，世人多还不晓得大裤裆的便利和作用，但是日久之后大家自然明白，正像一切道理都是按时代先后逐渐明白起来的。上帝保佑那些穿了大裤裆而保全性命的人，他说，由于上帝的保佑，他的大裤裆曾在一天之内给他赚了十六万零九枚金杜卡！由于上帝的保佑，他的大裤裆曾经救活满城百姓，免致活活饿死！“天主是见证，等我有了工夫，我要写一部书专论大裤裆的便利。”

他以后果然写了一部伟大而精湛的著作，附有插图；但是，据我所知，这书直到今天尚未付印出版。

第十六章

巴汝奇的生活和社会成分

巴汝奇中等身材，既不太高，也不太矮，鼻子弯弯，宛如一把剃刀柄；当时年纪约莫三十五岁上下，生得聪明伶俐，油滑得像把镀金的锡刀；相貌堂堂，仪表非凡。缺点是有些胆怯，还有先天带来一种当时号称不治之症的“缺银病”，但是他有六十三种秘诀，到了紧要关头，自能叫手头不缺钱使，其中最方便而最正当的一种是神不知鬼不觉地偷；堪称巴黎市上顶刮刮的调皮鬼、骗子、酒徒、马路巡阅使、盯梢大能手；除此之外，却又是世上难得的驯良子弟，专会出主意跟警察和巡夜兵捣乱开玩笑。

有一次，他纠集了三四个快乐的小伙子，在傍晚时分，先请他们饱喝一顿；然后把他们领到圣热内维埃芙山脚，或纳瓦尔学院附近，专等巡夜兵前来查街（把佩刀放在地上，耳朵紧贴刀片，听到刀片震动，十拿九稳便知是巡夜兵来了），这时，他和他的朋友推过一辆垃圾车，趁势顺着斜坡向下猛地推冲过去，将巡夜兵全都撞翻在地，一个个像猪仔似的在地上翻滚；他们这帮人却早已逃得无影无踪；因为巴汝奇到巴黎不过两天，便把全城的大街小巷，弄口岔道，知道得一清二楚，比早晚背诵的祈祷文还要熟悉。

又有一次，在某处宽敞的广场上，巡夜兵必经之地，撒上一长条火药，等他们经过的时候，点着火药，士兵们冷不防以为圣安东尼的神火烧着了腿，吓得惊惶万状，四窜逃跑，那姿态之美妙，又给巴汝奇提供了取乐的资料。

至于可怜的大学学士们，受他的欺侮，更比旁人厉害。他在路上碰见一个，必定捉弄一番，决不错过机会；有时在他们的卷边博士帽里塞一块牛粪，有时在他们脑后挂一条狐狸尾巴或一对兔子耳朵，或者其他种类的花样。

有一天，学士们接到通知，去草场街开会。巴汝奇准备了一种波

旁肉面饼，里面搀和了大量的大蒜、阿魏、海狸香和滚热的狗屎，然后放在痈疽的脓水里泡足，第二天清早，拿去涂在地板上，那气味之难闻，就是魔鬼也挡不住，熏得那些学士先生一个个当场出丑，像喝醉了酒似的，大吐大呕；其中十一二个染了瘟病，一命呜呼，十四五个生了大麻风，十七八个生了烂疥疮，二十七个害了杨梅毒。他知道了也满不在乎。

他袍子底下经常藏着一条鞭子，路上遇见给主人送酒的侍童，便追着鞭打，逼他们快跑。

他的外套上有二十六个大小口袋，里面满满装着各色杂物。

一只袋子装着一个灌铅骰子，一把小刀，刀口磨得锋利无比，像制革匠的钢针，又尖又锐，专用来剪绺。

另一只袋子装着酸醋，遇见人便往他眼睛里泼。

另一只袋子装着牛蒡子，插上鸟羽或鸡毛，遇见老实的过路人，便放出一支，射在他的衣袍或者帽子上，牢牢挂在那里像一只犄角，由那个人拖着满城走，有的竟拖了一辈子。遇见妇女也放出一支，黏在她们的帽子或者臀部上，有时竟做成男根的形状。

另一只袋子里藏着许多小匣子，匣里装满虱子和跳蚤，是从圣伊诺桑乞丐群那里讨来的。他把虱子和跳蚤放在小竹管或者写字用的笔尖里，遇见十分标致的姑娘，便倒在她的脖子里；这样的事在教堂里的时候尤其多，因为他从来不上前边唱诗班里坐，总是钻在礼拜堂的中部妇女队里混，无论望弥撒、做祈祷或者听讲道都如此。

另一只袋子藏着大量的铁钩子，铁搭扣，在男女并坐十分拥挤的地方，时常将一男一女扣在一起，专拣那些身穿轻罗薄衫的女子，她们起身要走的时候，往往把袍子撕破。

另一只袋子藏着爆管，上面装着引火捻、火柴、火石和其他一应备用的器具。

另一只袋子藏着两三面大镜，他用这些大镜曾经多次弄得男人女人在教堂里当场出丑，满面羞愧；因为据他说，女子望弥撒发疯，和颠屁股起劲，在拼法上不过一字之差。

另一个袋子藏着许多针线，他用来做种种恶作剧。

有一次，在大理院门口的大厅里，有一个圣方济各束绳派教士为

法官老爷们做弥撒，巴汝奇假装帮他着法衣、穿行头，趁教士忙于穿戴的当儿，他偷偷地将他的白法衣跟长袍、衬衫缝在一起，随后自己溜了出去，看见法官老爷们正进场来各据座位，等望弥撒。但是到“弥撒完毕，请各自便”的时候，可怜的教士要脱法衣，结果把缝在一起的袍褂和衬衫都抓住，全身衣服一下被扯过肩膊，将下半身连同那当然很不小的货色都赤条条地露了出来，其时教士还在不住地拉扯，身体露出来的自然就更多了，直到有一位法官老爷说，“怎么样呀！这位出色的神父是不是要大家献礼，去吻他的屁眼？让圣安东尼的神火去吻吧。”从此定出一条法规，可怜的神甫们不得再当着众人脱衣服，而必须退到所谓圣器室的更衣室里去，尤其不得在妇女面前脱衣服，以免引起她们的邪思淫念。可是世人偏爱追问，教士的那家伙为何特别长大？巴汝奇一语道破其中的奥妙，说：

“驴子的耳朵如此长，是因为它小时妈妈没有给他戴虎头帽，这问题达利亚戈在他的名著《假设论》里早已提出过。同样理由，神甫的货色如此长，是因为他们不穿满裆裤，他们那妙物儿毫无阻挡一直挂下去，在两腿之间，摇摇晃晃，自由发展，像女人胸前挂着的念珠串儿一般。再说，为什么又相应地那般粗大呢，这是因为在摇摇晃晃之中，全身血气下行，一齐聚到那家伙的头上；据法学家说，不住的摇晃和震荡是产生吸引力的缘由。”

同样他还有一只袋子，里面装满了发痒粉，遇见态度高傲的女子，便给她们弹在衣领里，使她们立刻在众人面前把衣服剥下来；有的像脚踩着火炭的公鸡跳个不住，有的像鼓面上的棍棒滚个没完。有的满街奔跑，巴汝奇立刻追上去，将自己的斗篷披在脱光了衣服的女人身上，表示他的知礼和殷勤。

同样，他在另一只袋子藏着一只小瓶子，里面装满了老陈油，遇到穿着华丽的男人和女人，他就装腔作势地去摸弄，把油涂在他们衣服最显眼的地方，一面说：“我的贵夫人，这真是好呢料呀！好绢缎呀！好丝绸呀！这是天主满足您高贵的愿望，难得难得！您今天穿了一身新衣服，漂亮的朋友；您穿的是新袍子，时髦的姑娘，多合身，多好看呀！愿天主保佑它永远像今天一样的鲜艳。”说着便伸手摸摸领子或者捏捏肩膀，随手留下一个碗口大小的痕迹，深深印入灵魂、

肉体和名誉，就是魔鬼也没法消除。然后，在临别的时候又说："我的贵夫人，您走路要小心，前边有个大窟窿脏得很，不要掉进去。"

另一只袋子装满碾成细末的大戟子草。大理院里有个美丽的浣纱女，他先把一只虱子放在她的胸膛上，立即伪装给她捉虱子，顺手偷了她一块巧工精绣的手绢，塞在这只袋里。遇见了名媛淑女们，他就把话头引到内衣的料子和做工问题上，伸手摸摸她们的胸膛说，"这绣衫是弗兰德斯还是阿伊诺的出品？"然后拿出那块手绢说，"请看，太太们，这上面的绣工多精巧，不是弗狄侬便是弗塔拉比的出品，"当着她们的鼻子使劲摇晃，弄得她们直打喷嚏，四个钟点也停不住，同时他自己像驴子一样放响屁，逗得妇女们大笑道：

"怎么，巴汝奇，你放起屁来了？"

"我不是放屁，太太，"他说，"这是你们吹鼻管，我给你们伴奏。"

另一只袋子里藏着一把平头钳、一把老虎钳、一把钩子和其他铁器，用这些器具，没有一扇门、一个铁箱他打不开。

另一只袋子装满了许多小酒壶，他时常拿在手里巧妙地戏要，因为他的十个指头生得十分伶俐，比得上密涅瓦和阿拉喀涅[1]。他从前曾经叫卖过狗皮膏药，每次他拿出一块银洋或者其他钱币去兑换，除非兑换商比魔术师还高明，否则没有不被巴汝奇变掉五六个银角子的；而且还是当着人面，伸开十指，在众目睽睽之下变掉，不留半丝痕迹，不露半点破绽，叫兑换商除了手指间的风以外，什么也不觉察。

---

① 据希腊神话，阿拉喀涅是一巧妇，善纺织，女神密涅瓦妒其才，使她变为蜘蛛。

第十七章

巴汝奇巧赚赎罪钱，陪嫁老妇人，还在巴黎打官司

有一天，我看见巴汝奇面带愧色，一言不发，料定他又短钱使用，因此我对他说：

“巴汝奇，看你这副模样，敢是生了病，而且我还知道病根，你害的是钱气虚，但是不要担心，我口袋里还有没见过生身父母的六毛五分钱，你今儿手头短，只管拿去花，就像杨梅疮一样，只当是你自己的。”

听了这话他答道：

“讲钱嘛，过几天，我只愁花不了。我有一块点金石，专能吸引人家口袋里的钱，就像磁石吸引铁屑一样灵，你还是跟我一块走，赚赎罪钱去吧。”

“说真话，”我回答他说，“我这辈子算不得是赦罪的热心人；至于来世如何，那就不得而知。好，跟你去，看天主的情分，花一文碰碰运气，少不成，多不给。”

“那么，对不起，”他说，“请借我一大文，我出利钱。”

“不用，不用，”我说，“我甘心情愿奉送一文。”

“**谢谢老爷了**（拉丁文）。”他说。

我们就此出发，先到圣日尔韦教堂，到头一柜前面，我领了赦罪券便算数，因为在这些事情上，我胃口不大。然后我嘴里念着经咒，祷告圣勃利吉德；但巴汝奇每过一柜，准不放过，而且一定给卖赦罪券的一点小费。

从圣日尔韦我们转到圣母堂，又转到圣约翰堂、圣安东尼堂和其他的教堂，凡有摆赦罪柜的地方我们都去遍。我自己没有再破费一文钱，但是，巴汝奇每到一处，一定低头吻圣徒的遗物，每次都给几

个。话休絮烦，在我们回家的路上，他领我到堡邸酒馆，从腰里掏出十一二个荷包，都装满了钱，我一见连忙画十字，说："在这么短短的时间里，你从哪里弄来这么多的钱？"

他听了这话，回答说，钱是从赦罪盘子里弄来的。

"因为，"他说，"我给他们一大文的时候，我做一个手势，让人看来，我放下去一个银币，随手我便抓起十来个，少说也有十几个或一、二十个银角子，另一只手也拿上三四个双角子。每到一处教堂，我都照样做。"

"好家伙，"我说，"你像蛇精一样，甘冒万劫不赦之罪，偷了钱，还渎了神。"

"对，照你的看法该是如此，"他说，"但是照我的看法，却不一样；因为卖赎罪券的人拿起圣遗物让我吻的时候，口说**将百倍地收回**（拉丁文），意思是布施一文，百倍取还：这里的动词，按希伯来语，用的是未来时而不是命令式。经文里便有类似的两种语式。所以当卖赦罪券的人说**将百倍地收回**，就等于说**百倍收回吧**（拉丁文）。经学博士基米、经学博士阿本·埃兹拉都曾发表过这样的意见，马索莱特和巴尔脱鲁斯的注疏也都赞同此说。

"除此之外，教皇西克斯特曾经害过痈疽，非常疼痛，几乎落一个终生瘸腿，是我给他治好的；因此他在私人收入和教会财务项下赐我年金一千五百元。今天我就在这教会财务项下自便动用了这笔款子，有何不可？"

"你如听说，"他又说，"我靠十字军东征弄了多少油水，更该大惊小怪了。告诉你吧，我一次就曾捞过六千多佛罗林。"

"那么，钱呢，钱在哪里？"我说，"我看你身上是半文也没有呀！"

"它们从哪里来，"他说，"早又往那里去了。钱财不过是过过手而已。

"但是我也曾花过三千佛罗林[①]给掉了牙的老不死的老母猪做陪嫁，至于年轻的姑娘们，她们有的是主儿，不用我操心。讲起老母猪，她们在年轻的时候，也不曾虚度韶华，对千人万人松过裤腰带，开

① 佛罗林，意大利金币，上面铸有佛罗伦萨百合花，故名。

过方便门，直到有一天没人愿意领教为止。看天主的面上，是我发了善心，让她们在有生之年，再挨一次玉头棒的捣捶。为此，我给一个老太婆一百佛罗林，另一个一百二十佛罗林，另一个三百佛罗林，数目得看她们样子的丑陋、难看、可怕而定；因为她们愈叫人害怕，愈令人憎厌，便愈要多给钱，否则就是魔鬼也不愿意和她们厮混。我随即便去找了一个又肥又壮的打夯脚夫；我亲自去做说客，不让他看见我的老太婆，先拿出钱来，亮一亮说，'朋友，如果你肯花足气力，起劲大干一场，这些钱便是你的。'立刻，这些可怜虫像久旷的骡子，馋得口水直流，我便叫人开上一桌筵席，拿出上品好酒，和大量五香佐料，让他们吃饱喝足，好激发老太婆们的兴头。话休絮烦，总之，他们不愧为好汉子，一齐大显身手，大干特干。除了那些十分狰狞可怖的干瘪货，我叫人把她们的脑袋都用口袋罩住。

"此外，我又打输了几场官司。"

"怎么，"我说，"你一无田地，二无房产，还打什么官司？"

"我的朋友，你哪里知道，"他说，"本城的名媛们受了地狱魔鬼的唆使，忽然异想天开，发明了一种高领子上衣，把两只奶头，严严密密地藏了起来，不再让人伸手扪摸；她们将衣襟开在背上，胸前反而紧紧缝住。因此上，情郎们个个伤心失意，两眼汪汪，十分不满。有一个星期二，我便向法院进了一状，控诉上述仕媛，行事不当，损害我的利益，而且提出抗议，如果法院不设法禁止，我将援引她们的例子，将我的裤裆开在后面。后来，仕媛们结成同性公会，并且陈述她们的理由，还请律师为她们出庭辩护。但是我据理力争，一状紧接一状，不停控诉，最后法院判决，此后妇女不得再穿高领子衣服，除非胸前先开一条小缝。这场官司花了我不少钱。

"我又打了另一场官司，那是对粪行大老板和他的同行打的一场臭官司。我反对他们在黑夜人不知鬼不觉的时候操练粪勺粪桶的龙门阵，而应该于光天化日之下，在大学路口，当着诡辩博士们之面大模大样地进行。这一场官司，由于我对治安警察的陈述中，情节与事实稍有不符之处，致成败诉，罚款了事。

"另一次，我向法院进状，控诉法院审判长、推事以及其他人等，不该将他们的骡子拴在法院庭前的天井里，任它们咬嚼衔口，而应令

推事奶奶们给它们缝制漂亮的围嘴，免得它们的口沫溅湿天井的石板；这样法官老爷们的跟班可以自由自在地趴在地上掷骰子、抛砖头，而不会弄脏裤子的膝盖。这场官司得到公平的裁决，但是我又花了不少冤枉钱。

“你算算，我给法院这班爷们一天又一天的酒钱、小费加起来，到今天已经有多少？”

“有什么用？”我说。

“我问你，朋友，”他说，“你在世上有什么消磨光阴的好玩艺儿？我的玩艺儿却比一个国王的还多。如果你和我联合起来一块干，我们把天都闹得翻。”

“不干，不干，”我说，“你总有一天要上绞刑架。”

“你总有一天要进地馒头。上天和入地，你说哪一样体面些？嗨，我的大傻瓜！耶稣基督不是被高高吊起来的么？而且，话到嘴边，索性说了吧，当侍童们大吃大喝的当儿，我代他看管骡子；我暗地把上骡背一边的镫绳割断，留下一线系住，当大肚子咨议或旁的老爷们脚踏镫子，纵身上骡背的时候，他立刻像笨猪一样，重重地跌翻在地，大家这一场笑，也值个百把法郎。但是我私底下还留着笑料，那是在他们回家以后，咨议老爷岂肯善罢甘休，少不得还要把侍童先生结结实实抽一顿鞭子，为此我请他们吃喝并不感到是花了冤钱。”

总而言之，巴汝奇，如我前边表过的，有六十三种弄钱的方法；但是他花钱的方法却有二百一十四种，在鼻子底下进行修葺补充的工程费还不在其内。[①]

① 指吃喝的费用。

第十八章

一个英国学士欲和庞大固埃辩论，却被巴汝奇所败

就在这几天内，有位博学的英国学士，名唤托马斯特，听见了庞大固埃的大名，以及如何才学盖世，特地从英国来瞻仰这位庞大固埃，和他结识一番，试试他的学问是否名不虚传。因此，他一到巴黎，即日遄赴圣德尼府进谒庞大固埃；其时庞大固埃正和巴汝奇在府前花园里散步，像逍遥学派似的[①]，谈论着哲学问题。英国学士一进门，望见庞大固埃这般高大这般肥壮，先就吓了一跳，然后，照规矩，施过礼，文质彬彬地开言道：

“您看这话是真是假？哲学家之王柏拉图说，如果知识学问也有形有迹，人目可以触及，它会引得世人瞻仰景慕，称道不置。因为仅是散布在空中的名声，传入好学多才的所谓哲学家的耳朵，便能美得他们坐卧不安，寝食俱废；他们经此刺激，兴奋之余，往往不惮烦劳，遄赴其地，一观学问知识已经在他身上建立殿堂、播扬学风的那位人物。这样的榜样足资我们取法的，在古代有示巴女王[②]，她从东方的边陲，千里迢迢来到波斯海湾，观看哲人所罗门如何治家有方并亲聆他渊博的学问；

“有阿纳卡西斯，从西谛国，来到雅典，拜谒哲人梭伦；[③]

“有毕达哥拉斯，访问了孟菲斯[④]的先知；

① 亚里士多德在雅典郊外开馆讲学，和弟子们在树荫下一面散步，一面谈论，世称逍遥学派。

② 示巴女王，古阿拉伯也门女王，曾慕名访所罗门，见《旧约·列王纪》(上)第十章。

③ 阿纳卡西斯，公元前六世纪古游牧民族西谛国的哲学家，慕雅典法学家梭伦之名，游雅典，与梭伦交谈。

④ 孟菲斯，尼罗河上古城，古埃及首都，当时文化称极盛。

“有柏拉图，访问了埃及的术士，和塔兰多的名士阿尔奇塔斯；[①]

“有谛拉奴斯人阿波罗尼乌斯[②]，他翻越高加索山，遍历西谛、马萨基塔、印度，然后泛舟循比松江，直达婆罗门，进谒喜阿夏斯；又到巴比伦、卡尔底亚、美底亚、亚述、巴尔提亚、叙利亚、腓尼基、阿拉伯、巴勒斯坦、亚历山大等地，而达埃塞俄比亚，进谒食素打坐的修行善士。

“狄忒—李维亦不乏类似的例子，据说有许多好学之士从法国和西班牙边境，远道来到罗马，瞻仰他的风采，亲聆他的言论。

“我虽不敢冒昧自厕于这等贤人君子之列，但私心颇愿被人目为好学之士，我不但爱好学问，而且喜爱有学问的人。

“为此，当我听说您学问高深，远近无不闻名，我便背井离乡，抛家弃子，专诚来到上邦，不惮道路的遥远、航海的艰险和人地的生疏，一心要瞻仰您的仪容，亲聆您的教诲，说一说我在哲学、占卜、谶纬等书中所遇见的疑难，不得其解的章句。如果您不吝赐教，给我解疑除惑，我愿即日拜在您的门下，我本人以及我的子孙，侍奉左右，世世为奴，因为我认为任何其他谢礼都不足以报答您于万一。

“这些章句，我将写成书面，明天即予公布，使统国才人学士无不闻知，以便我们当着大众公开进行辩论。

“但是，关于辩论的方式，我有如下的建议：我不喜欢像本地或外方一般无聊诡辩家的所为，将论点分作**赞成与反对**（拉丁文）两项；同样，我也不喜欢模仿各大学院讲演的方式或像毕达哥拉斯，或皮克·德·拉密兰陀尔[③]在罗马所用的办法，用数目字表述意见，我主张用手势而不用言语进行辩论，因为问题如此艰深，用人类的言辞断难说得清楚，使我感到满意。

“如果，这项建议能获夫子大人的首肯，则请明天早上七点，移玉至纳瓦尔神学院大厅，以便弟子请益受教。”

托马斯特的话说完，庞大固埃规规矩矩开言道：

---

① 塔兰多，古代意大利重要港口。阿尔奇塔斯，公元前五世纪毕达哥拉斯派哲学家。

② 阿波罗尼乌斯，公元一世纪毕达哥拉斯派哲学家。

③ 皮克·德·拉密兰陀尔（1463—1494），意大利哲学家，以学识渊博闻名于世。一四八六年，在罗马提出命题九百条，与时人进行辩论。

“大人，凡天主赐给我的恩典，我向来不敢据为己有，而无不尽我的微力，分惠于他人，因为我们已有的一切都来自天主，遇到有接受这天降雨露即知识才学的资格的贤人君子，聚首一堂，便当尽力宣扬，广事流传，才能博得天主圣心的欢悦。而当世的贤人君子之中，在下已然看出，尊驾应当首屈一指。我谨奉告，不问何日何时，阁下倘有所命，我必竭我微力，敬谨奉行。虽然我要向您学习的比您向我学习的不知要多多少；但是，您既提出在前，让我们一起讨论您的疑问，并且要求得到解答，直到深不可测的底蕴，因为据赫拉克利特说，不到如此深度断难求得真理。

“我也十分赞同您的讨论方式，即是用手势而不用言辞，因为这样做，我们彼此可以互相了解而避免一般诡辩之士的鼓掌捧场；这些人专好在人们辩论得热烈紧张的时候干这一手。

“您么，我明天一定按您所定的时间，到达指定的地点，万无一失；但是我还要求一点，我们二人之间，不应发生纷争和叫嚣，我们所寻求的不是一时的虚荣和众人的捧场，而只应当是真理。”

对此，托马斯特回答道：

“大人，愿天主的恩德常在您身，感谢您不惜屈大人之尊而就我这小辈的愚陋之见，那么，明天再见。”

“再见，”庞大固埃说。

读者诸君，你们读到本书此章，断难想到当天夜里托马斯特和庞大固埃两人心情多么兴奋而激昂。托马斯特回到他的寓处克吕尼修院，对看门人说，他从来没有像这天晚上那么感到口渴。

“我看这是庞大固埃掐住了我的喉咙，”他说，“你叫人弄点酒来，我们润润嗓子，并且请你准备清洁的凉水，我要随时取水漱口。”

在另一面，庞大固埃也精神异常紧张，脑筋里整夜像走马灯，围绕着——

贝达[①]的名著：论数字与符号；

普洛提奴斯[②]的名著：非言辞所能表达论；

---

① 贝达，英国教士，生于公元七世纪。

② 普洛提奴斯（204—270），新柏拉图派哲学家。

普罗克洛斯[①]的名著：论方术；

阿尔特密多尔[②]的名著：论详梦；

阿纳克萨戈拉斯[③]著：论符号；

伊奈列乌斯[④]著：物有不可道其名者说；

腓列斯蒂翁[⑤]的作品；

希波奈克斯[⑥]著：口不可得而言论；

还有其他许多著作。

于是巴汝奇对他说：

"主公，你把脑筋静一静，且先睡觉去，因为我感到你太激动了，精神过度紧张，很可能会突然发烧发热。不如先喝二三十碗好酒，然后上床去舒舒服服地睡它一觉，至于明天的事，都由我来承当，和英国学士对垒辩论；如果我不驳得他张口结舌，窘相毕露，算我没有能耐。"

"话亦得看怎么讲，"庞大固埃说，"巴汝奇，我的朋友，那是个满腹经纶的学者；你怎么便能说得他心服口服呢？"

"保你做到，"巴汝奇说，"好了，现在不谈这些，你都交给我，人还有比魔鬼更有能耐的么？"

"当然没有，"庞大固埃说，"除非他有特赐的天才。"

"可不是，"巴汝奇说，"我曾经多少次和魔鬼进行过辩论，都驳得他们目瞪口呆，连屁亦放不出来。请你放心，明天，我准叫这神气活现的英国人当场出丑给你们看。"

当晚巴汝奇和侍童们通夜喝酒赌钱，赌**一号二号**（拉丁文），赌递木棒，差点儿把裤腰带上的铁扣都输光。到了约定的时刻，他陪同他主人庞大固埃来到指定的地点。我不骗你，统巴黎城里的大人小子，早已聚集在这里，心里琢磨：

---

① 普罗克洛斯，见本书第 40 页注②。

② 阿尔特密多尔，公元二世纪作家。

③ 阿纳克萨戈拉斯（公元前 500—公元前 428），希腊哲学家。

④ 伊奈列乌斯，拉伯雷杜撰的作者和作品。

⑤ 腓列斯蒂翁，公元一世纪罗马哑剧作者，其作品未存世。

⑥ 希波奈克斯，公元前六世纪讽刺诗人，但其传世作品中并无与此书相近的名称。

“庞大固埃这龟蛋，他驳倒过所有老谋深算、口角伶俐的诡辩家，这次可遇见对手了，因为这英国佬也是科班出身。倒要看看谁的口才强。”

看热闹的人聚集了许多，托马斯特在一旁等着，庞大固埃和巴汝奇来到大厅，所有小鬼头、中学生、高班学生和学士，按照他们闲汉看热闹的老规矩，一齐鼓起掌来。但是庞大固埃放开双管巨炮似的嗓门高叫道：

“不许吵，魔鬼命令你们，不许吵。天主在上，谁在这里捣乱生事，我把他兔崽子的头都砍下来。”

听了这话，众人都吓得鸭子似的，木然不动；即使让他们喉里吞了十五斤鸭毛，也不敢咳一声。他们听了庞大固埃的声音，顿觉口渴难当，将舌头伸出口外半尺来长，仿佛庞大固埃在他们喉咙里撒了一把盐。

于是巴汝奇对英国学士说：

“学士老爷，您到这里来，是为了借您提出的题目要嘴皮子，还是为了学习和寻求真理？”

听了这话，托马斯特答道：

“老爷，我此来不为别事，专为学习和解决我毕生尚未弄清的问题；我所提出的疑问，任何书籍、任何学者都没有给我满意的解答。至于仅为争胜而进行辩论，那我决不干；这样的事万分无聊，让无耻的诡辩家去干罢。诡辩家展开辩论不是为了寻求真理，而只是为了好辩、逞能、争胜。”

“既然如此，”巴汝奇说，“如果我，庞大固埃夫子门下的一个末座弟子，便能满足您，解决您的一切问题，又何用劳他老人家的大驾呢？为此，不如请他上座做个评判，主持我们的辩论，如果您认为我未能满足您的向学之忱，那时再向他请教不迟，您看如何？”

“这话说得十分有理，”托马斯特说。

“那么就让我们开始。”

这里需要交代，巴汝奇先在他大裤裆的尖端系了一大束红白绿青的丝绒，又在裤裆里藏了一只大柑橘。

第十九章

巴汝奇叫英国人大出洋相

于是，全场人屏神凝息，默默倾听，只见英国学士将左右两手高高举起，十只手指捏成在希农乡里叫做鸡屁股的模样，用指甲相互敲击四下；然后，把十指叉开，一只手掌伸平敲击另一只手掌，发出啪的一声，接着又如前合上两手，拍了两下，把手一连开合四次；最后两手合掌，向前伸直，仿佛虔心诚意地祷告上帝。

巴汝奇突然举起右手，用大拇指塞入右边的鼻孔，其余的四指一齐叉开，循着次序平排地按在鼻梁上面；左眼完全闭上，右眼连瞥几下，将睫毛和眼皮合得紧紧，然后高擎左手，四只指头完全伸直，互相靠紧，翘起大拇指，直对着右手掌心，两手之间隔着一肘半的距离。做成这种姿势之后，两手徐徐下降，到半腰停住，直指着英国人的鼻子。

“如果水星神……”英国学士说。

巴汝奇立刻打断他，说：“您说话了，假面具[①]！”

然后，英国人又做起手势来：左手摊开，举到头上，随将四指合成拳头，大拇指伸直，按在鼻梁上面。突然他举起右手，摊开掌心，随后徐徐下降，将右手大拇指触着左手小指的中环，左手其他的四指在空中徐徐扇动。然后反过来，将右手摆成左手的姿势，让右手做左手的动作。

巴汝奇不慌不忙，左手扯开他三倍于人的大裤裆，右手拉出一根白色牛肋条，和两片同样形状的木块，一片是乌木的，一片是巴西红木的，平排着夹在右手手指中间，将它们互相敲打，发出一种声音，跟布列塔尼麻风病人用拍板敲出来的声音一样[②]，但是巴汝奇敲的声

① 假面具，十六世纪流行的一种化装游戏，参加的人各带面具，保持沉默，以免被人认出，否则便算输了。

② 麻风病人手执拍板，且行且敲，使人闻声躲避。

音更响亮更好听。同时他嘴里卷起舌头，愉快地哼着调子，目光却一直盯着英国学士。

神学家、医生和外科郎中们看了巴汝奇这个姿势，以为他意思是说英国人是个麻风病人。

咨议、法学家和宗教法学家们却认为，像从前天主说过的，巴汝奇是表示麻风病里也有几分人生的乐趣。

英国人不慌不忙，举起两手，高高停在空中，当中三只手指捏拢，两只大拇指从食指和中指之间伸出来，小指伸得笔直。他将两只手做成这般姿势，对准巴汝奇，然后将两手合拢，让右手大拇指触着左手的掌心，左手小拇指触着右手的掌心。

见了这个姿势，巴汝奇一言不发，举起两手，做成如下的姿势：他将左手食指的指甲触着大拇指的指甲，做成一个圆圈；右手四指全都捏成拳头，只食指翘起，向左手两指做成的圆圈中间，插进去又拔出来，拔出来又插进去，一连几次；然后，伸直右手的食指和中指，尽可能分得开开的，让叉口对着托马斯特。最后将左手大拇指按在左眼眼角上，手掌张开，仿佛是鸟的翅膀，或鱼的鳃鳍，徐徐来回扇动；右手也按在右眼角上，做同样的动作。

托马斯特一下脸色煞白，全身发抖，做出如下的姿势：右手中指轻轻敲打大拇指根部的手掌肌肉，然后将右手食指放在左手形成的圈里；但他是将手指靠在下边，而不像巴汝奇靠在上边。

于是巴汝奇将两后一拍，向两掌中间吹一口气。做完这个姿势，又把右手食指放在左手形成的圈里，一连几次插进拔出，然后，探出下颏，两目盯着托马斯特。

观众看了这些手势本来莫名其妙，但这次却懂得巴汝奇的意思，是不用言语之助问托马斯特：

“你懂这是什么意思么？”

事实上，托马斯特脸上已开始淌下黄豆般的汗珠，显出由于紧张思索而魂不守舍的样子。随后，慢慢清醒过来，将左手的五个手指对着右手的五个手指，十个指头全都张开，做成一个半圆形，然后把两只手高高举起。

看了这个姿势，巴汝奇突然将右手大拇指按在颚下，将右手无名

指塞入左手形成的圈里，同时，上颚的牙齿一个个磕着下颚的牙齿，从牙缝里发出一种悦耳的声音。

托马斯特已经力竭气衰，勉强站起身来，但是一抬身却放了个声闻满堂的响屁，随着响声还拉出一团稀屎，撒了一裤裆臊尿，臭不可当，所有在场人都捏着鼻子，没想到英国学士真个把屎都急了出来。随后他举起右手，做成一种手势，五个手指的指尖全都合在一起，同时左手平贴在胸前。

看了这个姿势，巴汝奇扯出他缀着一撮丝绒的长大的裤裆，扯到一肘半长光景，左手把它提住，右手掏出里边藏着的柑橘，抛向空中，一连抛了七次，到第八次，接住纳入右手掌心，高高擎起，一声不响，然后摇晃他的长大裤裆，让托马斯特观看。

这之后，托马斯特像吹风笛似的鼓起两腮，使劲地吹，像要吹胀一个猪尿泡似的。

看了这个姿势，巴汝奇将左手一个手指塞入自己肛门，一面用嘴吹气，仿佛人们吃带壳牡蛎或者喝汤时候的动作；干完这个动作，他把嘴巴微微张开，用右手手掌在嘴上轻轻拍打，发出一种洪大而深沉的声音，仿佛是从横膈膜面上通过气管发出的声音，他一连打了十六次。

这期间托马斯特一直像鹅似的在喘气。

这时，巴汝奇将右手食指塞进嘴里，用两颊的筋肉将它用力裹住，然后，把指头往外拔，发出一种响亮的声音，像孩子们用一粒红萝卜塞住空心的陆英梗，玩劈啪铳时发出的响声；如此一连响了九次。

于是托马斯特惊呼道：

“哈，先生们，重大的秘密！他把手塞进去，直到肘弯。”

随即他拔出一把匕首，刀尖向下，擎定在手里。

见了这个姿势，巴汝奇扯住他的裤裆，在两腿之间大摇一阵；然后，将两手做成梳子的模样，按在头上，伸长舌头，两眼朝天，像一头垂死的山羊。

“哈，”托马斯特说，“我明白了，但是明白了什么？”说着将匕首柄顶住自己的胸膛，手掌摊开，按着刀尖，手指的尖端微微向里弯曲。

见了这个姿势，巴汝奇将头侧向左边，将中指按住右耳，翘起大

拇指；然后，两臂合抱在胸前，向前推了五次。推到第五次，用右脚一蹬地板。又举起左臂，四指捏拳，拇指按住前额，同时用右手击胸，一连二次。

但是，仿佛托马斯特见了不以为然，将左手拇指按住鼻尖，全掌一齐合拢。

于是，巴汝奇将两手中指钩住两边嘴角，尽量向左右拉开，直到牙齿完全露出；又用双手大拇指搭住眼皮，使劲往下按，做出——据在场的人看来——一个够难看的怪样。

第二十章

托马斯特论巴汝奇德才并茂

于是托马斯特站起身，一手摘去帽子，斯斯文文向巴汝奇施礼道谢；然后，对全场人高声言道：

“诸位老爷，许我引用福音书里的一句名言：**在这里有一人比所罗门更大**（拉丁文）[①]。此刻在诸位前面有一个无价之宝，那便是庞大固埃先生。仰慕他的大名，我从英吉利的边陲，千里迢迢来到贵处，将我胸中无人能解的疑问，有关法术、炼丹、奇门遁甲、天文、占卜、星相，以及哲学等等问题，向他请教。

“但是，此刻我对他的名声却要表示愤慨，认为它对庞大固埃先生怀着妒意，因为它宣示于世人的还不及实际真相的千分之一。”

“你们刚才已经见过他的一位门下弟子，如何满足我的愿望，赐予我超过我原来期待的教益，同时他又启发而且解决了其他许多意想不到的疑窦。在此我敬告诸君，他给我打开了百科知识的领域和宝库——甚至我敢说具有此等才识百之一二的人即已无处可找——，那便是在刚才我们只用手势进行辩论，而不作一言半语口谈的时候。但是以后我还要将今天谈论和解决了的问题，笔之于书，以免旁人误会我们是开了一场玩笑，并且将书付印行世，使世人得以广泛学习，像我刚才领教过的一样。你们据此不难推断，弟子既有如此才华，老师腹内当有多少学问了。**因为学生不能高过先生**（拉丁文）[②]。

“总之，我们应该赞扬天主，并请允许我对于这次盛会表示衷心感谢。愿天主赐给你们永恒的酬劳。”

庞大固埃也向全体在场人士表示同样的谢意，随后，领了托马斯

① 参见《新约·路加福音》第十一章。

② 参见《新约·路加福音》第六章。

特离开大学一同去进晚餐。于是解开肚皮上的钮扣（当时人们夹肚子用钮扣，就像现在人束脖子用硬领一样）放量痛饮，直喝到拉着同座的人乱问：“台驾从何处来？”

天主的圣母，你看他们好一场豪饮，眼前只见酒壶乱飞，人人直着嗓子叫喊：

“酒啊！”

“斟啊！”

“侍童，来酒！”

“倒啊，魔鬼有令，倒啊！倒啊！”

少说点，哪一个不喝二三十斤？要晓得如干旱之地盼雨一样（拉丁文）[①]，恰巧天时又热，所以格外口渴。

至于托马斯特所提出的问题，和他们进行辩论时所做手势的意义，我本拟根据他们自己的解释详加叙述，但是有人见告，托马斯特业已写成一部巨著，在伦敦付印。他在书里把一切经过源源本本、半点不漏地阐述清楚，为此我们便无需在此饶舌了。

① 参见《旧约·诗篇》第一四三篇。

第二十一章

巴汝奇苦恋巴黎某贵妇人

自从巴汝奇和英国学士辩论得胜以来，他的名声便在巴黎城中传扬开去；巴汝奇从此卖弄他的裤裆，还叫人给绣上罗马式的花饰。人人都公开赞扬他，还为他编了一首民歌，孩子们上街买芥末的时候，嘴里都哼着这支调子。巴汝奇到处受名媛少妇的欢迎，因此头脑发昏，胆大包天，竟想勾搭起本城地位崇高的某大贵妇人来了。

如此有一天，他不屑模仿一般不沾荤腥，只敢远远站着顶礼膜拜、自怨自艾的封斋节的情郎，撇下大堆冗长的表白和倾诉，直截了当地对这位贵妇说：

“夫人，如果你和我睡觉，生下几个儿子，那不但于国家民族有益，而且能为你的子孙门楣增光，对你说是寻欢取乐，对我说是满足需要；你若不信，请让实践来加以证明。”

那位贵妇一闻此言，叱他退后三百里，说：

“可恶的疯子，你有什么资格对我讲这样的话？你把我当什么人？走开，以后不许再在我面前出现，不然，当心我差人割掉你的手脚。”

“割掉手脚，有甚紧要，”他说，“只消你和我快活地吃喝一顿，然后学矮腿狗，耍一回把戏，你看（指指他的裤裆），这里边有一位约翰礼拜，他会给你跳一出摇摆舞，跳得你骨节眼里都舒服。他专爱在美人面前献殷勤，有一套进退周旋的好功夫，会把你那髀下捕鼠器打扫得一干二净，叫后来的人没干活的场所。”

听了这话，贵妇说：

“滚开，可恶的东西，滚开，你要再说一句，我立刻喊人，叫他们用棍子揍死你。”

“喔！”他说，“你装出这股凶相，没人相信，否则便是我有眼无珠不会相面；像夫人这般花容玉貌，心坎里如何容得下半点儿狠毒。那

岂不是洼地上了霄汉，青天入了海底，一切自然界都上下颠倒，乱了秩序？诗人早已说过：

你几时见过美人
不怀菩萨心肠？

“这还是说的普通美人。至于夫人您，容貌如此出众，如此罕见，如此美丽，我相信这是上天的杰作，堪为永世典范，使世人懂得，如果自然要发挥作用，施展才力，它有多大的能耐。

“在你身上的一切无一不甜如蜜，甘如饴，美如天赐佳馔。

“帕里斯应该将金苹果献给你，而不应该献给维纳斯，[①]朱诺和密涅瓦更不在话下；因为朱诺尽管华贵，密涅瓦尽管巧慧，维纳斯尽管艳丽，在你面前都要退避三舍，自叹弗如。

“天上的神仙，如果蒙你们的恩许，一个男子能和这样一位美人亲肌肤，吻香腮，磨肚皮，真该快活死他啊。嗨，老天在上，这男子便是我，不是别个，因为，她已经满心愿意，要和我亲热。我早看出，那是神仙给我们定下的良缘，不用客气，一刻值千金，让我们学鸳鸯交颈，腿帮子挨腿帮子，快来吧！”

他果真就想上前拥抱贵妇，但是那贵妇将身子向窗前移动，做出呼喊四邻的样子。

巴汝奇一见，立刻夺门而出，一面跑一面说：“夫人，你且在这里坐地，我找他们去，不用你亲劳玉趾。”

他趁势溜之大吉。碰了这个钉子，他也满不在乎，到时候还照常吃喝。

第二天，那贵妇去教堂望弥撒的时候，他便到教堂前边守着。

在门口，给她洒圣水，向她深深地打一躬；然后亲昵地跪在她的身旁，说：

“夫人，告诉你，我这两天为你害相思，尿也撒不出，屎也拉不下，我不知道，你听了这话心里作何感想；如果我有个三长两短，如何是

① 典出希腊神话：天后朱诺，和密涅瓦及维纳斯比美，由特洛亚王子帕里斯仲裁，最美者得金苹果；帕里斯以金苹果赠维纳斯，引起朱诺的不满，为特洛亚大战种下祸根。

好？”

“走开，”贵妇说，“走开，这与我不相干；让我安静地祷告上帝。”

“请你猜一个谜语，什么叫 A Beaumont le Vicomte？”

“不知道，”她说。

“那就是说，”巴汝奇道，“A keau con le vit monte[1]。谜语说完了，现在请你祷告上帝，让他告诉我，你高贵的心灵在想什么？把你的念珠赏给我吧。”

“拿去，”贵妇说，“别再和我胡缠。”

说着，她便想从腰里解下念珠来；那是一串檀香木镶金的念珠，价值连城。但是巴汝奇掣出刀子，轻巧地割下念珠，打算拿到旧货摊去卖掉，一面还对贵妇人说：

“请受了我这柄刀子吧。”

“我不要，我不要，”那贵妇说。

“但是，”巴汝奇说，“要不要都一样，我是肉体和灵魂，心肝和肺腑，都属于你，听凭你驱使的。”

但是，贵妇人失了念珠，心里快快不乐，因为念珠是妇女们在教堂里装点门面的用品。她心里寻思，“这满嘴胡话的家伙是个外方人，头脑有些古怪；我的念珠看样子是收不回来了。我丈夫知道了，怎么办？他准要生我的气；但是，不要紧，我就说在教堂里给一个剪绺的偷去了。好在我腰里还留着一段绳头子，他见了准会信以为真。”

吃过晚饭，巴汝奇又去看贵妇人，袖子里藏一个荷包，里面装满了法院计账用的筹码。他一见贵妇人便开言问：

“我和你两个，谁更爱谁？你更爱我，还是我更爱你？”

那贵妇听了答道：

“你说这话，我并不恨你，因为我遵照天主的诫言，博爱世上一切人。”

“但是，”巴汝奇说，“我是问，你对我有没有爱情？”

“我已经对你说过多少次，”贵妇说，“不要对我说这种话；如果你

---

[1] 在法语里，前后两句读音只差一点，前者意为“给博蒙子爵”，后者是一句下流话。

还说，我告诉你，我决不是甘心听你这类疯话的人。快些离开我们这里，把念珠还我，免得我丈夫追究的时候拿不出来。”

“怎么，”巴汝奇说，“夫人，还你的念珠？我起个诗（誓），我决不还你；但是我愿意送你一些别的念珠。

“有大颗子镶金的，有同心花结的，有大金元宝的，你爱哪一种？有乌木雕刻的，有大粒红宝石的，有石榴红宝石带细纹蓝玉片镶嵌的，有上品黄玉带翡翠镶嵌的，有大红宝石带二十八切面金刚钻镶嵌的，你爱不爱？

“好，你不爱，这都所值有限。我见过一圈细纹丝玉的念珠，上面嵌着大圆粒子紫玛瑙，在环扣合口处还有一颗柑子大小的波斯珍珠，价值也不过二万五千杜卡。我想送给你，反正我有的是现金。”

说着便把荷包里的筹码摇得当啷响，仿佛全是沉甸甸的真金币。

“送你一块紫罗兰或生染大红天鹅绒，一块织锦缎或大红缎，送你金链条、金首饰、金耳环、金戒指，只消你说一声：‘我喜欢’，就是花上五、六万金杜卡，也算不了什么。”

他这些话说得那贵妇馋涎欲滴，但她还是说：

“不，谢谢你；我不要你任何东西。”

“上帝啊，”巴汝奇说，“我可是要你的，而且那东西你给了我并无损失，不会耗去一分半厘，你看（指指他的裤裆），约翰猫头鹰老兄在此，他求你给他个藏身之所。”

接着他便想上前拥抱她，但是贵妇叫喊起来，虽然声音并不很高。

巴汝奇随即换过一副面貌，对她说：

“你真不肯让我亲亲肌肤？放一个屁你吃，你不配受这样的抬举；我指天主起誓，我要叫公狗来收拾你。”

说完，他跨开大步，溜之大吉，怕的是棍子打到头上来，因为他生来便怕挨棍子。

第二十二章

巴汝奇恶作剧，弄得巴黎贵妇十分狼狈

你们记住，第二天正遇圣体祭，是个大节日，全城妇女一律盛装艳服，打扮得花枝招展。那天我们的贵妇人穿一件非常华丽的大红缎长袍，里面是一条价值昂贵的白色天鹅绒短裙。

前一天，巴汝奇东去找，西去找，找到一只发情的母狗，用皮带拴住，带回自己室内，拿上好的食品喂了它一天一夜。第二天清早，把狗宰了，从狗身上割下希腊术士所讲的那一块，剁成细末带在身边，然后来到那位贵妇按习惯参加巡行祈祷时所必须经过的地点。她一进教堂，巴汝奇便给她洒圣水，彬彬有礼地向她问候致敬，等她念完小祈祷词，又过了几分钟，便挨她身旁同一条板凳上坐下，献给她一首抄在纸上的回旋韵诗，其词曰：

回旋韵诗

只有一次，我将心中的情意
向你诉说，你立刻严词厉色
将我驱逐，不留半点余地
但是，我却从未于你有所不利
无论在思想言词和行动上边
如果我的倾诉使你芳心不喜
你也应该怡颜悦色、和和气气
对我说，“朋友，请你离开这里——
　　　　只此一次。”

我这里求你用同情的青睐
注视我的心坎如何被你的玉容
烧得一片火热，也别无他意



她一进教堂，巴汝奇便给她洒圣水，彬彬有礼地向她问候致敬。

至多不过请你行个方便
同学那鸾凤颠倒，相和于飞
只消一次。

她展开笺纸，低头看上面写着什么，这时巴汝奇把带来的药末迅速地撒在她身上各处，两只袖子和袍子褶缝里特别多撒，然后对她说：

“夫人，害相思病的人不一定是很舒服的。拿我自己来说，为了思念你而忍受的不眠之夜、苦恼和熬煎，希望到了炼狱里能够作数给我抵消罪孽也就够了。目前我只求你，为我祷告上帝，加强我忍受的勇气。”

巴汝奇还没说完，教堂里的狗嗅到巴汝奇撒在美人身上的药味，一齐跑来，大的小的，肥的瘦的，全都长长地拖着那物，用鼻子嗅她，往她遍身撒尿。世上谁也没有见过这般尴尬的情况。

巴汝奇还装模作样帮她赶了一阵狗，然后离她而去，躲在近旁的祈祷室里偷看热闹。这时，所有的狗都围着贵妇，向她的衣服上撒尿。一只大猎狗直尿在她头颈上，有的尿她的袖子，有的尿她的裙子，小狗尿她的袜子，简直无法招架，直到四周妇女大家合力才把她解救出来。

巴汝奇站在一旁只管窃笑，对本地的一位老爷说：

“看来是这位太太发了情，否则便是和一条猎狗新近交过尾。”

这时满城的公狗都围着贵妇，狺狺不止，像追逐一头发情的母狗一样，巴汝奇忙去找庞大固埃。

路上每遇见一条狗，他便踢它一脚，说：

“还不找你的同伴赶热闹去，往前，往前，魔鬼有令，叫你往前！”

到了寓处，他对庞大固埃说：

“主公，你去看看，全城的公狗都追着一位极标致的太太，要给她插榫头呢。”

听了这话，庞大固埃毫不迟疑，马上跟他去看热闹，禁不住连声称奇，叹为观止。

但是妙处还在后头。整个巡行祈祷期间，六千零一十四只公狗，围住那位贵妇，弄得她走投无路。无论她转向那边，总有一群公狗围

拢来追赶她，向她袍裙接触过的地方撒尿。

路上的行人见了这般光景，一齐站住，欣赏群狗的种种丑态。有的狗爬上她的脖子，把她的丽装艳服弄得一塌糊涂。她被逼不过，只得回家，一群公狗还追着不放；贵妇人左藏右躲，引得丫环仆妇忍俊不禁。

她进了内室，立刻紧闭房门，狗还不住从四面八方聚拢来，向她的门上撒尿；尿水汇成河流，鸭子都能在里面游泳。这条河流经圣维克多教堂，直至今天，戈伯兰染坊使用这里的河水染大洋红色；狗尿里含有一种特殊的物质，是良好的染剂，我们敬爱的道列布斯大师曾经公开做过分析研究。

愿天主佑护你，那河水冲力之大足可推动一座磨坊，虽然还推不动像图卢兹的巴查克勒那样的大磨坊[①]。

① 法国南部图卢兹城西面加隆河上古老的磨坊，是欧洲古迹。

第二十三章

庞大固埃闻报狄普索国人侵犯阿摩罗陀的疆土，急忙离开巴黎；为何法国境内的里程比别处的短得多

不久以后，庞大固埃闻说他的父亲被莫尔根[1]摄去，如今犹在仙女国中，像奥吉埃和阿尔图斯（即亚瑟王）的故事一般。同时又传来消息，说狄普索人越出自己国境，攻入乌托邦的领土，将首府阿摩罗陀团团围住。一闻此言，不及和人作别，因为时势紧急，迟缓不得，他便离开巴黎，来到鲁昂。

在路上，庞大固埃发觉法国境内一里路的长度比在其他国家短得多，因而问巴汝奇是什么缘故和理由。巴汝奇引证湖大王马罗杜斯在《卡那利王勋业记》里的一则故事，说：

“古代各国在距程上并无法里、英里、海里、希腊里、波斯里等等不同的区别，这是到了法拉蒙王[2]时期才兴出来的，事情的经过如下：法拉蒙在巴黎选了一百名俊秀而强壮的青年，又选了一百名标致而风骚的庇卡底姑娘，令人好好照料款待。八天之后，将青年唤到前面，一人配一个姑娘，并赏给大量金钱，作为路上花用；吩咐他们各自取定方向，分头前进，每到一处，他和姑娘交欢一次，便在那地方放一块石头作为标志，这便是一里的距程。

“青年朋友们兴高采烈地登上旅途。初出发时，因为经过充分休息，精神健旺，走了一程，便停下来，戏耍一次，因此在法国境内，一里的距离都很短小；但是当他们走了许多路，精力疲乏，灯油涸竭，交欢的次数就逐渐减少，一天之内也不过胡乱应付几次。因此之故，在布

① 莫尔根，中世纪骑士文学中的仙女，曾将亚瑟王奥吉埃等许多英雄留在她处治伤，这些人都迷恋于她。

② 法拉蒙，传说中五世纪的法兰克王。

列塔尼、弗兰德斯、普鲁士等较远的地方，里程的长度便大得多。

“别人也举出过别的解说，但我认为都不及这一种理由充分。”

庞大固埃听了深以为然。

他们离开鲁昂来到翁福禄，要在这里登舟渡海。一行人众计有庞大固埃、巴汝奇、哀庇斯特蒙、欧斯戴纳和卡巴林。

他们在翁福禄等候顺风，修理船只的时候，接到一位美人（庞大固埃在巴黎结识了相当时日的一位美人）的来信，信封上写着：

最得美人欢心而又最易变心的英雄好汉

庞　大　固　埃

第二十四章

巴黎美人派专差送给庞大固埃一封信和刻着字的金指环

庞大固埃看了信封，大为诧愕，问送信人是谁差他来的，一面拆开封皮，发现信纸上只字全无，只有一个镶钻的金指环。于是他叫过巴汝奇来，告诉他如此这般。

巴汝奇听了就说，纸上写着字，但是用了一种非常巧妙的方法，使人看不出字迹。

为了让字迹显现，他把信纸在火上烘一烘，看是否用砂化的水写的。

然后放在水中浸一浸，看是否用大戟子浆写的。

然后把它对着烛火照一照，看是否用白洋葱汁写的。

然后纸上滴一点胡桃油，轻轻加以摩擦，看是否用无花果树浸过的水写的。

然后用一点给头胎女儿哺乳的妇女的奶汁滴在纸上，轻轻摩擦，看是否用蛤蟆血写的。

然后用燕窝灰摩擦信笺的一角，看是否用可苦萝壳里的汁水写的。

然后用耳垢摩擦信笺的另一角，看是否用乌鸦胆汁写的。

然后，放在醋里浸一浸，看是否用家生大戟汁写的。

然后用蝙蝠脂擦一擦，看是否用一种名叫龙涎的鲸鱼精液写的。

然后把信放在凉水里轻轻漂洗，突然取出，看是否用羽状明矾石写的。

但是都没有现出字迹，于是又把送信人叫到面前，问道：“朋友，差你来的那位夫人，没有叫你带一支木棒来么？”心想可能用的是奥吕·瑞列乌斯谈到过的那种秘密通讯法。

但是送信人回答："没有，先生。"

于是巴汝奇想把送信人的头发剃光，看看这位夫人会不会把心里想说的话，用不灭墨汁写在送信人的头皮上面。但是眼看送信人的头发既厚又密，才住了手，因为新近剃过的头发在如此短促的时间内不会长得这般迅速。

于是他对庞大固埃说：

"主公，这好比天主的奇迹，简直使我技穷了。为断定纸上是否写着字迹，我试用了托斯卡人弗朗西斯科·狄尼安陀先生关于阅读秘密函件著作里所指出的方法，也试用了索罗阿斯特的《隐迹书写法》，和卡尔布尼乌斯·巴素斯《论晦涩书函阅读法》等书中所说的方法，但是我都没有发现什么；现在只有试一试那只指环了，请把指环取来我看。

他将指环翻来覆去观看，果然发现上面用希伯来文写着：

拉马撒巴各大尼

随即把哀庇斯特蒙叫来，问他这是什么意思。

哀庇斯特蒙听了答道，这是希伯来语，意思是："为什么离弃我？①"

忽然巴汝奇叫将起来：

"我明白了，你们看这粒钻石，这是一粒假钻石，美人的意思是说：

薄情郎，你为何抛弃了我。②"

庞大固埃立刻领会这句话的意思，回想起他离开巴黎的时候，未和美人作别，心中甚是歉疚，颇想遄返巴黎和美人言归于好。

但是哀庇斯特蒙提醒他，埃涅阿斯是如何瞒着狄多③私逃的，塔兰多的赫拉克利特也说过一句名言，"船泊在码头边，如果时机紧急，就当将缆绳一刀割断，而不能慢慢解缆，拖延时刻。"所以，庞大固

① 这是耶稣在十字架上最后说的话，见《新约·马太福音》第二十七章。

② 法语中假钻石（diamant faux）和薄情郎（dy amant faux）读音相近。

③ 见维吉尔史诗《埃涅阿斯记》第四章：埃涅阿斯路过迦太基与女王狄多成亲，后背离狄多逃去。

埃必须抛弃一切杂念，赶忙回去援救正在危难中的故国都城。

正巧，一小时后，偏北的西北风大起，于是他们顺风张帆，向外海驶去。不到几天，他们航过桑多港、马德拉，抵达卡那利群岛靠岸。

又从卡那利群岛，经过白山角、塞内加尔、绿山岬、冈比亚、萨格岬、梅里河口，好望角，到梅朗都王国靠岸。

又从梅朗都出发，趁岭外东风大作，扬帆前进，经过虚中岛、无端岛、没石岛、笑国岛、神仙岛、子虚国、无名岛而最后抵达乌托邦，离阿摩罗陀城还有一十二里半光景。

他们上岸休息，庞大固埃说：

“儿郎们，这里离城已经不远，我们在继续行进前需要讨论一下如何行动。古雅典人向来是行动在前，讨论在后，我们不应学他们的榜样。请问大家是否已下决心，与我同生共死？”

“殿下，那个当然，”众人同声答道，“你只管差遣我们，就像差遣你自己的手指一样。”

“现在，”他说，“还有一点情况未明，使我放心不下，那便是围城的敌人有多少人马，占据着什么阵地。只要探明这点，我便可以放心大胆前去厮杀。为此，我们需要商议一下，如何探得敌人的虚实。”

众人听了同声言道：

“让我们前去，你且留在这里等候回音，保你一天之内，我们给你探得敌人的确实军情。”

“我要设法，”巴汝奇说，“杂在敌人的守卫和巡逻队中混进他们的营寨，和他们吃喝玩乐，还不让他们看出我是谁来。我要观看他们的枪炮，侦察将官的营帐，到处和士兵们鬼混，还不让他们发现我的身分。论智谋魔鬼虽然乖觉，也得让我三分，因为我是索比尔[①]的后裔。”

“我熟读兵书，”哀庇斯特蒙说，“研究过古代英雄名将的战绩，深通各种韬略和攻城夺地的战术。我也要去侦察，即使被敌人发觉，我也有脱身之计，还能叫他们听信我随口编排的游说之词。因为我是

① 索比尔，古波斯人，曾因久攻巴比伦不下，自割耳鼻，入城诈降，从内部策应成功。

西农[1]的后裔。”

“我要从战壕上冲进城去，”欧斯戴纳说，“叫他们的守卫和岗哨哨都拦挡不住。我要跨越他们的肚皮，斩断他们的手脚，哪怕他们像魔鬼一样强悍也无济于事。因为我是赫丘利的后裔。”

“我呢，”卡巴林说，“我要像飞鸟一般飞进他们的营寨；因为我身轻如燕，我要跳过他们的壕堑，穿过他们的营房，还不让他们发觉我的踪迹。我一不怕弓箭，二不怕矢弩，三不怕战马，尽管它四蹄如风胜似珀尔修斯的飞马珀伽索斯[2]，甚至赛过帕柯莱的木马，也伤不了我一根毫毛。因为我跑得比它们还快。我要在麦浪上飞奔，草原上驰骋，还不叫麦穗、草叶点头折腰，因为我是女英雄卡密伊[3]的后裔。”

① 西农，希腊名将，西农诈降特洛亚，劝特洛亚人将腹内藏有兵士的木马拉入城内，得以破城。

② 珀尔修斯，希腊英雄，宙斯与达那厄之子。他砍掉了墨杜萨之头，墨杜萨的血中生出飞马珀伽索斯。

③ 卡密伊，维吉尔的《埃涅阿斯》中的沃尔斯克女王，身轻如燕，在草上飞行，草茎不弯，在海上奔驰，水不湿履。

第二十五章

庞大固埃的伙伴巴汝奇，卡巴林，欧斯戴纳，哀庇斯特蒙计败敌人骑士六百名

卡巴林话未说完，突然发现六百六十名武装战士，骑着轻快的战马，耀武扬威，从对面飞驰而来，意在侦察刚才靠岸的是什么船只，如果赶得上，便把它俘虏回去。

于是庞大固埃言道：

“儿郎们，快回船上去，你们看，那边敌人来了；但是别怕，看我来宰猪仔，就是再多十倍也要宰个精光，你们上船去，等我来对付他们。”

然而巴汝奇答言道：

“不，殿下，不用你亲自动手，你和各位朋友都回船上去。有我在此，一人便能杀得敌人们大败，但是你们赶紧走，上船去。”

众人听了说道：

“这话说得有理；殿下，你上船去，让我们留在这里，帮助巴汝奇。请你看看我们有多大本领。”

于是庞大固埃说道：

“这样也好，但是如果你们感到力薄，我一定前来接应。”

巴汝奇就从船舱里取出两条大绳索，拴在船头的锚盘上，然后放到岸上盘成一个大圆圈，一条绳在外，一条绳在内。他对哀庇斯特蒙说：

“你到船上去，听见我吹喇叭，便飞快转锚盘，把两条绳索收回船上去。”

然后他对欧斯戴纳和卡巴林说：

“儿郎们，你们待在这里，敌人来时，佯称向他们献策，接受他们

的命令，装做百依百顺。但是切莫走进绳圈里去；要小心站在圈子外面。”

他又立刻奔到船上，取出一捆草秸和一箱火药，将火药撒在绳圈旁边，手执火捻，紧靠绳圈站着。

敌人的武装骑士来势非常凶猛，为首的几个一直冲到船边，不料海岸陡滑，霎时间连人带马跌翻四十四个。看了这般情况，后面的敌人以为前边遇着抵抗，还直逼上来，但是巴汝奇对他们说：

“诸位好汉，你们怕是受了伤吧，请多加原谅，因为那不是我们的过失，而是海水滑溜的缘故，海水原是油润的。我们情愿投降，请求你们收容。”

他的两个伙伴和站在船头上的哀庇斯特蒙也同声说愿意投降。

这其间，巴汝奇向一旁跨了两步，眼看敌人都已走进绳圈，他的两个朋友也已经避到一边，面向敌人；这时敌人发疯似地冲过来，争看岸边的船只和船里的东西，巴汝奇便对哀庇斯特蒙猛叫：

“收绳！收绳!”

哀庇斯特蒙立刻推动锚盘，收回绳索，两条绳子绊住敌人的马腿，顿时马和人一齐绊倒在地；敌人见势不妙，拔出刀来，要砍绳索，巴汝奇赶忙燃点火药，烧得他们像地狱里的鬼魂似的，连人带马无一幸免。只有一人，骑着一匹土耳其快马，好容易逃出圈外，脱离火场；卡巴林见了立刻飞步上前，百步之内将他赶上，飞身一跃，跳上马鞍，从背后将敌人擒住，拖下马来，带回船上。

敌人大败之后，庞大固埃甚是喜欢，盛赞他的伙伴们智勇过人，请他们暂息片刻，就在海边席地而坐，开怀畅饮，并令那个被俘的敌人也和大家一块儿吃喝。不过那可怜的家伙生怕庞大固埃把他吞下肚去；这在庞大固埃倒也是轻而易举的事，须知他的喉咙如此宽大，吞一个人不比吞一颗糖果更费劲，俘虏如果落在他的嘴里，跟一粒小米掉在驴嘴里没有什么不同。

第二十六章

庞大固埃和他的伙伴不吃咸肉，因遣卡巴林猎取野味

众人正在吃喝，卡巴林忽地言道：

“唉，圣恺内的肚子，这咸肉吃得我嘴里发干，我们为什么不弄些野味来吃？我们刚才烧死了许多战马，那马腿上的肉烤过味儿一定不差，我去给你们弄一条来。”

他正站起身来要走，瞥见树林边有一只高大的麋子，据我看，它是见了巴汝奇放的火，刚从树丛中钻出来的。

他立刻向麋子奔去，劲头之猛，活像离了弦的弩矢，霎时间就追上麋子，而且在奔跑的时候，顺便一举手就捉住：

四只大鸨子，

七只鹌鹑，

二十六只灰鹧鸪，

三十二只红鹧鸪，

十六只山鸡，

九只山鹬，

十九只苍鹭，

三十二只野鸽，

脚下踩死十一、二只獐子和野兔，只只都十分肥壮，

十八对秧鸡，

十五头小野猪，

两头狗獾，

三头大灰狐。

他拔出腰刀一下砍中麋子的头部，将它杀死，然后提着麋子，拣起一路躺着的獐子、秧鸡、野猪等等，从老远能听得见声音的地方便

喊道：

“巴汝奇，我的朋友，备醋！备醋！”

善心的庞大固埃听了以为卡巴林心口作呕，忙命人取醋来，但是巴汝奇已经明白是有野兔肉吃的意思，就指给庞大固埃看：卡巴林背上果然扛着肥大的麋子，腰里挂着成串野兔。

哀庇斯特蒙立刻按照九位缪斯的名字，制了九把古式木叉；欧斯戴纳忙着剥皮，巴汝奇架起两只敌人战马的鞍子，做成一具炙肉架。那个俘虏当了烤肉师傅，在刚才敌人被烧死的地方烧烤野味。然后蘸着醋大吃麋肉、兔肉，谁要是不放量吃，让他见魔鬼去；他们那般狼吞虎咽的样子，看看都痛快。

于是庞大固埃说：

“如果天从人愿，各人颏下长两对像鹰爪上的铃铛，我的颏下长几对像雷恩、普瓦蒂埃、图尔、康布雷等大教堂里的大铜钟，那我们的嘴巴嚼动起来，发出来的声音该多么洪亮啊！”

“但是，”巴汝奇说，“还是考虑考虑正经事情，我们用什么策略来击败敌人呢？”

“此言甚当，”庞大固埃说。

于是转身问他们的俘虏：

“朋友，把敌人实况告诉我们。我最喜欢吃小孩肉，你如果不想我们活剥你的皮，就把他们的阵势、方位、兵力，一五一十说个清楚。”

俘虏听了说道：

“老爷容禀，他们军中有：巨人三百名，全身披挂着石甲，个儿异常高大，但是还没有你这般高大，除了一个名叫‘人狼’的，是他们的首领。他全身披挂着西克洛比[①]式的石砧；带着十六万三千名步兵，全都披挂着刀枪不入的山魈皮，勇猛无比；一万一千四百名武装骑士，三千六百门对膛炮，和不计其数的攻城过山炮；九万四千工程兵，和一十五万仙女一样美丽的随军娼妓。”

“女人都归我，”巴汝奇说。

“其中有亚马孙人，有里昂人，有巴黎人，有图尔人，有昂热人，有

① 西克洛比，希腊史诗中的巨人。

普瓦蒂埃人，诺曼底人，德意志人。她们来自许多不同的国家，操着各种不同的语言。”

“原来如此，”庞大固埃说，“你们国王也亲在军中么？”

“在，我的大王。”俘虏说，“他亲自在此，我们叫他狄普索国王阿纳什[1]。狄普索意思是渴死鬼，因为我从来没见过这般口渴、这般爱喝酒的人，他的中军营帐便由巨人军担任守卫。”

“行了，”庞大固埃说，“来啊，儿郎们，你们有无决心跟我一齐去干？”

巴汝奇听了答道：

“谁不跟你走，让天主羞死他，我已经考虑好，一定把敌人像猪猡似的都给你活活杀死，即使他是飞毛腿也逃不掉；但是有一端却使我有些儿发愁。”

“哪一端？”庞大固埃问。

“就是，”巴汝奇说，“只这半晌工夫，如何玩得尽这许多女人，公平待遇，一个不漏？”

“哈！哈！哈！”庞大固埃大笑。

卡巴林抢口道：

“天主啊，这些臭骚货，你给我一个，我不把她玩够，送给红胡子魔鬼去才怪。”

“你猜我怎么着，”欧斯戴纳说，“从我们离开鲁昂以来，我那家伙没一天不翘起头来，像指着十点或十一点的时针，便在此刻，它还硬邦邦的，比一百个魔鬼还有劲。”

“真的么？”巴汝奇说，“那尽你先挑一个最肥最壮的。”

“怎么，”哀庇斯特蒙说，“你们都跨着马儿跑趟子，却叫我拉着驴儿一边瞧？谁这么干的是你们的小孙子。我们要应用战时法，**谁抢到的归谁**（拉丁文）。”

“不用，不用，”巴汝奇说，“把你的驴儿桩上拴，过来和大家一同跨马儿，不就成了么？”

善良的庞大固埃在旁听了笑个不住；然后对大家说：

---

[1] 阿纳什，希腊文的意思是“没能耐”。

“你们这是不等店东就算账。我怕不到天黑，你们已经没有跨马的劲儿啦，还许在刀枪交加之下，被别人骑着赶着呢！”

“不希罕！”哀庇斯特蒙说，“我给你全数抓来，爱烤，爱煮，爱杂烩，爱切面条儿，全由你。他们的人数还不及薛西斯的多。如果希罗多特[①]和特罗古斯·蓬皮纽斯[②]的记载靠得住，薛西斯有大兵三十万，地米斯托克利[③]兵微将寡，却杀得他大败，你不用担心！”

“屁话，屁话，”巴汝奇说，“不用旁的，只凭我一只裤裆，就能把所有的男人杀得抱头鼠窜，而在里边闭目养神的扫穴大圣，就能把所有的女人打得落花流水。”

“那么，来啊，儿郎们，”庞大固埃说，“跟我一同杀上前去。”

---

① 希罗多特，古希腊历史家，他的《历史》中记载波斯王薛西斯一世率大军七十万西征。

② 特罗古斯·蓬皮纽斯，公元前一世纪罗马历史学家，他的《世界史》称薛西斯率大军百万西征。

③ 地米斯托克利，见本书第 119 页注②。

第二十七章

庞大固埃立碑记功，巴汝奇立碑记兔；庞大固埃放屁，屁里滚出大群矮男矮女；巴汝奇打断架在两只玻璃杯上的木棒

“在我们出发之前，”庞大固埃说，“为纪念今天的战功，我有心在当地建立一座丰碑。”

于是，一个个欢天喜地，嘴里哼着农村山歌，竖起一条大木杆，杆头上挂着：一副铁骑辔鞍，一个铁甲马络头，一副马披，一对蹈镫带，两只铁护膝，两只刺马距，一副锁子甲，一面护心镜，一把板斧，一把短剑，一只铁护手，一只钉头大铁槌，两只铁腋裆，一副铁护腿，一个铁护喉，以及其他记功碑或凯旋门上应有的种种物品。

然后，为垂名于千秋万世，庞大固埃复亲撰记功文，其词曰：

本碑座前，四位英勇的壮士
曾立下汗马功劳
他们不需甲胄而仅凭智谋
如法比乌斯和西庇翁兄弟，[1]
将六百六十名顽强的草寇
像枯枝朽木一般活活烧死，
观乎此，帝王、公侯、将军和士卒
应该取得教训：计谋胜于武力。
　　因为胜利
　　如所周知，
　　出于幸运。

---

[1] 法比乌斯，罗马帝国行政官，善谋略，汉尼拔之劲敌，西庇翁两兄弟均系罗马大将，在迦太基战争中立大功，使罗马转危为安。

它自天主

光辉的殿宇，

下降人间；

它不惠顾强者和崇高的人物，

而从其所好，这点你无须疑惑。

为此，惟有坚信天主的人

才能长享富贵与荣华。

正当庞大固埃制作上述诗文的时候，巴汝奇将麋子的角、皮和两条前腿，套在一根大木棍头上；另外又拣出三对野兔的耳朵，一块家兔的皮，一个野兔的下颚，两只鸨子的翅膀，四条野鸽的大腿，一瓶子醋，一只装盐的牛角，一支烤肉的木叉，一只烤肥肉的铁箸，一只破烂的铁锅，一只装酱油的罐子，一只土制的盐罐，和一把博韦出产的酒壶。

然后，模仿庞大固埃记功碑上的铭文，制词曰：

本碑座前，四位快活的朋友

曾将屁股贴着地皮，

向巴科斯奉觞献寿，

像一群鲸鱼大喝大嚼。

在众人协力之下，兔儿爷

不见了它的肚子和后腿，

盐和醋，像生了翅膀的蝎子，

追随兔儿，进了他们的肠胃。

由于天才的

及时发明，

炎热天气，

如果不能

酒来杯干，

宁非憾事？

但是吃着兔肉，而舌尖

没有醋味，乃是大不幸事，

醋是一切的灵魂和价值，
你记取这无须证实的真理。

于是庞大固埃说：

“起身吧，儿郎们，今天我们在口腹上花去的时光很不少了。酒肉朋友从来干不出轰轰烈烈的大事。”

他起身吟道：

“若要寻阴影，除非举大旗；若要看烽火，除非跨战马；若要听妙音，除非舞刀枪。”

哀庇斯特蒙听了，面带微笑，应声说：

“若要寻阴影，除非下厨房；若要看烽火，除非烤烧饼；若要听妙音，除非碰杯盏。”

巴汝奇听了也接口道：

“若要寻阴影，除非下床帏；若要看烽火，除非摸乳峰；若要听妙音，除非磨肚皮。”

于是立起身来，放一个响屁，打一个虎跳，吹一声口哨，愉快地高呼：

“庞大固埃万岁，万万岁！”

庞大固埃见了想模仿他的动作，放一个响屁，不想震动了方圆八九里地面，还从这个屁和四周恶浊的空气里跳出五万三千个又矮又丑的侏儒；他再放一个闷屁，从里边跳出五万三千个小女人，是你常常会碰见的那种矮女人。她们身子缩紧，总是长不大，也长不起来，不是像牛尾巴似的倒挂着，便是像利穆赞红萝卜似的圆圆一团。

“嗨，你的屁产生了多么丰盛的果实！”巴汝奇说，“不瞒天主说，你看看这里多少粗男子和骚女人，让他们结成夫妇，多多繁殖黄蜂和牛虻。”

庞大固埃照计而行，给他们取名为“矮人国”，打发他们到附近的一个岛上居住。从此，矮夫妇们在岛上孳生繁殖，人丁甚是兴旺。不料遇到一种名唤鹭鸶的水鸟，专和矮人国为敌，不断聚群入侵，矮人们起而自卫，倒也十分英勇；因为这些矮家伙（苏格兰语称之为“马鞭把儿”的），很容易动肝火，其原因是生理的：他们的心脏长得离粪门太近。

同时，巴汝奇从地上拣起两只一般大小的酒杯，杯里装满清水，直到齐边；将一只杯子放在一张矮凳上，另一只杯子放在另一张矮凳上；两杯相距五尺；然后拿一支五尺五寸长的标枪杆子，架在两只杯子口上，使标枪的两头恰正挨着杯口的边缘。

布置停当，他拿起一支木棍，对庞大固埃等人说：

“诸位先生，你们看我打败敌人不费吹灰之力；现在请看我如何打断架在杯上的标枪杆子，还叫杯子毫无损伤；不但如此，杯里的水一滴不洒——同样我们将打破敌人狄普索军的头颅，而自己不伤一兵一卒，连随身行李都不丢失一件。但是，为了不让你们说我使用妖法，嗨，”他转向欧斯戴纳，“你过来，用这根棍子使足气力打击标枪杆子的中间。”

欧斯戴纳照他吩咐做去，一下打断了标枪，杯里的水没有泼出一滴，巴汝奇说：

“这样的花招我还有不少；现在让我们放心前去。”

第二十八章

庞大固埃出奇制胜，大败狄普索兵及巨人军

谈论既毕，庞大固埃叫出俘虏来，放他回营，说：

“我现在放你回去，去见你们国王，告诉他你在我们这里所见的一切，叫他仔细斟酌，明日中午为我预备下盛大的酒席；至迟明天清早我的艨艟战舰一到，我即将率领十八万大军，和七千巨人，一个个比我还要高大的巨人，前来开导他，让他明白他此番进犯我的疆土，是大大疯狂和不智的举动。”

庞大固埃如此说法，意在使敌人相信，他在海上还有一支巨大的兵力。

但是俘虏回答，说他情愿归降，当一名奴隶，而不愿再回本国军营；他愿留在庞大固埃麾下，跟着去打他的本国人马，恳求看天主的情分，准如所请。

但是庞大固埃不准，吩咐俘虏即刻就走，依照他的命令立刻出营；临行给他一只袋子，袋里盛满大戟和巴豆，都用烧酒泡过，做成蜜饯的样子，叫他拿去献给他的国王，并且告诉国王，如果他吃下一两这种蜜饯还不觉口渴，便可以放心前来和庞大固埃厮杀。

俘虏听了，双手合掌，苦苦哀求在战场上交战的时候饶他一命，庞大固埃说：

“你先回去，向你的国王传达我的说话，然后把你的命运托付给上帝，上帝不会将你抛弃。你看像我这般，虽然国势强大，又有千军万马，我亦不敢凭恃我的武力，甚至不敢依赖我的汗马功劳；我惟一的依靠乃是上帝，上帝是我的保护人，他从来不辜负将希望和信心寄托在他身上的人。”

说完这话，俘虏要求，关于赎身费，给他定个合理的数目。庞大

固埃听了说，他的目的不在掠夺和勒索，而是使人们富裕和重享完全的自由。

“你去吧，”他说，“信赖上帝，平安地生活，不要结交坏人，这样灾难就不会落到你的头上。”

俘虏走后，庞大固埃对他的部下说：

“儿郎们，我刚才对俘虏略露口风，说我们海上还有一支人马，同时表示，我们在明天中午以前不会发动攻势。他们听了，害怕我们大军云集，必然连夜布阵，埋锅造饭，我们却在初更时分便去劫营。”

这里撇下庞大固埃和他的战友不谈，且表一表阿纳什王和他的大军。

俘虏回到本国军营，一径来见国王，告诉他，不知从哪里来了一个巨人，名叫庞大固埃，他打败而且残忍地烧死了六百五十九个骑士，只他一人逃脱性命，回来报信；那巨人还传话国王，明天中午给他预备下酒饭，因为他决定在那个时候向我军发动攻势。

然后，他呈上蜜饯，国王刚只吃了一匙，立刻感到喉头发烧，舌根红肿，舌尖脱皮，人们想尽办法，也不能减轻半点苦痛，除非不停地喝酒；而只消酒壶一离嘴巴，舌头便火一般地烫人。为此，人们索性给他喉头装上一个漏斗，向里不断地灌酒。

他麾下的谋臣武将和帐前侍卫，看见这般情况，都取一点上述的药膏尝了，看它是否真会令人发渴；结果和他们的国王同样遭遇。因此，没有一个人不手捧酒壶，连喝带灌。消息一传出去，全军上下无人不知，那个被俘去的军士已经回营，第二天敌人便要向他们发动进攻，国王和将士连同帐前侍卫为积极备战，都在拚命喝酒。于是全军兵丁，围着酒坛，捧壶的捧壶，碰杯的碰杯，结果都喝得酩酊大醉，在营房里横七竖八，猪猡似的躺了一地。

现在回头来表善良的庞大固埃，看他在这件事上采取什么行动。

他离了立纪念碑的地点，从船上取下桅杆，当作朝圣人使用的木杖，在桅棚里装入他亲自从鲁昂带来的二百三十七桶安茹白酒，另外腰里拴一只木船，里面满满装了一船海盐，还像火铳手的老婆手里挽着小筐子一般，觉得十分轻巧，然后跟随战友们一起出发。

到敌人营寨附近，巴汝奇对他说：

“殿下，请你做件得人心的事情：把桅棚里的安茹白酒解下来，让大家学布列塔尼人，喝个痛快。”

庞大固埃立刻接受这项建议，于是大家将酒喝得一干二净，二百三十七桶一滴不留，只剩下一小图尔皮囊，是巴汝奇为自便而留下的，他把它叫做*我的跟包*（拉丁文），此外便只有剩在坛子底里的几滴残滴儿。

他们摸够了酒坛，巴汝奇给庞大固埃用化石淋、清肾散、糖木瓜、花金龟等调制了一帖利尿剂，庞大固埃服下之后，对卡巴林说：

“你进城去。使出你的拿手本领，学耗子爬上城墙，叫他们即时杀出城来，用全力猛攻我军；说完话，你便下城来，点起火把，在敌人营寨里、帐幕里到处放火；放开你霹雳般的喉咙，大喊几声，随后便离开敌人的营寨。”

“如此，”卡巴林说，“顺手把他们的炮眼一起堵死，岂不更好？”

“不须，不须，”庞大固埃说，“不如放一把火，将他们的火药全部烧光。”

卡巴林奉命，即刻向敌方的城池飞奔前去，按庞大固埃的吩咐行事，将城内的敌军全数骗出城来。

然后放起火来，将敌军营寨、帐幕尽都烧着。他从敌人身旁来去如飞，敌人却鼾声如雷，睡得正酣，全然没有发觉。他寻到大炮所在的地方，将火点着火药（这可危险之至），火药顿时爆炸，险些儿烧着卡巴林的衣服，如不是他的飞毛腿快，早成了烤熟的肉；但是他一窜而逝，就是离弦的弩矢也快不了多少。

他离了敌人的壕砦，大喊一声，音响之巨，胜似全地狱里喊杀出来的魔鬼。敌人听见喊声全都惊醒——但是你猜怎样，一个个晕头搭脑、东倒西歪，用句吕松地方人的俗语，活像一更天后睡意朦胧地捏在手里的卵子。

其时庞大固埃开始将他木船里的海盐向敌人撒去，因为敌人都仰面张口而睡，恰好撒了一嘴；这些倒楣鬼像狐狸似的，咳个不住，嘴里直喊：“哈！庞大固埃，庞大固埃，你把我的喉咙都烧焦了。”

突然庞大固埃感到尿急，要想小便，那是他吃了巴汝奇的药草的原故，于是对准敌人营盘浇过去，其尿量之大，直把敌军全部淹没，方

圆十里之内，也发生了水灾。据史书记载，如果他父亲的牝马那天在场，也撒一泡大尿，必将酿成一次比丢卡利翁[1]时代的洪水更大的洪水。因为那畜生撒一次尿，都要流成比塞纳河或多瑙河更大的河流。

已经出得城来的敌军看了这般情况，说：

“我军都被杀死，你看血都流到这里了。”

这是他们糊涂，将庞大固埃的尿水当作人血，因为他们仅凭烧营寨的火光和几分朦胧的月色，看不清前面的东西。

敌人惊醒过来，看到一面火花飞舞，一面尿水泛滥，真不知发生了什么事情。有的说，这是世界末日已至，上帝将作最后的审判，为此必有一场大火；有的说，那是海神尼普顿和他的儿子普洛透斯、特里同等有意和他们为难，而这水也委实像海水，有咸味。

啊，当今之世，请谁歌咏庞大固埃大战三百巨人的故事呢？啊，我的缪斯！我的卡利俄佩啊，我的塔利亚[2]啊！请你们启发我的文思，振作我的精神，前面是逻辑之驴必须取道的小桥，后面是攀登文艺堡垒的云梯，我必须通过这些难关才能叙述这场凶恶的鏖战。

如果事随人愿，我只希望手里有一杯好酒，和后世爱读这字字实录的故事的贤人君子共饮一觞。

---

① 丢卡利翁，希腊神话中普罗米修斯之子，在一次灭绝人寰的洪水中造船避祸得救。

② 卡利俄佩、塔利亚，七位缪斯（文艺女神）中司诗歌、戏剧的两位女神。

第二十九章

庞大固埃击败三百名身披石甲的巨人军及其统领

巨人军看见自己的营寨已全遭水淹，忙将国王阿纳什扛在肩上，像火烧特洛亚那天晚上，埃涅阿斯救护他老父一般，小心翼翼地将他背到离开两军混战的地方。

巴汝奇一见，忙对庞大固埃说：

“殿下，你看巨人军出动了，使起你的船桅，用你的家传武艺，杀上前去，此刻正是男子汉大显身手的时刻。我们就在你的背后，当然不会袖手旁观，定要狠狠地杀它一个人仰马翻。这有什么希罕？大卫不就是轻轻松松杀了歌利亚[①]吗？这里还有我们的巨无霸，力敌四牛的欧斯戴纳呢。今天他一定奋勇当前，大干一场。鼓足勇气，枪刺刀砍，上呀！”

庞大固埃说：

“论勇气，我岂止三五十斤？但话不能这么说，就是赫丘利也双手难敌四臂啊！”

“这话太泄气，”巴汝奇说，“倒像我鼻子里流出来的那东西，你怎么将自己比作赫丘利？你问问上帝，赫丘利使出全身气力，用尽胸中韬略，也比不上你牙齿缝里的劲头、屁股眼里的智谋啊。一个人自信有多大本领便有多大本领。”

他们正这般说着，“人狼”率领巨人军来到跟前，他看见只有庞大固埃独自一人站立阵头，竟然胆大包天，想亲手杀死我们的好汉。他对自己的部下说：

“没见过世面的喽啰们，我冲穆罕默德起誓，你们谁敢上前，我就

① 见《旧约·撒母耳记》（上）第十七章。

先活活治死他。让我单独出阵；你们站在一旁观战，不许乱动。”

于是所有的巨人簇拥着他们的国王，退入阵内，回到酒坛酒瓶所在的地点。巴汝奇和他的伙伴趁势混过阵来。巴汝奇装作害了杨梅疮的病人，斜咧着嘴巴，蜷缩着双手，嗓门沙哑地说：

“伙计们，我抛弃上帝，不来和你们厮杀，趁两个主帅交手的当儿，赏我们一点酒饮，大家吃喝，不好得多？”

阿纳什国王和巨人们果然同意，便一同吃喝起来。饮酒中间，巴汝奇讲了许多杜尔班教士[①]的轶闻，圣尼古拉的善行和白鹤童子的神话。

且说这当口“人狼”举起他的铁棍，径奔庞大固埃。他这条棍子全用卡利勃[②]镔铁铸成，重九千七百么担零四两。棍子头上镶着十三个金刚石尖镞，其中最小的一个也有巴黎圣母堂最大的铁钟般大小——至多相差指甲或者所谓“割耳朵”小刀片那么厚薄，为免传言失实，特此指出，你不得妄自在正面或反面增加即使是极薄的一层。这条铁棍是一件神器，别人永远打它不断，但敌人的兵器，经它一击，便立刻折成两段。

因此，当“人狼”耀武扬威，奔上前来的时候，庞大固埃仰面朝天，暗暗祷告上帝，许下真诚的心愿，说道：

“天主老爷，你一向佑护我的平安，保全我的性命，我今天遇着危难，我领兵到此，别无意图，只为保卫自己的身家性命和乡梓国土，这样的热忱，是理所当然，也是你所许可的；只有涉及一切与你直接有关的事件，即信仰问题——因为关于这类事情，你不容别人代劳，除非为听取信徒的忏悔，和传布你的圣道——你才禁止我们，不得妄开杀戒，互相攻伐。你是无所不能的，遇到你自己的案件，牵涉到你自己的利害，你有自卫的力量，不是世人所能估量；你有神兵神将千千万万，万万千千，其中最小的一员也能杀尽世间的人类，随心所欲，翻

---

① 杜尔班教士，八世纪法国兰斯总主教，曾著书记载查理曼大帝击败撒拉逊人的历史。

② 卡利勃，古代民族，善炼钢铁（见普林尼《博物志》第六卷，维吉尔《农事诗》第一章）。

天覆地。从前西拿基立[1]军中的故事可以为证。如果你有心援助我出此危难，我本已全副信心和希望都寄托在你身上，我还将许下大愿，不论在我乌托邦本土或其他地方，凡我权力号令所到之处，我将命人将你的福音圣书一字不增、一字不减、一字不易地加以传布宣扬，反之，胆敢用人为的制度、卑污的造作流毒人世的一切伪法师和假先知，则将从我的左右，赶尽杀绝，一个不留。”

于是众人闻得天上有声呼道：**尔斯为，尔其捷哉**（拉丁文）。意思是说，“你如此做去，便能得胜。”

这时，只见“人狼”张着大口，向他奔来。庞大固埃迎上前去，大吼一声：“婊子养的，快来受死。”这是模仿斯巴达的战术，先用一声猛叫，骇倒敌人的斗志。随即解下腰间的木船向敌人抛去，将船里的十八担四十八斤海盐塞满“人狼”的喉咙、鼻子和眼睛。

“人狼”大怒，舞动铁杖，奋力一击，想把庞大固埃打个脑浆迸裂。但是庞大固埃十分灵巧，眼明脚硬，至此，连忙将左腿收回半步；但已嫌太慢，木船早着了“人狼”一棍，碎作四千零八十六片，将剩下的海盐，撒了一地。

庞大固埃一见，使出两膀气力，像舞板门大斧一般，将船桅的大头冲着敌人的胁窝就打，立刻又从左侧横档里将兵器收回，对准敌人项下又是一下；然后，右脚向前跨出一步，用木桅的尖端直捌“人狼”的胯裆，一下打破桅棚，将桅棚里剩余的三、四十斤酒浆撒了出来。“人狼”见了，以为庞大固埃砸破了他的膀胱，把酒当作膀胱里流出来的尿液。

庞大固埃还不甘心，正想从侧面施行攻击，但是“人狼”举起手中铁杖使尽全身气力向庞大固埃兜头压来，其用力之猛，如果不是天主佑护，善良的庞大固埃势将被他从头顶直到脾脏的末端劈成两半。幸亏庞大固埃躲闪得快，“人狼”的铁棍向右扑了个空，打裂一块岩石，深入地面七十三尺，岩石里迸出一团比九千六百个酒桶还大的火花。

---

[1] 据《旧约·列王纪》（下）第十九章，亚述王遣拉伯沙基进攻犹大王希西家，神派天使，一夜之间歼亚述王西拿基立军十八万五千人。

庞大固埃看见敌人的铁棍陷在岩石和土地的中间，“人狼”正忙着拔铁棍，就向他奔来，想一下打碎他的脑袋；但是他的木桅不巧碰着“人狼”的铁棍头。我们不要忘记，那铁棍是件神器，因此，他的木桅在离手三寸的地方折作两段，将庞大固埃吓得像铸钟和尚一样，目瞪口呆，连忙叫道：

“哎唷，不好了，巴汝奇，快来救驾。”

巴汝奇听见这一声叫，对阿纳什国王和巨人们说：“天主是见证，不把他们分开，总有一个受伤。”

但是巨人们像参加婚礼的宾客正快乐非凡。卡巴林想起身去救他的主帅，一个巨人对他说：

“我指穆罕默德的侄子戈尔发林起誓，你如果动一动，我把你像人们塞坐药一样，塞进我的裤裆。我这两天正害便秘，不磨半天牙，拉不出屎来。”

这时，庞大固埃没了兵器，只得拿着半截木桅在巨人身上乱扑乱打，但是像拳头打在铁砧上一般，不见伤他分毫。

这期间，“人狼”只管拔陷在地里的铁杖，拔出之后，用力抡动，向庞大固埃打来。庞大固埃急速转身，左右闪避，“人狼”一下也没有打着；他同时偷眼窥看“人狼”的动作。“人狼”大声恫吓说，“你这坏蛋，看我把你捶成肉泥，叫你今后不能再作怪害人口渴。”庞大固埃趁势对准他的肚子用力一脚，把他踢翻在地，两脚朝天，又一把将他抓住，让他屁股擦着地面，拖过去一箭之地。

“人狼”口吐鲜血，还一面狂叫：“穆罕默！穆罕默，穆罕默！”

听见叫声，巨人军全都起身过来抢救，但是巴汝奇对巨人们说：

“先生们，听我一句话，你们还是不去的好，因为今天我们主公动了疯劲，横七竖八，乱打一阵，谁碰着他都不会有好处。”

但是巨人们看见庞大固埃手中没了兵器，对巴汝奇的警告全然不理。

庞大固埃看他们迫近，抓住“人狼”的两腿，把他的身体当作武器，高高举起，像抡铁锤一般，向披石甲的巨人军里直冲进去，打得他们东倒西歪，像木匠刨下飞出来的刨花，没有一个抵挡得住。只见石盔石甲纷纷落地，一阵大乱，使我想起当年布尔日的圣艾蒂安教堂的

黄油塔被太阳晒成一团糟的模样。这期间，巴汝奇率领卡巴林、欧斯戴纳，把倒在地上的巨人全都杀死。

不信你数一数，没有跑掉一个。你看看庞大固埃倒像个农民举着把大镰刀（就是“人狼”）在草地上刈草（就是众巨人军）；但是经这一阵厮杀，“人狼”不见了头颅；那是庞大固埃劈倒一个名叫磨牙剑三郎的巨人时打掉的，这人身上披着厚厚的砂岩石甲，一个碎石片飞起来，不偏不倚正切断了哀庇斯特蒙的喉管；其他的巨人大都是轻装，披着白砂石条或者是石板瓦。

最后，庞大固埃看见敌人全已打死，使足气力一撒手，将“人狼”的尸体向城里扔去，尸体像只死蛤蟆，肚皮朝天，落在城中心广场上；落下来的时候，压死了一只被火烧焦尾巴的公猫，一只被冷水泼湿了肚子的母猫，一只惯会放屁的鸭子，和一只笼着辔头的雏鹅。



庞大固埃看他们迫近，抓住“人狼”的两腿，把他的身体当作武器，高高举起，像抡铁锤一般，向披石甲的巨人军里直冲进去。

第三十章

哀庇斯特蒙头颅被砍，经巴汝奇救活，带来魔鬼及地狱里苦鬼们的消息

大战胜利结束之后，庞大固埃退入帐内放酒坛酒罐的地方，使人召唤巴汝奇和其他人等，众人随唤而至，个个平安无恙，惟有欧斯特纳在杀死一个巨人的时候，被这人刮伤了脸皮；此外只哀庇斯特蒙一人不见影踪。为此庞大固埃十分伤心，痛不欲生，但是巴汝奇安慰他说：

“不，殿下，你且宽心，让我们到死人堆里把他找出来，弄清情况再作道理。”

因此，他们大家去找，发现他死在地上，血染的头颅还留在两臂中间。欧斯戴纳一见喊道：

“呀，不幸的死亡，你夺去了一条盖世无双的好汉。”

庞大固埃一听此言，立刻站起身来，哀痛万分，埋怨巴汝奇说：

“唉，我的朋友，你那两杯水和标枪的预言太不可靠了。”

但巴汝奇答道：

“儿郎们，大家不用悲伤。哀庇斯特蒙四肢尚温，我能把他救活，还像先前一样地活蹦鲜跳。”

说着他便拾起头来，塞入自己的裤裆，不让它招风着凉。欧斯戴纳和卡巴林二人把尸身抬到刚才他们吃喝玩乐的地方，心里不存在救活他的希望，不过让庞大固埃看看而已。可是巴汝奇安慰他们，说：

“如果我医不活他，拿我这颗头去（这真是疯人的赌咒）——不要只顾哭，过来帮我一把是正经。”

于是他用上等白酒仔细洗净哀庇斯特蒙的脖子和头颅，敷上一层收敛性的粪精散，这是他经常带在身边的药品，又涂上一层不知名的药膏，然后，筋对筋，血管对血管，关节对关节，一丝不差地拼好，以免日后脖子害关节痛（因为他生平最憎厌害这种病的人）。拼好之

后，四周缝上十五六针，不让头再掉下来，然后前前后后涂上一圈他称之为起死回生膏的药膏。

立刻哀庇斯特蒙便有了气息，随即睁开眼睛，随即打了一个呵欠，随即打了一个喷嚏，随即又放了一个娘儿们的大响屁。于是巴汝奇说：

“你看，这不是已经治好了？”

然后给他喝满满一大杯烈性白酒，杯子底里放一块加糖烤面包，也叫他一并吃了。

就这般哀庇斯特蒙果然起死回生，不过还有些伤风，过了三个多星期才痊愈；还有一点轻微的咳嗽，从此永不断根，如不放量喝酒，便会复发。

当时他便说起话来，说他看见了许多魔鬼，还和魔王吕西费尔作过亲切的谈话。他经过地狱和净土界时，到处大吃大喝。他一本正经地对大家申言，所有魔鬼都是爱交朋友的好汉。谈到死后贬入地狱的那些苦鬼，他抱怨巴汝奇过早地把他召回了阳世。

“因为我正在进行察访，”他说，“大有乐而忘返之感。”

“这话怎讲？”庞大固埃说。

“他们在那边受到的待遇，”哀庇斯特蒙说，“远不如你想象的那般悲惨。不过他们的生活情况却起了很大的变化。因为我遇见了伟大的亚历山大，他如今以补袜子为生，景况不很宽裕。

“薛西斯做了叫卖芥末的小贩，

“罗穆路斯①在贩私盐，

“努马②成了制钉匠人，

“塔奎尼乌斯③成了老财迷，

“皮佐④做了庄稼汉，

---

① 罗穆路斯，传说中的第一个罗马王，其始为山贼，生卒年代应在公元前七五三至公元前七一五年之间。

② 即努马·庞皮利乌斯，传说中的罗马国王，于公元前七一四至公元前六七一年继罗穆路斯统治罗马。

③ 塔奎尼乌斯，传说中古罗马第七代国王，因残暴不仁，纵子行凶，为国人所逐。

④ 皮佐，公元前一世纪的罗马总督。

"苏拉[①]当内河撑船伕，
"居鲁士[②]在放牧牛羊，
"地米斯托克利做了玻璃工，
"伊巴密侬达[③]制镜子，
"布鲁图斯和卡修斯[④]量地皮，
"狄摩西尼种葡萄，
"西塞罗烧火炉，
"法比乌斯穿念珠，
"阿达·薛西斯[⑤]搓绳索，
"埃理阿斯推石磨，
"阿喀琉斯染布匹，
"阿加曼侬[⑥]舐盘底的残羹，
"尤利西斯割稻草，
"莱斯托[⑦]开金矿，
"达里乌斯[⑧]掏大粪，
"安古斯·马齐乌斯[⑨]油船舶，
"卡米留斯[⑩]制木鞋，

① 苏拉（前 136—前 78），罗马内讧中贵族派领袖，实行军事独裁，权倾一时。

② 居鲁士，波斯王，于公元前五六〇至公元前五二九年击败米底斯和利底亚等国，攻占巴比伦，建立强大的波斯帝国。

③ 伊巴密侬达（约前 410—前 368），希腊政治领袖和名将，在希腊各邦的争霸战中，他曾屡挫强大的斯巴达军，成为伯罗奔尼撒盟军的首领。

④ 布鲁图斯和卡修斯，罗马贵族派的两个青年，谋杀恺撒的主要人物，后为恺撒的党徒所杀。

⑤ 阿达·薛西斯，即波斯王薛西斯一世之子，在公元前四六五至公元前四二五年之间继其父为波斯王。

⑥ 阿加曼侬，史诗《伊利亚特》中希腊各路联军的统帅。

⑦ 莱斯托，史诗《伊利亚特》中的一路诸侯，希腊军中最年长的英雄。

⑧ 达里乌斯，公元前五二一至公元前四八六年间的波斯王，薛西斯之父，他先征服印度，然后领兵西征，在马其顿被希腊人所败。

⑨ 安古斯·马齐乌斯，传说中罗马王努马之孙，罗马第四代国王。

⑩ 卡米留斯，公元前四世纪罗马英雄。平日生活豪华，为国人所逐。公元前三九六年，高卢人攻占罗马，罗马人招卡米留斯返，任军事独裁，击败高卢人。

“马赛路斯[①]剥豆皮，

“德鲁苏斯[②]吹喇叭，

“平非将军西庇翁捧着木鞋叫卖制醋的酒糟，

“阿斯德鲁巴尔[③]做灯笼，

“汉尼拔[④]卖鸡蛋，

“普里阿摩斯[⑤]贩卖破衣服，

“湖上英雄朗斯洛[⑥]开剥死马皮，

“圆桌十二骑士都在打短工，在科库托斯、佛勒革同、斯提克斯、阿刻戎、勒忒等河[⑦]渡头做船工伺候魔鬼老爷们过河，撑船打篙，像里昂的船夫和威尼斯的船工一样，所不同的是，摆一次渡，只收一娜莎摆渡费，每天晚上，只有一块发霉的面包充饥，

“图拉真[⑧]钓蛤蟆，

“安东尼奴斯[⑨]当马弁，

“科莫德[⑩]制黑玉器，

“贝蒂纳克斯[⑪]剥核桃，

“卢库卢斯[⑫]烤面包，

“查士丁尼制儿童玩具，

---

① 马赛路斯，罗马将军，曾五次作罗马执政官，在二次迦太基战争中，为迦太基大将汉尼拔所败。

② 德鲁苏斯，公元前一世纪罗马大将，后成为护民官。

③ 阿斯德鲁巴尔，迦太基大将，汉尼拔之弟，公元前二〇七年领兵援汉尼拔，为罗马人所败。

④ 汉尼拔，迦太基大将，二次迦太基战争的发动者。他从西班牙秘密率兵横穿高卢南境，越阿尔卑斯山，深入意大利腹地，连败罗马军。公元前二一六年坎南一战，罗马全军覆没；但汉尼拔坐失时机，终为罗马大将西庇翁所败。

⑤ 普里阿摩斯，史诗《伊利亚特》中特洛亚的老王。

⑥ 湖上英雄朗斯洛，中世纪十二圆桌英雄之一。

⑦ 以上均为冥界或通往冥界之河。

⑧ 图拉真，罗马皇帝（53—117）。

⑨ 安东尼奴斯（86—161），罗马皇帝。

⑩ 科莫德，罗马皇帝，性情残暴，为其爱妾所杀，已见本书。

⑪ 贝蒂纳克斯（126—193），罗马皇帝，登位八十七天为其卫队所杀。

⑫ 卢库卢斯，罗马大将，以生活豪奢闻名。

“赫克托[①]当了调酱汁匠的下手，

“阿喀琉斯捆稻草，

“帕里斯[②]当了破衣郎，

“冈比西斯[③]赶驴子，

“尼禄[④]沿街拉胡琴，铁臂将做他的仆人，成日出主意，捉弄尼禄，让他吃黑面包，喝酸酒，留下好酒好菜自己吃，

“恺撒和庞培[⑤]二人当了船舶油漆匠，

“瓦朗丁和奥尔松[⑥]在地狱蒸气澡堂当伙计，在热水浴室给人擦汗水，

“纪格朗和戈万[⑦]做了可怜的牧猪奴，

“长牙若福鲁瓦卖火柴，

“戈德福罗瓦·德·布雍[⑧]刻木人儿，

“伊阿宋[⑨]在教堂里打钟，

“卡斯蒂的唐彼得[⑩]在卖赎罪符、收施舍，

“摩尔根[⑪]当了啤酒厂老板，

---

① 赫克托，史诗《伊利亚特》中特洛亚军的主将，勇猛善战，但为阿喀琉斯所杀。

② 帕里斯，见本书第 261 页注①。

③ 冈比西斯，公元前六世纪的波斯王，居鲁士一世之子。是一残暴的神经失常者，他征服了古埃及，建立了埃及第二十七王朝。

④ 尼禄，公元一世纪罗马皇帝，十八岁登基，是古代史上最凶残横暴的统治者。公元六八年为罗马人所杀。

⑤ 庞培，罗马大将，苏拉的部将，接任卢库卢斯的兵权后，东征小亚细亚；在罗马二次内讧中，他成为元老派的首领和新派领袖恺撒对敌。公元前四八年为恺撒所败，亡至埃及，埃及人执杀之。

⑥ 瓦朗丁和奥尔松，十五世纪骑士小说中的英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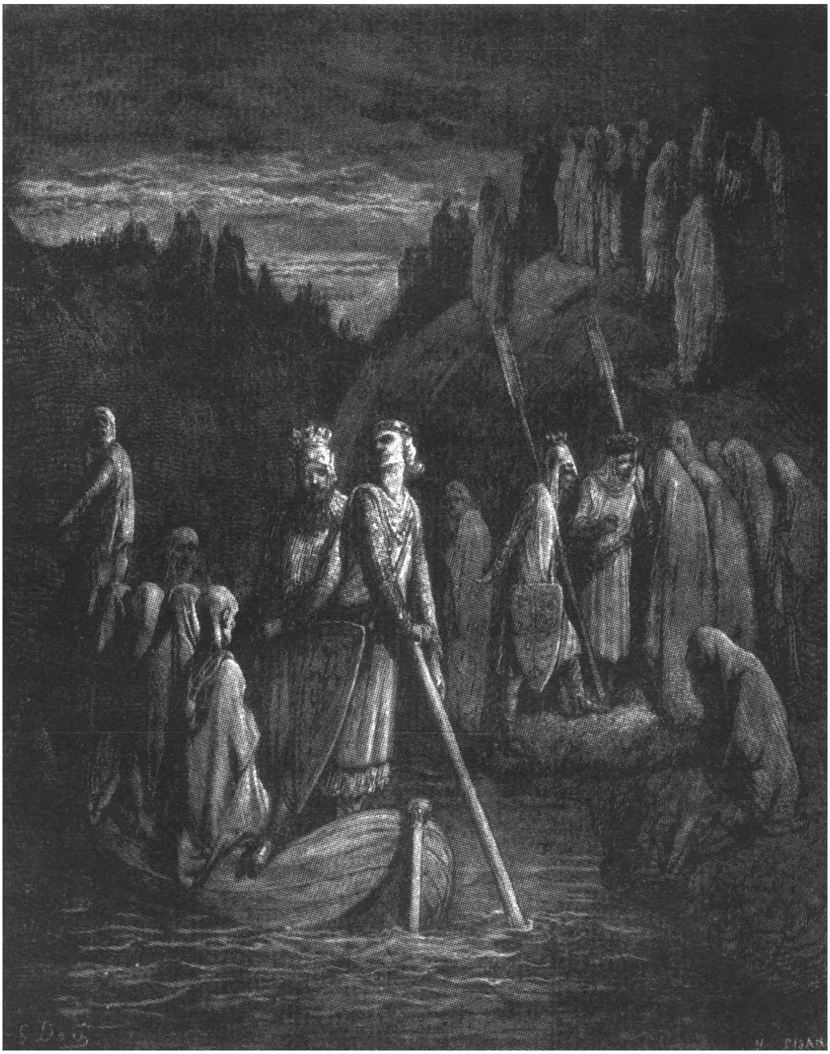
⑦ 纪格朗和戈万，纪格朗无考，戈万是十六世纪流行小说中布列塔尼地方的英雄。

⑧ 戈德福罗瓦·德·布雍，下洛林省公爵（1061—1100），第一次东征十字军的领袖，占领耶路撒冷后，称耶路撒冷王。

⑨ 伊阿宋，据希腊神话，伊阿宋是伊戈尔王之子，被贝利亚斯所逐，后率领希腊大英雄五十人，驾舟阿尔谷赴戈尔锡德寻取金羊毛，获戈尔锡德王的女儿美狄亚之助，杀护宝的巨龙，取宝而返。

⑩ 卡斯蒂的唐彼得，西班牙卡斯蒂王，以残暴著称。

⑪ 摩尔根，骑士小说中人物，拉伯雷使之成为庞大固埃的祖先之一，见本书第二部第一章。



“圆桌十二骑士都在打短工。”

“波尔多的于勇[①]箍木桶，

“皮洛士[②]当厨司的下手，

“安提阿[③]扫烟囱，

“罗穆路斯补破鞋，

“屋大维抄文件，

“奈尔伐[④]当马僮，

“教皇朱利厄斯[⑤]做了叫卖糕点的小贩，但是他已剃去下巴颏那一大把肮脏的胡须，

“巴黎的约翰[⑥]刷皮靴，

“布列塔尼的亚瑟[⑦]洗帽子，

“贝斯弗莱[⑧]背粪筐，

“教皇卜尼法斯八世[⑨]洗沙锅，

“教皇尼古拉三世[⑩]在公厕里买手纸，

“教皇亚历山大[⑪]专捉耗子，

“教皇西克斯特[⑫]专给梅毒病人搽油。”

“怎么，”庞大固埃说，“在那边也有人害梅毒病？”

“当然有，”哀庇斯特蒙说，“害的人还真不少，约在一亿以上。你要晓得，在阳世没生过梅毒病的人，到阴间还得生。”

---

① 波尔多的于勇，见本书第 177 页注④。

② 皮洛士，公元前三世纪伊庇鲁斯国王，以与罗马对抗闻名。

③ 安提阿，小亚细亚诸国国王之一（前 223—前 186），曾征服埃及，是罗马的劲敌之

④ 奈尔伐，罗马皇帝（22—98），在位仅两年。

⑤ 罗马教皇朱利厄斯二世（1443—1513），他恢复了罗马教廷在意大利境内的政治权力，奖励艺术，兴建圣彼得大教堂。

⑥ 巴黎的约翰，十六世纪骑士小说的主角。

⑦ 布列塔尼的亚瑟，即有名的亚瑟王，十二圆桌英雄的领袖。

⑧ 贝斯弗莱，十六世纪骑士小说中英雄，大不列颠国王。

⑨ 教皇卜尼法斯八世，一二九四至一三〇三年的罗马教皇，他的主要事迹是与法王腓力交恶。

⑩ 教皇尼古拉三世，一二七七至一二八〇年的罗马教皇。

⑪ 指教皇亚历山大六世，罗马教皇称亚历山大者共八人，此是其中之一。

⑫ 教皇西克斯特，见本书第二部第十七章。

“天主的老骨头，”巴汝奇说，“我可以免了吧；因为我在此道上是老资格了，我到过直布罗陀海峡，升上赫丘利的华表，摘取了那又红又熟的颗粒。”

“丹麦英雄奥吉埃[①]是贩军械的商人，
“提格兰王[②]是盖屋顶的瓦匠，
“中兴武士加利安[③]捕田鼠，
“阿孟的四个儿子都当了拔牙齿的郎中，
“教皇卡利克斯特[④]专给澡堂里的修女剃阴毛，
“教皇乌尔班[⑤]到处吃白食，
“梅吕西娜[⑥]在一厨房里当下手，
“玛塔布吕纳[⑦]是洗衣服的女工，
“克莱奥帕特拉[⑧]贩卖洋葱，
“海伦[⑨]是荐头店的老板娘，
“塞弥拉弥斯[⑩]给乞丐捉虱子，
“狄多卖蕈菜，
“彭忒西勒亚[⑪]卖水芹，
“吕克莱丝[⑫]在医院里当账房，

---

① 奥吉埃，中世纪武功歌中的大英雄。见本书第二部《作者前言》。

② 指提格兰二世，公元前一世纪亚美尼亚国王，他曾支持他的邻国抵抗罗马的扩张主义。

③ 加利安，贵族骑士，十六世纪小说的主角，小说叙述他在西班牙及希腊的辉煌武功，称他为中兴英雄，意思是说他将中兴查理曼大帝诸将的勋业。

④ 教皇卡利克斯特，罗马教皇称卡利克斯特共有三人，其中最后一个卡利克斯特三世（1455至1458年在位）距拉伯雷最近。

⑤ 指教皇乌尔班六世。

⑥ 梅吕西娜，传说中的仙女，上半身是人，下半身是蛇。

⑦ 玛塔布吕纳，小说中人物，见本书作者前言。

⑧ 克莱奥帕特拉，埃及皇后（前69—前30），是历史上有名的美人。

⑨ 海伦，希腊绝色美女，斯巴达王墨涅拉俄斯的妻子，特洛亚王子帕里斯诱与俱逃，引起有名的特洛亚大战。

⑩ 塞弥拉弥斯，传说中的巴比伦皇后。

⑪ 彭忒西勒亚，见本书第12页注⑤。

⑫ 吕克莱丝，传说中的罗马贵妇，有绝色，国王塔奎尼乌斯之子逼辱之，吕克莱丝自杀，国人大怒，遂群起逐塔奎尼乌斯。

“霍滕西娅[①]当了纺纱女，

“丽维[②]刮铜丝。

“看了这般情况，你不难明白原来阳世的王公大人，到了阴间，就过着贫苦寒伧的生活；反过来，原先的哲学家和穷人到了阴间却变得富贵荣华，吃穿不尽。

“我看见第欧根尼[③]身穿大红袍，手执金节仗，高步阔视，不可一世。他看见亚历山大大王补袜子补得不结实，便赏他几鞭子，打得亚历山大眼冒火星，也不敢出声。

“我又看见爱比克泰德[④]穿着法国式的华服，坐在华盖下，和许多丽娃艳妇逗乐取笑，饮酒跳舞，嘴里吃着山珍海味，身旁放着太阳纹金币，花棚上缀着几个金色大字，是他的座右铭：

跳且舞也旋转婆娑，
既饮白酿也饮红酒；
成日休暇无所事事，
除却细数太阳金币。

“他一见我，便满面堆笑，邀我和他一同饮酒，我连忙遵命；于是我们拿出神学家的海量开怀畅饮。不料来了居鲁士，求我看水星神的情面，赏他一个大子，好买根洋葱当晚餐下饭菜。‘没有，没有，’爱比克泰德说，‘我向来不使小钱。喏，贱胎，给你一个金元，讨钱也得像个样子。’居鲁士得了布施，自然高兴非凡；但是在他身后站着的那班帝王公卿如亚历山大、达里乌斯等等，当晚便偷了他的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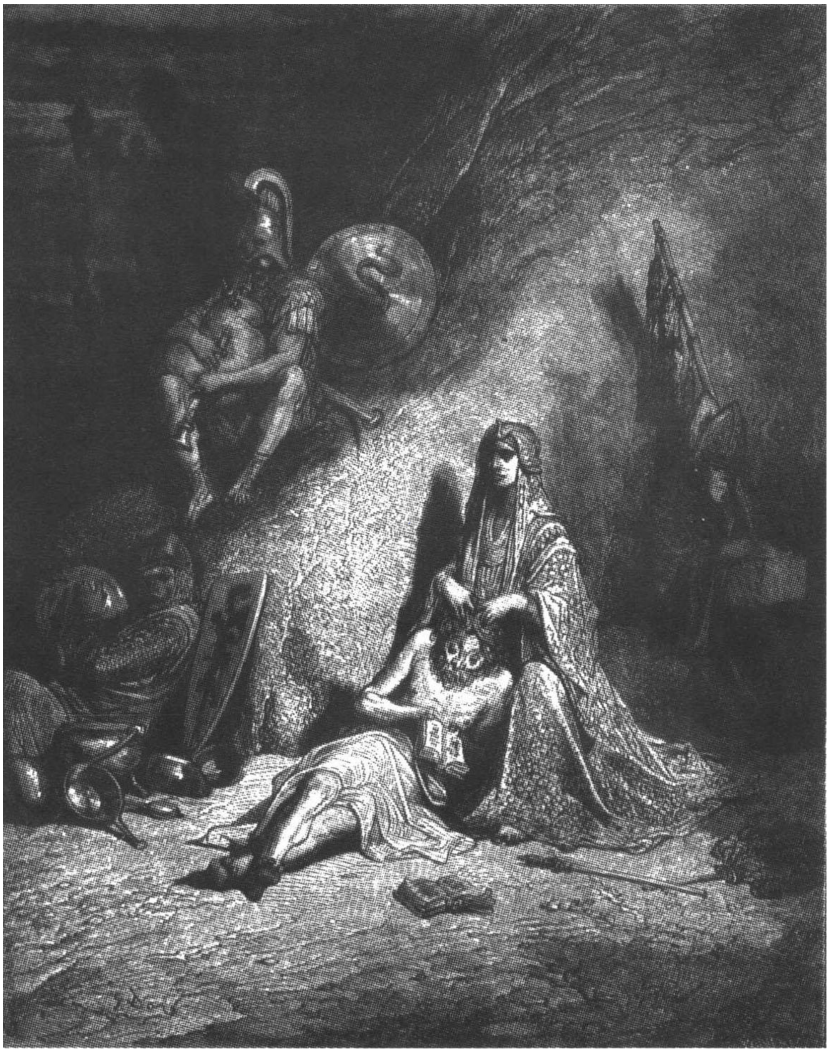
---

① 霍滕西娅，罗马演说家霍滕修斯之女，有辩才。

② 丽维，罗马皇帝奥古斯都之妻。

③ 第欧根尼（前 413—前 323），古希腊犬儒派哲学家，他蔑视一切身外之物，他的全部财产只有木桶一只，薄衫一件，赤足步行，倦则坐木桶中，夜宿庙门檐下，生时已有名于世。马其顿王亚历山大遇之于途，问他“有何所需”，答曰：“有，你不要挡住我的太阳。”

④ 爱比克泰德，罗马斯多噶派哲学家，生于公元一世纪。他身为奴隶，据传说，有一日，主人用刑具折磨他的腿，爱比克泰德慢吞吞地说：“你会把它弄断的，”已而腿果断，爱比克泰德神色自若道：“我不早已告诉你，是会断的嘛？”



塞弥拉弥斯给乞丐捉虱子。

“我又看见巴特兰[①]当了地狱判官的金库司库。见教皇朱利厄斯在那边叫卖小烧饼，跟他讨价还价，问他一打多少钱？‘三个银币，’教皇说。‘给你三棍子，’巴特兰说，‘我买，下流东西，我买你的；你再去多取些来。’可怜的教皇哭着走了。到他的主人烧饼店老板面前，哭诉别人抢了他的烧饼。老板给他几十鞭子，打得他皮开肉绽，拿去制风笛的袋子也不能使用。

“我又看见诗翁约翰·勒迈尔[②]在扮演教皇，让世上可怜巴巴的国君和教皇都来吻他的脚趾，还神气活现地给他们祝福，说：‘买赎罪符吧，你们这班坏蛋，买赎罪符吧！价廉物又美呀！我赦免你们的罪孽和面汤，准许你们一辈子当废物。’接着又把卡耶特和特里布莱[③]叫来，说，‘两位枢机主教大人，请发勅书吧，外加每人腿肚子上挨一棍子；并且立刻按照命令办理。’

“我又看见诗翁弗朗索瓦·维庸[④]，他正在问薛西斯一两芥末多少钱？后者说，‘一大文。’维庸听了发作道：你害昏病了，瘪三，地上三两才值这里半文，你这不是抬高物价？’薛西斯赌气对着他的芥末桶尿了一大泡。据说到今天巴黎的芥末商还常干这样的事。

“我又看见弓箭手巴若莱，他当了异端邪说裁判所所长，他遇见贝斯弗莱对画着圣安东尼圣像的墙壁撒尿，判贝斯弗莱亵渎圣道，要将他活活烧死。可巧摩尔根来贺他新官上任，送礼物和其他零星例银还有九罐啤酒。”

听到这里，庞大固埃插口道：

“这类美妙的故事，改日再讲吧。你且谈谈，在那边放高利贷的人受怎样的待遇。”

“我看见他们，”哀庇斯特蒙说，“一个个趴在地上，泥里水里搜寻锈针烂钉，你看世上这班家伙就专干这勾当；但是一百斤锈铜烂铁也

---

① 巴特兰，见本书第 66 页注①。

② 约翰·勒迈尔，法国十六世纪诗人，曾猛烈攻击教皇朱利厄斯二世的反法政策。

③ 卡耶特和特里布莱，均为国王的弄臣，卡耶特生在路易十二世朝并有遗著。特里布莱生在弗朗索瓦一世朝，维克多·雨果的剧本《国王寻乐》即以他为主角。

④ 弗朗索瓦·维庸（1431—1489），法国诗人，生于巴黎。他很贫寒，而生活放荡，是有名的流氓才子，著作有《大遗嘱》，《小遗嘱》，《缢死鬼之歌》等。

换不到一片面包，而且还没有销路。所以这班倒楣蛋时常半个月也吃不上一块面包皮。他们日夜不停地劳碌，专等开市的日子；但是这样的辛苦营生他们倒不大在乎，还是一心盘算经营，只求到年终能留几个臭钱。”

“来吧，儿郎们，”庞大固埃说，“让我们大吃一顿；喝吧，大家来，这个月正是喝酒的好时令。”

于是打开一坛又一坛的好酒，宰杀了敌营里的猪羊，大吃大喝起来；但是可怜的阿纳什王却郁郁不乐，巴汝奇见了，说道：

“这位国王陛下，我们教他学点什么本领，好让他日后到了阴间，有一门熟练的手艺。”

“不是胡扯，”庞大固埃说，“这话说得有理，我把他交给你，任凭你发落。”

“多谢，”巴汝奇说，“如此厚赐，却之不恭；况且出于殿下所赐，我格外感到荣幸。”

第三十一章

庞大固埃进入阿摩罗陀城；巴汝奇命阿纳什王成亲，并使执叫卖青酱油的行业

辉煌的胜仗结束之后，庞大固埃派卡巴林入阿摩罗陀城，宣布阿纳什王业已被擒，敌军全部被歼。消息一传出去，全城居民整队出迎，用盛大的仪仗，欢天喜地将庞大固埃接进城去，全城张灯结彩，街道两旁华美的圆桌上陈列着丰盛的肴馔。当晚举行了盛大的宴会，可说萨图恩[①]的黄金时代又重见于今日。

庞大固埃等全体参议院议员到齐，开言道：

“诸位老爷，俗语说，打铁要趁热，我建议，快去进攻狄普索，将它的全国疆土一鼓作气平定下来，然后再来吃喝。

“为此，凡愿跟我出征的人，明天先饱喝一顿，随即准备，和我一同出发。这不是我缺乏人马，需要你们帮助我征服这些地方，因为，我可以说，它已早在我的掌中；而是因为这个城市居民如此拥挤，人在路上摩肩接踵，转身都有困难，为此，我要率领他们到狄普索去开辟殖民地，将所获土地全部赏给他们。那里山川壮丽，气候温和，土地肥沃，是世界上找不到第二处的安乐舒适的地方，你们中间从前有人去过，自然知道得清楚。凡愿跟我前去的人，即请及时准备。”

这项建议和命令立时传达全城，第二天王宫前面广场上聚集了一百八十五万六千零十一人，还不包括妇女和小孩。于是即日向狄普索国进发，其队伍之整齐，不减以色列人逃出埃及预备渡过红海时的样子。

但是，现在按下这边的事情不表，且让我叙一叙巴汝奇如何发落

① 萨图恩，罗马神话中的农神。

他的俘虏阿纳什王的经过。巴汝奇回忆起哀庇斯特蒙说过的那些帝王贵人死后在净土界里所处的地位，所干的如何下贱肮脏的行业，和如何勉强活命的情景。

因此，有一天，他叫他这位活宝阿纳什王穿上一套跟阿尔巴尼亚人的缠头布一样、衣襟上满是破洞的粗布紧身小袄，和一条水手式的套裤，赤足不着鞋子，因为（据他说）一着鞋子，就会害眼膜炎，头上戴一顶青色小帽，帽上插着一根细长羽翎——此言有误，我记得那羽翎一共是两根，——腰里束一条青丝腰带，还连声夸赞这身打扮于他十分相称，因为他先前委实是太轻狂了。

巴汝奇等他穿扮停当，领他来见庞大固埃，问庞大固埃：

“你认识这狗头是谁？”

“不，不认识。”庞大固埃说。

“这便是三星高照的国王阿纳什陛下呀！我要他从此收心，做个正直君子。世上的贤王圣君顽劣如牛，从来不干好事，专会迫害人民，互相攻伐，害得世人不能安生，他们却把这等伤天害理的玩意看作赏心乐事。我要他学件行业，当一名叫卖青酱油的小贩。就叫他学叫‘打点青酱油吧’！”

那倒楣蛋便跟着叫喊。

“太低，”巴汝奇说。于是一把扯住他的耳朵，说：“高声叫！陀，雷，米，沙。对，叫吧，龟蛋，你的喉咙还挺响亮；你先前哪里懂得不当国王的这份快乐？”

庞大固埃见了这些，甚是喜欢；因为不是我瞎说，他委实是你打着灯笼也没处找的最得人心的男子汉，而阿纳什王也就从此当了叫卖青酱油的小贩。

两天之后，巴汝奇叫他和一个娼门的老婆成了亲，并亲自为他们预备酒席，计有美味熏羊头、美味芥末烤猪排、美味大蒜烧猪肠，这些好菜巴汝奇送了五驮子给庞大固埃，庞大固埃觉得味道甚是鲜美，吃个精光；巴汝奇又请他喝上品白梨酒，和上品七灶酒，另外又雇了一名盲乐师，拉奏手摇琴，让宾主们跳舞作乐。

酒席散后，巴汝奇引新夫妇入府，觐见庞大固埃，他指指新娘，对庞大固埃说：

“我敢保这位新娘决不放屁。”

“这是什么缘故？”庞大固埃问。

“因为她是早已破了口的。”

“这话怎么讲？”庞大固埃又问。

“你没见过炒栗子么？”巴汝奇说，“栗子如果是完整的，炒起来便噼噼啪啪，响个不住。你如果不要它响，只消把栗子切破。我们这位新娘下口是早已破了的，所以不会放屁。”

庞大固埃赏他们下街小屋一所，并石磨一具，作磨酱油之用。在那里他们便成立了小家庭，阿纳什王不久便当了乌托邦里从未见过的讨人喜欢的叫卖青酱油的小贩；但是，后来人们告诉我说他老婆时常像捣衣槌似地殴打他，还不许他还手，可见这家伙不中用到什么地步。

第三十二章

庞大固埃伸出舌头，掩护了一军人马；本书作者在他口内遇见了什么

庞大固埃率领本部人马进入狄普索境内的时候，狄普索人举国欢腾，一齐奔赴他马前请降。所过之处，无不开城迎接，自动自愿地献出城门的管钥。只有阿尔米罗德不买账。这里的人还想进行抵抗，答复他派去的使者，除非给予他们优越的条件，否则他们不愿归降。

“什么，”庞大固埃说，“哪里还有比一手执壶一手举杯更优越的条件？来，给我将这个城池烧杀干净。”

于是人马排成阵势，商议如何进攻。但是他们在路上行经一处广阔的原野，遇到倾盆大雨，大家拍衣服甩膀子挤成一团。庞大固埃见了这般情况，派曹长传谕大家不要惊扰。他仰视云层，那上面不过只有几滴小雨；但是为防万一，命军士排齐队伍，让他便于掩护。等军士排好队伍，紧紧挤在一起之后，庞大固埃伸出半条舌头，像母鸡掩护雏鸡似的，遮住了全军人马的头顶。

当时，说书人我正躲在一片和蒙特里布勒桥洞一般大小的牛蒡子叶子底下；我看见他们有这般方便的避雨所在，便走过来跟他们一同躲雨。但是吃不住他们人多，如俗语所说，一码量到头还短几寸布，我挤不进去。于是，我使足劲，竟挤到了上边；我在舌头上面足足走了五里路，一直走进了他的口腔。

啊，天地神明啊，你猜我发现了什么？我如果撒半点谎，让朱必特用三齿电光劈死我。我信步走去，仿佛走在圣索菲亚教堂到君士坦丁的大道上，一路有许多像丹麦山峰一般嶙峋的高大岩石（我想那该是他的牙齿），还有广阔的草原，和参天的树木，还有坚厚的墙砦，其大小厚薄竟不下于里昂和普瓦蒂埃的城垣。

我在那边首先遇到的是一个种白菜的老乡。我大吃一惊，问他：

“朋友，你在这里干什么？”

“我种白菜，”他说。

“种白菜干什么？怎么种？”我又问。

“唉，先生，”他说，“我们不能人人都长得有石臼一般硬的卵子，也不能人人都富有百万。我靠种菜过日子，种了菜，送进城去卖，那后面便有城市。”

“耶稣呀！”我说，“原来这里还有个新世界？”

“当然有，”他说，“可是一点也不新；我倒听说，外边有片新国土，那里有太阳，还有月亮，遍地都是精美无比的东西，但是我们这个世界比它古老。”

“原来如此。”我说，“可是，朋友，你送白菜去卖的那个城市叫什么？”

“那地方叫咽喉国，”他说。“国民都是基督徒、正人君子，他们会用酒肉款待你。”

结果我决定上那边去走一趟。

在路上遇见一个捕鸽子的汉子，我问他：

“朋友，这些鸽子是从哪方来的？”

“老爷，”他说，“是从另一个世界来的。”

我想那是庞大固埃打呵欠，正遇鸽子满天飞，鸽子见了他的喉咙，以为是鸽子窠，所以撞了进来。

接着我便进城去，城池很壮丽，又坚厚，形势也很雄壮。到城门口，守城军士要看我的健康证，我大吃一惊，问：

“老总们，难道这里有瘟疫流行么？”

“啊，老爷子，”他们说，“离这不远，死的人可多了，载死人的车子满街跑呢。”

“真的么，我的天，”我说，“在哪里呀？”

他们说在咽头城和喉头城。那里人民富庶，商业繁盛，比得上鲁昂和南特。疫病的起因是近来从湖沼里发出一种恶臭难当的疫气，不到八天工夫，熏死了两百二十六万零一十六人。

于是我按日子一算，我在前边表过，庞大固埃那天吃了大碗大碗

的老蒜炖肥肉，那秽气定然是从他胃里发出来的。

我从那里出发，穿过许多岩石的缝隙，那都是他的牙齿，走来走去，终于爬上了一个大牙。在上边我发现了一个世上少有的华丽的所在，平坦整洁的手球场，美丽的长廊，宽阔的草坪，大片葡萄园和数不尽的意大利式小精舍，田里面到处都是奇花异卉，美不胜收，我在那边足足住了四个月，天天山珍海味，吃个没完。

后来我从他后腮臼齿顶取道下行，到达唇边，但在路上，行经一片展延到耳边的大森林时，碰到一伙劫路的强人，将我剥个精光。

然后在下坡道上我发现了一个小镇，已不记得叫什么名字。我在那边比以前吃喝得更好，并且还赚了几文小钱，因此生活有着。你猜我钱是怎样赚来的？睡觉。因为那边人家常雇散工专事睡觉，一天能挣五六大文；鼾声打得特别响的，最多能挣到七文半。我对当地长老们说，我下山时如何遇到了抢劫。长老们说，千真万确，那边的人生活艰苦，又生性强悍。由此我明白，我们这边的地方常分作山里山外，他们那边却分作齿里齿外；但是齿里天气晴朗，空气也清新。

由此我便想起世人常说的一句话来：这半边世界的人不知那半边世界的人如何生活，此话一点不差。你看我们这里从来没人叙述过那地方的情况，而那方却建立着二十五个国家，还不包括几片沙漠和一个大海湾；但是在下却写过一部巨著，名《高奇喉国通史》，这是我给他们起的名字，因为他们住在我主公庞大固埃喉咙里。

最后我想回家乡，打他胡须旁边经过，跳上他的肩头，又从肩头跳落地面，站在他的跟前。

他一见我，便问：

“你从哪里来啊，瓦索朗弗·雷伯拉？”

我答道：“从你的喉咙里来。”

“你是什么时候到那边去的？”他问。

“在你出征阿尔米罗德的时候。”我说。

“那是六个月前的事呀！”他说，“你在那边吃什么饭，喝什么酒？”

我答道：

“殿下，吃你吃的，喝你喝的，凡经过你喉头输入的山珍海味，我都收一道卡税。”

“真的么？”他说，“但是你在哪里拉撒呢？”

“在你喉咙里，殿下，”我说。

“哈！哈！”他笑道，“你真是有趣的伙伴。我们在上苍的赐援之下，征服了整个狄普索疆土；我赐给你萨尔密贡丹领地一方。不知你意下如何？”

“谢殿下隆恩，”我说，“你这份赏赐远远超过了我的功劳。”

第三十三章

庞大固埃患病及其治疗的方法

此后不久，善良的庞大固埃突然患病，胃气堵塞，不思饮食，而且祸不单行，同时害了热尿症，弄得他坐卧不安，其情况的严重使你意想不到；但是经医官们的诊治，服下大量安神药和利尿剂，从小便里把疾病排出体外。

排出来的尿热气熏蒸，直到今天尚未冷却。法国境内，尿水所过之处，留积下来，人们称之为温泉，至今还到处可见，如：科特雷，利穆克斯，达克斯，巴拉吕克，奈里斯，波旁·朗西等等。在意大利境内的如：格罗特山，阿汲讷，圣·佩特罗·帕杜亚，圣海伦，卡萨诺伐，圣巴特洛梅奥。还有布洛涅邦境内如拉波雷特和其他成千上万的地方。

常见有头脑发昏的哲学家和医生们浪费时光探索这些泉水何以会热，是否矿里含有硼砂、硫磺、明矾，或是硝石的原故，令人非常骇怪。这些人简直是说梦话，对自己不知来源的东西，瞎发谬论，还不如拔一枝蓟草揩揩自己的屁股，倒有益得多；因为问题早有答案，何劳他们另找；这些泉水之所以温暖，乃是善良的庞大固埃所撒热尿所形成。

这里单表一表他为医治主要的疾病，服的一帖清泻剂，计开：柯洛丰的稀甘母尼草四百斤，肉桂一千二百一十八车，大黄一万一千九百斤，和其他各色药草。

为了排去胃里的积食，经医官们会诊，开出的药方，也很值得一听，共计制了一十七个铜壳丸药，比罗马维吉尔塔尖上的圆球还大；中间有簧，可随意启闭。

一个球里装进一个仆人，手提灯笼和火把。庞大固埃拿起来，像丸药似地一口吞下肚去。

另外五个球里装进三个农民，每人肩上扛着一把铁铲。

另外七个球里装进七个扛葡萄篓的民伕，每人项下挂着他的篓

子；所有这些连球带人都像丸药似地被他吞下肚去。

众人到了肚里，每人打开锁簧，从铜壳里钻将出来，由提灯笼的人前导，走了半里多路，不想掉进一个骇人的深渊，渊底发出恶臭，比女神梅菲蒂斯①肚里，卡马里讷沼泽②，和斯特拉卜③记述过的索邦臭水湖里发出来的气味还要难当。幸亏他们心头、胃里和灌酒漏斗（此物又名帽子楦头）里都上了消毒剂，否则早被这些瘴气熏倒以至于窒息而死。噫唏，好凛冽的气味，唉呀，多蕴藉的蒸气，为少艾美妇熏制掩鼻子的面具，到哪里去找更妙的东西？

然后，他们一路摸索前进，行近粪便和腐液积存的所在；最后他们发现一大堆秽物，为首的几个便动手挖掘，后面的人立刻用铲子铲进筐里；不一会便都涤除干净，大家缩回各自的铜球。一切停当之后，庞大固埃用力呕吐，很快便把他们吐了出来；每一个从他喉咙里上来，不比你咳一声嗽费更大的工夫，然后一个个欢天喜地走出了他们的药丸。——这使我想起当年希腊人进特洛亚城后从木马肚里杀出来的情景。——如此这般，庞大固埃便霍然而愈，恢复了旧时的健康。

这些铜丸中的一个，现在还保存在奥尔良城圣十字教堂的钟楼顶上。④

---

① 梅菲蒂斯，罗马女神，象征火山口内喷射出来的硫磺烟雾。

② 卡马里讷沼泽，西西里岛上有名的沼泽。

③ 斯特拉卜，希腊地理学家，著有《地理学》一书，曾提到有一个叫 Saikoune 的湖，拉伯雷故意利用和巴黎神学院所在的索邦谐音，讽刺神学院臭不可当。

④ 奥尔良圣十字教堂钟楼上原有一镀金铜球，周长十米，一五六八年被新教徒砸毁。

第三十四章

本书的结束和作者的谢词

诸位老爷，你们已听过我主公庞大固埃骇人听闻的行传的第一部分，本书至此已告终结；我今天觉得有些头痛，仿佛我脑筋里的线索被新秋的佳酿搞得有些颠倒。

故事的下半部你将在不久来临的法兰克福市集上找到，那时你将听到巴汝奇和什么女人结婚，并且在蜜月期间便戴上了绿头巾；庞大固埃如何发现点金术，并且如何加以运用；他如何超越卡斯比山脉，横渡大西洋，击败食人国，征服佩拉斯群岛；他如何娶印度王佩雷斯顿的女儿为妻；如何大战群鬼，火烧地狱五间房，击毁大号黑房间，活活烧死冥府王后普罗塞耳皮娜，打掉吕西费尔口里四个大獠牙和尾巴上的一个尖角；又如何遨游月宫，察访月球究竟是否完整无缺，抑或其四分之三确曾被妇女们塞进了她们的脑袋[①]，和其他成千上万而又一个个确实可靠的琐碎而有趣的故事。那真是经国之大业，不朽之盛事也。

在下敬祝诸位老爷晚安，并希万事包涵，将我的过失看成你们自己的一般，不要放在心上。

如果诸位说，“且慢，先生，你写这些胡言乱语，看样子哪里像个正经人士。”我将谨敬回答：“诸位既爱读这些故事，可见也未必比我高明。”

但是应该想到，如果你们把这些故事当作有趣的消闲读物，正像我写作的时候一样，诸位和我，都属情有可原，比那班伪君子，假善人，虚道学，装正经，好色教士，酒肉和尚，秽行真人，割靴法师和其他这类人物，专事伪装，用假面具欺骗世人，要规矩得多了。

因为，他们在人群面前弄虚作假，表示他们镇日只在静坐，礼拜，

① 女人将月亮塞进脑袋，即俗称女人脑中多怪想的意思。

斋戒，苦练，而将饮食男女之大欲，限制在维持身体的最低需要之内，而实际却在纵情酒色，上帝才知道到如何程度。

貌似苦行僧，
实是酒肉客。[①]

应该用彩色花体字大书特书在他们红嘴巴、大肚子上的正是这两句古人的诗句，如果他们不用硫磺气先将自己熏洗一番。

至于他们所苦心钻研的，也正是庞大固埃式的著述，不是为了寻找消遣，聊以自娱，而是存心不善，想危害旁人，比如咬文嚼字，旁敲侧击，转弯抹角，兴风作浪，寻根究底，钻窟窿，摸阴私，一句话，专干那造谣诽谤、无事生非的勾当。在这上边，他们很像樱桃上市的季节，村里的光蛋们专到小孩屙的粪堆去挑拨搜寻，目的在找樱桃核，拿去卖给制樱桃油的药剂师。

切莫亲近这类小人，要像我一样憎恨嫌弃他们，你信不信，世上这样的人还不在少数。如果你想做一个道地的庞大固埃式的乐天君子，即是说生活得神气清和，四体舒泰，心情欢畅，并且，每日里大碗喝酒，大块吃肉，你切勿信任专从窟窿眼里窥看一切的人们[②]。

狄普索王庞大固埃大事记终，
在书中大王骇人听闻的事迹及勋业，
俱已复其本来面目。
五元素提炼者
已故瓦索朗弗·雷伯拉先生著。

---

① 原文系拉丁文。

② 天主教的忏悔教士，身穿黑袍，头蒙风兜，风兜上开两孔，可以窥视别人。

名著名译

GARGANTUA ET PANTAGRUEL

插图本



ISBN 7-02-004492-1

9 787020 044924 >



ISBN 7-02-004492-1/I·3417　　定价 17.00元

读书中文网
www.dszw.net

观者扫描、OCR、校对
2011 年 8 月 28 日星期日
23:15:44

观者邮箱：ljctt@263.net
观者博客：http://blog.sina.com.cn/seeseasee
观者 QQ：113946397